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bocom Wireless Inc.
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6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由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所發佈之《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摘要》、《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報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王寧)》、《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吳承剛)》、《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趙靜)》、《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資金存放、管理與使用情況專項報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公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確認及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的公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5年度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公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質量回報雙提升行動方案的進展情況》、《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續聘2026年度審計機構的公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變更註冊資本、修改<公司章程>及進行工商登記變更的公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公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舉辦2025年度業績網上說明會的公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第八次會議決議》、《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2025年度履行監督職責情況的報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

員會關於會計師事務所2025年度履職情況評估報告》、《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非經營性資金佔用及其他關聯資金往來情況匯總表》、《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獨立董事獨立性自查情況的專項意見》、《廣東信達律師事務所關於廣和通2023年激勵計劃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見書》、《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資金存放、管理與使用情況的專項核查報告》、《2025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鑑證報告》、《202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2025年度審計報告》、《非經營性資金佔用及其他關聯資金往來的專項說明》、《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環境、社會與治理(ESG)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天瑜

中國，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天瑜先生、應凌鵬先生、許寧先生及陳綺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寧先生、趙靜女士及吳承剛先生。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06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扣减公司 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和通	股票代码	3006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仕江	曹睿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 楼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 楼	
传真	0755-26887626	0755-26887626	
电话	0755-26520587	0755-26520587	
电子信箱	zqb@fibocom.com	zqb@fiboco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概况



图 1：物联网产业链及架构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物联网与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技术和应用的推广及其解决方案的应用拓展，在通信技术、射频技术、数据传输技术、信号处理技术上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实力，是无线通信技术领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产品与方案提供商。公司在物联网产业链中处于网络层，并涉及与感知层的交叉领域，主要从事无线通信模块及其应用行业的通信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与销售服务。



图 2：公司主要产品矩阵图

公司以无线通信与人工智能为技术底座，提供软硬件一体、赋能行业应用的全栈式解决方案。公司的模组产品包括数传模组、智能模组及 AI 模组。同时，公司以模组产品为基础，结合对下游应用场景的深刻理解，向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包括端侧 AI 解决方案、机器人解决方案及其他解决方案。公司模组产品及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数智化升级的行业。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结合订单情况、安全库存、研发产品、市场开拓等综合因素组织实施采购，采购渠道包括直接向原厂供应商购买和向供应商的经销商购买。公司已建立严格的采购过程控制制度，包括供应商的选择和评估、采购物料的质量控制等。对于供应商的管理，严格按照《供应商开发管理程序》执行；而《零星采购管理程序》、《批量采购管理程序》则分别对两类物料的采购过程进行规定：（1）零星采购由营销中心、研发中心、质量管理部、供应链中心等部门在有需求的情况下提交请购单或物料需求单；采购部门接收经审批的需求单，按照规定确定供应商并进行采购工作；零星采购产品需经质量管理部或需求部门检验合格方可入库；（2）批量采购由订单与计划部提供物料需求计划，采购部依据详细需求计划进行采购工作，材料入库前由质量管理部进行检验，合格的物料入库并管理，不合格的物料则由采购部与质量管理部协商进行处理。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基带芯片、射频芯片、存储芯片）供应商主要为原厂高通以及经销商品佳、湘海电子、南基、世平等，其物流中心地处香港。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的主要交货地为香港，交货后再委托供应链公司报关进口。

2、生产模式

为了专注于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公司产品的生产采用委外加工和自主生产两种方式进行，自主生产目前采用对外租赁产线的方式进行。无线通信模块是终端设备接入物联网的核心部件之一，决定信息传输质量的稳定性与可靠性，因此公司长期委托比亚迪、美晨、海格等实力雄厚的厂商进行生产加工，并逐步增加自有产线租赁自营制造模式和自有制造基地建设 。

3、销售模式

公司业务主要包括无线通信模组和解决方案业务等，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数智化升级的行业。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已在国内形成华南、华东、华北和西南四大业务区域，并分别在北京、南京、杭州、福州、上海、广州、成都等地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专门负责各自区域的销售管理，并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支持。海外市场，公司已在中国香港、中国台湾、美国、德国、法国、韩国等地设立子公司或办事处，负责海外市场拓展业务，业务覆盖海外主要国家和地区。

公司掌握并管理重要客户资源，能够及时获取客户的需求和反馈信息，与客户建立并保持稳定的关系，确保了收入的稳定性。在维持与原有客户关系稳定的同时，公司还不断扩展新客户、新行业，使得公司销售收入能稳步增长。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87,612,096.68 元，同比下降 14.67%，剔除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的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0.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40,640.51 元，同比下降 48.05%，剔除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的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6.23%。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总体保持平稳，其中智慧家庭和智慧零售业务收入保持较好的增长，消费电子和汽车电子业务收入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发展“通信+计算”的综合解决方案、端侧 AI、机器人等业务，智能模组、解决方案业务的收入占比持续提升，业绩变化的主要因素为：

1、持续坚持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坚持自主研发，持续优化和丰富产品线，不断完善在 AI、边缘算力、智能机器人等新兴领域的部署，公司研发投入达 5.09 亿元，占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的 7.28%；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有效授权发明专利 38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5 项，软件著作权 199 项，主要涉及系统更新、射频技术、数据传输、系统测试、硬件设计等蜂窝无线通信模组及其应用的相关技术，充分发挥了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不断优化和丰富产品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物联网垂直行业，发布多款新产品及解决方案，丰富产品矩阵满足全球不同的客户、市场区域的物联网需求。

公司发布基于高通调制解调器及射频方案的小尺寸 Cat.M 模组 MQ771-GL 并已进入工程送样阶段；发布同时支持 GPS 与 NavIC 等多模双频定位技术的 Cat.1 bis 模组 L610-IN；发布基于 MediaTek T930 平台的 5G 模组 FG390 系列；发布基于最新一代高通 5G 调制解调器及射频系统的模组及解决方案；推出覆盖 1T~50T 的全矩阵 AI 模组及解决方案“星云”系列。广通远驰发布新一代 R17 车规级 5G 通信模组 AN970 系列产品；发布高算力 5G AI 智能网联座舱模组 AN762S 和 AN782S 系列

产品，使 AI 智能座舱有新的解决方案；广和通与欧菲光共研共创，首发 ToF+双目感知定位模块。

公司发布 Fibocom AI Stack 端侧 AI 解决方案，赋智千行百业端侧应用；推出多功能 AI 红外相机解决方案；推出 AI 玩具大模型解决方案；发布 QuickTaste AI 智能解决方案；发布全新低功耗 Tracker 解决方案；发布融合 5G 通信与 AI 语音技术的 5G AI MiFi 解决方案；发布新一代 AI 语音智能体 FiboVista 并率先应用于车联网；发布公司自主研发的语音识别大模型 FiboASR；发布新一代具身智能开发平台 Fibot；发布自主研发的端侧情感对话大模型 FiboEmo-LLM；自主研发端侧目标检测模型 FiboDet，面向工业、交通、零售等多个行业提供高性能、低功耗、高性价比的视觉检测解决方案；发布家庭智享融合 CPE 解决方案；推出基于联发科技 MediaTek T930 的 5G FWA 系列解决方案；发布全新升级的 MagiCore 2.0 并已率先进入客户送样阶段；发布 AI Dongle 解决方案，为个人 PC、NAS 等设备提供移动 AI 算力支持。

3、加强与行业生态合作伙伴的紧密合作

公司加强与行业生态合作伙伴的紧密合作：面向更广泛的行业端侧 AI 应用，积极推动众多优质大模型在 AI 模组及解决方案部署，赋能更广泛的物联网设备实现 AI 化；携手合作伙伴组织、参与行业研讨会，推动“IP+AI 应用”深度融合，为 AI 玩具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推动与细分领域头部企业战略合作，与行业伙伴共研共创，优化产品性能、加速新产品创新发展。广通远驰基于高通平台与行业生态合作伙伴的合作紧密，聚焦芯片技术平台的创新和快速落地，在 5G 使用场景、平台性能挖掘、软件平台化、软件功能创新等方面紧密合作，共同打造智能网联 SIP 应用的新高度；AI 大模型方面，联合产业合作伙伴并结合公司在 AI Agent 和 AI 在 AIOT 上的积累，将 AI 大模型应用引到 5G 和智能座舱 SIP，在 5G 信号优化、AI 多模态应用场景等解决方案方面初见成效，加速智能汽车数字化发展，推动汽车产业降本增效。

4、提高市场拓展广度和深度，构建全球营销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重点行业投入资源进行深度拓展，在智慧家庭的 FWA 和智慧零售以及国内 IOT 等垂直行业等多领域获得较好的市场成效，在端侧 AI 和具身智能行业应用持续探索。公司加强营销组织建设，不断完善覆盖全球的营销管理体系，面向通信人打造从技术到产品、从产品到行业应用的全链深度直播分享节目，专注于加快无线通信模组在 IoT 市场更广泛的落地应用，系统性建设了面向端侧 AI 和具身智能行业的销售能力；此外，公司频频亮相全球重要物联网与通信大会，探讨各产业发展趋势，5G+AI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公司积极开展各项市场推广活动，与行业伙伴携手举办技术开放日活动，并通过公司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加强公司产品宣传，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9,689,464,050.15	7,549,055,309.29	28.35%	7,095,286,10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59,682,361.11	3,604,335,176.04	73.67%	3,133,080,942.60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6,987,612,096.68	8,188,852,494.50	-14.67%	7,715,828,99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48.05%	563,554,95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3,355,310.16	504,401,155.78	-37.88%	535,701,73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07,653.06	439,885,620.76	-19.68%	653,984,206.2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4	0.88	-50.00%	0.74

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87	-49.43%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0%	20.17%	-11.67%	20.23%

持续经营业务的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87,612,096.68 元，同比下降 14.67%，剔除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的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0.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40,640.51 元，同比下降 48.05%，剔除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的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6.2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55,618,486.60	1,851,358,030.67	1,658,702,272.49	1,621,933,30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791,138.47	100,110,539.24	98,284,224.12	30,854,73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081,267.11	87,224,999.63	94,688,771.26	16,360,27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93,671.30	129,821,945.08	316,369,286.13	55,710,093.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2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3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天瑜	境内自然人	31.30%	281,512,495.00	211,134,371.00	质押		56,569,3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5.02%	135,079,799.00	0.00	不适用		0.00		
应凌鹏	境内自然人	2.84%	25,526,106.00	19,144,579.00	不适用		0.00		
新余市	境内非	2.14%	19,281,816.00	0.00	不适用		0.00		

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6%	5,979,899.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4,201,193.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3,322,746.00	0.00	不适用	0.00
叶志斌	境内自然人	0.37%	3,303,822.00	2,477,866.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2,661,039.00	0.00	不适用	0.00
黄维钦	境内自然人	0.27%	2,471,2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股东应凌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84%的股份，通过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71%的股份，同时担任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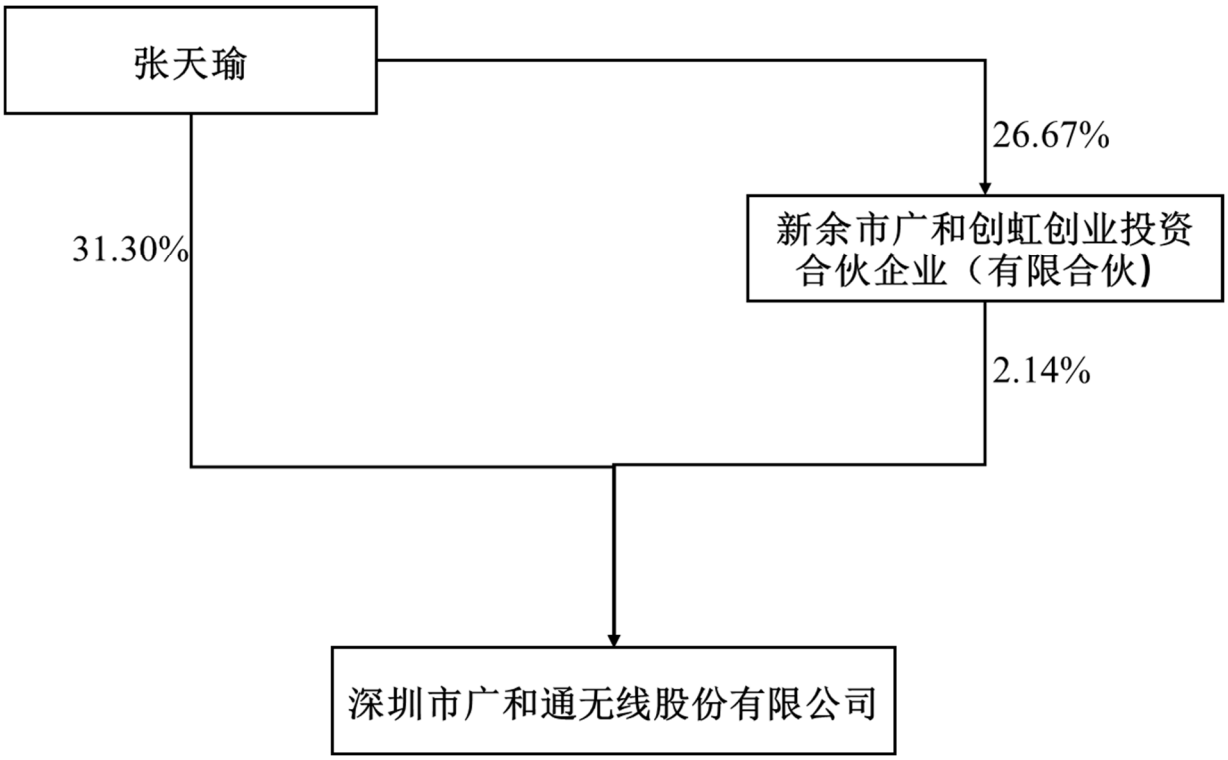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具体请参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07

2026 年 3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天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红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物联网产业持续增长，吸引了较多的竞争者进入该领域，无线通信模块作为实现“物”、“物”相连功能的桥梁，市场竞争程度将愈发激烈。公司产品价格、毛利率、市场占有率等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针对新的行业形势，公司一方面加大新行业的拓展，增加新的盈利来源；另一方面，加快新产品的研发进展和市场拓展，逐步提高新产品的行业覆盖率；同时公司将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快速实现技术的升级换代，提高产品竞争力。

2、集成芯片推广并量产替代公司主要产品无线通信模块的风险

随着半导体芯片制造工艺水平的飞速发展，集成电路性能大幅提升，一个微处理器实现的功能越来越多。智能终端设备的集成度随之越来越高，功能越来越多。但目前有部分半导体芯片厂商已推出带无线通信功能的集成芯片，如果此类集成芯片大规模应用于物联网设备终端，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无线通信模块产品销售将受到一定冲击。针对以上风险，公司推出基于高通、MTK 等平台的系列 SoC 解决方案，研发智能模组，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充分挖掘边缘计算市场的巨大潜力，从而有效降低潜在风险。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与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无线通信模块的研发设计及更新升级对核心技术人员的要求较高，核心技术人员稳定与否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存在较大影响，并且公司产品均由外协厂商代工生产。虽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外协厂商均签订了《保密协议》，但仍面临着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核心技术失密等风险，若未来发生较大规模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核心技术外泄，将对公司产品的研发进程、技术领先地位及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一方面，自 2013 年以来，公司多次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随着公司上市，后续公司针对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将持续有效进行。另一方面，对现有的核心技术人员均已签署《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协议中不仅严格规定了核心技术人员的保密义务，而且对相关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后作出严格的竞业限制规定；并不断优化 IT 技术手段，加强保密制度的宣贯以及日常保密的管理，有效降低技术泄密的风险。同时，公司及时申报各项专利，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4、外协代工风险

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通过委托加工生产。如外协厂商的供应质量、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尤其是不能按时足额交货，将影响公司生产计划的完成。如果未来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合作发生纠纷，将面临产品减产、停产的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外协厂商的管理，与其深化合作，推进系统化管理，加强过程控制；另一方面通过增加自有产线租赁自营模式和制造基地建设，强化生产能力，降低外协代工风险。

5、汇率波动风险

在我国金融扩大对外开放的过程中，人民币汇率浮动范围加大。随着公司业务扩张，特别是海外业务的快速增长，将会形成多币种的外币结算方式，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存在一定影响。

6、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662,676,569.07** 元，占总资产的 **17.16%**。近年来，公司坚持大客户战略，大客户的批量发货，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将会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而继续增大。针对上述风险，本公司制定了较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和回款管控措施，且公司的主要客户主要为优质的国内及海外知名企业，因此，整体应收账款风险可控。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若客户出现偿债风险，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受到较大影响。

7、国际贸易摩擦带来的风险

公司受国家间政治及经济关系恶化、制裁、出口管制及其他地缘政治挑战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状况、关税及其他成本增加及政治不稳定。美国政府实施直接或间接影响中国科技公司的经济及贸易制裁，当中美贸易局势及美

国对中国经济、贸易制裁政策变化时，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如果公司将产品和解决方案出口到目前或未来将受到制裁或出口管制的其他国家和地区，或下游客户最终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出口销售受到任何国际政策或国际出口管制或任何司法管辖区实施的经济制裁的限制、禁止或受任何贸易条件的约束，可能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为应对国际贸易摩擦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形势的变化，加强风险预警和评估，并采取一系列措施来应对这些风险，以确保公司的稳健发展。

8、核心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需采购存储芯片等关键元器件，原材料价格受行业周期、市场供需等因素影响波动较大。若相关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未能及时有效传导成本压力，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滑，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扣减公司 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广和通	指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广和通软件	指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通信软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广和通	指	广和通实业（香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国广和通	指	广和通无线（美国）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诺控	指	浙江诺控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曾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注销
欧洲广和通	指	广和通无线（欧洲）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和通投资	指	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广和通软件、西安软件	指	西安广和通无线软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广和通通信、西安通信	指	西安广和通无线通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和通无线科技	指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和通科技	指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通远驰	指	深圳市广通远驰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远驰	指	上海广通远驰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远驰软件	指	深圳市广通远驰软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通亿联	指	深圳市广通亿联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广翼	指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广翼软件	指	上海广翼软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西广和通	指	广和通科技（江西）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和创虹	指	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原持股 5%以上股东
博格斯	指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联营公司
深圳创联、锐凌无线	指	深圳市创联未来无线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锐凌无线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创联	指	LINK FUTURE WIRELESS(H.K.) LIMITED（原名：Rolling Wireless (H.K.) Limited），系深圳创联全资子公司
湖北联乘	指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名：西安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台湾广和通	指	台湾广和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七重宇宙	指	上海七重宇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亚博达	指	深圳市亚博达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驰耀	指	深圳驰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深圳驰上	指	深圳驰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深圳驰胜	指	深圳驰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深圳驰清	指	深圳驰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广通创远	指	深圳市广通创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深圳驰骏	指	深圳驰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宁波广行	指	宁波广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宁波广翼	指	宁波广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宁波广奕	指	宁波广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广翼共赢	指	深圳市广翼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张天瑜，直接持有本公司 281,512,4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30%
物联网	指	IOT（Internet of Things）通过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车联网	指	以汽车为主体的物联网的简称，是指在车辆通过无线通信技术或射频技术，实现车辆与信息网络平台之间、车辆与车辆之间、车辆与其他设备之间、车辆与人之间的互联互通，从而实现对车辆的监控、大数据的共享分析、甚至自动驾驶等各类业务
智能电网	指	智能电网指的是传统电网与现代传感测量技术、通信技术、计算机技术、控制技术、新材料技术高度融合而形成的新一代电力系统
移动支付	指	是一种以无线通信技术为基础，广泛应用在零售业、餐饮业、酒店等行业的电子系统，用于某个销售点的销售信息的归集和资金、商品收支的记录，与交易平台的结算系统相联
FWA	指	FWA（Fixed Wireless Access），即固定无线接入，是一种通过两个固定点之间的无线电链路提供无线连接的方法，无需铺设光纤和电缆以提供最后一英里的连接，为企业和家庭提供宽带接入服务
2G	指	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包含 GSM、GPRS、EDGE 等技术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包括

		WCDMA、CDMA 2000、TDSCDMA、HSPA、HSPA+等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包括 TDD-LTE、FDD-LTE、WIMAX、UMB 等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与标准，是 4G 技术的延伸，关键技术包括大规模天线阵列、超密集组网、新型多址、全频谱接入和新型网络架构等
NB-IoT	指	Narrow Band Internet of Things，基于蜂窝的窄带物联网
LPWAN	指	Low-Power Wide-Area Network，低功耗广域接入网，是为物联网应用中的通信场景优化的，低速率、超低功耗、低占空比的，支持远距离的蜂窝汇聚网关的远程无线网络通讯技术
eMTC	指	enhanced Machine Type Communications，即增强机器类通信，是物联网的一种应用场景，超可靠低时延，侧重点主要体现物与物之间的通信需求
LTE	指	Long Term Evolution，分时长期演进技术，属于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比 3G 技术具有更高的数据速率、更低的网络延迟、更广阔的覆盖范围以及向下兼容优势等
V2X	指	V2X（Vehicle to Everything)，即汽车之间、汽车与其它交通要素之间的直接通信，是未来智能交通运输系统的关键技术。它使得车与车、车与基站、基站与基站之间能够通信。从而获得实时路况、道路信息、行人信息等一系列交通信息，从而提高驾驶安全性、减少拥堵、提高交通效率、提供车载娱乐信息等。
AI	指	AI（Artificial Intelligence），即人工智能，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类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技术科学。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广和通	股票代码	30063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和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IBOCOM WIRELESS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IBOCO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天瑜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0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0 年 10 月由“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1057 号科技大厦二期 A 栋 501A 号”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0-1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5		
公司网址	www.fibocom.com		
电子信箱	zqb@fiboco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仕江	曹睿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 楼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 楼
电话	0755-26520587	0755-26520587
传真	0755-26887626	0755-26887626
电子信箱	zqb@fibocom.com	zqb@fiboco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香港联合交易所（https://sc.hkex.com.hk/）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官网： www.fibocom.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 楼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娟娟、周义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6,987,612,096.68	8,188,852,494.50	-14.67%	7,715,828,99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48.05%	563,554,95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3,355,310.16	504,401,155.78	-37.88%	535,701,73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3,307,653.06	439,885,620.76	-19.68%	653,984,206.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88	-50.00%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87	-49.43%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0%	20.17%	-11.67%	20.23%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689,464,050.15	7,549,055,309.29	28.35%	7,095,286,10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59,682,361.11	3,604,335,176.04	73.67%	3,133,080,942.60

持续经营业务的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87,612,096.68 元，同比下降 14.67%，剔除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的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0.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40,640.51 元，同比下降 48.05%，剔除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的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6.2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385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55,618,486.60	1,851,358,030.67	1,658,702,272.49	1,621,933,30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791,138.47	100,110,539.24	98,284,224.12	30,854,73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081,267.11	87,224,999.63	94,688,771.26	16,360,27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93,671.30	129,821,945.08	316,369,286.13	55,710,093.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6,259,682,361.11	3,604,335,176.04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国际会计准则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6,259,682,361.11	3,604,335,176.04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3,353.00	-676,381.77	307,323.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68,157.18	23,303,124.34	26,612,750.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189,563.36	6,177,097.41	3,048,498.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1,133.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95,862.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15,206.12	950,177.94	-584,456.23	
处置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162,610,863.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58,571.21	28,525,144.84	6,127,207.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259.86	276,670.17	300,692.56	
合计	33,685,330.35	163,563,066.64	27,853,212.7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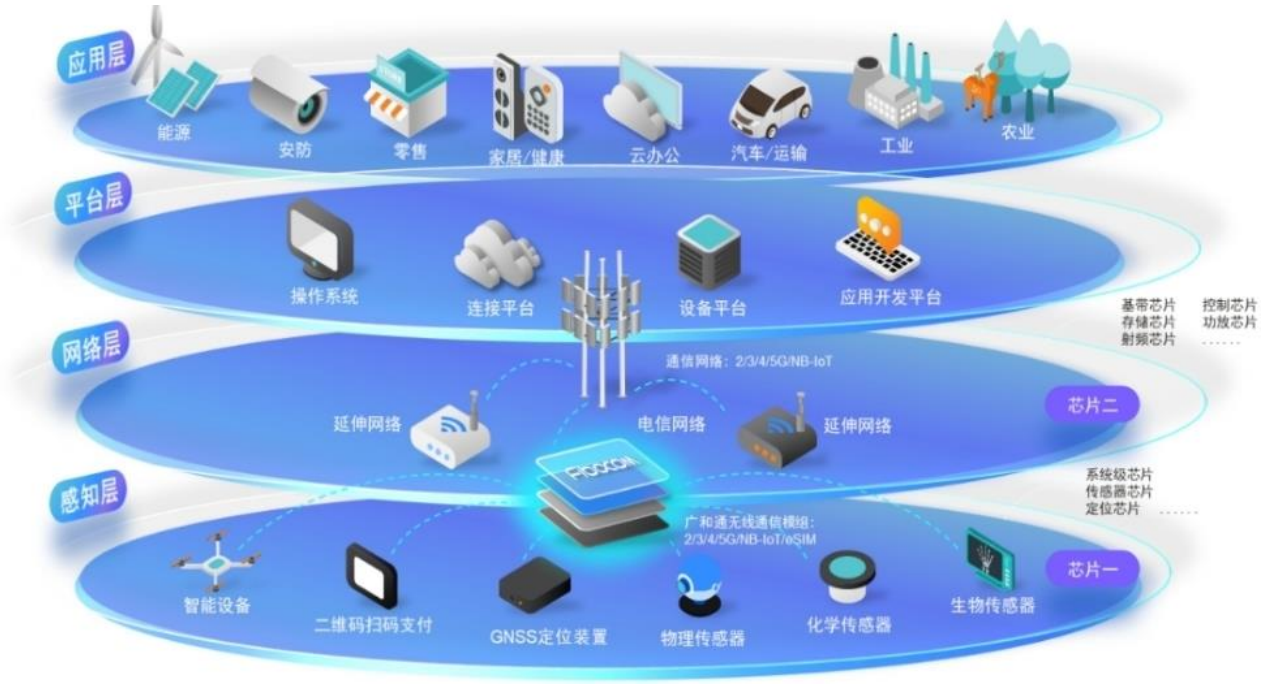


图 1：物联网产业链及架构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物联网与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技术和应用的推广及其解决方案的应用拓展，在通信技术、射频技术、数据传输技术、信号处理技术上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实力，是无线通信技术领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产品与方案提供商。公司在物联网产业链中处于网络层，并涉及与感知层的交叉领域，主要从事无线通信模块及其应用行业的通信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与销售服务。



图2：公司主要产品矩阵图

公司以无线通信与人工智能为技术底座，提供软硬件一体、赋能行业应用的全栈式解决方案。公司的模组产品包括数传模组、智能模组及 AI 模组。同时，公司以模组产品为基础，结合对下游应用场景的深刻理解，向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包括端侧 AI 解决方案、机器人解决方案及其他解决方案。公司模组产品及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数智化升级的行业。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结合订单情况、安全库存、研发产品、市场开拓等综合因素组织实施采购，采购渠道包括直接向原厂供应商购买和向供应商的经销商购买。公司已建立严格的采购过程控制制度，包括供应商的选择和评估、采购物料的质量控制等。对于供应商的管理，严格按照《供应商开发管理程序》执行；而《零星采购管理程序》、《批量采购管理程序》则分别对两类物料的采购过程进行规定：（1）零星采购由营销中心、研发中心、质量管理部、供应链中心等部门在有需求的情况下提交请购单或物料需求单；采购部门接收经审批的需求单，按照规定确定供应商并进行采购工作；零星采购产品需经质量管理部或需求部门检验合格方可入库；（2）批量采购由订单与计划部提供物料需求计划，采购部依据详细需求计划进行采购工作，材料入库前由质量管理部进行检验，合格的物料入库并管理，不合格的物料则由采购部与质量管理部协商进行处理。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基带芯片、射频芯片、存储芯片）供应商主要为原厂高通以及经销商品佳、湘海电子、南基、世平等，其物流中心地处香港。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的主要交货地为香港，交货后再委托供应链公司报关进口。

2、生产模式

为了专注于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公司产品的生产采用委外加工和自主生产两种方式进行，自主生产目前采用对外租赁产线的方式进行。无线通信模块是终端设备接入物联网的核心部件之一，决定信息传输质量的稳定性与可靠性，因此公司长期委托比亚迪、美晨、海格等实力雄厚的厂商进行生产加工，并逐步增加自有产线租赁自营制造模式和自有制造基地建设 。

3、销售模式

公司业务主要包括无线通信模组和解决方案业务等，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数智化升级的行业。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已在国内形成华南、华东、华北和西南四大业务区域，并分别在北京、南京、杭州、福州、上海、广州、成都等地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专门负责各自区域的销售管理，并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支持。海外市场，公司已在中国香港、中国台湾、美国、德国、法国、韩国等地设立子公司或办事处，负责海外市场拓展业务，业务覆盖海外主要国家和地区。

公司掌握并管理重要客户资源，能够及时获取客户的需求和反馈信息，与客户建立并保持稳定的关系，确保了收入的稳定性。在维持与原有客户关系稳定的同时，公司还不断扩展新客户、新行业，使得公司销售收入能稳步增长。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87,612,096.68 元，同比下降 14.67%，剔除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的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0.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40,640.51 元，同比下降 48.05%，剔除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的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6.23%。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总体保持平稳，其中智慧家庭和智慧零售业务收入保持较好的增长，消费电子和汽车电子业务收入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发展“通信+计算”的综合解决方案、端侧 AI、机器人等业务，智能模组、解决方案业务的收入占比持续提升，业绩变化的主要因素为：

1、持续坚持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坚持自主研发，持续优化和丰富产品线，不断完善在 AI、边缘算力、智能机器人等新兴领域的部署，公司研发投入达 5.09 亿元，占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的 7.28%；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有效授权发明专利 38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5 项，软件著作权 199 项，主要涉及系统更新、射频技术、数据传输、系统测试、硬件设计等蜂窝无线通信模组及其应用的相关技术，充分发挥了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不断优化和丰富产品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物联网垂直行业，发布多款新产品及解决方案，丰富产品矩阵满足全球不同的客户、市场区域的物联网需求。

公司发布基于高通调制解调器及射频方案的小尺寸 Cat.M 模组 MQ771-GL 并已进入工程送样阶段；发布同时支持 GPS 与 NavIC 等多模双频定位技术的 Cat.1 bis 模组 L610-IN；发布基于 MediaTek T930 平台的 5G 模组 FG390 系列；发布基于最新一代高通 5G 调制解调器及射频系统的模组及解决方案；推出覆盖 1T~50T 的全矩阵 AI 模组及解决方案“星云”系列。广通远驰发布新一代 R17 车规级 5G 通信模组 AN970 系列产品；发布高算力 5G AI 智能网联座舱模组 AN762S 和 AN782S 系列产品，使 AI 智能座舱有新的解决方案；广和通与欧菲光共研共创，首发 ToF+双目感知定位模块。

公司发布 Fibocom AI Stack 端侧 AI 解决方案，赋智千行百业端侧应用；推出多功能 AI 红外相机解决方案；推出 AI 玩具大模型解决方案；发布 QuickTaste AI 智能解决方案；发布全新低功耗 Tracker 解决方案；发布融合 5G 通信与 AI 语音技术的 5G AI MiFi 解决方案；发布新一代 AI 语音智能体 FiboVista 并率先应用于车联网；发布公司自主研发的语音识别大模型 FiboASR；发布新一代具身智能开发平台 Fibot；发布自主研发的端侧情感对话大模型 FiboEmo-LLM；自主研发端侧目标检测模型 FiboDet，面向工业、交通、零售等多个行业提供高性能、低功耗、高性价比的视觉检测解决方案；发布家庭智享融合 CPE 解决方案；推出基于联发科技 MediaTek T930 的 5G FWA 系列解决方案；发布全新升级的 MagiCore 2.0 并已率先进入客户送样阶段；发布 AI Dongle 解决方案，为个人 PC、NAS 等设备提供移动 AI 算力支持。

3、加强与行业生态合作伙伴的紧密合作

公司加强与行业生态合作伙伴的紧密合作：面向更广泛的行业端侧 AI 应用，积极推动众多优质大模型在 AI 模组及解决方案部署，赋能更广泛的物联网设备实现 AI 化；携手合作伙伴组织、参与行业研讨会，推动“IP+AI 应用”深度融合，为 AI 玩具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推动与细分领域头部企业战略合作，与行业伙伴共研共创，优化产品性能、加速新产品创新发展。广通远驰基于高通平台与行业生态合作伙伴的合作紧密，聚焦芯片技术平台的创新和快速落地，在 5G 使用场景、平台性能挖掘、软件平台化、软件功能创新等方面紧密合作，共同打造智能网联 SIP 应用的新高度；AI 大模型方面，联合产业合作伙伴并结合公司在 AI Agent 和 AI 在 AIOT 上的积累，将 AI 大模型应用引到 5G 和智能座舱 SIP，在 5G 信号优化、AI 多模态应用场景等解决方案方面初见成效，加速智能汽车数字化发展，推动汽车产业降本增效。

4、提高市场拓展广度和深度，构建全球营销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重点行业投入资源进行深度拓展，在智慧家庭的 FWA 和智慧零售以及国内 IOT 等垂直行业等多领域获得较好的市场成效，在端侧 AI 和具身智能行业应用持续探索。公司加强营销组织建设，不断完善覆盖全球的营销管理体系，面向通信人打造从技术到产品、从产品到行业应用的全链深度直播分享节目，专注于加快无线通信模组在 IoT 市场更广泛的落地应用，系统性建设了面向端侧 AI 和具身智能行业的销售能力；此外，公司频频亮相全球重要物联网与通信大会，探讨各产业发展趋势，5G+AI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公司积极开展各项市场推广活动，与行业伙伴携手举办技术开放日活动，并通过公司官方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加强公司产品宣传，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响。

1、产品或业务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情况

从事通信传输设备或其零部件制造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从事通信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制造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从事通信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制造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接入网类型	传输速率	带宽利用率	控制管理软件性能指标
无线通信模组	无线接入	DL：250K--10Gbps UL：250K--3Gbps	100.00%	LWM2M/MQTT/HTTP(S)/FTP(S)/TCP/UDP/TLS/IPV4/IPV6，PPP/ECM/RNDIS/NDIS/MBIM，LoF/Android/FiboFramework/OpenCPU/OpenWRT，AT，FOTA，PCIoT，LPWA，IOTAPPStore

从事通信配套服务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项目情况

产品名称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产能	产量	销量	营业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销量	营业收入	毛利率
无线通信模组及解决方案	11,500,000.00	51,182,928.00	49,688,533.00	6,922,105,724.21	16.28%		50,175,097.00	49,740,191.00	7,908,874,595.94	19.42%

变化情况

1、销量、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系 2024 年出售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主要为销售产品结构变化及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所致。

2、产能与产量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产能仅包含自营制造的生产产能，委外生产部分未予统计。

3、解决方案系公司 2024 年度开始重点投入的业务之一，业务逐步得到拓展。从 2025 年起，此处增加解决方案的相关数据。同一口径下，上年同期无线通信模块及解决方案产量为 50,676,020.00 片；销量为 50,201,029.00 片，营业收入为 8,112,788,593.75 元，毛利率为 19.42%。

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大投资项目建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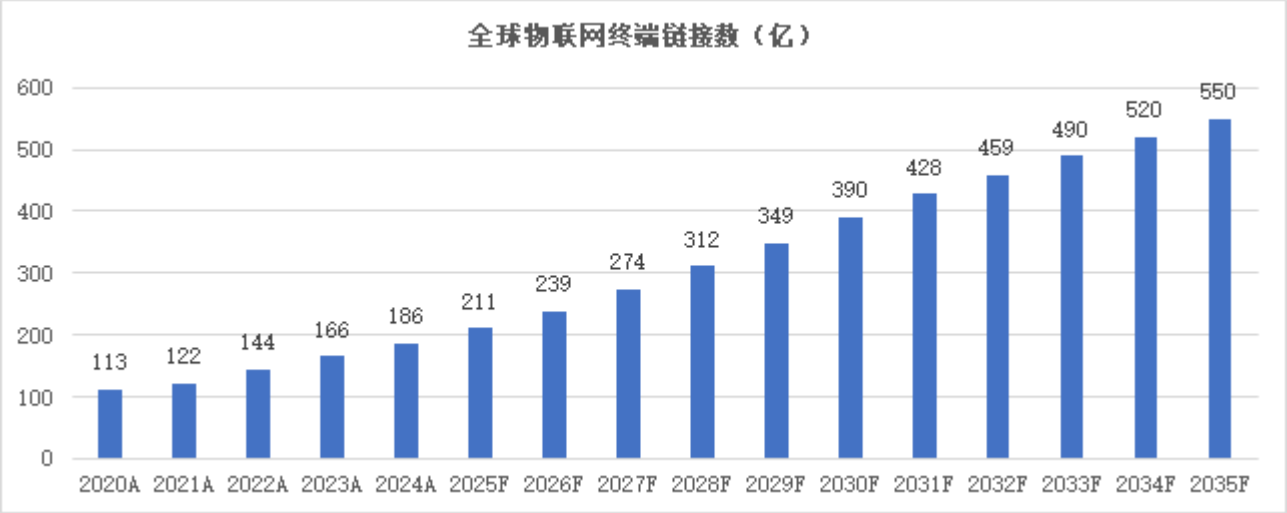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广和通主要从事无线通信模组及其应用行业通信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与销售服务，在物联网产业链中处于网络层，并涉

及与感知层的交叉领域，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数字化转型的行业。公司所处无线通信模组及其应用行业的情况及发展趋势如下：

（一）全球物联网连接数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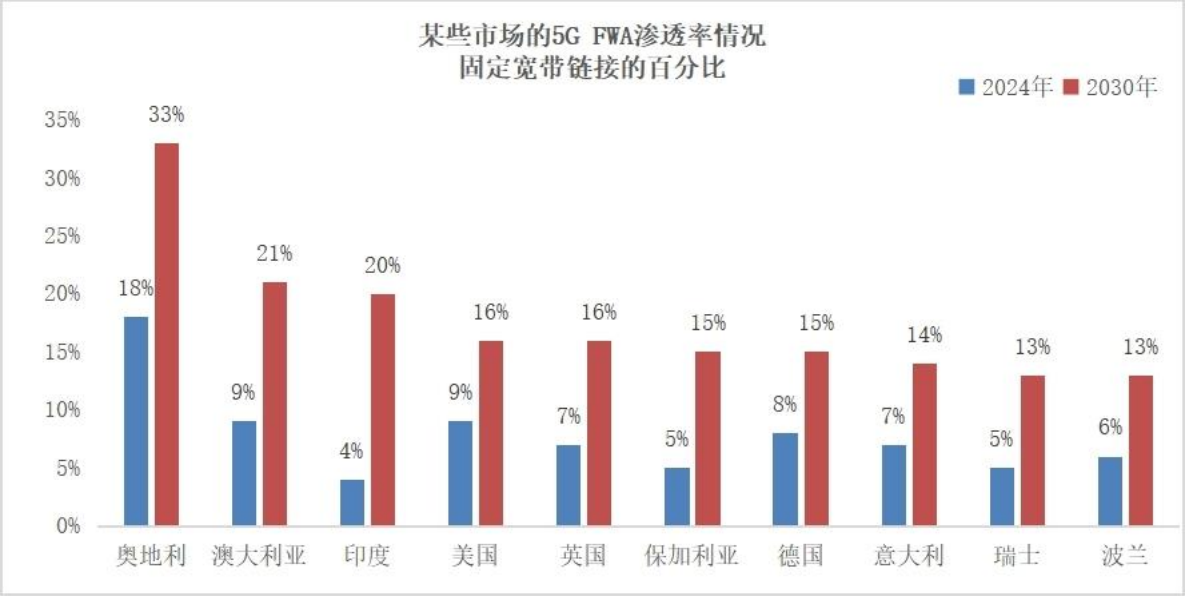
受益于通信技术的快速发展，物联网在全球呈现发展趋势。根据 IoT Analytic 2025 年 10 月发布的统计报告，2025 年全球物联网终端数将达到 211 亿，同比增长 13%，预计到 2035 年将达到 550 亿,全球物联网的连接需求将持续增长;其中蜂窝物联网（2G、3G、4G、5G、LTE-M 和 NB-IoT）占全球物联网连接的 22%。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5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截至 2025 年底，我国移动网络终端连接总数约 47 亿，其中移动物联网终端用户 28.88 亿户，占移动终端连接数比重约 61.3%，同比增长 8.7%，仍处规模化爆发期；移动物联网终端广泛应用于公共服务、车联网、智慧零售、智慧家居等领域，规模分别达 11.64 亿、5.29 亿、3.65 亿和 3.23 亿户，其中车联网、公共服务领域增势突出，用户规模实现两位数增长，成为拉动发展的主要动力。



数据来源：IoT Analytic

（二）5G 产业化进程加速

5G 全球连接数持续提升。通信模组是万物互联的基础，5G 等技术加速万物互联的进程，2025 年是 5G 商用的第 7 年，各国积极推动 5G 网络建设部署，截至 2025 年末，全球 5G 基站部署总量约 780 万个，增长 22%。根据 GSMA 发布的《2026 年移动经济报告》，2025 年全球 5G 连接数突破 30.5 亿，连接占比 38%，并于 2028 年超越 4G 成为主流技术，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57%。5G 固定无线接入（FWA）已成为消费者和企业领域的重要使用案例，截至 2025 年底，美国的 5G FWA 连接量达到 1500 万（市场渗透率为 11%），是全球最大的 5G FWA 市场，其次是印度，连接量超过 1000 万（市场渗透率为 10%）。全球某些市场的 5G FWA 渗透率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GSMA

5G 行业融合应用走深向实。5G 和千兆光网广泛赋能行业数字化转型，重点领域应用普及持续深化。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5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 5G 行业虚拟专网累计建成 7.5 万个，本年新增 1.9 万个，5G 应用已融入 91 个国民经济大类，工业互联网已实现 41 个工业大类全覆盖，成为推动千行百业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的关键引擎。创新应用实现规模化落地，工业领域数字化进程加快，“5G+工业互联网”项目数超 2.3 万个，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设备连接数超 1 亿台，赋能效应日益凸显。“无人矿山”“黑灯工厂”“智慧港口”等新模式、新业态蓬勃兴起，展现出数实经济深度融合的强大活力。

5G RedCap 网络商用部署加快推进。2022 年底，我国 IMT-2020(5G)推进组完成 5GRedCap 各项关键技术实验。2023 年以来，产业各方积极推动 5GRedCap 芯片、模组、终端上市，并联合行业企业围绕电力、工业、视频监控等重点行业完成 5GRedCap 试商用现场验证。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5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截至 2025 年末，我国具备 5G RedCap 接入能力的基站数达 206.4 万个，占 5G 基站总数（483.8 万个）的 42.7%，标志着我国 5G RedCap 已正式进入规模化商业部署新阶段，远超此前产业预期。

（三）智能模组和 AI 模组成为新的增长方向

相对传统蜂窝通信模组，智能模组内置主控芯片和内存，可以运行 Android、Linux 等操作系统，拥有强大的实时数据处理能力和丰富的接口。智能模组作为集计算与通信功能于一体的边缘侧产品，已成为边缘计算需求新的载体，并已经应用于车联网、消费电子等多个领域。其高性价比和高度可定制化的特性，有望成为推动智能终端边缘计算的核心力量,成为行业新的增长方向。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全球智能模组细分市场预计将从 2024 年的人民币 84 亿元增长至 2029 年的人民币 145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10.9%，这得益于安全交易技术和物联网支付解决方案的进步。

随着 AI 时代的到来，对低延迟、高效的端侧推理需求激增，促使“云边端”架构顺势而生。作为智能模组的下一演进趋势，AI 模组集成了 NPU 和先进计算单元，为工业、城市和家庭场景中的本地 AI 推理提供强大的异构计算。AI 模组融合通信与 AI 处理，是端侧 AI 的理想推动器，在 AIoT 应用中蕴藏巨大潜力，例如智慧家庭中的实时图像识别或车辆中的 ADAS。其高集成度和适应性使其成为未来端侧 AI 的基石。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作为新兴高增长领域的 AI 模组，在 AI 技术商业化加速的背景下也将迎来爆发式增长。在人工智能边缘计算、智能自动化和工业数字化应用的推动下，该市场预计到 2029 年将激增至人民币 81 亿元，在 2025 年至 2029 年期间实现惊人的 49.3%的复合年增长率。

（四）端侧 AI 带来行业新的发展机遇

AI 技术通过深度学习和大数据分析，使得物联网终端能够实时收集和处理大量数据，进而为行业提供精准的决策支持。AI 与物联网的结合使得下游行业能够提供更加个性化的服务和体验，无线通信融合端侧 AI 应用，将会有很大的机会。端侧 AI 作为重要应用终端，有望迎来强劲需求。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全球端侧 AI 市场呈现爆发式增长，从 2020 年的人民币 902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人民币 2,517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达 29.3%。预计这一势头将进一步加速，市场规模预计将从 2025 年的人民币 3,219 亿元飙升至 2029 年的人民币 12,230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高达 39.6%。为抓住端侧 AI 带来行

业新的发展机遇，2025 年公司成立 AIS（AI Solution）事业部，专注于 AI 硬件解决方案的商业化。AIS 成立以来，已陆续推出了 AI 陪伴解决方案、AI 会议解决方案。在产品形态上，公司除了提供无线通信模组产品外，还可以向客户交付 PCBA、整机等产品。下游应用领域涵盖消费电子、汽车电子、智慧零售、工业检测等领域。

机器人是端侧 AI 重要的应用方向，为抓住机器人行业的发展机遇，公司 2023 年成立了机器人产品线，公司以智能割草机细分行业为突破点，聚焦于“感知机构”和“决策机构”相关技术的研发，提供视觉感知定位模组、决策算法和集成通信能力的边缘算力模组，将人工智能、自动驾驶、机器视觉、高精差分 GPS 定位（RTK）等技术高度集成，为智能割草机器人行业提供全栈式解决方案，实现割草机器人的环境感知、定位、地图构建、路径规划、避障、导航、应用等全方位功能。2025 年，公司在割草机器人领域，公司保持了对国内及海外头部客户的持续发货，并扩充了更多的割草机解决方案，实现了双目旗舰级解决方案的量产交付。此外，公司继续开拓在具身智能赛道，具身智能开发平台 Fibot 已成功在端侧部署了客户的新一代机器人大模型，实现双机械臂对柔性物体的操作。在机器人低速自动驾驶领域，公司新打造的 AI 视觉+RTK 融合定位盒子已实现向四足机器人行业头部客户的批量发货。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研发和技术优势

公司专注于物联网无线通信技术和应用的推广及其解决方案的应用拓展，依托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与不断发展壮大的研发团队，公司在通信技术、射频技术、数据传输技术、信号处理技术上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技术优势，主要体现在：

1、研发体系不断改进和完善

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占比超过 60%。公司研发骨干大多都有多年行业研发经验，并曾在世界五百强企业及国内科研院所等行业技术领先的企业工作；同时，公司每年积极从各大院校直接吸纳人才，为研发团队储备新生力量。多年来公司研发团队积极与英特尔、高通、紫光展锐、MTK 等公司交流合作，除了在技术和产品上不断创新，研发流程也不断得到提升，能够与国际先进的产品开发管理流程相接轨。研发中心已构建了完整的研发体系，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特点的研发管理系统，通过流程固化来提高和保证研发质量；同时，通过系统的数据分析，提炼研发的绩效评价体系。

2、产品适应物联网应用场景复杂性的技术优势

（1）无线通信模组的相关技术优势：

①产品软件性能稳定。公司研发的各种不同制式的无线通信模块，能够很好的满足物联网对数据接入、传输过程中所必需的可靠性、及时性；产品能够应对各种复杂的通信网络环境，并实现智能化的网络切换和优选；

②制定了高于 3GPP 规范要求的产品企业标准。包括：-110dbm 的接收灵敏度、23db 的发射功率、网络小区选择的优化算法、优化无线网络数据传输的滑动窗口设计等；

③可适应复杂的应用场景。针对物联网行业的应用环境非常多样化，公司设计包括：-40－85 度的超宽温度范围、8KV/15KV 的 ESD 抗干扰性能、3db 以上的辐射杂散余量、1000 小时的可靠性试验、设计生产过程 CPK 大于 1.33 的质量管控体系等。使得产品可以适用物联网各种恶劣的工作环境，并且能够保证连续工作以及超长寿命；

④深度开发。对物联网不同行业应用的特殊要求，公司对产品进行了深度的特殊功能开发，如：超低功耗设计，PCIe 高速率的接口驱动能力，RoF＆LoF 和 FWA 的软件技术平台共享，Windows＆Chrome 的系统集成环境，Jamming、Cell-Lock、RFcoexist、Remote-SIM、AGPS 和 LBS 以及高精度定位技术等。

（2）端侧 AI 领域技术布局行业领先

公司持续深耕 AI 技术，以 AI 工具链与端侧模型为主，扩充云侧入口与大模型技术能力，逐步形成了全栈 AI 技术能力。Fibocom AI Stack 技术平台升级到 2.0，已覆盖高通、爱芯、MTK 等芯片平台，新增适配多款主流前沿模型，完成模型转换工具、模型评估工具以及部署工具的迭代升级，进一步提升易用性。推出了 Fibocom AI Cloud 平台，实现了主流大模型及智能体平台连接，包括豆包、千问、扣子、DeepSeek、OpenAI，为智能硬件提供更高效便捷的 IoT 管理及大模型调用支持。在端侧模型方面，面向公司 AI 行业解决方案，自研了情绪感知、意图理解、语音识别、机器视觉等领域模型，为商业成功提供技术保障。在端侧 AI 前沿技术层面，AI 研究院持续投入在模型轻量化、模型高效推理以及具身智能 VLA 模型技术。在 Qwen3 开源模型发布后，研究院迅速把其端侧模型全系列适配到公司的 AI 模组中，在行业实现首批支持。

（3）机器人领域机器视觉和运动控制相关技术积累深厚。

公司的割草机器人解决方案可在住宅和商业户外环境中实现智能、自主的割草作业。我们的割草机器人解决方案通过以下特性，突破传统割草机的关键局限：①无埋线式作业。我们通过实时动态定位和基于视觉的技术实现无线作业，消除传统割草机器人对预埋围线的依赖，从而降低安装成本、缩短安装时间。②可扩展感知。我们提供单目（“2D”）和双目（“3D”）视觉配置，在 3D 型号中可实现高角度视场角，帮助我们的解决方案适应复杂草坪环境，优于固定单模式系统。③行业领先的定位与避障能力。利用自研的基于视觉的算法，可实现精准导航和灵敏的障碍物检测，定位精度可达厘米级。④成本优化设计。优化算法，减少了对传感器的依赖，在同类解决方案中实现了最低成本。在具身智能领域，基于高通高算力平台开发的 Fibot 项目已与全球领先具身智能机器人公司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同时，RTK 视觉融合定位方案已与多足机器人领域头部厂商达成合作，解决了四足机器人在动态环境中的定位盲区问题，其开放架构更为客户节省了大量底层开发资源和时间。

3、定制化服务与客户合作开发

随着物联网产业不断发展，客户已经不满足于无线通信模块仅承担物联网入口的功能；客户需要融合感知、前端数据的处理和分析以及数据的接入和传输等复合性功能的一体化模块，这些功能和技术的融合将更加有利于降低产品成本、提高数据处理和传输的及时和有效性、降低产品功耗以及提高产品稳定性。上述情形需要公司研发团队对行业规范、客户需求进行分析和归类，既能满足单一客户需求，又能持续扩展行业其他应用，使产品形成新的定位和格局。一方面公司积极为客户提供“交钥匙”的完整产品和解决方案，配合客户加快设备进入市场的时间；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开发新的研发技术，努力提高与客户合作的粘性。

4、产品差异化及创新优势

在物联网传输技术中，存在着多种类的无线通信技术和制式。虽然用户在数据传输过程中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选择通信网络形式，但是由于很多跨制式的无线通信技术并不兼容，造成用户需要投入大量的开发时间和成本去集成多种接入技术。公司产品在设计过程中采用了共享处理器、存储器、接口等技术，软件中加入不同制式之间数据的交换和路由功能；同时，面向客户仍采用统一的通信协议，使得客户的设备即可实现各种通信技术之间的切换、数据分享、数据路由等。此外，随着 CPU 处理能力的进步和智能操作系统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推动基于 linux、Android、WIN8/10 等智能开放式一体化模块的研发以及在未来物联网中的应用。

5、丰富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无线通信模块及其应用行业通信解决方案的 2G/3G/4G/5G 通信协议栈软件开发技术、产品性能实现工业级-40 到+85 度的技术、RF 校准控制技术、一体化产品开发设计技术、接口扩展技术、集成应用技术的研发过程中累计有效授权发明专利 38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5 项，软件著作权 199 项。相关技术的掌握使得公司产品能满足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多个领域的应用，并为公司开拓更多物联网应用领域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行业先发优势

无线通信模块在客户实际应用中需要保证与其他零部件之间的相互兼容，要达到最终的使用效果必须经过较长的开发、测试阶段，客户如果更换供应商将会花费较大量的时间和资金成本，并且可能会影响到客户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从事无线通信模块研发多年，已形成完整的产品线，目前已开拓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多个领域的优质客户，形成了在无线通信模块行业的先发优势。

（三）客户优势

公司深耕无线通信模块领域二十余年，在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领域积累了一大批国内外优质客户，良好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珠三角区域是我国物联网产业四大集聚地之一，是我国电子整机的重要生产基地，电子信息产业链各环节发展成熟。在物联网产业发展上，珠三角区域围绕物联网设备制造、软件及系统集成、网络运营服务以及应用示范领域，重点进行核心及关键技术突破与创新能力建设，着眼于物联网创新应用、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管理信息化水平提升等方面。良好的区域发展环境使得公司能专注于提升研发实力与巩固核心竞争优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987,612,096.68	100%	8,188,852,494.50	100%	-14.67%
分行业					
无线通信模组及应用	6,969,440,592.15	99.74%	8,162,118,852.08	99.67%	-14.61%
其他	18,171,504.53	0.26%	26,733,642.42	0.33%	-32.03%
分产品					
无线通信模组	6,446,246,456.86	92.25%	7,908,874,595.94	96.58%	-18.49%
解决方案	475,859,267.36	6.81%	203,913,997.81	2.49%	133.36%
其他	65,506,372.46	0.94%	76,063,900.75	0.93%	-13.88%
分地区					
境外	4,264,256,715.79	61.03%	4,972,094,998.98	60.72%	-14.24%
华南	1,178,776,607.21	16.87%	1,884,516,334.41	23.01%	-37.45%
华东	914,616,474.86	13.09%	1,019,725,276.29	12.45%	-10.31%
其他	629,962,298.82	9.02%	312,515,884.82	3.82%	101.5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6,137,219,900.19	87.83%	7,591,110,240.67	92.70%	-19.15%
分销	850,392,196.49	12.17%	597,742,253.83	7.30%	42.2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主要收入来源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回款情况
无线通信模组	境外、华南、华东	40,083,364.00	5,827,977,288.73	回款情况良好

当地汇率或贸易政策的重大变化情况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61.03%,美元汇率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无线通信模组	6,969,440,592.	5,830,000,168.	16.35%	-14.61%	-11.41%	-3.02%

及应用	15	86				
分产品						
无线通信模组	6,446,246,456.86	5,403,985,788.11	16.17%	-18.49%	-15.20%	-3.25%
分地区						
境外	4,264,256,715.79	3,554,519,874.55	16.64%	-14.24%	-11.15%	-2.89%
华南	1,178,776,607.21	997,035,525.97	15.42%	-37.45%	-33.98%	-4.45%
华东	914,616,474.86	784,364,393.00	14.24%	-10.31%	-6.62%	-3.3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6,137,219,900.19	5,118,111,394.96	16.61%	-19.15%	-15.24%	-3.8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无线通信模组及解决方案	销售量	个	49,688,533.00	49,740,191.00	-0.10%
	生产量	个	51,182,928.00	50,175,097.00	2.01%
	库存量	个	4,828,734.00	3,491,760.00	38.2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解决方案系公司 2024 年度开始重点投入的业务之一，业务也逐步得到拓展。从 2025 年起，此处增加解决方案的相关数据。同一口径下，上年同期无线通信模组及解决方案销售量为 50,201,029.00 片；生产量 50,676,020.00 片，库存量为 3,530,483.00 片，同比增减分别为-1.02%、1.00%与 36.77%。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无线通信模组及解决方案	直接材料	5,559,972,008.47	95.95%	6,009,936,867.92	94.30%	-7.49%
无线通信模组及解决方案	人工及加工费	118,475,408.01	2.04%	275,126,720.63	4.32%	-56.94%
无线通信模组及解决方案	间接费用	116,414,277.88	2.01%	87,818,150.76	1.38%	32.56%

说明

公司向境外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基带芯片、射频芯片、存储芯片及其他半导体元器件等，主要向国外厂家或其授权的代理商采购。

为适配本期新增自有产线租赁自营模式，并匹配外协生产模式的成本构成，本期营业成本项目调整为直接材料、人工及加工费及间接费用，上期披露为直接材料、加工费、检测及运输费等。本次调整对上期数据不产生影响。

解决方案系公司 2024 年度开始重点投入的业务之一，业务逐步得到拓展。从 2025 年起，此处增加解决方案的相关数据。同一口径下，上年同期无线通信模块及解决方案直接材料、人工及加工费、间接费用分别为： 6,164,615,011.54 元、282,408,662.25 元、 90,213,878.21 元，同比增减分别为-9.81%、-58.05%、29.0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新设子公司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全资孙公司 Faiot Limited，注册资本为 5 万美元；

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于美国注册成立全资孙公司 Ginkgo Solution Inc.，注册资本为 5 万美元；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于中国江西省萍乡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广和通科技（江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322MAK4D23G3W。

2、注销子公司

2025 年 2 月 27 日，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 Thingsmatrix INC，该子公司系公司 2018 年 7 月 16 日于美国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 万美元。

2025 年 10 月 24 日，注销全资子公司浙江诺控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该子公司系公司 2017 年收购的注册于中国浙江省杭州市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03,398,349.7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1.5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210,410,840.10	17.32%
2	客户 2	746,512,650.83	10.68%
3	客户 3	609,265,698.19	8.72%
4	客户 4	546,278,823.87	7.82%
5	客户 5	490,930,336.76	7.03%
合计	--	3,603,398,349.74	51.5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831,782,755.5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1.7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759,738,939.34	40.95%
2	供应商 2	1,218,708,331.28	18.08%
3	供应商 3	464,027,585.34	6.89%
4	供应商 4	227,383,141.71	3.37%
5	供应商 5	161,924,757.89	2.40%
合计	--	4,831,782,755.56	71.7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9,290,727.17	192,504,236.85	-17.25%	主要系 2024 年出售锐凌无线车载前装业务导致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管理费用	148,250,734.22	178,251,547.82	-16.83%	主要系 2024 年出售锐凌无线车载前装业务导致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财务费用	12,403,423.49	27,574,611.01	-55.02%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480,299,890.58	686,892,797.08	-30.08%	主要系 2024 年出售锐凌无线车载前装业务及职工薪酬下降导致的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智能模组新开发及优化项目	丰富智能模组在 AI、高算力行业应用产品	已经批量出货	已经批量出货,2026 年拓展更多至行业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AI 模组开发项目	将算法和算力嵌入无线通信模组，实现实时处理和推理、多模态感知和本地化决策等功能，满足客户 AI	已经批量出货	已经批量出货，2026 年拓展更多至行业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模组产品需求			
4G、5G 、5G Redcap 系列无线通信模组新产品开发及优化项目	持续丰富和完善 4G、5G、5G Redcap 产品型号，为国内外客户提供 4G、5G、5G Redcap 无线通信模块及其解决方案	正常推进中，部分产品已量产发货	相关产品已量产发货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5G 国产高质量项目	推荐 5G 国产化芯片产业化落地	正常推进中，部分产品小批量出货	部分产品已量产发货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5G AI 大模型智能座舱平台项目	为智能汽车提供竞争力的网联+智能座舱方案	正常推进中，部分产品已量产发货	相关产品已量产发货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移动手持解决方案及智能边缘计算终端开发项目	为客户提供智能解决方案及终端	已经批量出货	已经批量出货,2026 年拓展至更多行业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AI 智能割草机解决方案项目	利用视觉与 RTK 融合定位实现制完全自主割草与充电作业，替代传统埋线式割草机器人，为割草机器人提供主控，算法，视觉解决方案和 PCBA	正常推进中，多种方案实现批量出货	多种方案已实现批量出货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端侧 AI 解决方案产品开发项目	为行业终端提供端侧模型和云侧 AI 服务和垂直行业模型	正常中推进，部分产品批量出货	部分产品批量出货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AI 玩具解决方案	满足一系列智能交互需求，为 AI 玩具市场带来全新交互体验和智能化升级	MagiCore2.0 解决方案上市，已有部分客户小批量使用	2026 年实现更多客户规模商用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具身智能机器人开发平台 Fibot 开发项目	满足客户验证 Mobile ALOHA 协同学习与简单的示教操作数据需求，从而习得机械臂的高级移动操作功能算法，助力机器人厂商进行软件及算法的二次开发	正常推进中，产品已升级并送样	已实现小批量出货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多足机器人定位模块 RV-BOT 开发项目	通过视觉、RTK 等多传感器深度融合与算法革新，为机器人在室外开放和半开放环境下提供稳定厘米级定位信息，助力绝影 X30 在电力巡检、应急救援等严苛环境中持续高效作业	正常推进中，部分产品实现批量出货	已实现批量出货	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83	1,249	-5.2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3.50%	66.61%	-3.1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963	1,033	-6.78%
硕士	187	171	9.36%
大专及以下	33	45	-26.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94	503	-21.67%
30~40 岁	584	576	1.39%
40 岁以上	205	170	20.5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08,854,798.43	718,703,964.01	716,074,359.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28%	8.78%	9.2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41,404,414.01	39,836,089.70	15,017,144.65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8.14%	5.54%	2.1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1.97%	5.00%	2.26%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一直注重研发投入，紧跟市场前沿，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与研究开发，以确保公司在日渐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完善公司产品线以满足各行业客户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模式主要为自主研发，研发投入共计 508,854,798.43 元，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2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1863 人，其中研发人员占比超过 60%，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超过 90%；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有效授权发明专利 38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5 项，软件著作权 199 项，为公司开拓更多物联网应用领域奠定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主要进展如下：

1、专利获得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新获得发明专利 52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软件著作权 40 项，主要涉及系统更新、射频技术、数据传输、网络连接、硬件设计等蜂窝无线通信模组及其应用的相关技术，上述专利技术已应用于公司产品或客户产品的使用案例中，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产品研发主要进展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丰富和优化产品结构，推出多款解决方案和模组产品。

2025 年 1 月，公司发布 Fibocom AI Stack，提供集高性能模组、AI 工具链、高性能推理引擎、海量模型、支持与服务一体化的端侧 AI 解决方案，可最大程度满足客户多层级算力要求，缩短终端开发周期，降低端侧 AI 开发难度，帮助智能设备快速实现 AI 能力商用；推出 AI 玩具大模型解决方案，融合国内外相关 AI 大模型、内置广和通 Cat.1 模组，助力智能玩具实现 AI 化升级。

2025 年 3 月，公司发布覆盖 1T-50T 的全矩阵 AI 模组及解决方案“星云”系列，内置广和通自研的 Fibocom AI Stack，以端侧 AI 部署能力与 AI 应用技术为智能陪伴机器人等终端设备提供高效、安全、低延时的智能方案，星云系列的发布标志着广和通 AI 模组及解决方案形成高、中、低算力的全面布局，为不同场景提供精准匹配的解决方案；发布基于高通调制解调器及射频方案的小尺寸 Cat.M 模组 MQ771-GL，为智能表计、资产追踪、智慧城市等场景提供高性价比的物联网连接解决方案；发布全新 Tracker 解决方案，专为车辆、资产跟踪及两轮车应用设计，为客户提供“硬件参考设计+开源 SDK+全流程支持”全栈式技术赋能，助力客户快速开发并部署智能跟踪设备；发布同时支持 GPS 与 NavIC 等多模双频定位技术的 Cat.1 bis 模组 L610-IN，凭借精准定位、高兼容性及多场景适应性，为印度地区物联网行业提供高效、低成本的连接解决方案，并全面满足印度 AIS140 标准，助力当地车队管理、电子收费（eToll）等关键领域智能化转型。

2025 年 4 月，公司发布 5G AI MiFi 解决方案，深度融合 5G 通信与 AI 语音技术，将加速推动通信与 AI 技术在消费和行业场景中的规模化应用，为万物智联时代提供高效、安全、智能的连接底座。

2025 年 5 月，公司发布基于 MediaTek T930 平台的 5G 模组 FG390 系列，为以 5G 固定无线接入（Fixed Wireless Access，FWA）为代表的 MBB 终端产品而设计，将在 CPE、ODU、MiFi、企业网关、工业网关等相关应用场景以先进的无线通信技术加速 FWA 产业发展。

2025 年 6 月，公司发布新一代 AI 语音智能体 FiboVista，对接火山引擎豆包大模型，可实现 ASR 自动语音识别和 TTS 文本转语音，支持自然语言交互和指令控制，已率先应用于车联网，成为智能驾驶的“用车伙伴”和“出行伴侣”；完成通义千问 Qwen3 系列混合推理模型在高通 QCS8550 平台端侧的适配部署，通过定制化混合精度量化方案与创新硬件加速算法，成功突破 Qwen3 新型架构在边缘侧的落地创新，为 AIoT 设备提供业界领先的端侧大模型支持。

2025 年 7 月，广和通发布自研端侧语音识别大模型 FiboASR，专为端侧设备上面临的面对面实时对话及多人会议场景深度优化，在低延迟语音交互、实时语音转录、高效会议记录、多语种即时翻译等核心领域实现重大技术突破，致力于为终端用户带来更自然、高效、私密的语音交互体验。

2025 年 8 月，广和通发布新一代具身智能开发平台 Fibot，新一代 Fibot 搭载了广和通自研的高算力机器人域控制器产品，并在上一代基础上进行全面升级，核心能力聚焦于提升机器人在复杂物理环境中的交互、移动与操作能力。

2025 年 9 月，广和通正式发布自主研发的端侧情感对话大模型 FiboEmo-LLM。该模型专注于情感计算与自然语言交互融合，致力于为 AI 玩具、智能陪伴设备等终端场景提供“情感理解-情感响应”一体化能力，推动终端人工智能向更具人性化、情感化的方向演进；为提升端侧设备视觉感知与决策能力，广和通全自研端侧目标检测模型 FiboDet 应运而生，该模型基于广和通在边缘计算与人工智能领域的深度积累，面向工业、交通、零售等多个行业提供高性能、低功耗、高性价比的视觉检测解决方案。

2025 年 10 月，广和通发布家庭智享融合 CPE 解决方案，以 “5G+AI+场景” 的融合创新，为全球 5G FWA 行业提供 AI 解决方案，充分发挥 AI Agent 和 AI 大模型的无限潜力；推出基于联发科技 MediaTek T930 的 5G FWA 系列解决方案，包括采用领先射频方案并全面满足北美运营商需求的模组 FG390-NA，以及涵盖室内 IDU、室外 ODU 等多终端解决方案；发布全新升级的 MagiCore 2.0，以精巧尺寸、便携易用、低功耗、IP Agent 定制等优势，为 AI 毛绒包挂场景带来个性化 AI 交互体验。

2025 年 11 月，广和通与欧菲光共研共创，首发 ToF+双目感知定位模块，将机器视觉感知与端侧 AI 模型进行融合，实现新一代智能割草机在深度估算与定位感知性能的全面跃升，为其智能化升级注入新动能；广和通创新发布 AI Dongle 解决方案，为个人 PC、NAS 等设备提供移动 AI 算力支持。该方案内置高性能、低功耗 NPU，使得终端在边缘侧即可进行 LLM 大模型实时推理任务，为问答助手、以文搜图、会议纪要总结等协同办公等边缘应用提供 AI 功能。

（2）广通远驰以 5G 车联网模组和 AI 智能座舱 SIP 两大类产品为主线，以全车规体系标准 （ISO16949/ASPICE 4.0 L3/AEC-Q104 等）磨练产品和技术，布局旗舰（AN862 系列）、高(AN762S/AN693S/AN701S 系列)、中(AL656S 系列)全平台，提供极具性价比的解决方案，打造从车内到车外，从蜂窝通信到卫星通信的车联网通信“全场景”产品和解决方案；并根据汽车行业发展周期和需求，从硬件到软件，从研发到生产，从车规可靠性到低 PPM 创新性的推出高通平台网联+座舱产品和解决方案。AI 大模型方面，广通远驰联合产业合作伙伴，结合母公司广和通在 AI Agent 和 AI 在 AIOT 上的积累，将 AI 大模型应用引到 5G 和智能座舱 SIP，在 5G 信号优化、AI 多模态应用场景等解决方案方面初见成效。

（3）广翼智联发布 FV04 型号的 AI BOX：搭载高通跃龙™ QCS8550 平台，边缘计算单元具有 48 TOPS 的综合性能，工业接口丰富，可广泛应用于智慧物流、智慧零售、交通安防、智慧工厂、智慧医疗等场景。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9,333,134.27	8,123,030,460.07	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6,025,481.21	7,683,144,839.31	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07,653.06	439,885,620.76	-1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0,191,009.40	779,452,163.26	481.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3,317,244.27	1,258,720,413.24	416.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126,234.87	-479,268,249.98	下降 311.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2,085,987.50	1,428,110,856.05	16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577,584.71	1,672,301,258.82	-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508,402.79	-244,190,402.77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279,957.91	-268,426,751.26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支付的货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 H 股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275,206.36	0.89%	主要系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766,737.17	5.64%	主要系权益工具投资及出售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或有对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24,593,688.85	-6.68%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1,414,533.75	0.38%	主要系无需退还的预收款项确认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4,345,125.33	1.18%	主要系捐赠支出及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423,803,670.00	35.34%	1,119,659,068.00	14.83%	20.51%	主要系收到 H 股上市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1,662,676,569.07	17.16%	1,946,402,151.46	25.78%	-8.62%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存货	1,347,574,914.21	13.91%	979,719,060.55	12.98%	0.93%	主要系原材料备货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9,468,608.32	0.61%	57,273,546.65	0.76%	-0.15%	
固定资产	71,793,771.55	0.74%	78,971,527.95	1.05%	-0.31%	
在建工程	211,487,187.73	2.18%	92,850,902.58	1.23%	0.95%	主要系留仙洞总部联建大厦研发办公楼及龙华智能制造基地建设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86,995,197.29	0.90%	21,061,701.85	0.28%	0.62%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租赁自营制造生产线
短期借款	622,289,392.88	6.42%	671,617,344.27	8.90%	-2.48%	
合同负债	50,996,166.99	0.53%	27,943,121.57	0.37%	0.16%	主要系预收客户款项增加
长期借款	48,750,000.00	0.50%	189,970,000.00	2.52%	-2.02%	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23,964,548.59	0.25%	10,682,803.14	0.14%	0.11%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租赁自营制造生产线
预付款项	21,422,754.17	0.22%	34,156,864.88	0.45%	-0.23%	主要系预付货款及费用款项减少
其他应收款	58,184,183.78	0.60%	479,188,634.28	6.35%	-5.75%	主要系代收代付锐凌相关款项余额减少
开发支出	11,365,687.76	0.12%	28,363,638.04	0.38%	-0.26%	主要系本期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82,589,635.78	0.85%	363,684,763.71	4.82%	-3.97%	主要系应收债权凭证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136,475,432.41	11.73%	783,483,054.37	10.38%	1.35%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及国债逆回购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99,113.10	0.45%	88,414,098.07	1.17%	-0.72%	主要系一年以上大额存单到期赎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37,931.64	0.07%	11,117,066.76	0.15%	-0.08%	主要系本期支付出售锐凌无线车载前装业务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6,117,368.65	0.79%	136,864,207.07	1.81%	-1.02%	主要系本期期末薪酬计提减少
应交税费	47,599,392.56	0.49%	158,697,033.03	2.10%	-1.61%	主要系本期支付已计提应交税金且本期计

						提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017,859.04	2.78%	420,258,251.43	5.57%	-2.79%	主要系本期支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7,407,397.87	0.08%	39,451,435.79	0.52%	-0.44%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6,597,747.67	0.07%	11,337,969.12	0.15%	-0.08%	主要系本期递延收益摊销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73,688,765.35	21,495,782.77	0.00	0.00	119,801,088.70	120,037,260.27	-78,845,743.58	316,102,632.97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578,094.58	26,397,926.80	237,789,354.38	0.00	0.00	0.00	0.00	355,976,021.38
金融资产小计	703,266,859.93	47,893,709.57	237,789,354.38	0.00	119,801,088.70	120,037,260.27	-78,845,743.58	672,078,654.35
应收款项融资	363,684,763.71	0.00	0.00	0.00	82,589,635.78	363,684,763.71	0.00	82,589,635.78
上述合计	1,066,951,623.64	47,893,709.57	237,789,354.38	0.00	202,390,724.48	483,722,023.98	-78,845,743.58	754,668,290.13
金融负债	11,117,066.76	-729,045.60	0.00	0.00	0.00	0.00	3,850,089.52	6,537,931.64

其他变动的内容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其他变动系收到的或有对价款。

2、金融负债本期其他变动系支付的或有对价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963,152.13	票据及保证金
货币资金	9,645,523.65	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	245.03	账户智能不收不付
应收票据	7,318,982.88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8,676,612.24	票据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78,512.16	股票锁定期
合计	**103,183,028.09**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999,990.00	120,409,600.00	-82.5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88790	昂瑞微	19,801,088.70	公允价值计量	0.00	12,777,423.46		19,801,088.70		12,777,423.46	32,578,512.16	交易性金融资	自有资金

												产	
合计			19,801,088.70	--	0.00	12,777,423.46	0.00	19,801,088.70	0.00	12,777,423.46	32,578,512.16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西安广和通无线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无线通信模块软件	3000 万元	205,633,151.55	185,613,716.17	116,160,872.28	43,047,119.58	42,177,660.95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	10000 万元	2,730,026,687.58	199,280,607.50	1,414,924,110.45	51,426,533.71	49,875,940.8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Faiot Limited	新设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Ginkgo Solution Inc.	新设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广和通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新设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Thingsmatrix INC	注销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浙江诺控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注销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展望未来，公司将坚守长期主义，锚定通信、端侧 Ai（含机器人）、智能汽车三大核心赛道，持续为全球客户提供高价值解决方案。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耕技术创新与产品突破，全面深化 AI 技术全栈布局，稳步加大全球市场开拓，持续优化内控治理与内部协同效率，不断夯实核心竞争优势，以内功修炼 + 系统创新双轮驱动，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业绩增长。重点方面如下：

1、继续深耕无线通信领域，强化市场领先地位

全球无线通信模组在人工智能驱动、持续数字化转型以及 5GRedCap 等新一代无线通信模组不断普及的背景下，市场规模仍将持续增长。作为全球领先的无线通信模组提供商，公司将顺应行业趋势，继续研究 5GRedCap、卫星通信、车路协同等前沿技术，并与电信运营商、芯片供应商和下游客户紧密合作，促进新技术生态系统的发展。公司亦计划对现有技术进行迭代升级，以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降低功耗，让公司能够为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众多领域客户提供更具有性价比及安全可靠的无线通信模组产品，强化在无线通信模组领域的领先地位。

2、加大端侧 AI 和机器人投入，抓住万物智联趋势下带来的发展机遇

在万物智联和 AI 发展趋势下，公司已推出 AI 模组、端侧 AI 及割草机器人解决方案、具身智能机器人开发平台 Fibot、RTK 视觉融合定位解决方案等产品。未来，会加大端侧 AI 与机器人领域的研发，提升竞争力。端侧 AI 上，优化架构和使能平台，用一站式工具链完成模型系列操作及跨平台推理。开发细分场景 AI 模型与智能体，集成到模组与云平台，拓展智能终端应用，打造云侧 AI 平台，为智能硬件提供“大脑”服务。机器人领域，依托核心技术开发低速智能机器人方案，推出各类场景的机器人解决方案。加大具身机器人研发，研究关键模型与算法，开发通用智能系统，构建“感知-决策-执行”生态，推出多场景具身机器人。同时开发 AI 算力一体机，借强化学习实现数据协同，升级算法，打造“机器人本体+AI 一体机+行业云平台”生态。

3、聚焦智能汽车领域，构筑核心竞争优势

智能网联汽车是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核心方向，行业渗透率持续提升、高阶智驾加速落地，发展空间广阔。展望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智能汽车核心赛道，依托车规级通信技术、AI 全栈能力及全球化车载平台优势，聚焦 5G、C-V2X、智能座舱，深化国内外头部车企及 Tier1 客户合作，不断提升产品单车价值量与市场份额，助力软件定义汽车与智能驾驶演进，将智能汽车打造为公司长期增长的核心引擎。

4、持续深化全链条全球化布局

公司始终坚持全球化发展战略，目前已建立辐射逾 30 个国家和地区的销售体系，与多家世界 500 强企业深度合作。未来我们将继续依托在美国、法国、德国、印度等国家设立的分支机构，持续打造以当地员工为主、适应当地文化的销售服务团队，进一步扩大全球化销售网络。此外，在生产布局上，除了在境内建设自有生产基地外，我们将进一步依托 EMS 代工供应链，不断向南美、东南亚、南亚等地区加速拓展，构建海外产能，提升海外交付能力，形成具备灵活供应能力的全球制造布局。未来，我们还将在海外布局研发中心，引入全球顶尖人才，针对全球市场和客户开展本地化创新研发，满足全球各市场区域及客户需求。通过构建覆盖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全链条国际化布局，我们持续为全球一流客户提供高附加值的产品与解决方案，以抓住全球巨大的增长机遇。

5、持续加强组织能力建设，提升管理和运营效率

高效地管理和运营效率是我们在业务拓展中持续取得成功的关键因素，而效率取决于强大的组织建设体系和富有活力的管理干部团队。未来，我们将以“人才筑基、文化聚力、机制赋能”为内核，进一步优化组织与人才培养机制，建立长效激励体系，为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此外，我们将持续推进管理系统化、流程化、数字化、智能化的发展战略，打通研发、销售、供应链、财务、人力资源等全流程数据链，实现现金流、产品流以及信息流的全流程可视化。我们还将利用自身领先的 AI 技术，为生产经营与管理决策进行 AI 赋能，提升管理和运营效率。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	调研的基本情

					料	况索引
2025 年 04 月 20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博时基金、浦银安盛基金、山西证券等	公司经营业绩、研发投入、未来规划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巨潮资讯网
2025 年 05 月 09 日	价值在线（https://www.ir-online.cn/）深圳证券交易所 8 楼上市大厅 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加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业绩、分红计划、业务布局及规划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巨潮资讯网
2025 年 08 月 26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Manulife、上海人寿保险、Pleiad Investment Advisors Limited 等	公司经营业绩、业务进展、未来规划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巨潮资讯网
2025 年 10 月 29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Willing Capital、上海海宸投资、安捷资管等	公司各板块业务发展情况及竞争优势、客户合作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巨潮资讯网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制定《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并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常会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2025 年度，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如下：

一、持续深耕细分领域，持续研发投入

公司持续深耕无线通信模组及其应用行业通信解决方案领域，成为首家实现“A+H”股上市的无线通信模组企业。公司秉承创新精神与科技驱动理念，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围绕通信、端侧 Ai（含机器人）、智能汽车等核心赛道，发布、优化了一系列无线通信模组和解决方案，公司产品业务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注重研发资源投入，创新成果保护机制有效落实。2025 年，公司研发投入达 5.09 亿元，占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的 7.28%；公司研发人才资源体系不断夯实，研发人员占比超 60%，其中本科以上人员占比超过 9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无线通信模块及其应用行业通信解决方案的 2G/3G/4G/5G 通信协议栈软件开发技术、产品性能实现工业级-40 到+85 度的技术、RF 校准控制技术、一体化产品开发设计技术、接口扩展技术、集成应用技术等研发过程累计获得 389 项发明专利、165 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 199 项软件著作权，为公司开拓更多物联网应用领域奠定良好基础。

二、夯实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定，落实各项公司治理要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有效提升。2025 年，公司顺利完成监事会改革及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的选举工作，进一步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角色和职责，建立健全符合深圳和香港两地监管规则的治理体系；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更新和修订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系列公司制度，明确公司治理各项要求，充分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强化信息披露，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并通过数据、图表等多种方式有效提升公告可读性，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2025 年，公司连续第八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评 A 级评价，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策略会、业绩说明会、调研沟通会议等多种方式，不断完善与投资者的长效沟通机制，增强投资者认同感，树立市场信心。

四、以投资者为本，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贯彻落实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 7 月，公司顺利完成 2024 年度分红派息，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266,988,953.70 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继续回报股东，与广大股东共享发展成果。2025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扣减公司 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股份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坚持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积极回报投资者，持续推动“质量回报双提升”，为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理健全。公司已经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文件，公司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严格按照公司制度科学分工，各司其职。

（一）股东与股东会：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要求执行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会议形成的公司股东会决议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机构，向股东会负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含 1 名职工代表董事、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各位董事均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发挥重要作用。2025 年 12 月 22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责，《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除。

（三）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重大决策均由股东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内部组织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公司主要从事物联网与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技术和应用的推广及其解决方案的应用拓展，在无线通信技术领域提供专业产品与解决方案，主要产品为无线通信模块。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体系，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

2、人员独立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4、机构独立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天瑜	男	58	执行董事、董事长	现任	2014 年 12 月 10 日		281,512,495	0	0	0	281,512,495	
应凌鹏	男	51	执行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4 年 12 月 10 日		25,526,106	0	0	0	25,526,106	
许宁	男	52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4 年 12 月 10 日		205,448	0	0	-55,567	149,881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陈绮华	女	4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 年 12 月 22 日		0	0	0	0	0	
王宁	男	70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21 日		0	0	0	0	0	
赵静	女	39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21 日		0	0	0	0	0	
吴承刚	男	46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2025 年 10 月 22 日		0	0	0	0	0	
陈仕江	男	44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5 年 03 月 26 日		336,447	0	0	-83,850	252,597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王红艳	女	50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19 年 08 月 27 日		326,180	0	0	-88,575	237,605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

												销
合计	--	--	--	--	--	--	307,906,676	0	0	-227,992	307,678,68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承刚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0 月 22 日	被选举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绮华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22 日	被选举为职工代表董事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张天瑜，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88 年至 1994 年任中国电子器材厦门公司销售部门经理，1994 年创立厦门日新经营电子元器件购销业务，1999 年创立广和通。现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广宇通信执行董事、中国电子商会副会长、香港广和通董事、广和通软件执行董事、美国广和通董事、广和通投资执行董事。

应凌鹏，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95 年至 1998 年任厦门日新销售经理，1999 年入职广和通任销售经理，现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和通软件总经理、博格斯董事、美国广和通董事、欧洲广和通董事、西安广和通软件执行董事、广和通投资发展执行董事、西安广和通通信执行董事、广和通科技执行董事、广和通无线科技执行董事、广通远驰执行董事、广通亿联执行董事、上海广翼董事长、上海广翼软件董事长兼总经理、创联未来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许宁，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桂林电子工业学院（现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工学学士。1994 年至 1998 年任彩虹集团公司工程师，1998 年至 2000 年任深圳三星视界有限公司工程师，2000 年至 2003 年任深圳市云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3 年至 2006 年任广宇通信技术总监，2006 年入职广和通任研发总监，现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西安广和通软件总经理、西安广和通通信总经理。

陈绮华，女，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 年至 2005 年任深圳市天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ERP 建设专员，2005 年至 2008 年任中广天成售后经理，2009 年至今曾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区 IOT 销售部总经理、中国区销售部副总裁，2014 年至 2025 年曾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战略市场部副总裁、职工代表董事。

王宁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5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71 年-1978 年就职于第四机械工业部国营第 797 厂工作；1978 年-1982 年在中国人民大学一分校政治经济学专业读书；1983 年-1990 年就职于原电子工业部销售局，担任办公室副主任；1990 年-1992 年就职于全国家电管理中心，担任管理处处长；1993 年至今就职于中国电子商会，担任副秘书长、秘书长、常务副会长，现任会长；2014 年至 2020 年曾任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至今受聘任江西财经大学客座教授，现任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赵静，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副教授、会计学博士。2014 年至 2016 年，在美国哥伦比亚大学作访问学者；自 2018 年至今先后担任深圳大学助理教授、长聘副教授，现任蘅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

吴承刚，吴承刚先生，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和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4 年至 2010 年，任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高级经理；2010 年至 2014 年，任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14 年至 2015 年，任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15 年至 2016 年，任环迅支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16 年至 2017 年，任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内控总监；2017 年至 2019 年，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20 年至 2022 年，任上海众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22 年至 2024 年，任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现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2、高级管理人员

应凌鹏：总经理、董事，简历详见本节“1、董事会成员”。

许宁：副总经理、董事，简历详见本节“1、董事会成员”。

陈仕江，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至 2011 年任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 年至 2014 年任深圳市旺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至 2015 年 9 月任汇冠股份（300282）监事，自 2015 年 3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广翼智联董事、江西广和通董事、经理。

王红艳，女，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 年至 1999 年任深圳市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会计，1999-2003 年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3 年至 2018 年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9 年 1 月至 8 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天瑜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通信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03 月 13 日		否
张天瑜	广和通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5 月 20 日		否
张天瑜	广和通无线（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否
张天瑜	深圳市广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 年 04 月 20 日		否
张天瑜	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3 月 26 日		否
张天瑜	深圳市广思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10 月 26 日		否

张天瑜	中国电子商会	副会长	2007 年 03 月 28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通信软件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 年 03 月 13 日		否
应凌鹏	广和通无线（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8 月 29 日		否
应凌鹏	广和通无线（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 年 02 月 09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 年 03 月 26 日		否
应凌鹏	西安广和通无线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5 月 14 日		否
应凌鹏	西安广和通无线通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5 月 11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7 月 04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广通远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8 月 22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广通远驰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12 月 02 日		否
应凌鹏	THINGSMATRIX INC.	董事	2018 年 07 月 17 日	2025 年 02 月 27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创联未来无线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17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06 月 02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广通亿联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08 月 05 日		否
应凌鹏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1 月 02 日		否
应凌鹏	上海广翼软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1 年 07 月 29 日		否
应凌鹏	浙江诺控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否
应凌鹏	深圳市卓之然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9 月 13 日		否
许宁	深圳市永和顺五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5 月 12 日		否
许宁	西安广和通无线软件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 年 05 月 14 日		否
许宁	西安广和通无线通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 年 05 月 11 日		否
陈仕江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1 月 02 日		否
陈仕江	广和通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 年 12 月 19 日		否
陈仕江	深圳市莲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否
赵静	深圳大学	长聘副教授	2018 年 07 月 01 日		是
赵静	蘅东光通讯技术	独立董事	2024 年 08 月 01		是

	（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日		
赵静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11 月 13 日		是
王宁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4 月 11 日		是
王宁	中国电子商会（及其下属企业）	会长（下属企业董事或总经理）	1993 年 01 月 01 日		是
王宁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11 月 17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薪酬由公司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与年终奖金组成，其中基本工资根据上述人员工作内容与强度、工作年限、个人能力等因素综合确定，年终奖金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9 人，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1032.88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天瑜	男	58	执行董事、董事长	现任	92.78	否
应凌鹏	男	51	执行董事、总经理	现任	216.18	否
许宁	男	52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86.18	否
陈绮华	女	4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67.05	否
王宁	男	70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10	否
赵静	女	39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10	否
吴承刚	男	46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1.94	否
陈仕江	男	44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83.57	否
王红艳	女	50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165.18	否
合计	--	--	--	--	1,032.88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张天瑜	10	8	2	0	0	否	4
应凌鹏	10	10	0	0	0	否	5
许宁	10	8	2	0	0	否	5
陈绮华	0	0	0	0	0	否	4
王宁	10	8	2	0	0	否	4
赵静	10	10	0	0	0	否	5
吴承刚	3	1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专业知识，向公司提出了具有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公司对于董事提出的专业性、建设性建议均进行了合理性的采纳。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的情况	（如有）
提名委员会	赵静（主任委员）、王宁、张天瑜	1	2025 年 03 月 21 日	1、《关于增选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2、《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静（主任委员）、王宁、张天瑜	2	2025 年 04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08 月 11 日	1、《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2、《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5、《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委员会	赵静（主任委员）、王宁、张天瑜	4	2025 年 03 月 21 日	1、《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04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评价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实施情况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部门的工作评价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3、《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划的议案》 14、《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04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08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委员会	赵静（主任委员）、王宁、吴承刚	2	2025 年 10 月 29 日	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11 月 28 日	1、《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战略与投资委员	张天瑜（主任委员）、王宁、应凌鹏	4	2025 年 03 月 21 日	1、《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5、《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04 月 02 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11 月 28 日	1、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关于签署投资协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进行产业园区投资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4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1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86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0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53
销售人员	243
技术人员	1,183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160
管理人员	93
合计	1,8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303
本科学历	1,434
大专学历	111
大专及以下	15
合计	1,863

2、薪酬政策

公司视人才为企业的第一生产力，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及地方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缴存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为了确保公司薪酬的外部市场竞争力和员工激励的有效性，公司以职位职级体系为基础，对标高科技行业市场薪酬搭建了“多劳多得、有功多得、看长多得”的多元化薪酬体系。职级所代表的岗位职责和任职资格胜任度决定了员工的固定工资水平，组织绩效和个人的绩效结果所体现的责任结果导向，决定了员工的浮动奖金回报。同时，公司对核心骨干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体现”共担、共创、共享“的长期激励理念，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骨干的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了员工和企业的共同发展。

3、培训计划

为助力人才成长，支撑业务增长，广和通致力于打造人才生生不息的人才加速成长系统，支撑人才与业务同频发展。在领导力发展方面，为落实公司对干部队伍的全新要求，共创广和通干部标准，并在人才招聘、盘点、培养、选拔等多维度应用；公司全力打造广和通“黄埔军校”，构建分层赋能体系，推出青云、星云、凌云三大计划：凌云计划培养高层 “掌舵力”——决胜千里需系统思维与全球视野；星云计划培养中层 “破局力”——攻坚克难需跨界思维与协同意识；青云计划培养基层 “执行力”——基层干部是贯通战略落地的 “最后一公里”。干部强，则团队强，团队强，则战略成。
在通用能力提升方面，雏鹰计划针对校招生升级 3 大创新内容，开展 27 门线下课程及 5 场相关活动，并制定校招生加速成

才方案，助力其实现从校园人到职场人再到广和通人的顺利转身。国内与海外新员工培训全面升级 23 门课程，通过“好课程、好讲师、好形式”，助力新员工快速融入、融合、融创；职业化素养层面，打造中英文 10 门精品课程，策划特别学习企划献礼公司 26 周年，推动全员职业素养提升；同时面向全员开展 30 期智汇星球 2 期活动，深化“学习好”的组织氛围。专业力培养上，我们搭建了产品学堂、研发学堂、交付学堂、质量学堂、职能学堂，帮助专业人才快速成长。此外，在制度建设与流程机制方面，发布培训学分制度、内部导师管理制度；持续运营网络学院线上学习平台，2025 年新增自建课程 78 门、10 个学习地图、395 道考题；搭建 92 人讲师库与 499 人导师库；增强流程化与标准化管理，持续完善 SOP 库，扎实沉淀组织资产及资源池。2025 年，广和通总部及二级培训体系共开展 645 场培训，覆盖 11000 人次。通过全方位、多层次的人才发展举措，进一步夯实人才根基、提升组织综合能力，为公司业务发展与战略落地提供坚实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72,97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0,592,966.67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制度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监管要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3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96,637,88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9,813,264.8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1,291,507,019.3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扣减公司 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股份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若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899,265,844 股，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为 2,627,960 股，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利润分配股本基数为 896,637,884 股。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采纳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根据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多可获授予 1,120,000 股 A 股股票期权和 1,600,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

2025 年度，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2025 年 2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回购注销完成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涉及 140 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9,792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解锁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2025 年 2 月 24 日，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以集中行权方式行权并上市流通，实际行权激励对象为 84 名，实际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481,263 份。

2025 年 9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注销完成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共涉及 103 名激励对象的 266,335 份股票期权。本次注销完成后，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或由公司注销。

（2）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采纳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最多可获授予 2,394,2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

2025 年度，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2025 年 2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回购注销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涉及 172 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1,502 股。

2025 年 12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回购注销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涉及 156 名激励对象的 657,168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解锁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3）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采纳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最多可获授 2,100,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

2025 年度，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2025 年 2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回购注销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涉及 230 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1,290 股。

2025 年 12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回购注销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涉及 213 名激励对象的 610,73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解锁或由公司回购注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许宁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09,447	0	0		53,880
陈仕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119,770	0	0		35,920
王红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124,495	0	0		35,920
合计	--	0	0	0	0	--	0	--	353,712	0	0	--	125,720
备注（如有）		2025 年 2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许宁、陈仕江、王红艳所获授予未能解锁的 15,157 股、16,206 股、20,931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2025 年 12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许宁、陈仕江、王红艳所获授予未能解锁的 40,410 股、67,644 股、67,644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董事会聘任，相关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负责薪酬管理、考核和监督的专门机构。公司上述《薪酬制度》遵循以下原则：竞争力原则、按岗位确定薪酬原则、与绩效挂钩原则、短期与长期激励相结合原则、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原则。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奖金与公司经营目标挂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委托加工、财务报告、信息系统、内部审计等。重点关注的领域主要包括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委托加工业务、研究与开发业务等。

（一）公司治理和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总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形成科学分工、各司其责和相互协调工作机制，确保公司决策、执行、监督等各方规范有效运作。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章程及工作实施细则范围内，各委员会运行良好，切实履行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公司根据发展战略、业务及流程需要，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定期对组织架构设置与运行效率和效果进行评估，必要时按照相关流程进行调整组织架构，确保组织架构设置合理和高效运作。

（二）人力资源

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发展建设，“以贡献者为本”是公司对待员工持久不变的态度，公司始终认为，贡献者是广和通价值创造的主体，是广和通最宝贵的财富。公司根据战略及经营目标出发，持续优化组织形态，搭建组织能力。通过招聘、干部管理及人才培养不同模块，全面提升组织能力；通过薪酬绩效及文化建设，提升组织动力。公司本年度重新搭建领导力发展体系，开展领导力、通用力、专业力人才培养工作及制度建设，响应业务培养需求，助力人才长期发展；开设“飞鹰计划”“青云计划”“星云计划”及“凌云计划”提高人才综合能力，支撑公司可持续发展；持续优化 HR 三支柱架构，聚焦 HR 组织能力的全方位建设，打造人才管理高地，构建高效的 E-HR 系统，为 HR 数字化改革提供坚实后盾，全面提升人才管理效率。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积极推动绩效考核制度，公司战略目标自上而下、层层分解，以绩效目标形式体现，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三）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企业的灵魂，也是推动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以贡献者为本、互信协同、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观，更好的支撑业务发展，激励每一个广和通人在公司平台成为持续贡献者，一起向上攀登，为客户和社会创造价值；坚持以“构筑数字世界基石，丰富智慧生活，做一家受人信赖的企业”为公司的使命与愿景，致力于将可靠、便捷、安全、智能的无线通信方案普及至每一个物联网场景，为用户带来完美无线体验，丰富智慧生活，扎根产业、创造价值，持续赢得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的信赖。公司紧紧围绕企业的核心战略和核心竞争力，有所为，有所不为，聚焦物联网，推动物联网产业发展，与员工共同发展、共享利益、坚持深入业务、客户至上；做奋斗的广和通人，坚持协同合作、互尊互信、不断创新，为实现公司的使命与愿景而努力。

（四）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注重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可协调发展。在努力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公司通过校园实践授课、师生实习合作、校企合作办赛等形式，为学生们建立对物联网行业、通信模组的全面系统认知，同时使学生提前了解行业头部企业对高校毕业生能力、素质的要求。公司作为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理事会副会长单位，依照《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专项基金管理办法》设立“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广和通基金”，围绕教育支持、公益帮扶及社会关怀等领域，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公益活动；在广西设立“广和通珍珠班”，用于助力贫困学子完成学业；成立“广和通员工互助基金”，帮助员工应对突发情况，提升员工凝聚力。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策略，采用创新设计降低产品能耗、优化生产流程，有效降低了碳排放。公司通过 ISO9001、ISO14001、ISO45001、ISO27001、CNAS ISO17025 及 IEC62443-4-1 等体系的专业推进，以清单制管理为抓手，助力企业在质量管理、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信息安全、实验室管理及网络安全等方面长期稳定发展。

（五）资金活动

公司对货币资金的使用和存储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通过《货币资金管理规范》《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围绕资金结算、融资、外汇及理财等业务，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配原则”和“预算管控原则”提升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对资金使用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公司不断优化资金管理流程，持续提升财务运营效率、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安全性。公司通过不相容岗位分离以及执行过程的监控，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和评价资金活动，防范和控制资金风险，加强对公司货币资金的安全管理。

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和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明确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及审批程序、变更、监督等各方面管理要求，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审计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外部保荐机构定期对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确保募集资金安全。

（六）采购业务

公司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制定了采购业务管理及供应商管理等一系列制度。公司本年度成立采购流程委员会，着力从流程上做端到端检视与优化，推动采购业务规范化管理。同时公司基于需求、采购、验收、请款四分离原则，打造系统化独立流程与系统，推动采购流程的信息化，提高采购效率。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建立供应商准入与评估机制；在采购验收方面，严格执行公司管理要求对来料进行验收；在采购付款方面，对不同的采购金额，执行不同的采购付款审批流程，按采购协议相关条款约定执行付款。为确保应付账款记录的准确性，采购部与财务部每月对应付账款余额进行核对，形成相互监督机制并定期与供应商进行对账，防范舞弊风险。公司通过对采购业务和供应商的规范管理，在降低采购风险的同时，形成与供应商的良性互动机制及供应商良性竞争机制，推动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

（七）资产管理

公司通过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明确资产管理和使用部门的职责，明确资产管理各部门的职责，规范资产的管理流程。在资产申购管理方面，需求人员或归口管理部门资产管理员依据业务发展情况提出资产购置申请，履行资产申请审批流程；在资产盘点管理方面，公司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保障资产账实相符；在资产处置管理方面，由归口管理部门资产管理员对报废、闲置等资产拟定处理意见，报授权人批准后实行相应处理。同时公司注重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管理，持续投入研发力量以保持核心技术的竞争力。

（八）销售业务

公司已制定了一系列销售相关的制度，对销售相关的信用政策、渠道管理、定价原则、订单管理、收款方式以及业务审核授权等方面进行规范管理。本年度重构 LTC 流程，更新对销售相关的线索、商机、合同执行、客户关系、渠道管理等

方面规范制度，打造高效营销竞争力。公司通过合理设置销售和收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建立完善的销售与收款控制程序，加强对合同订立、评审、发运、收款等环节的控制，堵塞销售环节的漏洞，以及适当的职责分离与授权审批等控制活动降低销售及收款环节存在的风险。同时，公司综合评估客户风险，充分利用信用保险公司转移回款风险。公司重视客户服务质量，实施客户满意度调查，采用客户管理系统，通过流程梳理及作业指导及时响应客户提出的问题，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公司不断加强品牌建设与营销管理服务，提升在市场上的美誉度和行业影响力。

（九）研究与开发

公司注重创新研发，积极整合资源，不断开发和利用新技术优化研发体系，包括立项、实施、结项、验收、维护以及项目生命周期管理、项目核算、项目费用等方面。为了规范研发项目管理，提高研发效率，降低项目风险，公司 PDT 团队聚焦产品管理，以“重度矩阵结构”模式，在产品开发、设计、检测以及生产制造的整个产品生命周期内，保证沟通、协调和决策的高效，为产品的成功负责；并继续深化以 IPD 为核心的研发管理体系，强化研发全过程管理和规范研发行为，通过流程固化来提高和保证研发质量。同时，公司十分重视对知识产权和研发成果的保护，持续完善专利审批流程和知识产权管理相关制度，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不断发挥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十）委托加工

公司采用委托加工的生产模式，将生产环节外包给拥有科学管理技术、先进设备的外协厂商，并签订了委托加工协议、质量保证协议、保密协议和反商业贿赂协议等文件，确保公司产品持续稳定交付。公司积极推进使用先进设备和自动化生产线，采用 MES 系统，实现生产过程的可控、可视、可追溯的可视化数字化管控。此外，公司安排驻厂人员长期驻扎外协厂，负责对计划排产、质量保证、工单管理等环节进行管控，及时有效处理相关突发问题，提高生产效率及生产品质，降低时间成本，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和生产交付持续稳定。

（十一）财务报告

公司高度重视财务报告数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为避免出现财务报告虚假信息和重大遗漏，对公司会计核算、财务报告编制、复核、披露等环节进行了严格的控制和管理，使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责任清晰、相互制约。公司将 SAP 系统应用于会计核算领域，以提高会计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并制定了相应的控制程序确保系统的安全运行，对网络安全方面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实现财务规范管理，提高工作的效率，及时向管理层及其他利益相关方输出财务相关报告。

（十二）信息系统

公司目前的信息系统主要为 OA/CRM/SAP/PLM/JIRA/MES/SRM 等，根据组织架构、业务范围、技术能力等因素，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建设整体规划，持续更新相关管理制度，明确软件管理、服务器管理、信息系统管理、上网行为管理等操作流程，规范了密码使用、操作系统使用、数据及文档使用等相关行为。同时加强对应用系统的访问权限管理，定期进行信息备份及权限检查，定期进行软件更新与病毒防范，以保证应用系统正常、有效的运行。

（十三）内部审计

公司设立了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同时，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明确了内部审计机构与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与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和要求等。审计部结合公司总体目标，以风险和问题为导向调整审计重点，根据合规及内控管理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对于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审计部会及时提出管理控制要求，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同时对整改结果定期进行跟踪检查，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审计部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通过持续性监督检查与专项监督检查

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有效地防范了企业经营风险，提升了公司整体管理效益及规范运作水平。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影响；控制环境无效；内部监督无效；外部审计发现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重要财务控制程序的缺失或失效；外部审计发现重要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报告期内提交的财务报告错误频出；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重大事项决策未按公司政策执行，导致决策失误，产生重大经济损失；违反国际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重要技术资料、机密内幕信息泄密导致公司重大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公司重要业务缺乏控制制度或制度体系失效；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且可能导致公司遭受一定程度的损失或影响的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为：涉及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 2%；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 2%；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净利润 2%。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为：涉及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占资产总额小于 2%，但大于或等于 1%；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	重大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2%。 重要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2%但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 一般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 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

	金额占营业收入小于 2%，但大于或等于 1%；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占净利润小于 2%，但大于或等于 1%。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定量标准之外的其他缺陷。 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广和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注重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与社会公益，公司社会责任情况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的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公司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现阶段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件、资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本公司承诺并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应凌鹏、许宁、张学斌、叶卫平、舒敏、陈绮华、孙晓婧、邓忠忠、陈仕江、王红艳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现阶段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件、资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本人承诺并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锐凌无线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次交易事宜在现阶段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件、资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本公司承诺并保证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前海红土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建华开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企业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文件、资料、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企业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团有限公司		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本企业承诺并保证本企业就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企业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建华开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标的公司股权权属的承诺函	1、本企业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所有出资已足额缴纳，不存在虚假出资或抽逃出资的情形；本企业保证标的公司已取得其设立、历次股权变更以及经营目前业务所必需的一切重要的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且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或者被撤销；2、本企业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在股东主体资格方面不存在任何瑕疵或异议的情形。本企业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拥有合法的、完整的所有权，权属清晰。3、为担保标的公司就其全资子公司 Rolling Wireless （H.K.） Limited 与 Sierra Wireless, Inc.及其车载业务相关子公司所涉并购交易而向招商银行及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的融资贷款，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的全部股权已全部质押给招商银行深圳分行，且标的公司股权转让需获得招商银行及/或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的事先书面同意。除此之外，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的全部股权不涉及其他任何质押、查封或其他权利限制之情形，不存在其他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其他利益安排、亦未被执法部门实施扣押、查封、冻结、财产保全等使本企业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也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争议。本企业将积极配合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所涉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公告前取得招商银行及/或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同意标的股权转让的同意函，且本企业承诺在本次交易所涉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公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告前取得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关于同意在本次交易向深交所申报前解除标的股权质押的书面文件，并在本次交易向深交所申报前将解除本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上的质押，以确保本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内部决策障碍或实质性法律障碍，同时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标的股权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4、据本企业所知，标的公司是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标的公司无法正常经营的情形。5、本企业取得标的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于本企业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该等资金来源合法。6、本企业真实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股权代持或者其他任何代表其他方的利益的情形。7、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前，本企业保证不就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设置新的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8、除本承诺函所述外，本企业保证标的公司的公司章程、本企业作为一方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以及标的公司股东之间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阻碍本企业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限制性条款。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前海红土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标的公司股权权属的承诺函	1、本企业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所有出资已足额缴纳，不存在虚假出资或抽逃出资的情形；本企业保证标的公司已取得其设立、历次股权变更以及经营目前业务所必需的一切重要的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且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或者被撤销；2、本企业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在股东主体资格方面不存在任何瑕疵或异议的情形。本企业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拥有合法的、完整的所有权和处分权，权属清晰。3、标的公司就其全资子公司 Rolling Wireless （H.K.） Limited 与 Sierra Wireless, Inc.及其车载业务相关子公司所涉并购交易向招商银行及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融资贷款，标的公司股权转让需获得招商银行及/或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的事先书面同意。除此之外，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全部股权不涉及任何质押、查封或其他权利限制之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的其他利益安排、亦未被执法部门实施扣押、查封、冻结、财产保全等使本企业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也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争议。本企业将积极配合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所涉重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公告前取得招商银行及/或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同意标的股权转让的同意函，以确保本企业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内部决策障碍或实质性法律障碍，同时本企业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标的股权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4、据本企业所知，标的公司是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标的公司无法正常经营的情形。5、本企业取得标的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于本企业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该等资金来源合法。6、本企业真实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股权代持或者其他任何代表其他方的利益的情形。7、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前，本企业保证不就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的股权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8、除本承诺函所述外，本企业保证标的公司的公司章程、本企业作为一方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以及标的公司股东之间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阻碍本企业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限制性条款。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1、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本人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保持独立，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具备独立性；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合法利益，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上继续与上市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带来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充分发挥控股股东的积极作用，协助上市公司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上市公司的治理机构；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及本人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且本次交易完成后亦不会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或其他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收购、兼并、受托经营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如本人及本人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促使该商业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4、对于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本人保证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本人及本人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将采取必要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促使上市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保证不以拆借、占用或由上市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及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说明	1、本公司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2、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锐凌无线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	1、本公司及其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形及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说明	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公司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2、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应凌鹏、许宁、张学斌、叶卫平、舒敏、陈绮华、孙晓婧、邓忠忠、陈仕江、王红艳；高影,李欣林,金巧玲,姜江,丁四胜,刘晨琛,曹睿,王军飞,王军飞,武东旭,陈吉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及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说明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2、本人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建华开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及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说明	1、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2、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且本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3、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	深圳前海红土并购基金合伙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	1、本企业、本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诺	企业（有限合伙）	资产重组情形及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说明	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即本企业、本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2、本企业、本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且本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3、本企业、本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本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应凌鹏、许宁、张学斌、叶卫平、邓忠忠、陈仕江、王红艳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上市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公告的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1 年 07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	张天瑜、应凌鹏	股份减持承诺	未来本人（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本企业）的转股意向予以公	2017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融资时所作承诺			告，并明确预计减持的股份数量；自本人（本企业）做出转让股份决定并公告之日起至完成股份转让的期限将不超过六个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和创虹	股份减持承诺	未来本人（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本企业）的转股意向予以公告，并明确预计减持的股份数量；自本人（本企业）做出转让股份决定并公告之日起至完成股份转让的期限将不超过六个月。	2017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应凌鹏、许宁、陈仕江、邓忠忠	股份减持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两年内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2017 年 10 月 12 日）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2017 年 10 月 12 日）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3）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的，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益上缴公司；（4）本人发生职务变更、离职情况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017 年 04 月 13 日	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离职后半年内	正常履行（邓忠忠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舒敏、陈绮华	股份减持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的，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本	2017 年 04 月 13 日	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离职后半年内	正常履行(舒敏已履行完毕)

			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益上缴公司；（3）本人发生职务变更、离职情况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仕江、邓忠忠、王宁、韦传军、许宁、应凌鹏、张天瑜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7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1、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后，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与违规事实被确认之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股票均价=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孰高者确定。2、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4、若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017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绮华、陈仕江、邓忠忠、舒敏、王宁、韦传军、许宁、应凌鹏、张天瑜、赵明月	其他承诺	1、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	2017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3、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现金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	其他承诺	1、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3、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购回、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以其在违规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其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7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	避免同业竞争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后的业务将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业务相竞争；若拓展后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不遵守相关承诺的，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7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	其他承诺	若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要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缴发行人上市前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	2017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关连带责任，并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	其他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对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 年 11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天瑜、应凌鹏、许宁、王宁、张天瑜、陈仕江、邓忠忠	其他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9 年 11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03 月 19 日	至 2025 年 6 月 7 日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 年 03 月 19 日	至 2025 年 6 月 7 日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 年 06 月 10 日	至 2026 年 8 月 30 日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 年 06 月 10 日	至 2026 年 8 月 30 日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3 年 07 月 07 日	2027 年 9 月 19 日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 07 月 07 日	2027 年 9 月 19 日	正常履行
其他承诺	公司	业绩承诺	承诺标的公司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万美元）	实际完成金额（万美元）	完成率（%）
广和通将锐凌无线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包括 Rolling Wireless (H.K.) Limited 的部分资产及负债及卢森堡锐凌 100%的股权出售给买方，总对价 1.5 亿美元，其中 5,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3.65 亿）由买方根据锐凌无线集团业绩承诺期间（2024 年-2026 年）经调整 EBITDA 业绩表现分期支付给广和通，其中 2024-2025 年业绩承诺已达成。	广和通	2024-2026 年	2024 年-2026 年累计经调整 EBITDA	9,000	6,886	76.51%

注：单位：万美元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娟娟、周义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赵娟娟 3 年，周义兰 3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	用途	租赁面积（m^2）
1	深圳市创科园区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3-14 层	办公	3644.88
2	深圳市创科园区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 层	办公	1934.96
3	西安市高新区软件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广和通无线软件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软件新城天谷八路 156 号云汇谷 C3 楼 1602/1403/1502	办公	4,394.83
4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深圳市广通远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北站壹号创想大厦 2 栋 19 层 1901-1910	办公	2,428.93
5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北站壹号（创想大厦）大厦（工业区）2 栋 8 层 801-810	办公	2,415.34
6	深圳市创科园区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B 座 14 层	办公	2,063.02

7	深圳市创科园区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通信软件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0 层	办公	1,936.66
8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合川路 2570 号 1 号楼 10F	办公	1,901.24
9	深圳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服务中心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通信软件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七栋 B 座 29 层	办公	1,877.29
10	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南山云科技大厦第 12 层 01-05 房	办公	1,138.59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13,382.43	0
其他类	R1 低风险	9,0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9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19 年 11 月 29 日	69,999.99	69,393.2	3,776.1	65,600.3	94.53%	0	4,210.57	6.07%	3,664.99	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或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之中。	0
合计	--	--	69,999.99	69,393.2	3,776.1	65,600.3	94.53%	0	4,210.57	6.07%	3,664.9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65,600.3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7.9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664.99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2019 年 11 月 29 日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8,348.55	23,507.96	3,776.1	19,842.97	84.41%	2026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超高速无	2019 年 11	超高速无	研发项目	是	4,210.57	0		0	0.00%		0	0	不适用	是

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月 29 日	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2019 年 11 月 29 日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2,887.9	21,939.06		21,939.06	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888.45	42,818.50	是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2019 年 11 月 29 日	信息化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4,036.2	4,036.2		3,908.29	96.8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19 年 11 月 29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9,909.98	19,909.98		19,909.98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9,393.2	69,393.2	3,776.1	65,600.3	--	--	14,888.45	42,818.5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69,393.2	69,393.2	3,776.1	65,600.3	--	--	14,888.45	42,818.5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公司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并于 2019 年完成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同时，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通信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5G 通信技术的发展速度高于预期，下游市场环境变化较大，4G 超高速产品的市场需求有所变化。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210.57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额为 0 元。 公司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是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确定的，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场地投资、设备及软件投资、产品研发费用、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等。但受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展速度低于预期。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结项。 公司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整体建设因外部环境、施工管制等因素的影响，实施进度有所延缓，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长。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以及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并于 2019 年完成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同时，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通信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5G 通信技术的发展速度高于预期，下游市场环境变化较大，4G 超高速产品的市场需求低于预期。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210.57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额为 0 元。 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并将拟投入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4,210.57 万元调整至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	不适用

情况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并将拟投入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4,210.57 万元调整至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公司拟将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5,159.41 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 24,425.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 23,507.96 万元。（原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相关利息、理财收益同步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7,458.30 万元。本次资金置换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 1 月 10 日出具的致同专字(2020)第 441ZA0063 号专项审计报告审核。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完成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3,701.16 万元资金置换，2020 年 1 月 15 日完成总部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3,261.47 万元资金置换和信息化建设项目 495.67 万元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人民币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 年 5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不超过 2022 年 6 月 8 日。截至 2022 年 4 月 6 日，上述用于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 年 4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 4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4 月 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8 亿元（含 1.0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5 年 4 月 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8 亿元（含 0.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拟将结余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收益 231.03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资金，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存放

	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谨慎使用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的同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由于公司总部基地建设项目于 2018 年立项，立项时间较早，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及规模的快速发展，原拟定的项目投资金额已不能完全满足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将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5,159.41 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 24,425.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 23,507.96 万元。（原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相关利息、理财收益同步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 5,050.00 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余资金（含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之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广发证券认为：广和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3,119,576.00	30.45%	0.00	0.00	0.00	617,384.00	617,384.00	233,736,960.00	25.99%
1、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33,077,435.00	30.45%	0.00	0.00	0.00	647,165.00	647,165.00	233,724,600.00	25.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3,077,435.00	30.45%	0.00	0.00	0.00	647,165.00	647,165.00	233,724,600.00	25.99%
4、外资持股	42,141.00	0.01%	0.00	0.00	0.00	-29,781.00	-29,781.00	12,36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42,141.00	0.01%	0.00	0.00	0.00	-29,781.00	-29,781.00	12,36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2,445,287.00	69.55%	135,561,463.00	0.00	0.00	-2,477,866.00	133,083,597.00	665,528,884.00	74.01%
1、人民币普通股	532,445,287.00	69.55%	481,263.00	0.00	0.00	-2,477,866.00	-1,996,603.00	530,448,684.00	58.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135,080,200.00	0.00	0.00	0.00	135,080,200.00	135,080,200.00	15.02%
4、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765,564,863.00	100.00%	135,561,463.00	0.00	0.00	-1,860,482	133,700,981.00	899,265,844.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限制性股票（A 股）回购注销

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其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226,06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因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未能全部成就及部分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未达标，共计 592,584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2025 年 2 月 12 日，前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592,584 股，公司总股本合计减少 592,584 股。

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其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152,726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当期共计 1,115,172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2025 年 12 月 29 日，前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1,267,898 股，公司总股本合计减少 1,267,898 股。

综上，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合计减少 1,860,482 股。

2、股票期权（A 股）行权

因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满足，前述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以集中行权方式实际行权 481,263 份并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上市流通，行权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公司 A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481,263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 481,263 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发行上市

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本次发行的 135,080,200 股 H 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公司 H 股股票中文简称“廣和通”，英文简称“FIBOCOM”，股票代码“0638”。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增加 135,080,200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 135,080,200 股。

4、综上，公司总股本由 765,564,863 股变更为 899,265,844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限制性股票（A 股）回购注销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及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涉及公司考核条件未能全部成就及部分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未达标，共计 592,584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 592,584 股。

2025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其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152,726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当期共计 1,115,172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 1,267,898 股。

2、股票期权（A 股）行权

2024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可行权/可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 90 人，合计可行权

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577,541 份，2025 年 2 月 24 日，实际行权的激励对象 84 名，实际行权股票期权数量 481,263 份，本次行权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481,263 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发行上市

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在境外发行股份（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经香港联交所批准，202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发行的 135,080,200 股 H 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于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限制性股票（A 股）回购注销

2025 年 2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92,584 股。

2025 年 12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67,898 股。

2、股票期权（A 股）行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以集中行权方式实际行权 481,263 份，并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上市流通

3、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发行上市

2025 年 10 月 22 日，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发行的 135,080,200 股 H 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于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本累计增加了 133,700,981.00 股，对本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有所摊薄，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天瑜	211,134,371.00	0.00	0.00	211,134,371.00	高管锁定股	待定
应凌鹏	19,144,579.00	0.00	0.00	19,144,579.00	高管锁定股	待定
许宁	154,086.00	0.00	55,567.00	98,519.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待定
陈仕江	252,335.00	0.00	83,850.00	168,485.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待定
王红艳	244,635.00	0.00	88,575.00	156,060.00	高管锁定股、	待定

					股权激励限售股	
叶志斌	0.00	2,477,866.00	0.00	2,477,866.00	受让离婚分割财产，叶志斌女士履行许宁先生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	待定
其他股权激励限售股	2,189,570.00	0.00	1,632,490.00	557,08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待定
合计	233,119,576.00	2,477,866.00	1,860,482.00	233,736,96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广和通-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2025 年 10 月 22 日	21.50 港元/股	135,080,2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135,080,200		巨潮资讯网《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挂牌并上市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不适用								
其他衍生证券类								
不适用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详见“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1、股份变动情况”“（1）股份变动的原因”

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申请新增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135,080,200 股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总数减少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及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涉及公司考核条件未能全部成就及部分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未达标，共计 592,584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

2025 年 2 月 12 日，前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592,584 股，公司总股本合计减少 592,584 股。

2025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其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152,726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当期共计 1,115,172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2025 年 12 月 29 日，前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1,267,898 股，公司总股本合计减少 1,267,898 股。

本期回购前期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溢价 16,115,757.60 元。

2、股份总数增加

2024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可行权/可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 90 人，合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577,541 份。前述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以集中行权方式实际行权 481,263 份并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上市流通，行权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公司 A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481,263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 481,263 股。

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在境外发行股份（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发行 135,080,200 股 H 股股份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增加 135,080,200 股。

本期因 H 股发行、股票期权行权，股本溢价增加 2,439,594,565.00 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2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3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况	份数量	份数量		
张天瑜	境内自然人	31.30%	281,512,495.00	0.00	211,134,371.00	70,378,124.00	质押	56,569,3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5.02%	135,079,799.00	135,079,799.00	0.00	135,079,799.00	不适用	0.00
应凌鹏	境内自然人	2.84%	25,526,106.00	0.00	19,144,579.00	6,381,527.00	不适用	0.00
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19,281,816.00	0.00	0.00	19,281,816.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6%	5,979,899.00	-20446285.00	0.00	5,979,899.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4,201,193.00	413600.00	0.00	4,201,193.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3,322,746.00	2136209.00	0.00	3,322,746.00	不适用	0.00
叶志斌	境内自然人	0.37%	3,303,822.00	0.00	2,477,866.00	825,956.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其他	0.30%	2,661,039.00	628305.00	0.00	2,661,039.00	不适用	0.00

基金								
黄维钦	境内自然人	0.27%	2,471,200.00	2471200.00	0.00	2,471,200.00	不适用	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股东应凌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84%的股份，通过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71%的股份，同时担任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持股数量为 26279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35,079,799.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5,079,799.00
张天瑜	70,378,124.00	人民币普通股	70,378,124.00
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81,8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81,816.00
应凌鹏	6,381,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6,381,52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979,89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79,899.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01,193.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1,19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22,746.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2,746.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61,0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1,039.00
黄维钦	2,47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1,200.00
陆宝龙	2,258,8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8,81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股东应凌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84%的股份，通过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71%的股份，同时担任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黄维钦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471,200.00 股；股东陆宝龙通		

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258,811.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天瑜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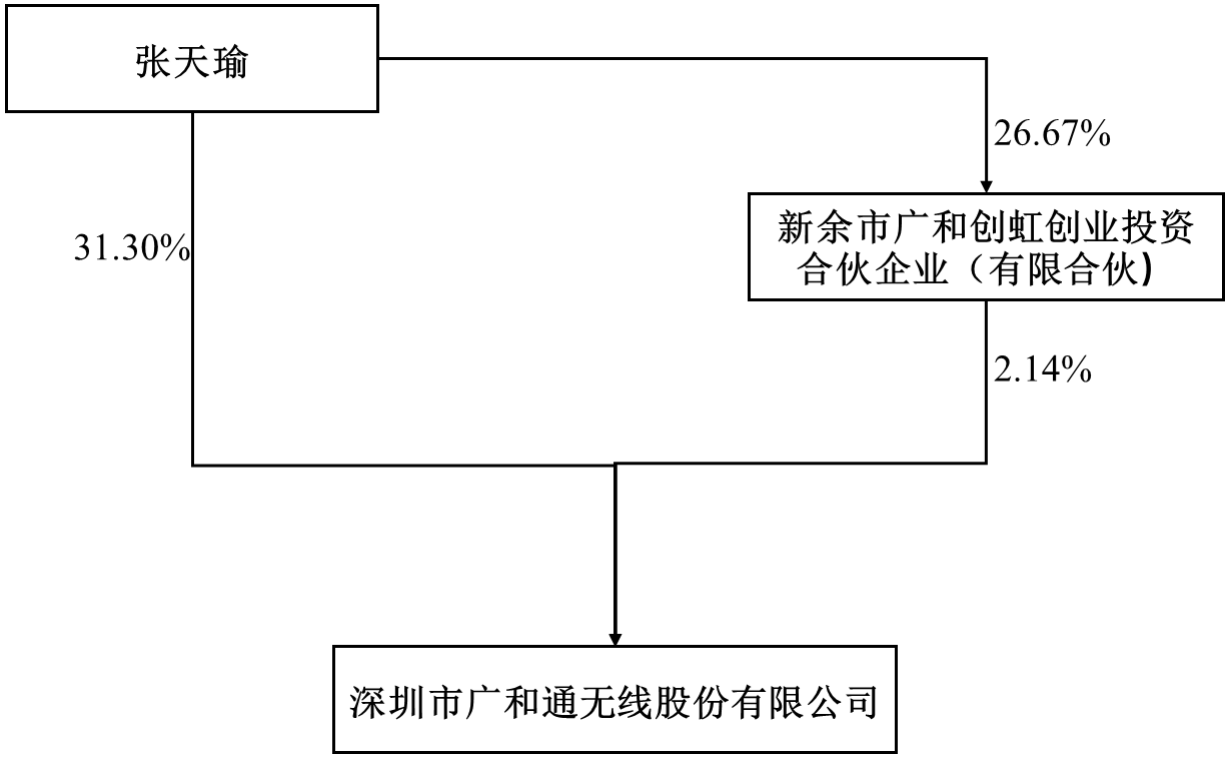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天瑜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6）第 441A00624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娟娟、周义兰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和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和通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如适用），我们独立于广和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附注五、42 及附注十六、5。

1、事项描述

广和通公司于 2025 年度实现的销售收入为 698,761.21 万元，其中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超过 50%。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销售合同条款，广和通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

我们重点关注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截止性。由于收入是广和通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等级较高，因此我们将广和通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该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关键内部控制进行测试，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抽查重要销售合同，识别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估广和通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获取收入明细表，分析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是否合理；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执行年度和月度波动分析以及毛利率变动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4）选取样本，对收入确认的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检查，包括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物流信息、客户签收单和境外销售的出口报关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5）针对境外销售业务，登录国家外汇管理局平台核查销售收汇数据，核查境外销售收款的真实性。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进行截止测试，核对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7）选取样本，对交易发生额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进行函证。

（8）检查销售回款及期后回款情况，进一步验证销售业务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33，附注五、4 及附注十六、2。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和通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70,276.47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4,008.81 万元，金额较为重大。

应收账款的损失准备余额反映了广和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运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所规定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做出的最佳估计。管理层确认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该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对关键内部控制进行测试，评价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获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采用抽样的方法检查客户收入情况，评估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3）分析、评价预期信用损失相关会计政策和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应收账款组合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等；

（4）分析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实际坏账发生的金额和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5）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广和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和通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和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和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和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和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和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和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广和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23,803,670.00	1,119,659,068.00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6,102,632.97	373,688,765.35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86,450,296.71	118,894,083.85
应收账款	1,662,676,569.07	1,946,402,151.46
应收款项融资	82,589,635.78	363,684,763.71
预付款项	21,422,754.17	34,156,864.88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8,184,183.78	479,188,634.28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1,347,574,914.21	979,719,060.55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137,163.98	83,883,123.28

其他流动资产	1,136,475,432.41	783,483,054.37
流动资产合计	8,242,417,253.08	6,282,759,569.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9,468,608.32	57,273,546.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976,021.38	329,578,094.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71,793,771.55	78,971,527.95
在建工程	211,487,187.73	92,850,902.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86,995,197.29	21,061,701.85
无形资产	399,375,030.95	333,967,823.79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11,365,687.76	28,363,638.04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12,902,093.27	12,902,093.27
长期待摊费用	53,388,666.00	66,349,26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795,419.72	156,563,049.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99,113.10	88,414,098.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7,046,797.07	1,266,295,739.56
资产总计	9,689,464,050.15	7,549,055,309.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2,289,392.88	671,617,344.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37,931.64	11,117,066.76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384,032,973.27	307,635,067.66
应付账款	1,672,403,303.69	1,718,555,185.01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50,996,166.99	27,943,12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76,117,368.65	136,864,207.07
应交税费	47,599,392.56	158,697,033.03

其他应付款	119,226,414.61	154,542,495.40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017,859.04	420,258,251.43
其他流动负债	7,407,397.87	39,451,435.79
流动负债合计	3,255,628,201.20	3,646,681,207.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48,750,000.00	189,97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23,964,548.59	10,682,803.14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6,597,747.67	11,337,96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033,324.03	77,422,438.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345,620.29	289,413,210.38
负债合计	3,421,973,821.49	3,936,094,418.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9,265,844.00	765,564,863.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3,119,230,724.72	689,995,046.39
减：库存股	58,099,491.54	76,758,475.44
其他综合收益	165,968,843.85	172,268,988.82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244,193,309.27	194,659,622.54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889,123,130.81	1,858,605,130.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59,682,361.11	3,604,335,176.04
少数股东权益	7,807,867.55	8,625,714.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67,490,228.66	3,612,960,890.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89,464,050.15	7,549,055,309.29

法定代表人：张天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8,226,950.57	659,799,238.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20,037,260.27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22,242,637.79	156,182,390.62
应收账款	3,813,683,003.49	2,497,704,566.33
应收款项融资	17,141,723.73	17,342,703.34
预付款项	16,606,320.54	70,626,216.32
其他应收款	724,027,195.26	1,285,684,014.80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200,000,000.00
存货	774,876,481.95	473,988,394.95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137,163.98	83,883,123.28
其他流动资产	614,680,559.95	569,605,136.17
流动资产合计	8,878,622,037.26	5,834,853,044.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75,814,251.05	1,069,705,783.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41,592,247.13	47,914,746.94
在建工程	148,082,896.66	92,850,902.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56,132,366.97	4,179,751.01
无形资产	199,356,493.37	203,177,536.64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6,867,191.41	15,648,516.23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5,682,721.34	56,955,734.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348,790.67	42,585,42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251,350.47	86,142,98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4,128,309.07	1,619,161,381.65
资产总计	10,522,750,346.33	7,454,014,426.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6,290,458.44	529,169,709.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431,349,485.52	355,359,834.96
应付账款	1,606,295,893.48	2,024,551,888.33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1,599,136,784.73	584,496,027.90
应付职工薪酬	33,831,818.90	53,623,858.39
应交税费	4,489,456.95	2,602,160.86
其他应付款	559,969,066.53	897,801,732.96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942,133.19	113,813,723.34
其他流动负债	8,364,584.27	21,520,946.16
流动负债合计	4,983,669,682.01	4,582,939,882.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750,000.00	189,97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14,194,835.67	934,187.22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6,497,747.67	11,337,96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442,583.34	202,242,156.34
负债合计	5,053,112,265.35	4,785,182,038.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9,265,844.00	765,564,863.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3,086,082,525.84	665,984,710.56
减：库存股	58,099,491.54	76,758,475.44
其他综合收益	6,688,874.04	6,688,874.04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244,193,309.27	194,659,622.54
未分配利润	1,291,507,019.37	1,112,692,792.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9,638,080.98	2,668,832,387.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22,750,346.33	7,454,014,426.0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87,612,096.68	8,188,852,494.50
其中：营业收入	6,987,612,096.68	8,188,852,494.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59,459,442.77	7,711,217,274.28
其中：营业成本	5,842,540,055.04	6,605,929,810.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674,612.27	20,064,270.66
销售费用	159,290,727.17	192,504,236.85
管理费用	148,250,734.22	178,251,547.82
研发费用	480,299,890.58	686,892,797.08
财务费用	12,403,423.49	27,574,611.01
其中：利息费用	34,238,202.83	42,773,729.96
利息收入	39,685,504.68	35,946,464.96
加：其他收益	38,986,333.55	86,632,240.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5,206.36	162,861,607.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47,619.83	-3,897,820.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66,737.17	2,028,532.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78,038.33	-12,553,101.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593,688.85	-46,394,754.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2.46	112,339.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867,312.93	670,322,084.79
加：营业外收入	1,414,533.75	2,520,720.46
减：营业外支出	4,345,125.33	2,359,264.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367,936,721.35	670,483,541.23

列）		
减：所得税费用	22,069,201.57	-6,354,908.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345,867,519.78	676,838,450.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345,867,519.78	423,151,620.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253,686,829.3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2.少数股东损益	-1,173,120.73	8,874,227.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00,144.97	73,571,400.3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00,144.97	73,571,400.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798,445.10	71,827,319.4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1,103,521.2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798,445.10	70,723,798.1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98,590.07	1,744,080.9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098,590.07	1,744,080.9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9,567,374.81	750,409,85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740,495.54	741,535,622.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3,120.73	8,874,227.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00	0.88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00	0.87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张天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97,553,745.72	6,035,400,673.12
减：营业成本	4,599,311,231.44	5,618,058,870.19

税金及附加	3,626,653.08	4,148,089.74
销售费用	59,326,812.61	62,280,729.25
管理费用	84,816,692.01	89,039,693.26
研发费用	182,649,605.89	201,151,096.59
财务费用	-42,938,653.93	2,664,428.68
其中：利息费用	31,071,360.82	30,303,481.65
利息收入	48,123,425.44	38,838,856.88
加：其他收益	11,079,837.07	26,655,089.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770,489.19	204,910,244.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544.69	148,846.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37,260.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38,617.31	-8,960,621.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00,039.09	-19,326,994.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03.29	114,831.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5,732,205.81	261,487,575.68
加：营业外收入	336,263.93	0.06
减：营业外支出	3,498,902.61	1,089,307.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2,569,567.13	260,398,268.04
减：所得税费用	7,232,699.84	-19,558,113.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336,867.29	279,956,381.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336,867.29	279,956,381.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5,336,867.29	279,956,381.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49,586,353.40	7,650,046,380.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4,140,160.36	414,421,293.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606,620.51	58,562,78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9,333,134.27	8,123,030,46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37,597,899.12	6,516,023,353.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694,687.79	788,201,170.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526,198.20	190,180,09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206,696.10	188,740,21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6,025,481.21	7,683,144,83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07,653.06	439,885,62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50,483,427.53	692,472,462.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19,956.54	3,207,32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44.38	20,922.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1,578,880.95	83,751,447.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0,191,009.40	779,452,163.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922,946.27	124,102,873.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80,279,689.15	1,126,802,525.7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2,700,675.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4,608.85	5,114,338.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3,317,244.27	1,258,720,41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126,234.87	-479,268,24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1,855,427.09	2,32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32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5,288,542.77	1,347,246,000.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942,017.64	78,536,85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2,085,987.50	1,428,110,856.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9,876,210.51	1,268,518,099.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4,082,787.02	334,864,518.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618,587.18	68,918,641.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577,584.71	1,672,301,25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508,402.79	-244,190,402.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9,863.07	15,146,280.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279,957.91	-268,426,751.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835,674.68	978,262,42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115,632.59	709,835,674.6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98,860,015.95	5,096,516,157.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2,212,014.59	337,809,404.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351,295.86	551,787,67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2,423,326.40	5,986,113,235.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66,484,235.72	4,968,559,211.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171,071.09	223,135,770.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52,855.15	29,974,902.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719,176.63	405,748,10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5,227,338.59	5,627,417,99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804,012.19	358,695,24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25,987,272.53	660,567,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7,380,089.95	3,078,562.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140.79	8,079,090.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44,828,627.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3,595,503.27	816,553,780.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702,702.82	69,884,43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9,805,275.45	882,974,291.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8,237,429.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5,507,978.27	1,001,096,15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1,912,475.00	-184,542,371.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1,855,427.09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9,315,700.00	1,189,829,840.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05,541.52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0,776,668.61	1,189,829,840.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4,307,400.00	1,120,173,858.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872,170.43	319,751,776.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99,313.34	54,009,011.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5,978,883.77	1,493,934,64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4,797,784.84	-304,104,806.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62,282.97	1,936,823.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643,580.62	-128,015,112.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285,427.28	690,300,539.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3,929,007.90	562,285,427.2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564,863.00				689,995,046.39	76,758,475.44	172,268,988.82	0.00	194,659,622.54		1,858,605,130.73		3,604,335,176.04	8,625,714.88	3,612,960,89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	765,564,863.				689,995,046.	76,758,475.4	172,268,988.	0.00	194,659,622.		1,858,605,13		3,604,335,17	8,625,714.88	3,612,960,89

期初余额	00				39	4	82		54		0.73		6.04		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700,981.00				2,429,235,678.33	-18,658,983.90	-6,300,144.97	0.00	49,533,686.73		30,518,000.08		2,655,347,185.07	-817,847.33	2,654,529,337.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6,300,144.97	0.00	0.00		347,040,640.51		340,740,495.54	-1,173,120.73	339,567,374.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700,981.00				2,429,235,678.33	-18,658,983.90	0.00	0.00	0.00		0.00		2,581,595,643.23	355,273.40	2,581,950,916.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5,561,463.00				2,439,594,5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75,156,028.00	355,273.40	2,575,511,301.4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380,992.12	0.00	0.00	0.00	0.00		0.00		-3,380,992.12	0.00	-3,380,992.12
4.其他	-1,860,482.00				-6,977,894.55	-18,658,983.90	0.00	0.00	0.00		0.00		9,820,607.35	0.00	9,820,607.35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49,533,686.73		-316,522,640.		-266,988,953.	0.00	-266,988,953.

											43		70		7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49,533,686.73		-49,533,686.73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6,988,953.70		-266,988,953.70	0.00	-266,988,953.7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9,265,844.00				3,119,230,724.72	58,099,491.54	165,968,843.85	0.00	244,193,309.27		1,889,123,130.81		6,259,682,361.11	7,807,867.55	6,267,490,228.6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805,784.00				689,185,700.23	95,892,767.14	98,697,588.44	0.00	166,663,984.43		1,508,620,652.64		3,133,083,094.60	-4,472,085.46	3,128,610,85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	765,				689,	95,8	98,6	0.00	166,		1,50		3,13	-	3,12

本年期初余额	805,784.00				185,700.23	92,767.14	97,588.44		663,984.43		8,620,652.64		3,080,942.60	4,472,085.46	8,608,85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921.00				809,346.16	-19,134,291.70	73,571,400.38	0.00	27,995,638.11		349,984,478.09		471,254,233.44	13,097,800.34	484,352,03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73,571,400.38	0.00	0.00		667,964,222.42		741,535,622.80	8,874,227.80	750,409,850.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921.00				809,346.16	-19,134,291.70	0.00	0.00	0.00		0.00		19,702,716.86	4,223,572.54	23,926,289.4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01,971.50	4,701,971.5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116,967.26	0.00	0.00	0.00	0.00		0.00		116,967.26	0.00	116,967.26
4.其他	-240,921.00				692,378.90	-19,134,291.70	0.00	0.00	0.00		0.00		19,585,749.60	-478,398.96	19,107,350.64
（三）利润分	0.00				0.00	0.00	0.00	0.00	27,995,638.1		-317,979,		-289,984,	0.00	-289,984,

配									1		744.33		106.22		106.22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27,995,638.11		-27,995,638.11		0.00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9,984,106.22		-289,984,106.22	0.00	-289,984,106.22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0.00		

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564,863.00				689,995,046.39	76,758,475.44	172,268,988.82	0.00	194,659,622.54		1,858,605,130.73		3,604,335,176.04	8,625,714.88	3,612,960,890.9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564,863.00				665,984,710.56	76,758,475.44	6,688,874.04	0.00	194,659,622.54	1,112,692,792.51		2,668,832,387.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564,863.00				665,984,710.56	76,758,475.44	6,688,874.04	0.00	194,659,622.54	1,112,692,792.51		2,668,832,387.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700,981.00				2,420,097,815.28	-18,658,983.90	0.00	0.00	49,533,686.73	178,814,226.86		2,800,805,693.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95,336,867.29		495,336,867.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700,981.00				2,420,097,815.28	-18,658,983.90	0.00	0.00	0.00	0.00		2,572,457,780.1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5,561,463.00				2,439,594,5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75,156,028.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380,992.12	0.00	0.00	0.00	0.00	0.00		-3,380,992.12
4．其他	-1,860,482.00				-16,115,757.60	-18,658,983.90	0.00	0.00	0.00	0.00		682,744.30
（三）利润分	0.00				0.00	0.00	0.00	0.00	49,533,686.73	-316,522,640.		-266,988,953.

配										43		7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49,533,686.73	-49,533,686.73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6,988,953.70		-266,988,953.7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转留存收益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9,265,844.00				3,086,082,525.84	58,099,491.54	6,688,874.04	0.00	244,193,309.27	1,291,507,019.37		5,469,638,080.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805,784.00				667,876,489.24	95,892,767.14	6,688,874.04	0.00	166,663,984.43	1,150,716,155.79		2,661,858,52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805,784.00				667,876,489.24	95,892,767.14	6,688,874.04	0.00	166,663,984.43	1,150,716,155.79		2,661,858,520.36
三、本期增减	-240,921.00				-1,891,778.68	-19,134,291.70	0.00	0.00	27,995,638.11	-38,023,363.28		6,973,866.85

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9,956,381.05		279,956,381.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921.00				-1,891,778.68	-19,134,291.70	0.00	0.00	0.00	0.00		17,001,592.0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116,967.26	0.00	0.00	0.00	0.00	0.00		116,967.26
4．其他	-240,921.00				-2,008,745.94	-19,134,291.70	0.00	0.00	0.00	0.00		16,884,624.76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27,995,638.11	-317,979,744.33		-289,984,106.22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27,995,638.11	-27,995,638.11		0.00
2．对所有者（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9,984,106.22		-289,984,106.22

股东）的分配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564,863.00				665,984,710.56	76,758,475.44	6,688,874.04	0.00	194,659,622.54	1,112,692,792.51		2,668,832,387.2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广和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11 月 11 日成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4640XY；2014 年 12 月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6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45 元，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核准，公司发行 135,080,200 股 H 股股份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99,265,844.00 股。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天瑜，总部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01。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销售、采购、研发、财务等部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主要从事无线通信模块及其应用行业的通信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与销售服务，主要产品包括 2G、3G、4G、5G、NB-lot、AI 等技术的无线通信模块以及基于其行业应用的通信解决方案，主要产品无线通信模块目前主要应用于移动支付、智能电网、车联网、安防监控、移动互联网等领域，实现终端设备接入无线通信网络完成数据的传输与交互。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布的证券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条文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往来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往来款金额占公司合并净资产≥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占公司合并净资产≥1%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占公司合并净资产≥1%
重要的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公司合并净资产≥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家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占公司合并税前利润≥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2、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3、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7、存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0、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4。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研发及自动化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30。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开发平台、软件、客户关系及商标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开发平台	5-10	受益期	直线法	
软件	3-10	受益期	直线法	
商标及专利权等	2-10	受益期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30	土地使用期	直线法	
客户关系	7	受益期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折旧费用、委外研发费用、材料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研发团队进行相关技术的研究，经过规划和概念设计阶段认证，已经充分论证了该项目的技术可行性，并且经过公司产品委员会进行最终决策评审通过后进入开发验证阶段，因此可以充分认证该项研发投入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公司通过重大项目的研发，进一步丰富产品线，一方面有利于为市场不同类别的客户，根据需求提供相应的产品，满足下游客户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从而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增强盈利能力；另一方面是公司继续夯实主业，全面提升技术研发能力，进一步完善市场布局、提高市场竞争力，逐步成为蜂窝无线通信模块行业的领军企业的必然举措。公司需要持续投入，在万物互联浪潮即将到来之际，抓住商业机遇，因此公司对所研发项目具有完成并使用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对于每个研发项目，公司会全面、系统地对项目做市场分析，并针对每个项目从投入、产出测算项目生命周期的盈利预测数据，达到公司盈利要求的重大项目才能进行下一步的开发工作并做资本化处理，根据盈利预测估计所有资本化的研发费用均可以通过未来销售收回。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技术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物联网与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领域技术研发、解决方案设计以及其应用推广，在通信技术、射频技术、数据传输技术、信号处理技术上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实力，具有丰富的无线通信模块产品开发经验，目前的研发团队已形成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具有持续创新能力，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的技术支持。财务方面，公司目前经营业绩尚佳，且资信状况良好，融资渠道畅通，能够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及产品的出售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其他资源方面，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积累了丰富的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同时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管理和研发人才，能够充分支持募投项目的开发及产品的出售。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发费用除了职工薪酬外，都可以按照部门、项目维度归集。每个研发人员每周都需填写工时周报，按照项目归集各研发人员在项目上工作的时数，每月财务收集到工时周报后，将职工薪酬按照其填报的项目工时数进行合理分摊。因此在某个项目的资本化时间确定后，该项目在资本化时点后的费用可以归集。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

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模组产品、解决方案及其他

产品销售主要分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买方签收的送货单或托运单时，凭相关单据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国外销售主要采用 FOB 结算，FOB 模式本公司在办理完毕报关和商检手续时确认收入。

（2）服务业务

本公司提供物联网数据连接服务及聚合管理服务，按照客户使用全球数据通信服务流量进度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4。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办公设备

研发检测设备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15.82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通信软件有限公司	15
广和通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16.5
台湾广和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
广和通无线（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21
西安广和通无线软件有限公司	12.5
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广通远驰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和通无线（欧洲）有限公司	15.825
西安广和通无线通信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广通亿联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广翼软件有限公司	25
上海广通远驰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亚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广通远驰软件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创联未来无线技术有限公司	25
上海七重宇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
LINK FUTURE WIRELESS(H.K.) LIMITED	16.5
Faiot PTE. LTD.	17
Gingkgo Solution Inc.	21
Faiot Limited	0
广和通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和通软件、西安软件、广通远驰、远驰软件、广通亿联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商品征收增值税后，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可享受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4 年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208676，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和通软件于 2025 年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20443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广和通软件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通远驰于 2025 年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202509，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广通远驰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广翼于 2024 年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100069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和通科技于 2024 年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20775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西安软件于 2025 年 6 月 28 日取得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陕 RQ-2022-0190，有效期一年。西安软件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成立，在 2022 年首次获利，2025 年度可享受软件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所得税优惠的第四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之七重宇宙、江西广和通 2025 年度享受国家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282,115,632.59	710,074,535.24
其他货币资金	2,141,688,037.41	409,584,532.76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0.00	0.00
合计	3,423,803,670.00	1,119,659,068.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95,015,021.26	397,726,286.08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44,963,152.13 元为票据保证金；2,076,940,112.00 元为定期存款；10,139,004.60 元为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9,645,523.65 元为司法冻结的资金；245.03 元为账户智能不收不付。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6,102,632.97	373,688,765.35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32,578,512.16	
理财产品		20,037,260.27
或有对价	283,524,120.81	353,651,505.08
其中：		
合计	316,102,632.97	373,688,765.35

其他说明：

（1）2025 年 12 月，公司以战略配售的方式取得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首发股份 238395 股，期末公允价值 32,578,512.16 元，根据协议约定股票锁定期 12 个月。

（2）2024 年 7 月，公司与 EUROPASOLAR S.àr.l.签署《资产购买协议》并完成交割，处置深圳市创联未来无线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锐凌无线技术有限公司）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期末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为 283,524,120.81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862,615.66	106,108,637.28
商业承兑票据	47,587,681.05	12,785,446.57
合计	86,450,296.71	118,894,083.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8,755,354.39	100.00%	2,305,057.68	2.60%	86,450,296.71	119,221,880.30	100.00%	327,796.45	0.27%	118,894,083.85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49,892,738.73	56.21%	2,305,057.68	4.62%	47,587,681.05	13,113,243.02	11.00%	327,796.45	2.50%	12,785,446.57
银行承兑汇票	38,862,615.66	43.79%			38,862,615.66	106,108,637.28	89.00%			106,108,637.28
合计	88,755,354.39	100.00%	2,305,057.68	2.60%	86,450,296.71	119,221,880.30	100.00%	327,796.45	0.27%	118,894,083.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9,892,738.73	2,305,057.68	4.62%
银行承兑汇票	38,862,615.66		
合计	88,755,354.39	2,305,057.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327,796.45	1,977,261.23				2,305,057.68
合计	327,796.45	1,977,261.23				2,305,057.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18,982.88
合计	7,318,982.88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734,366.76
合计		22,734,366.7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62,508,319.75	1,884,838,396.70
1 至 2 年	34,733,080.78	104,806,866.28
2 至 3 年	3,313,690.79	3,705,637.98
3 年以上	2,209,603.46	
3 至 4 年	2,209,603.46	
合计	1,702,764,694.78	1,993,350,900.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98,928.33	0.45%	7,598,928.33	100.00%		7,701,440.48	0.39%	7,701,440.4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5,165,766.45	99.55%	32,489,197.38	1.92%	1,662,676,569.07	1,985,649,460.48	99.61%	39,247,309.02	1.98%	1,946,402,151.46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1,695,165,766.45	99.55%	32,489,197.38	1.92%	1,662,676,569.07	1,985,649,460.48	99.61%	39,247,309.02	1.98%	1,946,402,151.46
合计	1,702,764,694.78	100.00%	40,088,125.71	2.35%	1,662,676,569.07	1,993,350,900.96	100.00%	46,948,749.50	2.36%	1,946,402,151.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98,928.33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4,617,157.48	4,617,157.48	4,514,645.33	4,514,645.3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客户 2	3,084,283.00	3,084,283.00	3,084,283.00	3,084,283.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7,701,440.48	7,701,440.48	7,598,928.33	7,598,928.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62,503,137.50	28,322,370.15	1.70%
1 至 2 年	30,285,795.79	3,028,579.56	10.00%
2 至 3 年	167,229.70	33,445.94	20.00%
3 至 4 年	2,209,603.46	1,104,801.73	50.00%
合计	1,695,165,766.45	32,489,197.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6,948,749.50	-6,299,620.00		238,457.83	322,545.96	40,088,125.71
合计	46,948,749.50	-6,299,620.00		238,457.83	322,545.96	40,088,125.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8,457.8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94,191,466.76		394,191,466.76	23.15%	6,621,360.20
客户 2	248,006,931.68		248,006,931.68	14.56%	3,830,708.71
客户 3	209,542,958.48		209,542,958.48	12.31%	3,719,636.60
客户 4	59,729,960.46		59,729,960.46	3.51%	895,949.41
客户 5	53,414,940.30		53,414,940.30	3.14%	3,345,340.70
合计	964,886,257.68		964,886,257.68	56.67%	18,412,995.62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1,691,329.11	44,463,930.29
应收债权凭证	898,306.67	319,220,833.42
合计	82,589,635.78	363,684,763.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676,612.24
合计	8,676,612.24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4,522,637.41	
应收债权凭证	26,275,952.89	
合计	180,798,590.3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本公司依据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债权凭证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部分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债权凭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债权凭证。期末，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债权凭证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8,184,183.78	479,188,634.28
合计	58,184,183.78	479,188,634.2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29,344,190.83	417,846,772.08
保证金、押金	10,002,447.97	9,427,567.13
出口退税款	13,548,964.88	47,836,942.88
员工往来款	4,909,029.33	3,173,270.47
备用金	806,291.21	1,296,175.65
合计	58,610,924.22	479,580,728.2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816,839.21	473,391,583.08
1 至 2 年	8,334,842.69	1,373,608.62
2 至 3 年	251,590.02	1,799,913.13
3 年以上	4,207,652.30	3,015,623.38
3 至 4 年	4,207,652.30	2,991,623.38
4 至 5 年		4,000.00
5 年以上		20,000.00
合计	58,610,924.22	479,580,728.2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24,947.95				27,524,947.95	415,417,096.73				415,417,096.7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085,976.27		426,740.44	1.37%	30,659,235.83	64,163,631.48		392,093.93	0.61%	63,771,537.55
其中：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10,002,447.97		50,012.21	0.50%	9,952,435.76	9,427,567.13		47,137.82	0.50%	9,380,429.31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13,548,964.88				13,548,964.88	47,836,942.88				47,836,942.88
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7,534,563.42		376,728.23	5.00%	7,157,835.19	6,899,121.47		344,956.11	5.00%	6,554,165.36
合计	58,610,924.22		426,740.44	0.73%	58,184,183.78	479,580,728.21		392,093.93	0.08%	479,188,634.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10,002,447.97	50,012.21	0.50%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13,548,964.88		0.00%
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7,534,563.42	376,728.23	5.00%
合计	31,085,976.27	426,740.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2,093.93			392,093.93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4,320.44			44,320.44
本期核销	5,490.00			5,490.00
其他变动	4,183.93			4,183.93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6,740.44			426,740.4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392,093.93	44,320.44		5,490.00	4,183.93	426,740.44
合计	392,093.93	44,320.44		5,490.00	4,183.93	426,740.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49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EUROPASOLAR S.À R.L	往来款	27,524,674.76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6.96%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13,548,964.88	1 年以内	23.12%	
Middle East Gateway CO. ltd for con racting	押金保证金	1,525,489.77	1 至 2 年	2.60%	7,627.45
深圳市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	押金保证金	1,374,817.20	3 至 4 年、4 至 5 年	2.35%	6,874.09
深圳万物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143,967.00	4 至 5 年	1.95%	5,719.83
合计		45,117,913.61		76.98%	20,221.3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528,903.68	81.83%	32,739,536.09	95.85%
1 至 2 年	3,381,423.42	15.78%	1,417,328.79	4.15%
2 至 3 年	512,427.07	2.39%	0.00	0.00%
合计	21,422,754.17		34,156,864.8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9,901,285.6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6.22%。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0,470,583.22	4,240,120.91	476,230,462.31	862,266.92	112,474.96	749,791.96
在产品	36,748,681.99		36,748,681.99			
库存商品	371,695,624.08	15,094,714.01	356,600,910.07	312,265,620.15	25,217,446.61	287,048,173.54
合同履约成本	5,240,899.37		5,240,899.37	7,343,123.36		7,343,123.36
发出商品	22,309,443.50	120,735.36	22,188,708.14	89,920,840.73	559,815.23	89,361,025.50
委托加工物资	412,897,902.08	9,566,367.96	403,331,534.12	555,460,647.45	18,019,917.59	537,440,729.86

在途物资	47,233,718.21		47,233,718.21	57,776,216.33		57,776,216.33
合计	1,376,596,852.45	29,021,938.24	1,347,574,914.21	1,023,628,714.94	43,909,654.39	979,719,060.5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2.期初账面价值				0.00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2,474.96	4,197,729.86		70,083.91		4,240,120.91
库存商品	25,217,446.61	17,344,331.06		27,460,569.32	6,494.34	15,094,714.01
委托加工物资	18,019,917.59	2,930,892.57		11,384,442.20		9,566,367.96
发出商品	559,815.23	120,735.36		559,815.23		120,735.36
合计	43,909,654.39	24,593,688.85		39,474,910.66	6,494.34	29,021,938.24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24,593,688.85 元，转回或转销 39,474,910.66 元。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委托加工物资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领用
库存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对外实现销售
发出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对外实现销售
在途物资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原材料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领用
合同履约成本	劳务项目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履约义务完成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产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107,137,163.98	83,883,123.28
合计	107,137,163.98	83,883,123.28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供应商返利	428,090,208.76	417,311,257.27
待抵扣进项税	610,080,137.78	348,915,629.87
预缴税金	8,249,998.37	17,256,167.23
国债逆回购	90,055,087.50	
合计	1,136,475,432.41	783,483,054.37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合计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麦腾物联网技术（安徽）有限公司	48,012,300.00	54,786,800.00		6,774,500.00		31,345,633.00		
深圳华大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39,600.00	22,791,300.00		2,051,700.00		9,219,600.00		
深圳市微合科技有限公司	287,224,121.38	251,999,994.58	35,224,126.80			197,224,121.38		
合计	355,976,021.38	329,578,094.58	35,224,126.80	8,826,200.00		237,789,354.38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上海麦腾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麦腾”）4.0082%的股权、持有深圳华大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北斗”）0.6952%的股权、持有深圳市微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合科技”）13.0556%的股权，本公司对上述股权投资准备长期持有，不以交易为目的，且在上述公司均无董事会席位，均不具有重大影响，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17、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916,360.98				149,544.69			-150,000.00			2,915,905.67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2,501,252.90				-5,103,619.70					7,492,681.50	24,890,314.70	
深圳市高新投广和通物联网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55,932.77				-193,544.82						31,662,387.95	
小计	57,273,546.65				-5,147,619.83			-150,000.00		7,492,681.50	59,468,608.32	
合计	57,273,546.65				-5,147,619.83			-150,000.00		7,492,681.50	59,468,608.3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1,793,771.55	78,971,527.95

合计	71,793,771.55	78,971,527.9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研发及自动化检测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9,709,582.76	4,491,480.96	38,760,112.01	17,244,666.81	220,205,842.54
2.本期增加金额	12,154,136.80		7,733,141.61	4,463,096.80	24,350,375.21
（1）购置	12,189,611.08		7,754,330.91	4,468,402.76	24,412,344.75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外币报表折算	-35,474.28		-21,189.30	-5,305.96	-61,969.54
3.本期减少金额	2,660,157.41	132,492.56	778,424.27	1,413,483.84	4,984,558.08
（1）处置或报废	2,660,157.41	132,492.56	778,424.27	1,413,483.84	4,984,558.08
4.期末余额	169,203,562.15	4,358,988.40	45,714,829.35	20,294,279.77	239,571,659.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3,363,263.40	3,649,028.05	26,356,230.02	7,865,793.12	141,234,314.59
2.本期增加金额	21,768,541.19	213,376.26	5,401,010.63	3,355,961.58	30,738,889.66
（1）计提	21,776,433.09	213,376.26	5,415,866.05	3,356,286.20	30,761,961.60
（2）外币报表折算	-7,891.90		-14,855.42	-324.62	-23,071.94
3.本期减少金额	2,044,907.54	125,867.93	686,883.97	1,337,656.69	4,195,316.13
（1）处置或报废	2,044,907.54	125,867.93	686,883.97	1,337,656.69	4,195,316.13
4.期末余额	123,086,897.05	3,736,536.38	31,070,356.68	9,884,098.01	167,777,888.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					

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116,665.10	622,452.02	14,644,472.67	10,410,181.76	71,793,771.55
2.期初账面价值	56,346,319.36	842,452.91	12,403,881.99	9,378,873.69	78,971,527.9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1,487,187.73	92,850,902.58
合计	211,487,187.73	92,850,902.5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留仙洞总部联建大厦研发办公楼	148,082,896.66		148,082,896.66	92,850,902.58		92,850,902.58
龙华智能制造基地	63,404,291.07		63,404,291.07			
合计	211,487,187.73		211,487,187.73	92,850,902.58		92,850,902.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留仙洞总部联建大厦研发办公楼	165,483,819.75	92,850,902.58	55,231,994.08			148,082,896.66	89.48%	89.48%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龙华智能制造基地	640,149,985.92		63,404,291.07			63,404,291.07	9.90%	9.9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合计	805,633,805.67	92,850,902.58	118,636,285.15			211,487,187.7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219,381.60		55,219,381.60
2.本期增加金额	29,138,551.72	103,524,800.00	132,663,351.72
（1）租入	29,282,374.44	103,524,800.00	132,807,174.44
（2）租赁负债调整	-175,523.55		-175,523.55
（3）外币报表折算	31,700.83		31,700.83
3.本期减少金额	32,200,801.47		32,200,801.47
（1）租赁到期/终止租赁	32,200,801.47		32,200,801.47
4.期末余额	52,157,131.85	103,524,800.00	155,681,931.8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157,679.75		34,157,679.75
2.本期增加金额	19,300,928.45	47,056,727.27	66,357,655.72
（1）计提	19,300,047.87	47,056,727.27	66,356,775.14
（2）外币报表折算	880.58		880.58
3.本期减少金额	31,828,600.91		31,828,600.91
（1）处置			
（2）租赁到期/终止租赁	31,828,600.91		31,828,600.91
4.期末余额	21,630,007.29	47,056,727.27	68,686,734.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527,124.56	56,468,072.73	86,995,197.29
2.期初账面价值	21,061,701.85		21,061,701.8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开发平台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7,853,979.27	99,237,738.32		194,251,884.13	39,488,893.39	460,832,495.11
2.本期增加金额		57,299,753.24		44,994,300.86	7,228,039.71	109,522,093.81
（1）购置				46,050,155.63	7,228,039.71	53,278,195.34
（2）内部研发		57,377,196.90				57,377,196.90
（3）企业合并增加						
（3）外币报表折算		-77,443.66		-1,055,854.77		-1,133,298.43
3.本期减少金额		4,305,581.05			2,225,632.68	6,531,213.73
（1）处置		4,305,581.05			2,225,632.68	6,531,213.73
4.期末余额	127,853,979.27	152,231,910.51		239,246,184.99	44,491,300.42	563,823,375.1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98,297.55	28,311,785.63		68,989,890.13	16,064,698.01	126,864,671.32
2.本期增加金额	4,376,076.49	14,207,567.03		19,727,664.72	5,625,450.81	43,936,759.05
（1）计提	4,376,076.49	14,271,638.24		20,069,144.84	5,625,450.81	44,342,310.38
（2）外币报表折算		-64,071.21		-341,480.12		-405,551.33
3.本期减少金额		4,305,581.05			2,047,505.08	6,353,086.13
（1）处置		4,305,581.05			2,047,505.08	6,353,086.13
4.期末余额	17,874,374.04	38,213,771.61		88,717,554.85	19,642,643.74	164,448,344.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9,979,605.23	114,018,138.90		150,528,630.14	24,848,656.68	399,375,030.95
2.期初账面价值	114,355,681.72	70,925,952.69		125,261,994.00	23,424,195.38	333,967,823.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0.18%。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安防业务资产组	22,970,110.91					22,970,110.91
汽车电子资费业务组	4,815,887.47					4,815,887.47
合计	27,785,998.38					27,785,998.3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安防业务资产组	14,883,905.11					14,883,905.11
合计	14,883,905.11					14,883,905.1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安防业务资产组	资产组由与合并商誉相关长期经营性资产（不含营运资金）构成，包括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及与资产组不可分割的商誉，资产组具备独立产生现金流的能力。	不适用	是
汽车电子资费业务组	资产组由与合并商誉相关经营性资产（含营运资金），资产组具备独立产生现金流的能力。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安防业务资产组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上期：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5.49%（上期：15.87%），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商誉未发生减值。

汽车电子资费业务组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上期：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29%（上期：14.22%），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商誉未发生减值。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认证费	54,641,189.65	13,918,907.49	25,464,739.82	299.47	43,095,057.85
装修费	6,025,836.24		3,059,464.42		2,966,371.82
其他	5,682,237.51	3,263,814.12	1,618,815.30		7,327,236.33
合计	66,349,263.40	17,182,721.61	30,143,019.54	299.47	53,388,666.00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559,761.56	7,840,001.44	60,333,272.11	9,144,056.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82,348.27	2,787,352.24	24,852,427.40	3,727,864.11
可抵扣亏损	682,049,993.01	127,836,062.95	760,846,456.57	141,419,157.60
股份支付			3,749,803.01	571,275.75
递延收益	6,497,747.67	974,662.15	11,337,969.12	1,700,695.37
租赁负债	90,964,029.40	13,711,975.41	10,061,294.00	1,491,081.48
合计	848,653,879.91	153,150,054.19	871,181,222.21	158,054,130.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19,677.73	182,951.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7,789,354.38	59,447,338.60	211,391,427.58	52,847,856.90
处置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162,610,863.73	24,391,629.56	162,610,863.73	24,391,629.56
使用权资产	81,915,089.75	12,354,634.47	10,061,294.00	1,491,081.4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777,423.46	3,194,355.87		
合计	495,092,731.32	99,387,958.50	385,283,263.04	78,913,519.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54,634.47	140,795,419.72	1,491,081.48	156,563,04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54,634.47	87,033,324.03	1,491,081.48	77,422,438.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282,100.51	31,245,022.16
可抵扣亏损	792,460,889.88	655,606,401.94
合计	813,742,990.39	686,851,424.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58,928,355.63	
2026 年	4,000,025.71	143,392,533.01	
2027 年	16,261,767.05	20,409,437.24	

2028 年	60,771,838.08	102,481,195.75	
2029 年	68,340,827.55	40,172,809.08	
2030 年	107,105,436.70		
2031 年	137,469,004.92		
2032 年	91,276,345.24	91,299,860.04	
2033 年	45,877,501.08	10,300,944.42	
2034 年	147,110,459.82	151,258,341.15	
2035 年	104,685,985.78		
无期限	9,561,697.95	37,362,925.62	
合计	792,460,889.88	655,606,401.94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9,049,081.22		9,049,081.22	3,475,018.00		3,475,018.00
预付认证服务费	4,172,115.21		4,172,115.21	622,137.04		622,137.04
无形资产预付款				1,028,850.00		1,028,850.00
一年以上大额存单	30,277,916.67		30,277,916.67	83,288,093.03		83,288,093.03
合计	43,499,113.10		43,499,113.10	88,414,098.07		88,414,098.07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4,608,920.81	54,608,920.81	保证金、司法冻结、账户智能不收不付	保证金、司法冻结	82,356,922.91	82,356,922.91	保证金、为票据提供质押、司法冻结	保证金
应收票据	7,318,982.88	7,318,982.88	质押	票据质押	4,221,886.35	4,221,886.35	质押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8,676,612.24	8,676,612.24	质押	票据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78,512.16	32,578,512.16	股票锁定期	股票锁定期				
合计	103,183,028.09	103,183,028.09			86,578,809.26	86,578,809.26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48,201,827.89	472,111,751.16
票据贴现	73,972,842.77	199,505,593.11
质押借款	200,114,722.22	
合计	622,289,392.88	671,617,344.2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止期末，本公司无逾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37,931.64	11,117,066.76
其中：		
其他	6,537,931.64	11,117,066.76
其中：		
合计	6,537,931.64	11,117,066.76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4,032,973.27	307,635,067.66
合计	384,032,973.27	307,635,067.6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98,473,503.68	1,684,375,874.82
土地使用权		25,050,000.00
应付工程设备款	70,864,197.66	8,148,789.88
服务费等	3,065,602.35	980,520.31
合计	1,672,403,303.69	1,718,555,185.0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19,226,414.61	154,542,495.40
合计	119,226,414.61	154,542,495.4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04,047,193.20	121,241,431.27
限售股回购义务	15,166,532.68	33,288,375.40
期权行权资金	12,688.73	12,688.73
合计	119,226,414.61	154,542,495.4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0,996,166.99	27,943,121.57
合计	50,996,166.99	27,943,121.5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6,131,870.29	582,810,858.66	643,156,893.52	75,785,835.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2,336.78	40,010,231.04	40,411,034.60	331,533.22
合计	136,864,207.07	622,821,089.70	683,567,928.12	76,117,368.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323,222.67	541,208,351.23	601,086,789.82	75,444,784.08
2、职工福利费		7,960,583.83	7,960,583.83	
3、社会保险费	419,101.76	17,012,273.70	17,251,042.26	180,333.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9,474.03	15,055,044.45	15,286,391.07	178,127.41
工伤保险费	8,802.23	1,125,739.06	1,133,161.00	1,380.29
生育保险费	825.50	831,490.19	831,490.19	825.50
4、住房公积金	255,408.00	14,836,688.22	15,039,074.22	53,02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137.86	1,792,961.68	1,819,403.39	107,696.15
合计	136,131,870.29	582,810,858.66	643,156,893.52	75,785,835.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8,893.91	38,148,849.07	38,578,008.54	279,734.44
2、失业保险费	23,442.87	1,861,381.97	1,833,026.06	51,798.78
合计	732,336.78	40,010,231.04	40,411,034.60	331,533.22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461,733.92	29,031,728.86
企业所得税	2,346,855.80	120,685,416.09
个人所得税	5,755,317.07	4,410,269.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3,684.13	828,181.78
契税		1,503,000.00
教育费附加	538,345.79	591,504.17
其他	2,743,455.85	1,646,932.39
合计	47,599,392.56	158,697,033.03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0,113,003.56	409,274,567.3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904,855.48	10,983,684.09
合计	269,017,859.04	420,258,251.43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761,523.99	38,088,271.10

待转销项税额	3,645,873.88	1,363,164.69
合计	7,407,397.87	39,451,435.7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9,077,326.79
信用借款	238,863,003.56	300,167,240.5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0,113,003.56	-409,274,567.34
合计	48,750,000.00	189,97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14%-2.24% 。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02,869,404.07	21,666,487.2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904,855.48	-10,983,684.09
合计	23,964,548.59	10,682,803.14

其他说明：

2025 年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280.65 万元。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337,969.12	1,703,642.00	6,443,863.45	6,597,747.67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337,969.12	1,703,642.00	6,443,863.45	6,597,747.67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5,564,863.00	135,561,463.00			-1,860,482.00	133,700,981.00	899,265,844.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1,908,959.53	2,439,594,565.00	16,115,757.60	3,055,387,766.93
其他资本公积	58,086,086.86	9,157,126.26	3,400,255.33	63,842,957.79
合计	689,995,046.39	2,448,751,691.26	19,516,012.93	3,119,230,724.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

①本期 H 股发行、股票期权行权，股本溢价增加 2,439,594,565.00 元。

②本期回购前期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溢价 16,115,757.60 元。

（2）其他资本公积

①公司联营企业股权被动稀释增加资本公积 7,492,681.50 元。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股权激励确认资本公积 1,664,444.76 元。

③本年度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未达到解锁条件减少资本公积 3,400,255.33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售股回购义务	25,760,103.90		18,658,983.90	7,101,120.00
回购股份	50,998,371.54			50,998,371.54
合计	76,758,475.44		18,658,983.90	58,099,491.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限售股回购义务减少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以及限制性股票解锁。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543,570.68	26,397,926.80	0.00	0.00	6,599,481.70	19,798,445.10	0.00	178,342,015.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8,543,570.68	26,397,926.80			6,599,481.70	19,798,445.10		178,342,015.78
二、将重分类进损	13,725,418.14	-26,098,590.07			0.00	-26,098,590.07		-12,373,171.93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725,418.14	-26,098,590.07			0.00	-26,098,590.07		-12,373,171.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2,268,988.82	299,336.73	0.00	0.00	6,599,481.70	-6,300,144.97	0.00	165,968,843.8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4,659,622.54	49,533,686.73		244,193,309.27
合计	194,659,622.54	49,533,686.73		244,193,309.2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的增加系根据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8,605,130.73	1,508,620,652.6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58,605,130.73	1,508,620,652.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533,686.73	27,995,638.1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6,988,953.70	289,984,106.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9,123,130.81	1,858,605,130.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43,195,880.35	5,800,965,307.01	8,124,885,528.08	6,551,987,676.14
其他业务	44,416,216.33	41,574,748.03	63,966,966.42	53,942,134.72
合计	6,987,612,096.68	5,842,540,055.04	8,188,852,494.50	6,605,929,810.86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99,493.55	6,749,255.62
教育费附加	3,971,388.02	4,823,357.01
印花税	7,007,940.12	6,300,874.06
水利基金及其他	195,790.58	2,190,783.97
合计	16,674,612.27	20,064,270.66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310,383.66	108,365,613.18
折旧摊销费	15,563,438.38	25,557,236.00
中介机构费用	10,056,000.32	12,799,847.76
水电及管理费	6,033,782.15	3,767,049.17
办公费	4,864,827.03	6,441,658.43
招待费	4,231,536.70	3,943,621.65
差旅费	2,880,366.49	2,940,203.96
租赁费	2,700,770.36	907,098.12
汽车费	622,225.47	850,318.90
股份激励	341,799.00	2,043,325.75
培训费	318,973.50	1,849,176.41
其他	6,326,631.16	8,786,398.49

合计	148,250,734.22	178,251,547.82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0,683,485.89	132,329,161.12
差旅费	10,276,787.54	11,135,349.84
广告宣传费	9,926,350.01	10,507,862.57
客户关系摊销		9,184,313.23
招待费	7,726,220.76	8,249,370.03
办公费	4,153,911.10	5,092,607.63
折旧摊销费	3,419,950.69	2,556,085.90
租赁费	877,712.51	1,012,082.94
市场拓展费	305,011.38	777,999.64
股份激励	-660,644.46	-157,082.56
其他	12,581,941.75	11,816,486.51
合计	159,290,727.17	192,504,236.85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8,533,970.08	464,768,501.42
折旧摊销费	96,204,358.78	112,070,552.35
测试认证费	19,783,673.76	16,752,207.20
材料	16,037,828.08	26,156,217.30
差旅费	8,654,340.96	11,195,182.41
水电及管理费	3,533,815.15	6,327,104.36
办公费	2,905,473.14	4,136,557.33
技术咨询费	3,777,907.35	26,237,188.94
商标及专利使用权	2,524,292.12	2,668,806.60
租赁费	639,190.18	777,789.02
股份激励	-1,278,465.10	988,023.45
其他	8,983,506.08	14,814,666.70
合计	480,299,890.58	686,892,797.08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238,202.83	42,773,729.96
减：利息资本化		

利息收入	39,685,504.68	35,946,464.96
汇兑损益	16,712,536.90	17,077,073.35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1,138,188.44	3,670,272.66
合计	12,403,423.49	27,574,611.0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8,067,742.23	63,872,391.03
增值税税收优惠	68,249.99	22,042,997.65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50,341.33	716,851.94
合 计	38,986,333.55	86,632,240.62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495,782.77	1,844,933.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9,045.60	183,599.59
合计	20,766,737.17	2,028,532.82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47,619.83	-3,897,820.75
处置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162,610,863.73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8,422,826.19	4,890,165.59
其他		-741,601.00
合计	3,275,206.36	162,861,607.57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977,261.23	-327,796.4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99,620.00	-11,889,694.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4,320.44	-335,611.38
合计	4,278,038.33	-12,553,101.84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593,688.85	-46,394,754.33
合计	-24,593,688.85	-46,394,754.33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6,417.92	111,534.6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8,450.38	805.10
合 计	2,032.46	112,339.7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414,533.75	2,520,720.46	1,414,533.75
合计	1,414,533.75	2,520,720.46	1,414,533.75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326,625.40	1,056,292.56	3,326,625.4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15,385.46	788,721.50	715,385.46
其他	303,114.47	514,249.96	303,114.47
合计	4,345,125.33	2,359,264.02	4,345,125.33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41,531.94	37,663,321.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027,669.63	-44,018,230.66
合计	22,069,201.57	-6,354,908.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7,936,721.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190,508.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163,299.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8,316.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27,524.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11,659.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14,575.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417,668.92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324,291.1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9,777,843.32
所得税费用	22,069,201.57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227,730.50	21,353,059.45
利息收入	36,410,179.32	29,267,197.58
往来款及其他	147,968,710.69	7,942,528.51
合计	195,606,620.51	58,562,785.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47,271,348.88	178,135,173.71
往来款	11,279,302.09	4,306,255.53
手续费及其他	7,656,045.13	6,298,788.41
合计	166,206,696.10	188,740,217.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4,450,483,427.53	692,472,462.94
合计	4,450,483,427.53	692,472,462.9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114,608.85	5,114,338.56
合计	5,114,608.85	5,114,338.56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6,260,478,600.45	1,108,802,525.77
股权投资	19,801,088.70	18,000,000.00
合计	6,280,279,689.15	1,126,802,525.7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128,701.85	14,775,859.52
子公司员工激励款	1,042,214.58	2,636,689.50
收到 EUROPASOLAR S.ÀR.L 承担的贷款本息	300,771,101.21	61,124,306.38
合计	364,942,017.64	78,536,855.4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	20,474,592.23	20,756,823.89
限制性股票回购	17,976,239.60	2,249,666.94
发行费用	30,024,564.5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4,963,152.13	45,713,400.25
回购子公司员工激励及其他	180,038.70	198,750.00
合计	113,618,587.18	68,918,641.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71,617,344.27	835,288,542.77		833,057,400.00	51,559,094.16	622,289,392.88
长期借款	599,244,567.34	50,000,000.00		406,818,810.51	3,562,753.27	238,863,003.56
租赁负债	21,666,487.23	0.00	101,677,509.07	20,474,592.23	0.00	102,869,404.07
合计	1,292,528,398.84	885,288,542.77	101,677,509.07	1,260,350,802.74	55,121,847.43	964,021,800.5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5,867,519.78	676,838,450.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315,650.52	58,947,856.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761,961.60	45,150,250.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66,356,775.14	19,020,869.19
无形资产摊销	44,342,310.38	55,062,276.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143,019.54	42,852,09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2,032.46	-112,339.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715,385.46	788,721.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20,766,737.17	-2,028,532.82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50,950,739.73	59,850,803.31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3,275,206.36	-162,861,60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5,767,629.66	-36,835,32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3,011,404.21	38,144,783.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92,443,048.17	261,999,817.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43,791,794.46	-457,604,370.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80,516,904.61	-161,813,049.97
其他	-1,712,608.65	2,484,91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07,653.06	439,885,620.7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82,115,632.59	709,835,674.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9,835,674.68	978,262,425.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279,957.91	-268,426,751.2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0.00
其中：	
	0.0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1,578,880.95
其中：	
Rolling Wireless S.àr.l.及其下属子公司 ROLLING WIRELESS FRANCE、Rolling Wireless German GmbH、ROLLING WIRELESS TECHNOLOGY (H.K.) LIMITED、锐凌无线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Rolling Wireless J.P. Limited、Rolling Wireless K.R. Limited、Rolling Wireless Hungary、ROLLING WIRELESS PTE. LTD.	71,578,880.95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1,578,880.95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82,115,632.59	709,835,674.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82,115,632.59	709,835,674.6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115,632.59	709,835,674.68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定期存款	2,076,940,112.00	270,283,991.17	定期存款
保证金	44,963,152.13	66,363,483.66	票据保证金
存利盈		64,695,600.00	理财产品
计提货币资金利息	10,139,004.60	6,863,679.24	未实际收到
司法冻结资金	9,645,523.65	1,616,639.25	司法冻结资金
账户智能不收不付	245.03		
合计	2,141,688,037.41	409,823,393.32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822,021,912.41
其中：美元	400,978,866.32	7.0288	2,818,400,382.17
欧元	202,936.01	8.2355	1,671,279.54
港币	1,466,693.07	0.9032	1,324,746.44
新台币	2,782,821.00	0.2246	624,965.94
韩元	110,759.00	0.00486	538.32
应收账款			1,033,873,694.79
其中：美元	147,048,098.39	7.0288	1,033,570,612.59
欧元	35,614.64	8.2355	293,304.37
港币			
印度卢比	124,876.00	0.0783	9,777.83
其他应收款			31,679,231.79
其中：美元	505,247.18	7.0288	3,551,281.37
欧元	6,884.35	8.2355	56,696.06
港币	30,482,605.41	0.9032	27,532,498.84
新台币	2,398,947.00	0.2246	538,755.52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218,130,019.55
其中：美元	31,033,749.65	7.0288	218,130,019.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37,931.64
其中：美元	930,163.28	7.0288	6,537,931.64
应付账款			1,166,914,870.62
其中：美元	166,019,074.47	7.0288	1,166,914,870.62
其他应付款			63,073,267.66
其中：美元	5,681,817.50	7.0288	39,935,584.59
澳元	19,200.00	4.6892	90,032.64
欧元	41,168.77	8.2355	339,045.41
印度卢比	90,240.50	0.0783	7,065.63
日元	122,261.00	0.0448	5,476.91
新台币	1,188,789.96	0.2246	266,978.47
英镑	33,915.00	9.4346	319,974.46
港币	24,477,242.89	0.9032	22,108,335.33
韩币	162,344.00	0.0048	774.22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简称	经营地点	记账本位币
1	香港广和通	香港	美元
2	台湾广和通	台湾	新台币
3	美国广和通	美国	美元
4	欧洲广和通	德国	欧元
5	香港创联	香港	港币
6	Faiot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7	Gingkgo Solution Inc.	美国	美元
8	Faiot Limited	开曼群岛	美元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4,248,873.03
低价值租赁费用	202,196.59
合 计	**4,451,069.62**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7,407,210.41	501,211,165.33
折旧摊销费	96,206,414.80	112,070,552.35
测试认证费	20,127,449.95	17,420,204.20
材料	17,641,500.54	28,530,810.86
差旅费	9,006,302.83	11,532,986.18
水电及管理费	3,533,815.15	6,327,104.36
办公费	2,905,473.14	4,136,557.33
技术咨询费	3,777,907.35	26,246,198.65
商标及专利使用权	2,524,292.12	2,668,806.60
租赁费	639,190.18	777,789.02

股份激励	-1,278,465.10	988,023.45
其他	9,213,213.22	14,818,688.45
合计	521,704,304.59	726,728,886.7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80,299,890.58	686,892,797.08
资本化研发支出	41,404,414.01	39,836,089.7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5G 系列无线通信模块	20,815,244.43	20,249,964.22			32,422,964.23	1,025,167.39		7,617,077.03
机器人及其他解决方案	7,548,393.61	12,816,014.13			17,392,058.84			2,972,348.90
AI 使能及服务平台		8,338,435.66			7,562,173.83			776,261.83
合计	28,363,638.04	41,404,414.01			57,377,196.90	1,025,167.39		11,365,687.76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期设立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简称	变动原因
Faiot Limited	2025 年 2 月 13 日设立
Gingkgo Solution Inc.	2025 年 2 月 25 日设立
江西广和通	2025 年 12 月 19 日设立

（2）本期注销子公司

子公司简称	变动原因
ThingsMatrix INC.	2025 年 2 月 7 日清算注销
浙江诺控	2025 年 10 月 24 日清算注销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和通软件	10,00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IT 产品	100.00%	0.00%	设立
香港广和通	906.22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台湾广和通	10,375,200.00	台湾	台湾	贸易	0.00%	100.00%	设立
美国广和通	35,413,500.00	美国	美国	市场拓展及贸易	100.00%	0.00%	设立
西安软件	30,000,000.00	中国大陆	西安	IT 产品	100.00%	0.00%	设立
广和通投资	250,00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投资及贸易	100.00%	0.00%	设立
广和通无线科技	20,00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终端产品	100.00%	0.00%	设立
广通远驰	33,241,918.00	中国大陆	深圳	车载业务	0.00%	60.17%	设立

欧洲广和通	23,577,600.00	德国	德国	市场拓展及贸易	100.00%	0.00%	设立
西安通信	30,000,000.00	中国大陆	西安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广通亿联	10,00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云服务	0.00%	100.00%	设立
上海广翼	25,974,000.00	中国大陆	上海	IT 产品	77.00%	0.00%	设立
上海远驰	2,000,000.00	中国大陆	上海	车载业务	0.00%	60.17%	设立
上海广翼软件	2,000,000.00	中国大陆	上海	IT 产品	0.00%	77.00%	设立
亚博达	10,00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技术开发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和通科技	100,00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技术开发	100.00%	0.00%	设立
远驰软件	10,00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技术开发	0.00%	60.17%	设立
创联未来	468,60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投资及贸易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香港创联	467,529,027.00	香港	香港	贸易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驰耀	653,4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0.00%	66.56%	设立
深圳驰上	1,744,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0.00%	76.90%	设立
深圳驰胜	3,861,429.00	中国大陆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0.00%	59.40%	设立
深圳驰清	770,4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0.00%	88.73%	设立
广通创远	4,71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0.00%	21.49%	设立
深圳驰骏	1,805,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0.00%	0.28%	设立
宁波广行	2,718,200.00	中国大陆	宁波	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0.00%	24.75%	设立
宁波广翼	3,255,800.00	中国大陆	宁波	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0.00%	60.01%	设立
宁波广奕	2,045,400.00	中国大陆	宁波	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0.00%	99.95%	设立
广翼共赢	2,000,000.00	中国大陆	深圳	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0.00%	95.00%	设立
七重宇宙	10,000,000.00	中国大陆	上海	技术开发	0.00%	45.9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Faiot PTE. LTD.	357,930.00	新加坡	新加坡	尚未开展业务	0.00%	77.00%	设立
Gingkgo Solution Inc.	357,930.00	美国	美国	尚未开展业务	0.00%	77.00%	设立
Faiot Limited	357,930.00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尚未开展业务	0.00%	77.00%	设立
江西广和通	50,000,000.00	中国大陆	江西	尚未开展业务	100.00%	0.00%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深圳驰耀、深圳驰上、深圳驰胜、广通创远、深圳驰清和深圳驰骏根据合同协议，本公司子公司广和通无线科技均为普通合伙人，具有投资业务及日常经营的管理、控制、运营、决策等权力全部排它性

的权利，且有限合伙人不应通过合伙人会议对有限合伙的管理及其他活动施加控制。本公司对上述合伙企业具有实质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内核算。

（2）宁波广行、宁波广翼、宁波广奕和广翼共赢根据合同协议，本公司子公司广和通投资均为普通合伙人，具有投资业务及日常经营的管理、控制、运营、决策等权力全部排它性的权利，且有限合伙人不应通过合伙人会议对有限合伙的管理及其他活动施加控制。本公司对上述合伙企业具有实质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内核算。

（3）本公司之子公司广通远驰、上海远驰、远驰软件、上海广翼、上海广翼软件设立员工持股平台、股权激励，相关股份尚未达到行权条件。

（4）2024 年 1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收购方式持有七重宇宙 45.90%股权，并与股东之一的朱涛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共同承诺，双方在股东大会重大事项中采取“一致行动”，双方合计拥有七重宇宙 51%的股权，对七重宇宙的表决权比例为 51%。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

			总额	现金流量			总额	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无线通信	15.00%		权益法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无线通信		17.36%	权益法
深圳市高新投广和通物联网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投资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截止期末广和通投资认缴湖北联乘注册资本 1,687.50 万元，持有湖北联乘 17.3571%的股权，由于湖北联乘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尚未实际授予员工，广和通投资实际持有湖北联乘 19.9180%的股权。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9,468,608.32	57,273,546.6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147,619.83	-3,897,820.75
--综合收益总额	-5,147,619.83	-3,897,820.75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337,969.12	1,703,642.00		6,443,863.45		6,597,747.67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8,067,742.23	63,872,391.03

其他说明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税收返还	22,967,835.04	40,569,266.6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工业稳增长一、二、三季度第三批	财政拨款	2,116,6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面向工业互联的全球化 5G 智能模组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1,938,967.38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
5G 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财政拨款	1,897,905.96	2,229,558.3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产业化技术升级改造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1,508,030.04	1,528,834.7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科技型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	财政拨款	1,3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支付补助	财政拨款	1,227,576.60	1,227,576.6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市科学技术奖“面向 4G/5G 的智能无线通信	财政拨款	1,0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基于国产平台的 5G 工业智能模组产业化项目	财政拨款	818,685.48	3,322,114.1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
2024 年一、二、三季度、全年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稳增	财政拨款	5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财政拨款	4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度虹桥镇第三批-服务业企业跨越式发展补助	财政拨款	31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5G 全球版本智能模组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财政拨款	289,156.20	24,096.3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西安高新区 2024 年稳经济增长促产业提升	财政拨款	2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外贸处-2023 年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22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服重新拨付制造业政策特色园区、培育行业领军扶持资	财政拨款	2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互联网发展扶持计划补助款	财政拨款	198,019.09	616,937.8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扩岗补助	财政拨款	195,403.14	2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财政拨款	173,936.20	801,298.0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张江专项资金项目	财政拨款	1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缴纳 2024 年 12 月份增值税（含重点人群减免）	财政拨款	87,75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57,044.80	462,792.5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5G 通信模组技术工程中心	财政拨款	71,880.70	461,246.8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 2024 年知识产权领域专项资金核准制项	财政拨款	46,551.6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项目（工业）	财政拨款	32,4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小升规奖励类项目	财政拨款	3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小升规奖励类项目	财政拨款	3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稳增长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	4,465,7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房租补贴	财政拨款	-	1,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到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研发投入补助	财政拨款	-	959,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北斗短报文芯片关键技术攻关和应用项目	财政拨款	-	9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3 年上半年持续平稳运行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	827,3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支持知识产权证券化融资项目	财政拨款	-	787,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扩产增效奖励项目	财政拨款	-	74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基础科研条件与重大科学仪器设备研发”中电科思仪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	6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陕西瞪羚企业补贴	财政拨款	-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上半年促进营利性服务业持续平稳运行专项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	283,7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项目	财政拨款	-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扶持计划奖励	财政拨款	-	195,11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度国家和省配套项目资助	财政拨款	-	19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4 年南山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财政拨款	-	191,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资助	财政拨款	-	127,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第四季度软件增产增效奖励项目	财政拨款	-	1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西安高新区瞪羚企业认定补贴	财政拨款	-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级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奖励	财政拨款	-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财政拨款	-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研发费用奖补补贴	财政拨款	-	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财政拨款	-	47,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鼓励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项目	财政拨款	-	30,1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新引进落户人才生活补贴项目	财政拨款	-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财政拨款	-	1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台湾国库署劳动部补贴款	财政拨款	-	5,302.8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员工医疗保险补贴	财政拨款	-	3,956.0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8,067,742.23**	**63,872,391.0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

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6.67%（2024 年：61.0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6.98%（2024 年：97.31%）。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392,105.97 万元（上年年末：358,588.93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六个月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以内	两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1,197.26	21,031.68	-	-	-	62,228.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3.79	-	-	-	-	653.79
应付票据	38,403.30	-	-	-	-	38,403.30
应付账款	167,240.33	-	-	-	-	167,240.33
其他应付款	11,922.64	-	-	-	-	11,922.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02.07	3,999.72	-	-	-	26,901.79
长期借款	-	-	4,875.00	-	-	4,875.00
租赁负债	-	-	2,054.40	342.05	-	2,396.45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82,319.39**	**25,031.40**	**6,929.40**	**342.05**	**-**	**314,622.24**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六个月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以内	两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1,283.49	35,878.24	-	-	-	67,161.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11.71	-	-	-	-	1,111.71
应付票据	30,763.51	-	-	-	-	30,763.51
应付账款	171,855.52	-	-	-	-	171,855.52
其他应付款	15,454.25	-	-	-	-	15,454.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10.68	34,615.15	-	-	-	42,025.83
长期借款	-	-	18,997.00	-	-	18,997.00
租赁负债	-	-	626.79	391.22	50.27	1,068.2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57,879.16**	**70,493.39**	**19,623.79**	**391.22**	**50.27**	**348,437.83**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62,228.94	67,161.7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011.30	40,927.46
长期借款	4,875.00	18,997.00
合 计	**86,115.24**	**127,086.19**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0.60 万元（上年年末：18.12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除了在香港、美国、德国设立的子公司持有以港币、美元、欧元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本公司也存在以美元为交易计价货币外币资产和负债，公司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143,151.84	196,227.88	385,552.23	200,884.20
欧元	33.90	33.24	202.13	83.18
港币	2,210.83	14.92	2,885.72	11,629.64
新台币	26.70	28.64	116.37	72.30
澳币	9.00	27.58	-	-
日元	0.55	0.41	-	-
韩元	0.08	-	0.05	0.09
印度卢比	0.71	0.09	0.98	118.49
英镑	32.00	-	-	-
合 计	**145,465.61**	**196,332.76**	**388,757.48**	**212,787.9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银行借款及其他应付款，假设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 20,679.81 万元（上年年末：约 1,398.69 万元）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5.32%（上年年末：52.14%）。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78,512.16	283,524,120.81	316,102,632.9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578,512.16	283,524,120.81	316,102,632.97
（2）权益工具投资		32,578,512.16		32,578,512.16
或有对价			283,524,120.81	283,524,120.81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976,021.38	355,976,021.38
应收款项融资		82,589,635.78		82,589,635.7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5,168,147.94	639,500,142.19	754,668,290.13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6,537,931.64	6,537,931.64
其他			6,537,931.64	6,537,931.6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联营企业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应凌鹏担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市高新投广和通物联网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广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广思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余广通元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
方得（三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实际控制的公司
怡霹铬（上海）集成电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为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高广共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
深圳市莲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控制的公司
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应凌鹏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鹏锐致远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应凌鹏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卓之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应凌鹏及其配偶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永和顺五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许宁控制的公司
永和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许宁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鑫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母亲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思迈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张学斌持股 50%
深圳思迈特财务咨询企业（普通合伙）	公司原独立董事张学斌持股 50%，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智域光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承刚持有 30%以上股份的公司
应凌鹏	董事、总经理
许宁	副总经理、董事
叶卫平、张学斌	原独立董事（2024 年 6 月 20 日届满）
王宁、赵静、吴承刚	独立董事
陈绮华	职工代表董事
杜莹莹、孙晓婧	原监事（2025 年 12 月 22 日离任）
陈仕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红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官莹	控股股东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说明：Rolling Wireless S.à r.l.及其下属子公司 ROLLING WIRELESS FRANCE、Rolling Wireless German GmbH、ROLLING WIRELESS TECHNOLOGY (H.K.) LIMITED、锐凌无线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Rolling Wireless J.P. Limited、Rolling Wireless K.R. Limited、Rolling Wireless Hungary、ROLLING WIRELESS PTE. LTD.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不再纳入公

司合并报表范围，但因处置时间未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5 年 7 月 25 日上述公司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范畴。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6,167.46	10,000,000.00	否	381,792.59
Rolling Wireless S.àr.l.	服务费	4,957,754.44		不适用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280,362.36	37,671,567.69
ROLLING WIRELESS PTE. LTD.	销售商品	93,814,289.23	8,978,400.87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56.6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ROLLING WIRELESS PTE. LTD. 、Rolling Wireless S.àr.l. 自 2025 年 7 月 26 日后不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额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25 日的交易额。

2025 年度，公司与博格斯的交易金额为 6,945,019.50 元，公司以净额法确认采购成本，本期确认采购金额为 166,167.46 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918,165.28	14,021,720.06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3,414,940.30	3,345,340.70	141,767,592.40	12,048,315.67
应收账款	ROLLING WIRELESS PTE. LTD.			8,980,896.33	449,044.82
应收票据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0,413,776.23	2,020,688.8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479,047.02	2,677,066.98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69,681.00	1,133,222.10			147,280.00	1,639,226.40
管理人员			62,791.00	1,021,170.03			161,920.00	1,802,169.60
研发人员			348,791.00	5,672,388.06			395,920.00	4,406,589.60
其他人员							19,440.00	216,367.20
合计			481,263.00	7,826,780.19			724,560.00	8,064,352.8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Black-Scholes-Merton 期权定价模型；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管理层对业绩指标的合理判断及股权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7,749,977.1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12,608.65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660,644.46	
管理人员	341,799.00	
研发人员	-1,278,465.10	
其他人员	-115,298.09	
合计	-1,712,608.65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万元）	上年年末余额（万元）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3,370.52	7,263.29
对外投资承诺	8,786.19	4,346.8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莲偶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签订《产品开发合同书》，深圳莲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立案起诉上海广翼返还已支付的费用 6,319,606.70 元、违约金 2,200,000.00 元。2025 年 10 月 11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上海广翼返还费用 1,579,901.68 元，赔偿损失 213,737.00 元，驳回其他诉讼请求，上海广翼已提起上诉；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冻结上海广翼账户招商银行 755954347410102 账户金额 8,519,606.70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二审已开庭，尚待判决。

②Panasonic Automotive Systems America, LLC（以下简称“松下”）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美国乔治亚州北区联邦地区法院纽南分院起诉本公司之子公司创联未来。松下主张，创联未来违反了其与松下签订的《松下协议》中的赔偿条款（该协议是创联未来从 Sierra Wireless, Inc.（以下简称“Sierra”）收购并随后出售给 Europasolar S.à r.l.的资产的一部分），要求创联未来就松下与 FCA US LLC（以下简称“FCA”，系本案之外的第三方）之间已和解的诉讼所产生的最高 10,000,000 美元的赔偿义务承担赔偿责任。松下在本案中主张，本案中的第三方被告 Sierra 及创联未来所提供的产品，是 FCA 在上述和解中主张“涉嫌侵权”的标的物。创联未来已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提交了答辩状。2026 年 2 月 3 日，松下基于创联未来与 Sierra 之间的合同，向 Sierra 提起了第三方起诉状，作为本案的第三方被告，要求其赔偿实际损失；同时，基于创联未来与 Europasolar S.à r.l.之间的合同，向 Europasolar S.à r.l.提起了第三方起诉状，作为本案的第三方被告，要求其赔偿实际损失。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案件尚未有进一步进展。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34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扣减公司 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股份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一、根据适用的上市规则及香港公司条例披露，本年度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披露如下：

1. 董事和监事薪酬

2025 年度

姓名	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	股份激励	合计
执行董事：				
张天瑜	970,896.00	44,164.28	-	1,015,060.28
应凌鹏	2,206,062.36	59,991.00	238,978.17	2,505,031.53
许宁	1,966,062.37	59,991.00	-188,344.28	1,837,709.09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宁	100,008.00	-	-	100,008.00
赵静	100,008.00	-	-	100,008.00
吴承刚	19,356.39	-	-	19,356.39
监事：				
陈绮华（2025.12.22 起担任职工代表董事）	729,766.62	37,380.00	-	767,146.62
孙晓婧（2025.12.22 起离任）	300,795.27	16,020.00	-	316,815.27
杜莹莹（2025.12.22 起离任）	311,985.00	21,360.00	-	333,345.00

2024 年度

姓名	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	股份激励	合计
执行董事：				
张天瑜	1,890,962.80	39,720.00	-	1,930,682.80
应凌鹏	2,744,750.96	54,812.49	1,608,077.41	4,407,640.86
许宁	2,039,750.96	54,812.49	-9,260.47	2,085,302.98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卫平	55,837.80	-	-	55,837.80
张学斌	55,837.80	-	-	55,837.80
王宁	44,170.20	-	-	44,170.20
赵静	44,170.20	-	-	44,170.20

监事：				
孙晓婧	270,008.76	14,895.00	-	284,903.76
陈绮华	915,908.76	34,755.00	-	950,663.76
舒敏	450,830.64	18,093.00	-	468,923.64
杜莹莹	545,939.00	19,860.00	-	565,799.00

说明：短期薪酬包含薪金津贴及奖金、福利费、医疗工伤及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离职后福利包含养老保险、失业保险。

2.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本公司本期薪酬最高的 5 位人士包括 1 位董事，上期薪酬最高的 5 位人士包括 1 位董事，其余 4 位雇员薪酬如下：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短期薪酬	13,355,141.44	13,020,453.90
离职后福利	218,571.10	201,133.47
股份激励	131,575.70	873,620.05
合 计	**13,705,288.24**	**14,095,207.42**

上述雇员的薪酬范围如下：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0-1,000,000.00 元的人数	-	-
1,000,000.00-1,500,000.00 元的人数	-	-
1,500,000.00-2,000,000.00 元的人数	1	-
2,000,000.00-2,500,000.00 元的人数	-	-
2,500,000.00-3,000,000.00 元的人数	1	2
3,000,000.00 元以上的人数	2	2

二、其他

2026 年 3 月 24 日，公司公告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交易价格及具体股权收购比例待进一步论证和协商。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目前交易各方尚未签署任何相关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本次交易各方最终能否就本次交易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相关协议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32,935,194.77	2,296,633,490.70
1 至 2 年	1,480,424,446.31	195,382,402.67
2 至 3 年	190,348,123.16	23,955,430.07
3 年以上	21,087,023.57	
3 至 4 年	21,087,023.57	
合计	3,824,794,787.81	2,515,971,323.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14,645.33	0.12%	4,514,645.33	100.00%		4,617,157.48	0.18%	4,617,157.4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0,280,142.48	99.88%	6,597,138.99	0.17%	3,813,683,003.49	2,511,354,165.96	99.82%	13,649,599.63	0.54%	2,497,704,566.33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3,437,244,857.69	89.87%			3,437,244,857.69	2,117,351,117.55	84.16%			2,117,351,117.55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383,035,284.79	10.01%	6,597,138.99	1.72%	376,438,145.80	394,003,048.41	15.66%	13,649,599.63	3.46%	380,353,448.78
合计	3,824,794,787.81	100.00%	11,111,784.32	0.29%	3,813,683,003.49	2,515,971,323.44	100.00%	18,266,757.11	0.73%	2,497,704,566.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4,617,157.48	4,617,157.48	4,514,645.33	4,514,645.3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4,617,157.48	4,617,157.48	4,514,645.33	4,514,645.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51,480,410.86		

1 至 2 年	1,474,391,478.19		
2 至 3 年	190,285,945.07		
3 至 4 年	21,087,023.57		
合计	3,437,244,857.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1,449,601.66	6,438,570.68	1.69%
1 至 2 年	1,585,683.13	158,568.31	10.00%
合计	383,035,284.79	6,597,138.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18,266,757.11	-7,154,972.79				11,111,784.32
合计	18,266,757.11	-7,154,972.79				11,111,784.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561,139,481.88		1,561,139,481.88	40.81%	0.00
客户 2	1,455,852,783.97		1,455,852,783.97	38.06%	0.00
客户 3	163,987,576.43		163,987,576.43	4.29%	0.00
客户 4	110,141,279.95		110,141,279.95	2.88%	0.00
客户 5	67,576,683.14		67,576,683.14	1.77%	0.00
合计	3,358,697,805.37		3,358,697,805.37	87.81%	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24,027,195.26	1,085,684,014.80
合计	724,027,195.26	1,285,684,014.8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和通软件		100,000,000.00
西安软件		100,000,000.00
合计	0.00	20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707,175,499.27	1,034,040,913.03
保证金、押金	3,882,857.29	3,414,408.29
出口退税款	10,583,020.02	47,104,554.57
员工往来款	2,087,947.75	979,599.09
备用金	446,478.26	238,854.09
合计	724,175,802.59	1,085,778,329.0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31,451,075.33	1,067,449,502.20
1 至 2 年	191,013,854.34	16,633,973.62
2 至 3 年	105,818.58	122,486.76
3 年以上	1,605,054.34	1,572,366.49
3 至 4 年	1,605,054.34	1,572,366.49
合计	724,175,802.59	1,085,778,329.0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4,175,802.59	100.00%	148,607.33	0.02%	724,027,195.26	1,085,778,329.07	100.00%	94,314.27	0.01%	1,085,684,014.80
其中：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3,882,857.29	0.54%	19,414.29	0.50%	3,863,443.00	3,414,408.29	0.32%	17,072.04	0.50%	3,397,336.25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10,583,020.02	1.46%			10,583,020.02	47,104,554.57	4.34%			47,104,554.57
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707,126,064.69	97.65%			707,126,064.69	1,033,714,521.58	95.20%			1,033,714,521.58
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2,583,860.59	0.36%	129,193.04	5.00%	2,454,667.55	1,544,844.63	0.14%	77,242.23	5.00%	1,467,602.40
合计	724,175,802.59	100.00%	148,607.33	0.02%	724,027,195.26	1,085,778,329.07	100.00%	94,314.27	0.01%	1,085,684,014.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3,882,857.29	19,414.29	0.50%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10,583,020.02		0.00%
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707,126,064.69		0.00%
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2,583,860.59	129,193.04	5.00%
合计	724,175,802.59	148,607.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94,314.27			94,314.2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9,783.06			59,783.06
本期转销	5,490.00			5,49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8,607.33			148,607.3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94,314.27	59,783.06		5,490.00		148,607.33
合计	94,314.27	59,783.06		5,490.00		148,607.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49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比例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0,372,021.54	1 年以内	38.72%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1,912,609.97	1 年以内、1 至 2 年	36.17%	
深圳市广通远驰软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530,140.06	1 年以内、4 至 5 年	7.67%	
西安广和通无线通信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950,554.89	1 年以内	6.48%	
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499,998.94	1 年以内	3.38%	
合计		669,265,325.40		92.4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72,898,345.38		1,072,898,345.38	1,083,678,676.84	16,889,253.84	1,066,789,423.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15,905.67		2,915,905.67	2,916,360.98		2,916,360.98
合计	1,075,814,251.05		1,075,814,251.05	1,086,595,037.82	16,889,253.84	1,069,705,783.9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和通投资	217,582,00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0.00	237,582,000.00	0.00
美国广和通	37,049,847.89	0.00				-276,294.20	36,773,553.69	0.00
浙江诺控	13,649,070.67	16,889,253.84		13,660,980.47		11,909.80	0.00	0.00
西安软件	35,317,327.69	0.00				-457,880.27	34,859,447.42	0.00
欧洲广和通	23,638,224.79	0.00				0.00	23,638,224.79	0.00
广和通无线科技	0.01	0.00				0.00	0.01	0.00
西安通信	31,402,785.	0.00				-	31,289,620.	0.00

	82					113,165.03	79	
广和通软件	15,267,785.23	0.00				-253,176.48	15,014,608.75	0.00
上海广翼	20,407,616.00	0.00				0.00	20,407,616.00	0.00
广通远驰	1,438,250.83	0.00				-20,134.80	1,418,116.03	0.00
广通亿联	246,056.74	0.00				0.00	246,056.74	0.00
亚博达	10.00	0.00	999,990.00			0.00	1,000,000.00	0.00
广和通科技	120,081,728.19	0.00				-63,738.27	120,017,989.92	0.00
台湾广和通	235,854.22	0.00				-57,607.90	178,246.32	0.00
创联未来	550,472,864.92	0.00				0.00	550,472,864.92	0.00
合计	1,066,789,423.00	16,889,253.84	20,999,990.00	13,660,980.47	0.00	-1,230,087.15	1,072,898,345.3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916,360.98				149,544.69		-150,000.00				2,915,905.67	
小计	2,916,360.98				149,544.69		-150,000.00				2,915,905.67	
合计	2,916,360.98				149,544.69		-150,000.00				2,915,905.6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25,359,634.88	3,465,022,754.16	4,764,713,276.63	4,368,084,509.72
其他业务	1,072,194,110.84	1,134,288,477.28	1,270,687,396.49	1,249,974,360.47
合计	5,097,553,745.72	4,599,311,231.44	6,035,400,673.12	5,618,058,870.1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544.69	148,846.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062,015.10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7,682,959.60	4,761,398.47
合计	288,770,489.19	204,910,244.55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13,35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68,157.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29,189,563.36	

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15,206.12	
处置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58,571.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259.86	
合计	33,685,330.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0%	0.4400	0.44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8%	0.4000	0.400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6,259,682,361.11	3,604,335,176.04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按国际会计准则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6,259,682,361.11	3,604,335,176.04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总结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总资产 9,689,464,050.15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59,682,361.11 元；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87,612,096.68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40,640.51 元。

(一)研发情况：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有效授权发明专利 38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5 项，软件著作权 199 项，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核心竞争力；2025 年，公司共投入覆盖 8 个主芯片品牌、60+个平台，通信制式涵盖 3G/NB/CATM/CAT1/4G/5G（eMBB、mmWave 和 RedCap），部分产品涵盖 WIFI6-6E/WIFI7/ WIFI8/BT/GNSS。公司产品技术覆盖多个 IoT 行业，并在多个垂直领域实现技术突破。公司持续研究 5G 新技术 R17 标准的模组和 5G 毫米波模组以及 NTN 技术相关模组开发，并推出覆盖 MTK、高通、展锐等主流平台的 5G 新产品；持续深耕 AI 技术，以 AI 工具链与端侧模型为主，扩充云侧入口与大模型技术能力，逐步形成了全栈 AI 技术能力。Fibocom AI Stack 技术平台升级到 2.0，已覆盖高通、爱芯、MTK 等芯片平台，新增适配多款主流前沿模型，完成模型转换工具、模型评估工具以及部署工具的迭代升级，进一步提升易用性。

（二）营销情况：2025年，公司锚定“聚焦大客户、攻坚大项目、拓宽生态渠道体系，加快AI+业务孵化落地、加大全球化投入布局、强化市场和客户导向、提增组织效能”核心方向，纵深推进营销体系改革，业务呈现多点开花局面。家庭宽带及固定无线接入（FWA）领域，市场需求保持旺盛增长态势，全球数字化家庭普及持续深化；表计，支付，tracker，云侧AI，低空新兴赛道等IoT行业持续表现优秀，不断夯实了行业地位；在智能模组领域，基础业务稳步增长，新业

务快速拓展；低速移动/机器人领域，继续深耕割草机细分行业，保持了对国内及海外头部客户的持续发货，并扩充了更多的割草机解决方案；AI领域，专注于AI硬件解决方案的商业化，已陆续推出了AI陪伴解决方案、AI会议解决方案等解决方案。

（三）供应链管理情况：

2025 年，面对全球地缘政治摩擦加剧和行业竞争的双重挑战，供应链中心凭借出色的战略规划、执行力和卓越的运营，成功保障了公司产品的高质量交付和成本竞争力。我们全年发运产品同比增长，承诺准时交付率 80%。交付方面，通过优化一级计委会运作机制、强化关键原材料备料策略、科学设定安全库存和提升产能匹配度，公司平均交付周期缩短 6%，实现供应链响应速度与库存健康度的动态平衡。在质量管控方面，公司加速推进质量管理数字化升级，QMS 质量管理系统于 2025 年底正式上线运行，全面实现质量数据实时追溯、风险精准预警和高效协同管理，全面提升了质量控制的标准化与智能化水平。在制造方面，我们深化与 EMS 厂的合作，自动化导入成果显著，智能制造综合覆盖率超 90%，生产效率显著提升。此外，我们优化海外制造布局，提升印度、越南、巴西、印度尼西亚等制造基地的交付能力，为全球客户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在体系建设方面，供应链中心积极推进流程变革与数字化建设，优化 SRM 系统、MES 系统并引入 AI 工具，ISC 流程成熟度提升 40%，为公司运营效率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组织建设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广和通在岗人员 1863 人，其中研发人员占比超 60%，本科以上学历超过 90%。广和通以“人才筑基、文化聚力、机制赋能”为内核，通过系统性组织优化与人才机制革新，推动团队活力与业务价值双提升，为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在组织建设层面，以支撑业务突破为导向，识别业务卡点，推动产研组织的事业部变革，构建大平台小中台的组织形态，兼顾多元业务特性，有效分解管理复杂度，让组织更敏捷地响应市场变化。

在人才机制建设中，系统升级干部标准，明确干部角色定位及能力要求，确保关键岗位匹配关键人才；通过组织与人才盘点，精准梳理人才能力现状，搭建

高潜继任池，夯实人才厚度。围绕领导力、专业力、通用力三大维度，系统推进人才培养与机制建设：领导力板块升级培养体系，推出“青云计划”，培养并识别一批优秀基层干部，推动任用；专业力板块打造“AI 产品力”专项，从工具、能力、场景、战略 4 大维度提升系统 AI 力；通用力板块持续优化校园招聘与雏鹰训练营，为战略储备注入新鲜血液；同步开发 10 门职业化素养课程，推动全员职业力提升，确保人才梯队与业务战略同频共振。

在文化建设层面，围绕认同力、渗透力、领导力、影响力、归属力五大维度发力，营造进取温暖的组织氛围，有力支撑业务发展。聚焦文化认同与渗透，系统搭建培训、人物、平台、活动四大体系，高效圆满完成表彰大会、营销誓师、组织变革、上市筹备等多项紧急任务，搭建了跨部门协同机制和落地能力。深化文化领导力、影响力与归属力，高效组织专项工作坊，形成可复制的文化落地打法；将文化价值观融入干部标准，推动文化与管理深度融合；大力推动慈善互助基金体系化运营，全面优化荣誉体系，有效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与组织向心力。

综合来看，从研发、营销、组织建设和经营业绩等各方面都有比较好的表现，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二、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10 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1 日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 日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7 日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1 日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5 日
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9 日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9 日
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28 日

1、2025 年 3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就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增选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选聘公司秘书及委任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关于批准公司注册为非香港公司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3、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专项评估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25 年 8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和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2025 年 10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H 股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8、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董事 6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9、2025 年 1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董事 6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0、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董事 6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签署投资协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进行产业园区投资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5 次股东会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原则，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会审批的情形，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

（三）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定，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2026 年年度经营计划

展望未来，公司将坚守长期主义，锚定通信、端侧 Ai（含机器人）、智能汽车三大核心赛道，持续为全球客户提供高价值解决方案。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耕技术创新与产品突破，全面深化 AI 技术全栈布局，稳步加大全球市场开拓，

持续优化内控治理与内部协同效率，不断夯实核心竞争优势，以内功修炼+系统创新双轮驱动，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业绩增长。重点方面如下：

1、继续深耕无线通信领域，强化市场领先地位

全球无线通信模组在人工智能驱动、持续数字化转型以及 5GRedCap 等新一代无线通信模组不断普及的背景下，市场规模仍将持续增长。作为全球领先的无线通信模组提供商，公司将顺应行业趋势，继续研究 5GRedCap、卫星通信、车路协同等前沿技术，并与电信运营商、芯片供应商和下游客户紧密合作，促进新技术生态系统的发展。公司亦计划对现有技术进行迭代升级，以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降低功耗，让公司能够为汽车电子、智慧家庭、消费电子、智慧零售、低空经济、机器人等众多领域客户提供更具有性价比及安全可靠的无线通信模组产品，强化在无线通信模组领域的领先地位。

2、加大端侧 AI 和机器人投入，抓住万物智联趋势下带来的发展机遇

在万物智联和 AI 发展趋势下，公司已推出 AI 模组、端侧 AI 及割草机器人解决方案、具身智能机器人开发平台 Fibot、RTK 视觉融合定位解决方案等产品。未来，会加大端侧 AI 与机器人领域的研发，提升竞争力。端侧 AI 上，优化架构和使能平台，用一站式工具链完成模型系列操作及跨平台推理。开发细分场景 AI 模型与智能体，集成到模组与云平台，拓展智能终端应用，打造云侧 AI 平台，为智能硬件提供“大脑”服务。机器人领域，依托核心技术开发低速智能机器人方案，推出各类场景的机器人解决方案。加大具身机器人研发，研究关键模型与算法，开发通用智能系统，构建“感知-决策-执行”生态，推出多场景具身机器人。同时开发 AI 算力一体机，借强化学习实现数据协同，升级算法，打造“机器人本体+AI 一体机+行业云平台”生态。

3、聚焦智能汽车领域，构筑核心竞争优势

智能网联汽车是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核心方向，行业渗透率持续提升、高阶智驾加速落地，发展空间广阔。展望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智能汽车核心赛道，依托车规级通信技术、AI 全栈能力及全球化车载平台优势，聚焦 5G、C V2X、智能座舱，深化国内外头部车企及 Tier1 客户合作，不断提升产品单车价值量与市场份额，助力软件定义汽车与智能驾驶演进，将智能汽车打造为公司长期增长的核心引擎。

4、持续深化全链条全球化布局

公司始终坚持全球化发展战略，目前已建立辐射逾 30 个国家和地区的销售体系，与多家世界 500 强企业深度合作。未来我们将继续依托在美国、法国、德国、印度等国家设立的分支机构，持续打造以当地员工为主、适应当地文化的销售服务团队，进一步扩大全球化销售网络。此外，在生产布局上，除了在境内建设自有生产基地外，我们将进一步依托 EMS 代工供应链，不断向南美、东南亚、南亚等地区加速拓展，构建海外产能，提升海外交付能力，形成具备灵活供应能力的全球制造布局。未来，我们还将在海外布局研发中心，引入全球顶尖人才，针对全球市场和客户开展本地化创新研发，满足全球各市场区域及客户需求。通过构建覆盖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全链条国际化布局，我们持续为全球一流客户提供高附加值的产品与解决方案，以抓住全球巨大的增长机遇。

5、持续加强组织能力建设，提升管理和运营效率

高效地管理和运营效率是我们在业务拓展中持续取得成功的关键因素，而效率取决于强大的组织建设体系和富有活力的管理干部团队。未来，我们将以“人才筑基、文化聚力、机制赋能”为内核，进一步优化组织与人才培养机制，建立长效激励体系，为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此外，我们将持续推进管理系统化、流程化、数字化、智能化的发展战略，打通研发、销售、供应链、财务、人力资源等全流程数据链，实现现金流、产品流以及信息流的全流程可视化。我们还将利用自身领先的 AI 技术，为生产经营与管理决策进行 AI 赋能，提升管理和运营效率。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王宁，作为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独立、审慎行使职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性情况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5 次股东会，本人亲自出席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并出席了 4 次股东会。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亲自出席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人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严格审议并表决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对会议所议事项表决了同意意见。本人亲自出席了 4 次股东会，认真听取了与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二）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与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并事先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以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

议意见：

1、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2025 年度参加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 3 月 21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选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17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2025 年 8 月 11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21 日，参加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2025 年 4 月 17 日，参加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评价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实施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部门的工作评价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2025 年 4 月 28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2025 年 8 月 25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2025 年 10 月 29 日，参加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025 年 11 月 28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21 日，参加第四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2025 年 4 月 2 日，参加第四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5 年 11 月 17 日，参加第四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2025 年 11 月 28 日，参加第四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签署投资协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进行产业园区投资的议案》。

（四）与内部审计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就内部审计安排及其执行情况保持充分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审计划、审计关注重点等事项进行了积极沟通和交流。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等方式与公司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听取股东的意见，了解股东诉求。

（六）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利用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各委员会等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财务状况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在公司开展现场工作，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运行动态，充分发挥本人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向公司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2025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间 15 天。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在本人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常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新增对外担保的情形。

（二）定期报告相关事项

在本人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

（三）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 4 月 17 日，参加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人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任免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承刚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了吴承刚先生的有关资料，认为其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条件，公司董事提名和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和决定机制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2025 年，本人认真审议公司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调整回

购价格等事项。本人认为 2025 年度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参加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经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及披露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人认为，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运作规范。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按季度听取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对内部审计相关事项进行检查。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没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没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

特此报告。

王宁

2026 年 3 月 30 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吴承刚，作为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性情况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2025 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1 次股东会，本人亲自出席了 3 次董事会会议，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并出席了 1 次股东会。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亲自出席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人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严格审议并表决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对会议所议事项均签署表决了同意意见。本人亲自出席了 1 次股东会，认真听取了与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二）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与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并事先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以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1、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人对《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2025 年度参加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参加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025 年 11 月 28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与内部审计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就内部审计安排及其执行情况保持充分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审计划、审计关注重点等事项进行了积极沟通和交流。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等方式与公司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听取股东的意见，了解股东诉求。

（六）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利用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各委员会等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财务状况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在公司开展现场工作，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运行动态，充分发挥本人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向公司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2025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间 3 天。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在本人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常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新增对外担保的情形。

（二）定期报告相关事项

在本人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

（三）聘用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参加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经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及披露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人认为，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运作规范。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按季度听取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对内部审计相关事项进行检查。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没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没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

特此报告。

吴承刚

2026 年 3 月 30 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赵静，作为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提出合理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性情况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并列席公司股东会。2025 年，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5 次股东会，本人亲自出席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并出席了 5 次股东会。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亲自出席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人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严格审议并表决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对会议所议事项均签署表决了同意意见。本人亲自出席了 5 次股东会，认真听取了与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二）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与经营管理层保持充

分沟通，并事先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以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1、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2025 年度参加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 3 月 21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选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17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2025 年 8 月 11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21 日，参加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2025 年 4 月 17 日，参加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评价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实施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部门的工作评价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2025 年 4 月 28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2025 年 8 月 25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2025 年 10 月 29 日，参加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025 年 11 月 28 日，参加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与内部审计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就内部审计安排及其执行情况保持充分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审计划、审计关注重点等事项进行了积极沟通和交流。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公司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听取股东的意见，了解股东诉求。

（六）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利用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各委员会等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财务状况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在公司开展现场工作，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运行动态，充分发挥本人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向公司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2025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间 17 天。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在本人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常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新增对外担保的情形。

（二）定期报告相关事项

在本人 2025 年任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

（三）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 4 月 17 日，参加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人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任免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承刚先生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了吴承刚先生的有关资料，认为其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条件，公司董事提名和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和决定机制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2025 年，本人认真审议公司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调整回购价格等事项。本人认为 2025 年度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参加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经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及披露程序符合相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人认为，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运作规范。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按季度听取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对内部审计相关事项进行检查。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5 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没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没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

特此报告。

赵静

2026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16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7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12,792,395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4.72 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69,999.99 万元（含应支付而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82.7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06.7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9,393.20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9）第 441ZC02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61,824.2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7.9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7,441.09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5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776.10 万元。

综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65,600.30 万元，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 127.9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664.99 万元。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11 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管理制度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经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募集资金到账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单位：人民币元）**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	73110122000144601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55901581210706	71,927.9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19270188000147086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900001131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766672943549	0.00
合　计			**71,927.90**

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19270188000147086 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900001131 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766672943549 账户已于 2022 年 4 月完成销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 73110122000144601 账户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销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对应关系如下：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71,927.90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500,000.00
减：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3,922,041.99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36,649,885.91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

附件 1：2019 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1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将原计划拟投入的募集资金 4,210.57 万元调整至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2）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5,159.41 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以 7,458.30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0)第 441ZA0063 号”《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并经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

1、2019 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1： **2019 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393.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6.1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600.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10.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0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否	18,348.55	23,507.96	3,776.10	19,842.97	84.41	2026.12.31	-	不适用	否	
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是	4,210.57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是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否	22,887.90	21,939.06	-	21,939.06	100.00	2022.12.31	14,888.45	是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4,036.20	4,036.20	-	3,908.29	96.83	2021.12.31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909.98	19,909.98	-	19,909.98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	**69,393.20**	**69,393.20**	3,776.10	**65,600.30**	—	—	14,888.4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并于 2019 年完成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同时，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通信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5G 通信技术的发展速度高于预期，下游市场环境变化较大，4G 超高速产品的市场需求有所变化。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210.57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额为 0 元。 公司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是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确定的，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场地投资、设备及软件投资、产品研发费用、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等。但受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展速度低于预期。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结项。 公司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整体建设因外部环境、施工管制等因素的影响，实施进度有所延缓，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长。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以及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并于 2019 年完成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同时，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通信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5G 通信技术的发展速度高于预期，下游市场环境变化较大，4G 超高速产品的市场需求低于预期。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210.57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额为 0 元。 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并将拟投入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4,210.57 万元调整至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并将拟投入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4,210.57 万元调整至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公司拟将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5,159.41 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 24,425.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 23,507.96 万元。（原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相关利息、理财收益同步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7,458.30 万元。本次资金置换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 1 月 10 日出具的致同专字(2020)第 441ZA0063 号专项审计报告审核。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完成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3,701.16 万元资金置换，2020 年 1 月 15 日完成总部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3,261.47 万元资金置换和信息化建设项目 495.67 万元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人民币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 年 5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不超过 2022 年 6 月 8 日。截至 2022 年 4 月 6 日，上述用于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 年 4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 4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4 月 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8 亿元（含 1.0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5 年 4 月 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8 亿元（含 0.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向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向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拟将结余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收益 231.03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资金，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谨慎使用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的同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由于公司总部基地建设项目于 2018 年立项，立项时间较早，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及规模的快速发展，原拟定的项目投资金额已不能完全满足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将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5,159.41 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 24,425.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 23,507.96 万元。（原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相关利息、理财收益同步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 5,050.00 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余资金（含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之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 2：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委托加工、财务报告、信息系统、内部审计等。重点关注的领域主要包括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委托加工业务、研究与开发业务等。

（一）公司治理和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总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形成科学分工、各司其责和相互协调工作机制，确保公司决策、执行、监督等各方规范有效运作。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章程及工作实施细则范围内，各委员会运行良好，切实履行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公司根据发展战略、业务及流程需要，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定期对组织架构设置与运行效率和效果进行评估，必要时按照相关流程进行调整组织架构，确保组织架构设置合理和高效运作。

（二）人力资源

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发展建设，“以贡献者为本”是公司对待员工持久不变的态度，公司始终认为，贡献者是广和通价值创造的主体，是广和通最宝贵的财富。公司根据战略及经营目标出发，持续优化组织形态，搭建组织能力。通过招聘、干部管理及人才培养不同模块，全面提升组织能力；通过薪酬绩效及文化建设，提升组织动力。公司本年度重新搭建领导力发展体系，开展领导力、通用力、专业力人才培养工作及制度建设，响应业务培养需求，助力人才长期发展；开设“飞鹰计划”“青云计划”“星云计划”及“凌云计划”提高人才综合能力，支撑公司可持续发展；持续优化 HR 三支柱架构，聚焦 HR 组织能力的全方位建设，打造人才管理高地，构建高效的 E-HR 系统，为 HR 数字化改革提供坚实后

盾，全面提升人才管理效率。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积极推动绩效考核制度，公司战略目标自上而下、层层分解，以绩效目标形式体现，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三）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企业的灵魂，也是推动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以贡献者为本、互信协同、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观，更好的支撑业务发展，激励每一个广和通人在公司平台成为持续贡献者，一起向上攀登，为客户和社会创造价值；坚持以“构筑数字世界基石，丰富智慧生活，做一家受人信赖的企业”为公司的使命与愿景，致力于将可靠、便捷、安全、智能的无线通信方案普及至每一个物联网场景，为用户带来完美无线体验，丰富智慧生活，扎根产业、创造价值，持续赢得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的信赖。公司紧紧围绕企业的核心战略和核心竞争力，有所为，有所不为，聚焦物联网，推动物联网产业发展，与员工共同发展、共享利益、坚持深入业务、客户至上；做奋斗的广和通人，坚持协同合作、互尊互信、不断创新，为实现公司的使命与愿景而努力。

（四）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注重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可协调发展。在努力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公司通过校园实践授课、师生实习合作、校企合作办赛等形式，为学生们建立对物联网行业、通信模组的全面系统认知，同时使学生提前了解行业头部企业对高校毕业生能力、素质的要求。公司作为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理事会副会长单位，依照《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专项基金管理办法》设立“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广和通基金”，围绕教育支持、公益帮扶及社会关怀等领域，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公益活动；在广西设立“广和通珍珠班”，用于助力贫困学子完成学业；成立“广和通员工互助基金”，帮助员工应对突发情况，提升员工凝聚力。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策略，采用创新设计降低产品能耗、优化生产流程，有效降低了碳排放。公司通过 ISO9001、ISO14001、ISO45001、ISO27001、CNAS ISO17025 及 IEC62443-4-1 等体系的专业推进，以清单制管理为抓手，助力企业在质量管

理、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信息安全、实验室管理及网络安全等方面长期稳定发展。

（五）资金活动

公司对货币资金的使用和存储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通过《货币资金管理规范》《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围绕资金结算、融资、外汇及理财等业务，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配原则”和“预算管控原则”提升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对资金使用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公司不断优化资金管理流程，持续提升财务运营效率、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安全性。公司通过不相容岗位分离以及执行过程的监控，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和评价资金活动，防范和控制资金风险，加强对公司货币资金的安全管理。

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和内部《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明确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及审批程序、变更、监督等各方面管理要求，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审计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外部保荐机构定期对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确保募集资金安全。

（六）采购业务

公司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制定了采购业务管理及供应商管理等一系列制度。公司本年度成立采购流程委员会，着力从流程上做端到端检视与优化，推动采购业务规范化管理。同时公司基于需求、采购、验收、请款四分离原则，打造系统化独立流程与系统，推动采购流程的信息化，提高采购效率。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建立供应商准入与评估机制；在采购验收方面，严格执行公司管理要求对来料进行验收；在采购付款方面，对不同的采购金额，执行不同的采购付款审批流程，按采购协议相关条款约定执行付款。为确保应付账款记录的准确性，采购部与财务部每月对应付账款余额进行核对，形成相互监督机制并定期与供应商进行对账，防范舞弊风险。公司通过对采购业务和供应商的规范管理，在降低采购风险的同时，形成与供应商的良性互动机制及供应商良性竞争机制，推动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

（七）资产管理

公司通过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明确资产管理和使用部门的职责，明确资产管理各部门的职责，规范资产的管理流程。在资产申购管理方面，需求人员或归口管理部门资产管理员依据业务发展情况提出资产购置申请，履行资产申请审批流程；在资产盘点管理方面，公司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保障资产账实相符；在资产处置管理方面，由归口管理部门资产管理员对报废、闲置等资产拟定处理意见，报授权人批准后实行相应处理。同时公司注重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管理，持续投入研发力量以保持核心技术的竞争力。

（八）销售业务

公司已制定了一系列销售相关的制度，对销售相关的信用政策、渠道管理、定价原则、订单管理、收款方式以及业务审核授权等方面进行规范管理。本年度重构 LTC 流程，更新对销售相关的线索、商机、合同执行、客户关系、渠道管理等方面规范制度，打造高效营销竞争力。公司通过合理设置销售和收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建立完善的销售与收款控制程序，加强对合同订立、评审、发运、收款等环节的控制，堵塞销售环节的漏洞，以及适当的职责分离与授权审批等控制活动降低销售及收款环节存在的风险。同时，公司综合评估客户风险，充分利用信用保险公司转移回款风险。公司重视客户服务质量，实施客户满意度调查，采用客户管理系统，通过流程梳理及作业指导及时响应客户提出的问题，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公司不断加强品牌建设与营销管理服务，提升在市场上的美誉度和行业影响力。

（九）研究与开发

公司注重创新研发，积极整合资源，不断开发和利用新技术优化研发体系，包括立项、实施、结项、验收、维护以及项目生命周期管理、项目核算、项目费用等方面。为了规范研发项目管理，提高研发效率，降低项目风险，公司 PDT 团队聚焦产品管理，以“重度矩阵结构”模式，在产品开发、设计、检测以及生产制造的整个产品生命周期内，保证沟通、协调和决策的高效，为产品的成功负责；并继续深化以 IPD 为核心的研发管理体系，强化研发全过程管理和规范研发行为，通过流程固化来提高和保证研发质量。同时，公司十分重视对知识产权和研发成果的保护，持续完善专利审批流程和知识产权管理相关

制度，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不断发挥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十）委托加工

公司采用委托加工的生产模式，将生产环节外包给拥有科学管理技术、先进设备的外协厂商，并签订了委托加工协议、质量保证协议、保密协议和反商业贿赂协议等文件，确保公司产品持续稳定交付。公司积极推进使用先进设备和自动化生产线，采用 MES 系统，实现生产过程的可控、可视、可追溯的可视化数字化管控。此外，公司安排驻厂人员长期驻扎外协厂，负责对计划排产、质量保证、工单管理等环节进行管控，及时有效处理相关突发问题，提高生产效率及生产品质，降低时间成本，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和生产交付持续稳定。

（十一）财务报告

公司高度重视财务报告数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为避免出现财务报告虚假信息和重大遗漏，对公司会计核算、财务报告编制、复核、披露等环节进行了严格的控制和管理，使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责任清晰、相互制约。公司将 SAP 系统应用于会计核算领域，以提高会计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并制定了相应的控制程序确保系统的安全运行，对网络安全方面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实现财务规范管理，提高工作的效率，及时向管理层及其他利益相关方输出财务相关报告。

（十二）信息系统

公司目前的信息系统主要为 OA/CRM/SAP/PLM/JIRA/MES/SRM 等，根据组织架构、业务范围、技术能力等因素，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建设整体规划，持续更新相关管理制度，明确软件管理、服务器管理、信息系统管理、上网行为管理等操作流程，规范了密码使用、操作系统使用、数据及文档使用等相关行为。同时加强对应用系统的访问权限管理，定期进行信息备份及权限检查，定期进行软件更新与病毒防范，以保证应用系统正常、有效的运行。

（十三）内部审计

公司设立了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同时，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明确了内部审计机构与

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与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和要求等。审计部结合公司总体目标，以风险和问题为导向调整审计重点，根据合规及内控管理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对于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审计部会及时提出管理控制要求，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同时对整改结果定期进行跟踪检查，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审计部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通过持续性监督检查与专项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有效地防范了企业经营风险，提升了公司整体管理效益及规范运作水平。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等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误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为：涉及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 2%；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 2%；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或等于净利润 2%。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为：涉及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占资产总额小于 2%，但大于或等于 1%；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占营业收入小于 2%，但大于或等于 1%；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占净利润小于 2%，但大于或等于 1%。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定量标准之外的其他缺陷。

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2.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影响；控制环境无效；内部监督无效；外部审计发现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重要财务控制程序的缺失或失效；外部审计发现重要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报告期内提交的财务报告错误频出；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

1.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2%。

重要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2%但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

一般缺陷：可能导致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2.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重大事项决策未按公司政策执行，导致决策失误，产生重大经济损失；违反国际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重要技术资料、机密内幕信息泄密导致公司重大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公司重要业务缺乏控制制度或制度体系失效；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且可能导致公司遭受一定程度的损失或影响的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05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发出会议通知，2026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董事 7 名，董事王宁先生、吴承刚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董事长张天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总经理带领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总结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董事会同意通过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通过《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扣减公司 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股份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其中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和港股通股东派发股息，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港股通股东除外)派发股息，港币派息金额以批准本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会前五个交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元基准汇率的平均价折算。若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会秘书决定和办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具体事宜。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在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为满足企业经营及时性的需求，将关联交易上限金额尽可能调整至较高水平；同意公司 2026 年度与（A 股）关联人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关联董事应凌鹏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业绩公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A 股），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业绩公告（H 股）及 2025 年度报告（H 股）初稿。公司将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25 年度报告（H 股），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对该年报内容进行调整、完善及披露。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理健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董事会认为 2025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2025 年公司各董事尽职尽责，通过了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的年度考核。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10 万元/年。2025 年度各位董事薪酬金额详见 2025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公司董事 2026 年度的报酬安排如下：

1、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薪酬构成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2、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10 万元。

3、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以及按《公司法》、《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包括差旅费、办公费等）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4、董事的报酬包括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统一代扣代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讨论。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所有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尽职尽责，通过了 2025 年度绩效考评。2025 年度各位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金额详见 2025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的报酬安排如下：

1、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领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报酬。薪酬构成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根

据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2、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统一代扣代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关联董事应凌鹏、许宁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专项评估的议案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自查及其在公司的履职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其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情况，董事会认为 2025 年度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有效落实。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

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登记变更事宜。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到，导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董事会同意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前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共涉及激励对象 196 人，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682,800.00 股。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关联董事许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发行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为把握市场时机，确保公司在择机发行新股时享有灵活性，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提请股东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增发股份的无条件和一般性授权，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决定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发及处理合计不超过于本议案获股东会通过当日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不包括库存股份）的 20%之新增股份。董事会行使上述一般性授权时可制定并实施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拟发行的新股类别、定价方式和/或发行价格（包括价格区间）、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募集资金投向、发行时机、发行期间、具体认购方法、原有股东优先认购比例及其它与发行相关的具体事宜。授权期限

为自本议案获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或公司任何股东会通过决议撤销或更改本议案所述授权之日（孰早）止。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为使公司享有可于适宜时机回购 H 股股份的灵活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股东会授予公司董事会回购公司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于香港联交所场内回购并注销不超过于本议案获股东会通过当日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不包括库存股份）10%的 H 股股份，或将回购的 H 股股份持作库存股份。董事会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调整或终止相关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目、回购时机、回购期间等，并全权办理有关回购 H 股股份并注销或持作库存股份的全部事宜。授权期限为自本议案获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或公司任何股东会通过决议撤销或更改本议案所述授权之日（孰早）止。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之前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本次股东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及 A 股股权登记日、H 股停止过户期间等相关时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股东会通知及其它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2、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4、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5、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O 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08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通过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6,987,612,096.68 元，实现净利润 345,867,519.78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347,040,640.51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495,336,867.2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9,533,686.73 元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845,703,838.8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91,507,019.37 元。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扣减公司 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股份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其中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和港股通股东派发股息，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港股通股东除外)派发股息，港币派息金额以批准本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会前五个交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元基准汇率的平均价折算。

若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899,265,844 股，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为 2,627,960 股，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利润分配股本基数为 896,637,884 股，2025 年度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09,813,264.86 元。本年度不涉及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回购股份，预计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09,813,264.86 元。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有关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09,813,264.86	266,988,953.70	289,984,106.2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563,554,950.37
研发投入（元）	508,854,798.43	718,703,964.01	716,074,359.63
营业收入（元）	6,987,612,096.68	8,188,852,494.50	7,715,828,997.0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89,123,130.8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91,507,019.3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66,786,324.7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26,186,604.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	766,786,324.78		

销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943,633,122.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8.49%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09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发生额（单位：元）	预计金额（单位：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格斯”）	采购商品	6,945,019.50	10,000,000.00	3,054,980.50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在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为满足企业经营及时性的需求，将关联交易上限金额尽可能调整至较高水平。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未超出年初的预计范围 ,实际发生金额少于全年预计金额，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影响；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公正、合理地交易，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注：2025 年度，公司与博格斯的交易金额为 6,945,019.50 元，公司以净额法确认采购成本，本期确认采购金额为 166,167.46 元。

二、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 2026 年度与（A 股）关联人博格斯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2025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6,945,019.50 元。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应凌鹏回避表决，6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事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元）	上年发生金额（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博格斯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2,000,000.00	1,220,155.62	6,945,019.50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科技中一路 19 号赛百诺 GMP 厂房 B 栋 B308

法定代表人：袁世军

经营范围：网络通信产品、无线通信产品、智能家居产品的技术开发与相关技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天线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洪媛	510	51
梁德流	170	17
周学兵	170	17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150	15
合计	**1,000**	**100%**

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财务数据	2025-12-31/2025 年
总资产（万元）	2,235.72
净资产（万元）	2,026.24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953.33
净利润（万元）	99.70
以上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否

关联关系说明：博格斯为公司联营公司，且为公司董事应凌鹏担任董事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博格斯为公司（A 股）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经公司查询，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良好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采取市场化方式定价，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在实际发生时均以书面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为上述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经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认为：2025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未超出年初的预计范围,实际发生金额少于全年预计金额，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影响；公司与关联人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公正、合理地交易，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2、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O 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1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4 年各类存货、应收款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减值的可能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等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需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 2025 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各类存货、 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确认 2025 年度计提的各项减值合计 20,315,650.52 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共计 86,725,767.18 元，详情如下表：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7,668,639.88	-4,278,038.33	-	243,947.83	326,729.89	42,819,923.83
存货跌价准备	43,909,654.39	24,593,688.85	-	39,474,910.66	6,494.34	29,021,938.24
商誉减值准备	14,883,905.11	-	-	-	-	14,883,905.11
合计	**106,462,199.38**	**20,315,650.52**	**-**	**39,718,858.49**	**333,224.23**	**86,725,767.1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

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3、商誉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20,315,650.52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和原因合理、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六、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O 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11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常会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2025 年度，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如下：

一、持续深耕细分领域，持续研发投入

公司持续深耕无线通信模组及其应用行业通信解决方案领域，成为首家实现“A+H”股上市的无线通信模组企业。公司秉承创新精神与科技驱动理念，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围绕通信、端侧 Ai（含机器人）、智能汽车等核心赛道，发布、优化了一系列无线通信模组和解决方案，公司产品业务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注重研发资源投入，创新成果保护机制有效落实。2025 年，公司研发投入达 5.09 亿元，占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的 7.28%；公司研发人才资源体系不断夯实，研发人员占比超 60%，其中本科以上人员占比超过 9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无线通信模块及其应用行业通信解决方案的 2G/3G/4G/5G 通信协议栈软件开发技术、产品性能实现工业级-40 到+85 度的技术、RF 校准控制技术、一体化产品开发设计技术、接口扩展技术、集成应用技术等研发过程累计获得 389 项发明专利、165 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 199 项软件著作权，为公司开拓更多

物联网应用领域奠定良好基础。

二、夯实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定，落实各项公司治理要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有效提升。2025 年，公司顺利完成监事会改革及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的选举工作，进一步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角色和职责，建立健全符合深圳和香港两地监管规则的治理体系；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更新和修订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系列公司制度，明确公司治理各项要求，充分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强化信息披露，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并通过数据、图表等多种方式有效提升公告可读性，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2025 年，公司连续第八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评 A 级评价，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策略会、业绩说明会、调研沟通会议等多种方式，不断完善与投资者的长效沟通机制，增强投资者认同感，树立市场信心。

四、以投资者为本，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贯彻落实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 7 月，公司顺利完成 2024 年度分红派息，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266,988,953.70 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继续回报股东，与广大股东共享发展成果。2025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扣减公司 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股份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坚持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积极回报投资者，持续推动“质量回报双提升”，为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12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作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总数 6,000 名左右，其中合伙人 244 名，注册会计师 1,36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 400 名。

3.业务规模

致同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3.86 亿元；2024 年年报审计挂牌公司客户 166 家，审计收费 4,156.24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877.29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8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批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6 次。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赵娟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义兰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及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赵娟娟，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旭宏，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2 份。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义兰，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2、独立性

上述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3、审计收费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公司审计收费，并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的有关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经审阅致同的有关执业资质、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等资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需要，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致同作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13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

由于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回购注销股份 1,267,898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900,533,742 股变为 899,265,844 股，注册资本由 900,533,742 元变为 899,265,844 元。

二、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53.3742**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9,926.5844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0,053.3742 万股**，均为普通股，其中 A 股普通股 **76,545.354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5%，H 股普通股 13,508.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9,926.5844 万股，**均为普通股，其中 A 股普通股 **76,418.564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98%**，H 股普通股 13,508.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2%**。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登记变更事宜。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O 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14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到，196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682,8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有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天瑜先生书面提请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计划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律师就本激励计划出具了法律意见。

3、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

4、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有关事项的议案》。

5、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对公司此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2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7.9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完成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工作，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 206.16 万股，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0 日。

6、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离职人员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4 名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原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回购注销。

7、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决定对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完成后，公司 2023 年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11.13 元/股调整为 10.75 元/股；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离职人员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7 名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原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0,1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回购注销。

8、2024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满足，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 209 人，合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36,6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6%。

9、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由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 17 名激励对象离职，其持有的 133,6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涉及公司考核条件未能全部成就及部分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未达标，当期涉及 213 位激励对象的 117,690 股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16、2025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决定对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完成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10.75 元/股调整为 10.40 元/股；由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 17 名激励对象离职，其持有的 98,63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到，196 位激励对象获授的 512,1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17、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到，196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682,8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依据、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由于 2023 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

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table>
<tr>
<td>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td>
<td>公司业绩考核要求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12.52%。
依据当期业绩完成率（R），对应的公司层面系数如下：
<table>
<tr><th>公司层面实际完成率 R</th><th>R≥100%</th><th>100%>R≥90%</th><th>90%>R≥80%</th><th>80%>R≥70%</th><th>R<70%</th></tr>
<tr><td>公司层面系数</td><td>1.0</td><td>0.9</td><td>0.8</td><td>0.7</td><td>0</td></tr>
</table>
注：a.当期业绩完成率（R）指当期营业收入完成率
b.当期营业收入完成率=当期营业收入实际增长率/当期营业收入目标增长率
公司业绩考核完成率达到 70%及以上的，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公司层面系数×个人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td>
<td>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的数值为 5,646,415,531.98 元，2025 年营业收入的数值为 6,987,612,096.68 元，增长率为 23.75%，因此公司层面实际完成率 R=21.11%，公司层面系数为 0。
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td>
</tr>
</table>

本次回购注销共涉及激励对象 196 人，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682,800.00 股。

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10.40 元/股。公司拟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为 7,101,120.00 元（不含银行利息），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权激励计划	回购价格（元/股）	回购数量（股）	注册资本减少数量（元）	回购金额（元）（不含利息）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	10.40	682,800.00	682,800.00	7,101,120.00

若公司注销前公司实际发生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将根据《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拟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将相应调整。

三、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

2025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的总股本 765,453,542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627,960 股后的股本 762,825,5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经 2025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调整，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10.75 元/股调整为 10.40 元/股。

四、预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后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人民币普通股（A 股）	764,185,644	84.98%	-682,800.00	763,502,844.00	84.97%
1、有限售条件股份	233,736,960	25.99%	-682,800.00	233,054,160.00	25.94%
2、无限售条件股份	530,448,684	58.99%	-	530,448,684	59.03%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135,080,200	15.02%	-	135,080,200	15.03%
合计	899,265,844	100.00%	-682,800.00	898,583,044.00	100.00%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认为：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所有激励对象当期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回购注销条件，同意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

款利息回购注销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涉及 196 名激励对象，拟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682,800 股。

七、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随着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进行，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回购的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15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印发的相关规定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5 年 12 月 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以下简称“解释 19 号文”)，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公司实施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实施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公司自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38　　证券简称：广和通　　公告编号：2026-017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 2025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4 月 10 日（星期五）16:30-17:3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4 月 10 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wHIk1wkzde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 2026 年 04 月 10 日（星期五）16:30-17:3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与投

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4 月 10 日（星期五）16:30-17: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加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应凌鹏，独立非执行董事吴承刚，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仕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红艳，证券部总监习飞香（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4 月 10 日（星期五）16:30-17:3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wHIk1wkzde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4 月 10 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雷丽

电话：0755-26520587

传真：0755-26520587

邮箱：zqb@fibocom.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 app 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时间：2026 年 3 月 30 日上午 10:45

地点：公司会议室

主持人：赵静

出席会议委员：赵静、张天瑜、王宁

会议记录人：陈仕江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 10: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到委员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由召集人赵静主持。经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形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2025 年度，公司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尽责，顺利完成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各项工作，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2025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已完成。

2026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执行。

逐项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1 关于董事张天瑜绩效考核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关联董事张天瑜回避表决。

1.2 关于董事应凌鹏绩效考核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1.3 关于董事许宁绩效考核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1.4 关于董事陈绮华绩效考核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1.5 关于董事赵静绩效考核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关联董事赵静回避表决。

1.6 关于董事王宁绩效考核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关联董事王宁回避表决。

1.7 关于董事吴承刚绩效考核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1.8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陈仕江绩效考核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1.9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王红艳绩效考核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到，导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经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回购注销条件，同意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前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共涉及激励对象 196 人，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数量合计 682,800.00 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委员签名：

赵　静_____

张天瑜_____

王　宁_____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总数6,000名左右，其中合伙人244名，注册会计师1,36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400名。

3.业务规模

致同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1.0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82亿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9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

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3.86 亿元；2024 年年报审计挂牌公司客户 166 家，审计收费 4,156.24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877.29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8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批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6 次。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赵娟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义兰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二、聘任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致同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致同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

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致同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致同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四、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致同的资质证件、履职经历、诚信记录、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及评价，通过与致同负责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进行沟通等方式，对致同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5 年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开展两次沟通会议，包括审计人员安排、关键审计事项、关键时间节点、重大事项等内容，共同确定审计工作计划，全程跟进审计工作进展，就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初步结论等核心事宜及时沟通交流。在致同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与项目合伙人和签字会计师进一步沟通，详细了解审计具体情况。

（三）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形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综上，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在 2025 年度履职情况中，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能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出具了专项说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表示满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和通”）聘请的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主要内容是对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进行审计评价，同时，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

年度审计结束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以书面方式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期间，根据证监会、交易所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进行了跟踪配合，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作如下评估：

一、2025 年度审计工作基本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等情况的了解后，与公司签订了审计业务约定书。在业务约定书中规定了公司 2025 年度报表审计、内控审计以及对部分子公司单独审计并出具报告的总费用为 218 万元人民币，收费标准是按照有关规定确定，不存在或有收费项目。

根据相关规定，通过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沟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成立 10 人的审计工作小组，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协商确定了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进入公司开始进行年度审计工作。审计期间，积极进行工作，勤勉尽职，经过四个多月的审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的评估

1、独立性评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职员在本公司审计期间未获取除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以外的任何现金及其他任何形式的经济利益；该所与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相关投资情况，也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审计小组成员和公司决策层不存在关联关系。在本次审计工作中，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始终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性，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

2、专业胜任能力评估

审计组成员具有承办本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同时也能保持应有的职业谨慎性。

三、审计范围及出具的审计报告、审计的评估

1、审计工作计划评估

在本年度审计过程中，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针对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与本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为完成审计任务和减小审计风险做了充分的准备。

2、具体审计程序执行评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在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执行了检查、函证、计算、监盘、分析性复核等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必要的审计证据。

3、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的评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获取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四、对会计师事务所提出的改进意见的评估

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小组对公司提出的改进意见是实事求是的。公司对其提出的改进意见已经采纳，并将实施改进。

五、结论意见

综上，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在 2025 年度履职情况中，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能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出具了专项说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表示满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小计	-	-	-	-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小计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		
								-		
小计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西安广和通无线通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50,311,294.13	-	3,360,739.24	46,950,554.89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通远驰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35,341,602.13	646,494,498.09	13,696,701.16	1,195,532,801.38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3,806,106.09	165,120,909.29	9,493,952.71	48,048,946.55	280,372,021.54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90,126,375.90	-	90,126,375.90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广翼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35.00	8,004,444.01	-	32,767.49	7,973,211.52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广通远驰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7,376.74	4,699,440.33	-	411,206.25	4,405,610.82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通远驰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0,703.54	63,466,142.32	-	8,246,705.80	55,530,140.06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1,990,091.80	78,397,094.07	-	48,474,575.90	261,912,609.97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通亿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789,112.39	2,395,955.39	-	3,337,288.62	16,847,779.16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创联未来无线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125,069.85	-	1,125,069.85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亚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596,210.98	124,103,069.60	-	176,699,280.58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499,998.94	43,500,000.00	-	43,500,000.00	24,499,998.94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广和通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688,768.79	-	-	8,514,150.29	8,174,618.5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七重宇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60,302.78	1,803,933.51	-	2,040,137.14	324,099.15	差旅费等	经营性往来
	台湾广和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712.40	59,030.97	-	59,813.23	11,930.14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Fibocom Wireless EU GmbH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1,863.00	-	48,373.00	123,490.0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FIBOCOM WIRELESS USA,INC.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42,968.46	-	642,968.46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诺控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7,478.46	-	257,478.46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西安广和通无线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5,393,600.23	-	185,393,600.23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通信软件有限公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636,940.30	-	36,636,940.30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41,767,592.40	27,387,109.46	-	115,739,761.56	53,414,940.30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票据	-	40,413,776.23	-	-	40,413,776.23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ROLLING WIRELESS PTE. LTD.	处置未超过12个月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8,980,896.33	91,247,068.11	-	19,194,251.10	——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175,482,113.98**	**1,570,510,993.60**	**23,190,653.87**	**1,968,228,980.23**	**800,954,781.22**	-	-

说明：ROLLING WIRELESS PTE. LTD.自2025年7月26日起不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仅列示2025年1月-7月25日金额，2025年期末余额不再列示。

本表已于2026年3月30日获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2026 年 3 月

目录

第一章 总则 2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3
第三章 股份 4
第一节 股份发行 4
第二节 股份增减和回购 5
第三节 股份转让 7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会 8
第一节 股东 8
第二节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2
第三节 股东会的一般规定 13
第四节 股东会的召集 17
第五节 股东会的提案与通知 18
第六节 股东会的召开 20
第七节 股东会的表决和决议 24
第五章 董事会 30
第一节 董事 30
第二节 董事会 34
第三节 独立董事 40
第四节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43
第六章 高级管理人员 45
第七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47
第一节 财务会计制度 47
第二节 内部审计 53
第三节 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 53
第八章 通知和公告 54
第九章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 55
第一节 合并、分立、增资和减资 55
第二节 解散和清算 57
第十章 修改章程 60
第十一章 附则 60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维护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条 公司系在深圳市广和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有限公司”）依法以净资产折股进行整体变更的基础上，以发起方式设立，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1524640XY。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并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在香港首次公开发行 135,080,2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 股”），前述 H 股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Fibocom Wireless Inc.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01（邮政编码：518055）。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9,926.5844 万元。

第七条 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其辞任之日起 30 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

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

法定代表人因为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照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第十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持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其他股东、公司、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和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三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通过科学的经营管理，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为社会创造价值；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和增值，使公司全体股东获得投资回报。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M2M 网关等各类物联网网关、

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的生产及配套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咨询及购销；股权投资；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第三章 股份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十六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的形式。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发行的在深交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称为“A 股”；公司发行的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称为“H 股”。

公司发行的 A 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集中存管。公司发行的 H 股股份可以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法律和证券登记存管的惯例，主要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属下的受托代管公司存管，亦可由股东以个人名义持有。

公司股票采用记名式。公司股票应当载明的事项，除《公司法》规定的外，还应当包括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要求载明的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以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依据，按照各发起人在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相应折算成其在公司的发起人股份。

第二十条 公司发起人发起设立公司时，各发起人其持股数额及持股比例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张天瑜	4,005.00	66.75%	净资产折股	2014 年 12 月 25 日
2	深圳市广和创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01.00	13.35%	净资产折股	2014 年 12 月 25 日
3	英特尔半导体（大连）有限公司	660.00	11%	净资产折股	2014 年 12 月 25 日
4	应凌鹏	427.20	7.12%	净资产折股	2014 年 12 月 25 日
5	许宁	106.80	1.78%	净资产折股	2014 年 12 月 25 日
合计		**6,000.00**	**100%**	-	-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9,926.5844 万股，均为普通股，其中 A 股普通股 76,418.564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98%，H 股普通股 13,508.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2%。。

第二十二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借款等形式，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公司的股份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除外。

为公司利益，经股东会决议，或者董事会按照本章程或者股东会的授权作出决议，公司可以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公司的股份提供财务资助，但财务资助的累计总额不得超过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0%。董事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全体董事的 2/3 以上通过。

第二节 股份增减和回购

第二十三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批准以及其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

公司不得发行可转换为普通股的优先股。

第二十四条 公司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应当按照《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办理。

第二十五条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第二十六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其他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七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项、第（二）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前提下，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并应当在 3 年内转让或者注销。法律、法规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就上述情形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证券法》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股份转让

第二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公司股东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的限售、减持及其他股份变动事宜，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关于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所有 H 股的转让皆应采用一般或普通格式或任何其他为董事会接受的格式的书面转让文据（包括香港联交所不时规定的标准转让格式或过户表格）；而该转让文据仅可以采用手签方式或者加盖公司有效印章（如出让方或受让方为公司）。如出让方或受让方为依照香港法律不时生效的有关条例所定义的认可结算所（以下简称“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转让文据可采用手签或机印形式签署。所有转让文据应备置于公司法定地址或董事会不时指定的地址。

第二十九条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第三十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含优先股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证券监管规则对公司股份的转让限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十一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股东为认可结算所及其代理人的除外），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除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对公司股份的转让限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前款所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本条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会

第一节 股东

第三十二条 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

在香港上市的 H 股股东名册正本的存放地为香港，供股东查阅，但公司可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暂停办理股东登记手续。任何登记在 H 股股东名册上的股东或者任何要求将其姓名（名称）登记在 H 股股东名册上的人，如果其股票遗失，可以向公司申请就该股份补发新股票。H 股股东遗失股票，申请补发的，可以依照 H 股股东名册正本存放地的法律、证

券交易场所规则或者其他有关规定处理。

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就本条而言，公司的 A 股股份和 H 股股份视为同一类别股份。

第三十三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分配股利、清算及从事其他需要确认股东身份的行为时，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召集人确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为享有相关权益的股东。

第三十四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查阅、复制本章程、股东名册、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符合规定的股东可以查阅公司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对股东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三十五条 股东提出查阅、复制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

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并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予以提供。

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要求查阅公司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的，适用《公司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第三款、第四款的规定。

股东要求查阅、复制公司全资子公司相关材料的，适用前两款的规定，且应当遵守《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第三十六条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但是，股东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或者表决方式仅有轻微瑕疵，对决议未产生实质影响的除外。

董事会、股东等相关方对股东会决议的效力存在争议的，应当及时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人民法院作出判决或者裁定前，相关方应当执行股东会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切实履行职责，确保公司正常运作。

人民法院对相关事项作出判决或者裁定的，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说明影响，并在判决或者裁定生效后积极配合执行。涉及更正前期事项的，将及时处理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决议不成立：

（一）未召开股东会、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

（二）股东会、董事会会议未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

（三）出席会议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未达到《公司法》或者本章程规定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

（四）同意决议事项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未达到《公司法》或者本章程规定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数。

第三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以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审计委员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审计委员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或者他人侵犯公司全资子公司合法权益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条前三款规定书面请求全资子公司的监事会、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者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全资子公司不设监事会或监事、设审计委员会的，按照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的规定执行。

第三十九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四十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款；

（三）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四）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五）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四十一条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十二条 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第二节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第四十三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等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第四十四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制权或者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公开声明和各项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豁免；

（三）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公司已发生或者拟发生的重大事件；

（四）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

（五）不得强令、指使或者要求公司及相关人员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六）不得利用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谋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与公司有关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

（七）不得通过非公允的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九）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的其他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担任公司董事但实际执行公司事务的，适用本章程关于董事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的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指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事损害公司或者股东利益的行为的，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十五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其所持有或者实际支配的公司股票的，应当维持公司控制权和生产经营稳定。

第四十六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及其就限制股份转让作出的承诺。

第三节 股东会的一般规定

第四十七条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二）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三）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四）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五）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六）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七）修改本章程；

（八）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九）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八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十一）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二）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十三）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和审议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

（十四）审议公司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07 条有关百分比率的规定计算所得的所有百分比率不低于 25%的交易（包括一次性交易与需要合并计算百分比率的一连串交易）及不低于 5%的关连交易（包括一次性交易与需要合并计算百分比率的一连串交易）；

（十五）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除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另有规定外，上述股东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第四十八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除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外，还应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有表决权的董事审议同意。股东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关联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股东会违反本章程有关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本章程的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第四十九条 股东会分为年度股东会和临时股东会。年度股东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

第五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不包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审计委员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一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股东会通知中载明的地点。

股东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召开地点应当明确具体。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会的，视为出席。

公司召开股东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应当向股东提供股东会网络投票服务或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其他方式，并在股东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投票的表决时间以及表决程序。

发出股东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召集人应当在现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第五十二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会时将聘请律师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并

公告：

（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三）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四）应本公司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的法律意见。

第四节 股东会的召集

第五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时召集股东会。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独立董事行使该职权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第五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审计委员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或者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会会议职责，审计委员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五十五条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

求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审计委员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审计委员会提出请求。

审计委员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审计委员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会通知的，视为审计委员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第五十六条 审计委员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向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完成必要的备案。

审计委员会或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会通知及股东会决议公告时，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向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在股东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

第五十七条 对于审计委员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应当予以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第五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第五节 股东会的提案与通知

第五十九条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六十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但临时提案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不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的除外。如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股东会须因刊发股东会补充通知而延期的，股东会的召开应当按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延期。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规定的提案，股东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六十一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会召开 21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第六十二条 股东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普通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六）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第六十三条 股东会拟讨论董事选举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披露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四）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五）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其他内容。

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外，每位董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第六十四条 发出股东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就延期召开或取消股东会的程序有特别规定的，在不违反境内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从其规定。

第六节 股东会的召开

第六十五条 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第六十六条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等股东或者其代理人，均有权

出席股东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除非个别股东受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规定须就个别事宜放弃投票权）。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凡任何股东须放弃就任何指定决议案表决、或限制任何股东就指定决议案只能够表决赞成或反对，如有任何违反此项规定或限制的情况，则此股东或其代表作出的表决均不予计算入表决结果内。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发言和表决，代理人无需是公司的股东。如股东为香港不时制定的有关条例所定义的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该股东可以授权其公司代表或其认为合适的一个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东会上担任其代理人。

第六十七条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为认可结算所及其代理人的除外）。

如该股东为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该股东可以授权其认为合适的一个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东会或债权人会议上担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获得授权，则授权书应载明每名该等人士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份数目和种类，授权书由认可结算所授权人员签署。经此授权的人士可以代表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权利（不用出示持股凭证、经公证的授权和/或进一步的证据证明其正式授权），且须享有等同其他股东享有的法定权利，包括发言及投票的权利，如同该人士是公司的个人股东。

第六十八条 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一）代理人的姓名；

（二）是否具有表决权；

（三）股东的具体指示，包括对列入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等；

（四）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五）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表决代理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该委托书委托表决的有关会议召开前 24 小时，或者在指定表决时间前 24 小时，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表决代理委托书同时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

第六十九条 出席会议人员的会议登记册由公司负责制作。会议登记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第七十条 召集人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将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第七十一条 股东会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并接受股东的质询。

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会议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 1 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或其推举代表主持。

召开股东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第七十三条 公司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内容，以及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授权内容应明确具体。

股东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会批准。

第七十四条 在年度股东会上，董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

第七十五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第七十六条 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第七十七条 股东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

份总数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六）律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七十八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第七十九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股东会连续举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股东会或直接终止本次股东会，并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证券交易所报告。

第七节 股东会的表决和决议

第八十条 股东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股东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八十一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董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三）董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四）除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第八十二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三）本章程的修改；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向他人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五）股权激励计划；

（六）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若公司股份分为不同类别股份，对涉及《公司法》第一百一十六条第三款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可能影响持有类别股份的股东权利的事项，除应当经股东会特别决议外，还应当经出席类别股股东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以及本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就本条而言，公司的 A 股股份和 H 股股份视为同一类别股份。

第八十三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在投票表决时，有两票或者两票以上的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不必把所有表决权全部投赞成票、反对票或者弃权票。

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 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若任何股东须就相关议案放弃表决权、或限制任何股东就指定议案只能够表决赞成或反对，则该等股东或其代表在违反前述规定或限制的情况所作出的任何表决不得计入表决结果内。

第八十四条 股东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八十五条 股东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有关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召集人应当对拟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并对关联股东提出回避申请；

（二）股东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主动申请回避；

（三）股东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四）会议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五）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的规定，由出席股东会的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股东以普通决议或特别决议方式通过。

关联股东未主动申请回避的，其他参加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有权请求关联股东回避；如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提出回避请求时，被请求回避的股东认为自己不属于应回避范围的，应由股东会会议主持人根据情况与现场董事及相关股东等会商讨论并作出回避与否的决定。

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无效。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和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应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除应当由股东会审议的其他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按照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原则审议决定。

第八十六条 除公司处于危机等特殊情况外，非经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批准，公司不得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人订立将公司全部或者重要业务的管理交予该人负责的合同。

第八十七条 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

股东会就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两名及以上独立董事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公司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30%及以上的，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公告候选董事的简

历和基本情况。

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为：

（一）董事会和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出新的董事候选人；

（二）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新的董事候选人时，应将提名资格证明及所提候选人必备资料在股东会召开前的 10 个工作日提交董事会，由董事会审核提名及被提名人是否符合有关法规规定，通过审核后的被提名人由董事会通知股东并提交股东会选举；

（三）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由公司另行制定独立董事制度予以规定。

（四）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

第八十八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八十九条 股东会审议提案时，不能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表决。

第九十条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第九十一条 股东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第九十二条 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

则另有规定的，在不违反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情况下，从其规定。

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第九十三条 股东会现场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网络或其他方式，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每一提案的表决情况和结果，并根据表决结果宣布提案是否通过。

在正式公布表决结果前，股东会现场、网络及其他表决方式中所涉及的公司、计票人、监票人、主要股东、网络服务方等相关各方对表决情况均负有保密义务。

第九十四条 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九十五条 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组织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立即组织点票。

第九十六条 股东会决议应当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提案未获通过，或者本次股东会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应当在股东会决议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第九十七条 股东会通过有关董事选举提案的，提案应同时指明新任董事的就任时间。

第九十八条 股东会通过有关派现、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提案的，公司

将在股东会结束后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若因法律法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无法在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的，则具体方案实施日期可按照该等规定及实际情况相应调整。

第五章 董事会

第一节 董事

第九十九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被宣告缓刑的，自缓刑考验期满之日起未逾两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六）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未满的；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规定的其他内容。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

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停止其履职。

第一百条 非职工代表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对董事连任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设立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公司可以依照法定程序解除其职务。提前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公司应当及时披露具体理由和依据。独立董事有异议的，公司应当及时予以披露。独立董事不符合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的，应当立即停止履职并辞去职务。未提出辞职的，董事会知悉或者应当知悉该事实发生后应当立即按规定解除其职务。

第一百〇一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不得利用职权牟取不正当利益。

董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一）不得侵占公司财产、挪用公司资金；

（二）不得将公司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三）不得利用职权贿赂或者收受其他非法收入；

（四）未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按照本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五）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但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或者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不能利用该商业机会的除外；

（六）未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

（七）不得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

（八）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其他关联关系的关联人，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适用本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

第一百〇二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勤勉义务，执行职务应当为公司的最大利益尽到管理者通常应有的合理注意。

董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一）应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以保证公司的商业行为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各项经济政策的要求，商业活动不超过营业执照规定的业务范围；

（二）应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三）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

（四）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五）应当如实向审计委员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妨碍审计委员会行使职权；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勤勉义务。

第一百〇三条 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会予以撤换。

第一百〇四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公司收到辞职报告之日辞任生效。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期限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或独立董事中没有长居于香港的，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建立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董事辞职生效或任期届满后的二年内仍然有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

第一百〇六条 股东会可以决议解任董事，决议作出之日解任生效。无正当理由，在任期届满前解任董事的，董事可以要求公司予以赔偿。

第一百〇七条 未经本章程规定或者董事会的合法授权，任何董事不得以个人名义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董事以其个人名义行事时，在第三方会合理地认为该董事在代表公司或者董事会行事的情况下，该董事应当事先声明其立场和

身份。

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给他人造成损害的，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董事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也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〇九条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辞职等事项应按照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公司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执行。

第二节 董事会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1 名职工代表董事。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五）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六）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七）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

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九）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二）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三）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四）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五）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会授权范围的事项，董事会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作出说明。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董事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订，报股东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会批准。

上述事项（提供担保、提供财务资助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必须经董事会审议：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六）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的其他情形。

上述事项（提供担保、提供财务资助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还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依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未达到以上标准之一的事项，可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议。

本条规定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的事项，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监管机构规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作出决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财务资助事项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二）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提供财务资助累计发生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三）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提供资助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且持股比例超过 50%的控股子公司，且该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中不包含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可以免于适用前两款规定。

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4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

第一百二十一条 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者审计委员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应于会议召开 3 日以前以专人送出、传真、邮寄或网络方式（包括电子邮件、本公司信息化办公系统）通知全体董事。

若出现特殊情况，需要董事会即刻作出决议的，为公司利益之目的，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可以不受前款通知方式及通知时限的限制。

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日期和地点；

（二）会议期限；

（三）事由及议题；

（四）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章程另有更严格规定的除外。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

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如法律法规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对董事参与董事会会议及投票表决有额外限制的，从其规定。

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决议以记名投票或举手等方式进行表决。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电话、传真和电邮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董事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上签字并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决议违反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者本章程，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但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独立董事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并书面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董事会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提议召开股东会解除该独立董事职务。

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充分反映与会人员对所审议事项提出的意见。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字确认。

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第一百二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和召集人姓名；

（二）出席董事的姓名以及受他人委托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代理人）姓名；

（三）会议议程；

（四）董事发言要点；

（五）每一决议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结果（表决结果应载明赞成、反对或弃权的票数）。

第三节 独立董事

第一百三十条 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第一百三十一条 独立董事必须保持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一）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

（二）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或者在公司前 5 名股东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

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前款第（四）项至第（六）项中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不包括与公司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且按照相关规定未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的企业。

独立董事应当每年对独立性情况进行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应当每年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与年度报告同时披露。

第一百三十二条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本章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

（三）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四）具有 5 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法律、会计或者经济等工作经验；

（五）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一百三十三条 独立董事作为董事会的成员，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忠实义务、勤勉义务，审慎履行下列职责：

（一）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二）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三）对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

（四）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一百三十四条 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一）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

（二）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四）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五）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六）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独立董事行使前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所列职权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独立董事行使第一款所列职权的，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的，公司将披露具体情况和理由。

第一百三十五条 下列事项应当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四）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

事项。

第一百三十六条 公司建立全部由独立董事参加的专门会议机制。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等事项的，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认可。

公司定期或者不定期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章程第一百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第一百三十六条所列事项，应当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可以根据需要研究讨论公司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由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 1 名独立董事召集和主持；召集人不履职或者不能履职时，2 名及以上独立董事可以自行召集并推举 1 名代表主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独立董事的意见应当在会议记录中载明。独立董事应当对会议记录签字确认。

公司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提供便利和支持。

第四节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第一百三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 3 名，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第一百三十九条 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下列事项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二）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五）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四十条 审计委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2 名及以上成员提议，或者召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临时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须有 2/3 以上成员出席方可举行。

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过半数通过。

审计委员会决议的表决，应当一人一票。

审计委员会决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与投资、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其他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战略与投资、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第一百四十二条 提名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提名或者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一百四十三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的成就；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四）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六章 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可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五条 本章程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离职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六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如有）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仅在公司领薪，不得由控股股东代发薪水。

第一百四十七条 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连聘可以连任。

第一百四十八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八）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四十九条 总经理应制订总经理工作细则，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第一百五十条 总经理工作细则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经理召开会议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

（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三）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的报告制度；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五十一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动合同规定。

第一百五十二条 副总经理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公司股东资料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五十四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给他人造成损害的，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也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未能忠实履行职务或违背诚信义务，给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第一节 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中期报告。

上述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编制。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将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可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会违反《公司法》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应当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须在香港为 H 股股东委托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应当代有关 H 股股东收取及保管公司就 H 股分配的股息及其他应付的款项，以待支付予该等 H 股股东。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要求。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

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应当先使用任意公积金和法定公积金；仍不能弥补的，可以按照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

的 25%。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若因法律法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无法在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的，则具体方案实施日期可按照该等规定及实际情况相应调整。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应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相结合或者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1、在公司当年盈利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能够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且公司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的利润的 15%。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公司可以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3）中国证监会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者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四）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1、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

2、股东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的，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

上通过。股东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3、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若因法律法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无法在2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的，则具体方案实施日期可按照该等规定及实际情况相应调整。

（五）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时，应按照以下决策程序和机制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研究论证：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的预案。

2、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

3、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4、董事会和股东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六）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程序：

1、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4）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2、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

3、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

（七）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八）股东回报规划的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

1、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应当在总结之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所面临各项因素，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2、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现行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确有必要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公司可以根据本条确定的利润分配基本原则，重新制订股东回报规划。

第二节 内部审计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明确内部审计工作的领导体制、职责权限、人员配备、经费保障、审计结果运用和责任追究等。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第一百六十五条 内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负责。

内部审计机构在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监督检查过程中，应当接受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内部审计机构发现相关重大问题或者线索，应当立即向审计委员会直接报告。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由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根据内部审计机构出具、审计委员会审议后的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第一百六十七条 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国家审计机构等外部审计单位进行沟通时，内部审计机构应积极配合，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作。

第一百六十八条 审计委员会参与对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考核。

第三节 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聘用符合《证券法》规定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

规则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 1 年，可以续聘。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必须由股东会决定，董事会不得在股东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保证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第一百七十二条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由股东会决定。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时，提前 15 天事先通知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股东会就解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表决时，允许会计师事务所陈述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提出辞聘的，应当向股东会说明公司有无不当情形。

第八章 通知和公告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传真、或电邮方式送出；

（三）公告；

（四）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就公司按照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向 H 股股东提供和/或派发公司通讯的方式而言，在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前提下，公司可采用电子方式或在公司网站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信息的方式，将公司通讯发送或提供给公司 H 股股东，以代替向 H 股股东以专人送出或者以邮资已付邮件的方式送出公司通讯。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或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传真、邮寄或网络方式（包括电子邮件、本公司信息化办公系统）等其他有效方式进行。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 3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送出的，发送成功回执所示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公司通知以电邮方式送出的，发送成功回执所示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公司以公告方式发出的通知的，一经公告，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以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送出的，依照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确定送达日。

第一百七十七条 因意外遗漏未向某有权得到通知的人送出会议通知或者该等人没有收到会议通知，会议及会议作出的决议并不因此无效。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在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报纸、网站等媒体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

除文义另有所指外，就向 A 股股东发出的公告或按有关规定及本章程须于中国境内发出的公告而言，是指在深交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发布；就向 H 股股东发出的公告或按有关规定及本章程须于香港发出的公告而言，该公告必须按《香港上市规则》相关要求在本公司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及《香港上市规则》不时规定的其他网站刊登。

第九章 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

第一节 合并、分立、增资和减资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可以采取吸收合并或者新设合并。

一个公司吸收其他公司为吸收合并，被吸收的公司解散。两个以上公司合并

设立一个新的公司为新设合并，合并各方解散。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合并支付的价款不超过本公司净资产 10%的，可以不经股东会决议，但本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司依照前款规定合并不经股东会决议的，应当经董事会决议。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公司指定报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合并时，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或者新设的公司承继。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公司指定报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与债权人就债务清偿达成的书面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一百八十五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公司指定报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应当按照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相应减少出资额或者股份，

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或者本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依照本章程的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后，仍有亏损的，可以减少注册资本弥补亏损。减少注册资本弥补亏损的，公司不得向股东分配，也不得免除股东缴纳出资或者股款的义务。

依照前款规定减少注册资本的，不适用前一条第二款的规定，但应当自股东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在公司指定报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公司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后，在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 50%前，不得分配利润。

第一百八十七条 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东应当退还其收到的资金，减免股东出资的应当恢复原状；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为增加注册资本发行新股时，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本章程另有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决定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的除外。

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合并或者分立，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公司解散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注销登记；设立新公司的，应当依法办理公司设立登记。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节 解散和清算

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一）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

（二）股东会决议解散；

（三）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四）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五）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 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现前款规定的解散事由，应当在十日内将解散事由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示。

第一百九十一条 公司有本章程第一百九十条第（一）、（二）项情形的，且尚未向股东分配财产的，可以通过修改本章程或者经股东会决议而存续。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做出决议的，须经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一百九十二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一百九十条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清算。董事为公司清算义务人，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 15 日内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清算组由董事组成，但是本章程另有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另选他人的除外。

清算义务人未及时履行清算义务，给公司或者债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九十三条 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权：

（一）清理公司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二）通知、公告债权人；

（三）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四）清缴所欠税款以及清算过程中产生的税款；

（五）清理债权、债务；

（六）处理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一百九十四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60 日内在指定报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一百九十五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应当制定清算方案，并报股东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公司财产应依如下顺序先后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后的剩余财产，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间，公司存续，但不能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公司财产在未按前款规定清偿前，不得分配给股东。

第一百九十六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破产。

公司经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破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务移交给人民法院指定的破产管理人。

第一百九十七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第一百九十八条 清算组成员履行清算职责，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

清算组成员怠于履行清算职责，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债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九十九条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的，依照有关企业破产的法律实施破产清算。

第十章 修改章程

第二百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修改本章程：

（一）《公司法》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修改后，本章程规定的事项与修改后的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相抵触；

（二）公司的情况发生变化，与章程记载的事项不一致；

（三）股东会决定修改章程。

第二百〇一条 股东会决议通过的章程修改事项应经主管机关审批的，须报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公司登记事项的，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第二百〇二条 董事会依照股东会修改章程的决议和有关主管机关的审批意见修改本章程。

第二百〇三条 章程修改事项属于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信息，按规定予以公告。

第十一章 附则

第二百〇四条 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

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本章程中“关联（连）交易”的含义包含《香港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连交易”；“关联（连）方”包含《香港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连人士”；“关联（连）关系”包含《香港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连关系”。

（四）本章程中“会计师事务所”的含义与《香港上市规则》中“核数师”的含义一致；“独立董事”的含义与《香港上市规则》中“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含义一致。独立董事须同时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等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所要求的其他独立性。

第二百〇五条 董事会可依照章程的规定，制订章程细则。章程细则不得与章程的规定相抵触。

第二百〇六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第二百〇七条 本章程的未尽事宜及与不时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相冲突的，以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为准。

第二百〇八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包含本数；“过”、“以外”、“低于”、“少于”、“超过”不含本数。

第二百〇九条 本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二百一十条 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第二百一十一条 本章程自股东会审议通过起生效并实施。自本章程生效之

日起，公司原章程即自动失效。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赵静女士、王宁先生、吴承刚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赵静女士、王宁先生、吴承刚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提交的相关独立性自查情况，其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信達律師事務所
SUNDIAL LAW FIRM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 深圳 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1、12 楼 邮编：518038

11&12/F, TaiPing Finance Tower, 6001 Yitia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P.R. CHINA

电话(Tel)：(0755)88265288 传真(Fax)：(0755)88265537

电子邮件（E-mail）：info@sundiallawfirm.com

网址（Website）：https://www.sundiallawfirm.com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的法律意见书

信达励字（2026）第 18 号

致：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信达”）签订的法律顾问聘请协议，信达接受公司的委托，担任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激励计划”）的法律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信达就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所涉及的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对信达出具的本法律意见书，信达律师声明如下：

1、信达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及中国境内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表法律意见；信达律师不对中国境外的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

2、信达及信达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信达已得到公司如下保证，即其已经提供了信达律师认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的事实材料，且有关书面材料及书面证言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提供的扫描文件或者资料与原件相符且内容一致，所有文件或资料中的签字盖章均为真实有效的，其内容不存在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信达律师依赖于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公司或者其他有关机构出具的有关文件或意见。

5、信达律师仅就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并不对有关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会计、审计等内容时，均为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引述，并不意味着信达对这些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6、信达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必备文件之一，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有关监管部门，并依法对本法律意见承担责任。

7、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信达同意公司在其为实行本次激励计划所制作的相关文件中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信达有权对上述相关文件的相应内容再次审阅并确认。

信达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在对公司提供的有关文件及事实进行核查和验证后，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相关激励计划已履行的批准与授权

（一）2023年激励计划已履行的批准与授权

1、2023年7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监事

会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7月24日，公司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2023年7月26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核查意见》。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2023年7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有关事项的议案》。

4、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披露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以下简称“《自查报告》”）及激励对象的书面确认，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即 2023 年 1 月 7 日至 2023 年 7 月 7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共有 108 名激励对象存在股票变动行为，均系基于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对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5、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设立的授予条件已成就，确定以 2023 年 7 月 31 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权日，向本次激励计划的 2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7.9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关联董事已回避。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在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全部放弃认购，公司取消该等原激励对象拟获授的 1.79 万股限制性股票。

6、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离职人员获授但尚未解除

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中 4 名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回购注销。

7、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离职人员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决定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完成后，公司 2023 年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11.13 元/股调整为 10.75 元/股。自 2023 年 12 月 8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已有 7 名 2023 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离职，其已获授的 70,1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回购注销。

8、2024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满足，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 209 人，合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36,6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6%。

9、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由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 17 名激励对象离职，其持有的 133,6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涉及公司考核条件未能全部成就及部分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未达标，当期涉及 213 位激励对象的 117,690 股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10、2025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决

定对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完成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10.75 元/股调整为 10.40 元/股；由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 17 名激励对象离职，其持有的 98,63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到，196 位激励对象获授的 512,1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11、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到，196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682,8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可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二）本次回购注销已履行的批准与授权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综上，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其关于本次回购注销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依据、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

激励计划及解除限售期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公司层面业绩达成情况

<table>
<tr>
<td>2023 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td>
<td>公司业绩考核要求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12.52%。
依据当期业绩完成率（R），对应的公司层面系数如下：
<table>
<tr><th>公司层面实际完成率 R</th><th>R≥100%</th><th>100%>R≥90%</th><th>90%>R≥80%</th><th>80%>R≥70%</th><th>R<70%</th></tr>
<tr><td>公司层面系数</td><td>1.0</td><td>0.9</td><td>0.8</td><td>0.7</td><td>0</td></tr>
</table>
注：a.当期业绩完成率（R）指当期营业收入完成率
b.当期营业收入完成率=当期营业收入实际增长率/当期营业收入目标增长率
公司业绩考核完成率达到 70%及以上的，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公司层面系数×个人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td>
<td>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的数值为 5,646,415,531.98 元，2025 年营业收入的数值为 6,987.612.096.68 元（以公司披露的年报为准），增长率为 23.75%，因此公司层面实际完成率 R=21.11%，公司层面系数为 0。
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td>
</tr>
</table>

综上所述，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当期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2,800.00 股；上述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 682,800.00 股，将由公司统一按授予价格加上金融机构 1 年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处理，合计涉及激励对象 196 人。

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分别为 10.40 元/股。回购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综上，信达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回购的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信达律师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随着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进行，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

规定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办理相关手续；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回购的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2023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贰份、无副本。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系《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_____　　经办律师：_____

李　忠　　蔡亦文

_____

李龙辉

年　月　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保荐机构”）对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和通”、“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广和通有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谈，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董事会决议、注册会计师相关鉴证报告等文件，核查募集资金账户流水及查阅相关凭证，对广和通本次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7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12,792,395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4.72 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 69,999.99 万元（含应支付而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82.7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06.7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9,393.20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9）第 441ZC02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61,824.2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7.9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7,441.09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776.10 万元。

综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65,600.3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7.9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664.99 万元。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11 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管理制度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经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募集资金到账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单位：人民币元）**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	73110122000144601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55901581210706	71,927.9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19270188000147086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900001131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766672943549	0.00
合　计			**71,927.90**

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19270188000147086 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900001131 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766672943549账户已于2022年4月完成销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73110122000144601账户已于2023年6月完成销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对应关系如下：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71,927.90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500,000.00
减：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3,922,041.99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36,649,885.9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

附件1：2019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将原计划拟投入的募集资金4,210.57万元调整至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2）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5,159.41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以7,458.30万元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0)第441ZA0063号”《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并经公司2020年1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会计师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意见：“经审核，我们认为，广和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广和通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认为：广和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_____

黄小年 万小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1： **2019 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393.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6.1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600.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10.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0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否	18,348.55	23,507.96	3,776.10	19,842.97	84.41	2026.12.31	-	不适用	否
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是	4,210.57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是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否	22,887.90	21,939.06	-	21,939.06	100.00	2022.12.31	14,888.45	是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4,036.20	4,036.20	-	3,908.29	96.83	2021.12.31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909.98	19,909.98	-	19,909.98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	**69,393.20**	**69,393.20**	**3,776.10**	**65,600.30**	—	—	**14,888.4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并于 2019 年完成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同时，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通信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5G 通信技术的发展速度高于预期，下游市场环境变化较大，4G 超高速产品的市场需求有所变化。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210.57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额为 0 元。 公司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是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确定的，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场地投资、设备及软件投资、产品研发费用、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等。但受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展速度低于预期。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结项。 公司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整体建设因外部环境、施工管制等因素的影响，实施进度有所延缓，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长。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以及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并于 2019 年完成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同时，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通信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5G 通信技术的发展速度高于预期，下游市场环境变化较大，4G 超高速产品的市场需求低于预期。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210.57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额为 0 元。 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并将拟投入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4,210.57 万元调整至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并将拟投入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 4,210.57 万元调整至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公司拟将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5,159.41 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 24,425.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 23,507.96 万元。（原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相关利息、理财收益同步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7,458.30 万元。本次资金置换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 1 月 10 日出具的致同专字(2020)第 441ZA0063 号专项审计报告审核。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完成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3,701.16 万元资金置换，2020 年 1 月 15 日完成总部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3,261.47 万元资金置换和信息化建设项目 495.67 万元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人民币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 年 5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不超过 2022 年 6 月 8 日。截至 2022 年 4 月 6 日，上述用于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 年 4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 4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4 月 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8 亿元（含 1.0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5 年 4 月 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8 亿元（含 0.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向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向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拟将结余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收益 231.03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资金，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谨慎使用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的同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由于公司总部基地建设项目于 2018 年立项，立项时间较早，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及规模的快速发展，原拟定的项目投资金额已不能完全满足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将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5,159.41 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 24,425.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 23,507.96 万元。（原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相关利息、理财收益同步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 5,050.00 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余资金（含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之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 2：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6）第 441A004647 号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广和通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 “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5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广和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广和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广和通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广和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广和通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Grant Thornton
致同

本鉴证报告仅供广和通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7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12,792,395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4.72元。截至2019年11月1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9,999.99万元（含应支付而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82.7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06.7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9,393.2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9）第441ZC020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61,824.2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27.91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7,441.09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5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776.10万元。

综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65,600.3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27.91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664.99万元。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5年5

月20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11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管理制度于2025年11月2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5年12月22日经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募集资金到账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单位：人民币元）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	73110122000144601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55901581210706	71,927.9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	19270188000147086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9290078801900001131	0.0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766672943549	0.00
合　计			**71,927.90**

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为1,416.82万元（其中2025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2.07万元）。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19270188000147086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79290078801900001131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766672943549账户已于2022年4月完成销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73110122000144601账户已于2023年6月完成销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对应关系如下: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71,927.90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500,000.00
减：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3,922,041.99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36,649,885.91

说明：上述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余额未包括银行账户（766672943549）产生的累计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81.05万元，该部分资金已于2020年补充流动资金；未包含银行账户（19270188000147086）产生的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102.36万元，该部分资金已于2022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扣除公司使用利息收入用于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金额24.62万元。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

附件1：2019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1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将原计划拟投入的募集资金4,210.57万元调整至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2）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5,159.41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以7,458.30万元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0）第441ZA0063号”《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并经本公司2020年1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

上述置换行为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

1、2019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

附表1:

2019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393.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6.1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600.3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10.5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0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否	18,348.55	23,507.96	3,776.10	19,842.97	84.41	2026.12.31		不适用	否
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是	4,210.57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	否	22,887.90	21,939.06		21,939.06	100.00	2022.12.31	14,888.45	是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4,036.20	4,036.20	-	3,908.29	96.83	2021.12.3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909.98	19,909.98	-	19,909.9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9,393.20**	**69,393.20**	**3,776.10**	**65,600.30**	—	—	**14,888.4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并于 2019 年完成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同时，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通信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5G通信技术的发展速度高于预期，下游市场环境变化较大，4G 超高速产品的市场需求有所变化。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210.57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额为0元。 公司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是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确定的，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包括场地投资、设备及软件投资、产品研发费用、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等。但受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展速度低于预期。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于2023年5月结项。 公司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整体建设因外部环境、施工管制等因素的影响，实施进度有所延缓，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长，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以及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并于2019年完成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同时，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通信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5G通信技术的发展速度高于预期，下游市场环境变化较大，4G超高速产品的市场需求低于预期。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4,210.57万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投资额为0元。 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并将拟投入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4,210.57 万元调整至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为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并将拟投入超高速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4,210.57万元调整至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充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所需铺底流动资金。 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公司拟将 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5,159.41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24,425.3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23,507.96万元。（原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相关利息、理财收益同步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9年12月20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7,458.30万元。本次资金置换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1月10日出具的致同专字(2020)第 441ZA0063 号专项审计报告审核。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完成总部基地建设项目3,701.16万元资金置换，2020年1月15日完成总部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3,261.47万元资金置换和信息化建设项目495.67万元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人民币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年5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归还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不超过2022年6月8日。截至2022年4月6日，上述用于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4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暂时补充公司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3年4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4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8 亿元(含 1.0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5年4月2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0.8亿元（含0.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年12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向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0年11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向金融机构购买安全 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拟将结余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收益 231.03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资金，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谨慎使用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的同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由于公司总部基地建设项目于2018年立项，立项时间较早，随着近年来公司业务及规模的快速发展，原拟定的项目投资金额已不能完全满足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将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5,159.41万元（不含利息、理财收益）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24,425.3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为23,507.96万元。（原5G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相关利息、理财收益同步调整至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年12月 31日，除5,050.00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余资金（含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之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2025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 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523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Full name 赵婧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7-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521198107216860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赵婧婧

44010081001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440100810014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10 月 17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7.29

2015 年 7 月 30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403000000722741

Full name 姓名 周义兰

Sex 性别 女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1989-11-20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412825198911200261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周义兰 11010156073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73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2019	04	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义兰
11010156073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6）第 441A006247 号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和通公司）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广和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Grant Thornton
致同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和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 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523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Full name 赵婧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7-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521198107216860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赵婧婧

44010081001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440100810014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10 月 17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7.29

2015 年 7 月 30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403000000722741

Full name 姓名 周义兰

Sex 性别 女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1989-11-20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412825198911200261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周义兰 11010156073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73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2019	04	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义兰
11010156073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1-6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105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
赛特广场5层邮编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6）第441A006248号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和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和通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如适用），我们独立于广和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附注五、42及附注十六、5。

1、事项描述

广和通公司于 2025 年度实现的销售收入为 698,761.21 万元，其中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超过 50%。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销售合同条款，广和通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

我们重点关注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截止性。由于收入是广和通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等级较高，因此我们将广和通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该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关键内部控制进行测试，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抽查重要销售合同，识别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估广和通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获取收入明细表，分析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是否合理；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执行年度和月度波动分析以及毛利率变动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4）选取样本，对收入确认的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检查，包括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物流信息、客户签收单和境外销售的出口报关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5）针对境外销售业务，登录国家外汇管理局平台核查销售收汇数据，核查境外销售收款的真实性。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进行截止测试，核对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7）选取样本，对交易发生额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进行函证。

（8）检查销售回款及期后回款情况，进一步验证销售业务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33，附注五、4 及附注十六、2。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和通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70,276.47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4,008.81 万元，金额较为重大。

应收账款的损失准备余额反映了广和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运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所规定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做出的最佳估计。管理层确认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该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对关键内部控制进行测试，评价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获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采用抽样的方法检查客户收入情况，评估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3）分析、评价预期信用损失相关会计政策和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应收账款组合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等；

（4）分析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实际坏账发生的金额和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5）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广和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和通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和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和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和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和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

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和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和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广和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Grant Thornton
致同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423,803,670.00	2,788,226,950.57	1,119,659,068.00	659,799,238.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16,102,632.97	-	373,688,765.35	20,037,260.27
应收票据	五、3	86,450,296.71	22,242,637.79	118,894,083.85	156,182,390.62
应收账款	五、4	1,662,676,569.07	3,813,683,003.49	1,946,402,151.46	2,497,704,566.33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82,589,635.78	17,141,723.73	363,684,763.71	17,342,703.34
预付款项	五、6	21,422,754.17	16,606,320.54	34,156,864.88	70,626,216.32
其他应收款	五、7	58,184,183.78	724,027,195.26	479,188,634.28	1,285,684,014.80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200,000,000.00
存货	五、8	1,347,574,914.21	774,876,481.95	979,719,060.55	473,988,394.95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107,137,163.98	107,137,163.98	83,883,123.28	83,883,123.28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1,136,475,432.41	614,680,559.95	783,483,054.37	569,605,136.17
流动资产合计		**8,242,417,253.08**	**8,878,622,037.26**	**6,282,759,569.73**	**5,834,853,044.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59,468,608.32	1,075,814,251.05	57,273,546.65	1,069,705,783.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355,976,021.38	-	329,578,094.58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五、13	71,793,771.55	41,592,247.13	78,971,527.95	47,914,746.94
在建工程	五、14	211,487,187.73	148,082,896.66	92,850,902.58	92,850,902.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五、15	86,995,197.29	56,132,366.97	21,061,701.85	4,179,751.01
无形资产	五、16	399,375,030.95	199,356,493.37	333,967,823.79	203,177,536.64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五、17	11,365,687.76	6,867,191.41	28,363,638.04	15,648,516.23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五、18	12,902,093.27	-	12,902,093.27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9	53,388,666.00	45,682,721.34	66,349,263.40	56,955,734.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140,795,419.72	35,348,790.67	156,563,049.38	42,585,42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43,499,113.10	35,251,350.47	88,414,098.07	86,142,98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7,046,797.07**	**1,644,128,309.07**	**1,266,295,739.56**	**1,619,161,381.65**
资产总计		**9,689,464,050.15**	**10,522,750,346.33**	**7,549,055,309.29**	**7,454,014,426.02**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3	622,289,392.88	496,290,458.44	671,617,344.27	529,169,709.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4	6,537,931.64	-	11,117,066.76	-
应付票据	五、25	384,032,973.27	431,349,485.52	307,635,067.66	355,359,834.96
应付账款	五、26	1,672,403,303.69	1,606,295,893.48	1,718,555,185.01	2,024,551,888.33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五、27	50,996,166.99	1,599,136,784.73	27,943,121.57	584,496,027.9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8	76,117,368.65	33,831,818.90	136,864,207.07	53,623,858.39
应交税费	五、29	47,599,392.56	4,489,456.95	158,697,033.03	2,602,160.86
其他应付款	五、30	119,226,414.61	559,969,066.53	154,542,495.40	897,801,732.96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1	269,017,859.04	243,942,133.19	420,258,251.43	113,813,723.34
其他流动负债	五、32	7,407,397.87	8,364,584.27	39,451,435.79	21,520,946.16
流动负债合计		**3,255,628,201.20**	**4,983,669,682.01**	**3,646,681,207.99**	**4,582,939,882.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3	48,750,000.00	48,750,000.00	189,970,000.00	189,970,000.00
应付债券		-	-	-	-
租赁负债	五、34	23,964,548.59	14,194,835.67	10,682,803.14	934,187.22
长期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五、35	6,597,747.67	6,497,747.67	11,337,969.12	11,337,96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87,033,324.03	-	77,422,438.1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345,620.29**	**69,442,583.34**	**289,413,210.38**	**202,242,156.34**
负债合计		**3,421,973,821.49**	**5,053,112,265.35**	**3,936,094,418.37**	**4,785,182,038.81**
股本	五、36	899,265,844.00	899,265,844.00	765,564,863.00	765,564,863.00
资本公积	五、37	3,119,230,724.72	3,086,082,525.84	689,995,046.39	665,984,710.56
减：库存股	五、38	58,099,491.54	58,099,491.54	76,758,475.44	76,758,475.44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165,968,843.85	6,688,874.04	172,268,988.82	6,688,874.04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五、40	244,193,309.27	244,193,309.27	194,659,622.54	194,659,622.54
未分配利润	五、41	1,889,123,130.81	1,291,507,019.37	1,858,605,130.73	1,112,692,792.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259,682,361.11**	**5,469,638,080.98**	**3,604,335,176.04**	**2,668,832,387.21**
少数股东权益		7,807,867.55		8,625,714.88	
股东权益合计		**6,267,490,228.66**	**5,469,638,080.98**	**3,612,960,890.92**	**2,668,832,387.2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689,464,050.15**	**10,522,750,346.33**	**7,549,055,309.29**	**7,454,014,426.0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42	**6,987,612,096.68**	**5,097,553,745.72**	**8,188,852,494.50**	**6,035,400,673.12**
减：营业成本	五、42	5,842,540,055.04	4,599,311,231.44	6,605,929,810.86	5,618,058,870.19
税金及附加	五、43	16,674,612.27	3,626,653.08	20,064,270.66	4,148,089.74
销售费用	五、44	159,290,727.17	59,326,812.61	192,504,236.85	62,280,729.25
管理费用	五、45	148,250,734.22	84,816,692.01	178,251,547.82	89,039,693.26
研发费用	五、46	480,299,890.58	182,649,605.89	686,892,797.08	201,151,096.59
财务费用	五、47	12,403,423.49	-42,938,653.93	27,574,611.01	2,664,428.68
其中：利息费用		34,238,202.83	31,071,360.82	42,773,729.96	30,303,481.65
利息收入		39,685,504.68	48,123,425.44	35,946,464.96	38,838,856.88
加：其他收益	五、48	38,986,333.55	11,079,837.07	86,632,240.62	26,655,089.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3,275,206.36	288,770,489.19	162,861,607.57	204,910,244.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47,619.83	149,544.69	-3,897,820.75	148,846.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20,766,737.17	-	2,028,532.82	37,260.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4,278,038.33	7,138,617.31	-12,553,101.84	-8,960,621.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24,593,688.85	-12,000,039.09	-46,394,754.33	-19,326,994.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2,032.46	-18,103.29	112,339.73	114,831.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867,312.93**	**505,732,205.81**	**670,322,084.79**	**261,487,575.6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4	1,414,533.75	336,263.93	2,520,720.46	0.06
减：营业外支出	五、55	4,345,125.33	3,498,902.61	2,359,264.02	1,089,307.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936,721.35**	**502,569,567.13**	**670,483,541.23**	**260,398,268.04**
减：所得税费用	五、56	22,069,201.57	7,232,699.84	-6,354,908.99	-19,558,113.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867,519.78**	**495,336,867.29**	**676,838,450.22**	**279,956,381.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867,519.78	495,336,867.29	423,151,620.86	279,956,381.05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53,686,829.36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040,640.51	495,336,867.29	667,964,222.42	279,956,381.05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3,120.73		8,874,227.8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00,144.97**	**-**	**73,571,400.38**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00,144.97	-	73,571,400.38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798,445.10	-	71,827,319.44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1,103,521.27	-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798,445.10	-	70,723,798.17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98,590.07	-	1,744,080.94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098,590.07	-	1,744,080.94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9,567,374.81**	**495,336,867.29**	**750,409,850.60**	**279,956,381.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740,495.54	495,336,867.29	741,535,622.80	279,956,381.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3,120.73		8,874,227.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	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	0.8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49,586,353.40	4,798,860,015.95	7,650,046,380.88	5,096,516,157.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4,140,160.36	432,212,014.59	414,421,293.65	337,809,404.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95,606,620.51	801,351,295.86	58,562,785.54	551,787,67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9,333,134.27**	**6,032,423,326.40**	**8,123,030,460.07**	**5,986,113,235.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37,597,899.12	5,466,484,235.72	6,516,023,353.68	4,968,559,211.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694,687.79	229,171,071.09	788,201,170.71	223,135,770.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526,198.20	6,852,855.15	190,180,097.27	29,974,902.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66,206,696.10	732,719,176.63	188,740,217.65	405,748,10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6,025,481.21**	**6,435,227,338.59**	**7,683,144,839.31**	**5,627,417,99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07,653.06**	**-402,804,012.19**	**439,885,620.76**	**358,695,24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50,483,427.53	3,125,987,272.53	692,472,462.94	660,567,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19,956.54	507,380,089.95	3,207,329.98	3,078,562.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44.38	228,140.79	20,922.52	8,079,090.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1,578,880.95	-	83,751,447.82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44,828,627.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0,191,009.40**	**3,633,595,503.27**	**779,452,163.26**	**816,553,780.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922,946.27	115,702,702.82	124,102,873.73	69,884,43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80,279,689.15	5,209,805,275.45	1,126,802,525.77	882,974,291.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700,675.18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4,608.85	-	5,114,338.56	48,237,429.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3,317,244.27**	**5,325,507,978.27**	**1,258,720,413.24**	**1,001,096,15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126,234.87**	**-1,691,912,475.00**	**-479,268,249.98**	**-184,542,371.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1,855,427.09	2,601,855,427.09	2,328,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328,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5,288,542.77	729,315,700.00	1,347,246,000.65	1,189,829,840.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364,942,017.64	59,605,541.52	78,536,855.4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2,085,987.50**	**3,390,776,668.61**	**1,428,110,856.05**	**1,189,829,840.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9,876,210.51	764,307,400.00	1,268,518,099.54	1,120,173,858.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4,082,787.02	296,872,170.43	334,864,518.20	319,751,776.72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13,618,587.18	94,799,313.34	68,918,641.08	54,009,011.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577,584.71**	**1,155,978,883.77**	**1,672,301,258.82**	**1,493,934,64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508,402.79**	**2,234,797,784.84**	**-244,190,402.77**	**-304,104,806.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9,863.07**	**1,562,282.97**	**15,146,280.73**	**1,936,823.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279,957.91**	**141,643,580.62**	**-268,426,751.26**	**-128,015,112.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835,674.68	562,285,427.28	978,262,425.94	690,300,539.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115,632.59**	**703,929,007.90**	**709,835,674.68**	**562,285,427.2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5,564,863.00**	**689,995,046.39**	**76,758,475.44**	**172,268,988.82**	**-**	**194,659,622.54**	**1,858,605,130.73**	**8,625,714.88**	**3,612,960,89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5,564,863.00**	**689,995,046.39**	**76,758,475.44**	**172,268,988.82**	**-**	**194,659,622.54**	**1,858,605,130.73**	**8,625,714.88**	**3,612,960,890.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700,981.00**	**2,429,235,678.33**	**-18,658,983.90**	**-6,300,144.97**	**-**	**49,533,686.73**	**30,518,000.08**	**-817,847.33**	**2,654,529,337.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300,144.97	-	-	347,040,640.51	-1,173,120.73	339,567,374.8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700,981.00	2,429,235,678.33	-18,658,983.90	-	-	-	-	355,273.40	2,581,950,916.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5,561,463.00	2,439,594,565.00	-	-	-	-	-	355,273.40	2,575,511,301.4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380,992.12	-	-	-	-	-	-	-3,380,992.12
3. 其他	-1,860,482.00	-6,977,894.55	-18,658,983.90	-	-	-	-	-	9,820,607.35
（三）利润分配	-	-	-	-	-	49,533,686.73	-316,522,640.43	-	-266,988,95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9,533,686.73	-49,533,686.73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66,988,953.70	-	-266,988,953.70
3. 其他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9,265,844.00**	**3,119,230,724.72**	**58,099,491.54**	**165,968,843.85**	**-**	**244,193,309.27**	**1,889,123,130.81**	**7,807,867.55**	**6,267,490,228.6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5,805,784.00**	**689,185,700.23**	**95,892,767.14**	**98,697,588.44**	**-**	**166,663,984.43**	**1,508,620,652.64**	**-4,472,085.46**	**3,128,608,85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5,805,784.00**	**689,185,700.23**	**95,892,767.14**	**98,697,588.44**	**-**	**166,663,984.43**	**1,508,620,652.64**	**-4,472,085.46**	**3,128,608,857.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921.00**	**809,346.16**	**-19,134,291.70**	**73,571,400.38**	**-**	**27,995,638.11**	**349,984,478.09**	**13,097,800.34**	**484,352,03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73,571,400.38	-	-	667,964,222.42	8,874,227.80	750,409,850.6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921.00	809,346.16	-19,134,291.70	-	-	-	-	4,223,572.54	23,926,289.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4,701,971.50	4,701,971.5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16,967.26	-	-	-	-	-	-	116,967.26
3. 其他	-240,921.00	692,378.90	-19,134,291.70	-	-	-	-	-478,398.96	19,107,350.64
（三）利润分配	-	-	-	-	-	27,995,638.11	-317,979,744.33	-	-289,984,106.22
1. 提取盈余公积	-					27,995,638.11	-27,995,638.11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289,984,106.22	-	-289,984,106.22
3. 其他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65,564,863.00**	**689,995,046.39**	**76,758,475.44**	**172,268,988.82**	**-**	**194,659,622.54**	**1,858,605,130.73**	**8,625,714.88**	**3,612,960,890.9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5,564,863.00**	**665,984,710.56**	**76,758,475.44**	**6,688,874.04**	**-**	**194,659,622.54**	**1,112,692,792.51**	**2,668,832,387.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5,564,863.00**	**665,984,710.56**	**76,758,475.44**	**6,688,874.04**	**-**	**194,659,622.54**	**1,112,692,792.51**	**2,668,832,387.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700,981.00**	**2,420,097,815.28**	**-18,658,983.90**	**-**	**-**	**49,533,686.73**	**178,814,226.86**	**2,800,805,693.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95,336,867.29	495,336,867.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700,981.00	2,420,097,815.28	-18,658,983.90	-	-	-	-	2,572,457,780.1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5,561,463.00	2,439,594,565.00	-	-	-	-	-	2,575,156,028.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380,992.12	-	-	-	-	-	-3,380,992.12
3. 其他	-1,860,482.00	-16,115,757.60	-18,658,983.90	-	-	-	-	682,744.30
（三）利润分配	-	-	-	-	-	49,533,686.73	-316,522,640.43	-266,988,95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9,533,686.73	-49,533,686.73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66,988,953.70	-266,988,953.70
3.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9,265,844.00**	**3,086,082,525.84**	**58,099,491.54**	**6,688,874.04**	**-**	**244,193,309.27**	**1,291,507,019.37**	**5,469,638,080.9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5,805,784.00**	**667,876,489.24**	**95,892,767.14**	**6,688,874.04**	**-**	**166,663,984.43**	**1,150,716,155.79**	**2,661,858,52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5,805,784.00**	**667,876,489.24**	**95,892,767.14**	**6,688,874.04**	**-**	**166,663,984.43**	**1,150,716,155.79**	**2,661,858,520.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921.00**	**-1,891,778.68**	**-19,134,291.70**	**-**	**-**	**27,995,638.11**	**-38,023,363.28**	**6,973,866.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79,956,381.05	279,956,381.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921.00	-1,891,778.68	-19,134,291.70	-	-	-	-	17,001,592.0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16,967.26	-	-	-	-	-	116,967.26
3. 其他	-240,921.00	-2,008,745.94	-19,134,291.70	-	-	-	-	16,884,624.76
（三）利润分配	-	-	-	-	-	27,995,638.11	-317,979,744.33	-289,984,106.2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7,995,638.11	-27,995,638.11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89,984,106.22	-289,984,106.22
3.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65,564,863.00**	**665,984,710.56**	**76,758,475.44**	**6,688,874.04**	**-**	**194,659,622.54**	**1,112,692,792.51**	**2,668,832,387.2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广和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11 月 11 日成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4640XY；2014 年 12 月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6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45 元，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核准，公司发行 135,080,200 股 H 股股份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99,265,844.00 股。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天瑜，总部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101。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销售、采购、研发、财务等部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主要从事无线通信模块及其应用行业的通信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与销售服务，主要产品包括 2G、3G、4G、5G、NB-Iot、AI 等技术的无线通信模块以及基于其行业应用的通信解决方案，主要产品无线通信模块目前主要应用于移动支付、智能电网、车联网、安防监控、移动互联网等领域，实现终端设备接入无线通信网络完成数据的传输与交互。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布的证券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条文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5、附注三、18、附注三、19 和附注三、25。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往来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往来款金额占公司合并净资产≥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占公司合并净资产≥1%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占公司合并净资产≥1%
重要的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公司合并净资产≥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家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占公司合并税前利润≥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研发及自动化检测设备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00	31.67-19.00
机器设备	3-10	5.00	31.67-9.5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开发平台、软件、客户关系及商标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开发平台	5-10	受益期	直线法	
软件	3-10	受益期	直线法	
商标及专利权等	2-10	受益期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30	土地使用期	直线法	
客户关系	7	受益期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9、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折旧费用、委外研发费用、材料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研发团队进行相关技术的研究，经过规划和概念设计阶段认证，已经充分论证了该项目的技术可行性，并且经过公司产品委员会进行最终决策评审通过后进入开发验证阶段，因此可以充分认证该项研发投入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公司通过重大项目的研发，进一步丰富产品线，一方面有利于为市场不同类别的客户，根据需求提供相应的产品，满足下游客户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从而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增强盈利能力；另一方面是公司继续夯实主业，全面提升技术研发能力，进一步完善市场布局、提高市场竞争力，逐步成为蜂窝无线通信模块行业的领军企业的必然举措。公司需要持续投入，在万物互联浪潮即将到来之际，抓住商业机遇，因此公司对所研发项目具有完成并使用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对于每个研发项目，公司会全面、系统地对项目做市场分析，并针对每个项目从投入、产出测算项目生命周期的盈利预测数据，达到公司盈利要求的重大项目才能进行下一步的开发工作并做资本化处理，根据盈利预测估计所有资本化的研发费用均可以通过未来销售收回。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技术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物联网与移动互联网无线通信领域技术研发、解决方案设计以及其应用推广，在通信技术、射频技术、数据传输技术、信号处理技术上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实力，具有丰富的无线通信模块产品开发经验，目前的研发团队已形成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具有持续创新能力，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的技术支持。财务方面，公司目前经营业绩尚佳，且资信状况良好，融资渠道畅通，能够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及产品的出售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其他

资源方面，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积累了丰富的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同时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管理和研发人才，能够充分支持募投项目的开发及产品的出售。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发费用除了职工薪酬外，都可以按照部门、项目维度归集。每个研发人员每周都需填写工时周报，按照项目归集各研发人员在项目上工作的时数，每月财务收集到工时周报后，将职工薪酬按照其填报的项目工时数进行合理分摊。因此在某个项目的资本化时间确定后，该项目在资本化时点后的费用可以归集。

20、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

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5、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模组产品、解决方案及其他

产品销售主要分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买方签收的送货单或托运单时，凭相关单据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国外销售主要采用 FOB 结算，FOB 模式本公司在办理完毕报关和商检手续时确认收入。

（2）服务业务

本公司提供物联网数据连接服务及聚合管理服务，按照客户使用全球数据通信服务流量进度确认收入。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9、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0。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办公设备
- 研发检测设备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0、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31、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2、债务重组

（1）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

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1、20、16.5、15.82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00

本期各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公司简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公司	15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通信软件有限公司	广和通软件	15
广和通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广和通	16.5
台湾广和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广和通	20
广和通无线（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广和通	21
西安广和通无线软件有限公司	西安软件	12.5
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和通投资	25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广和通无线科技	25
深圳市广通远驰科技有限公司	广通远驰	15
广和通无线（欧洲）有限公司	欧洲广和通	15.825
西安广和通无线通信有限公司	西安通信	25
深圳市广通亿联科技有限公司	广通亿联	25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广翼	15

纳税主体名称	公司简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广翼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广翼软件	25
上海广通远驰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远驰	25
深圳市亚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亚博达	25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	广和通科技	15
深圳市广通远驰软件有限公司	远驰软件	25
深圳市创联未来无线技术有限公司	创联未来	25
上海七重宇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七重宇宙	20
LINK FUTURE WIRELESS(H.K.) LIMITED	香港创联	16.5
Faiot PTE. LTD.	Faiot PTE. LTD.	17
Gingkgo Solution Inc.	Gingkgo Solution Inc.	21
Faiot Limited	Faiot Limited	0
广和通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江西广和通	2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和通软件、西安软件、广通远驰、远驰软件、广通亿联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商品征收增值税后，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可享受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4 年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208676，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和通软件于 2025 年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20443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广和通软件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通远驰于 2025 年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202509，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广通远驰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广翼于 2024 年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100069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和通科技于 2024 年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20775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西安软件于 2025 年 6 月 28 日取得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陕 RQ-2022-0190，有效期一年。西安软件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成立，在 2022 年首次获利，2025 年度可享受软件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所得税优惠的第四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之七重宇宙、江西广和通 2025 年度享受国家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282,115,632.59	710,074,535.24
其他货币资金	2,141,688,037.41	409,584,532.76
合　计	**3,423,803,670.00**	**1,119,659,068.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95,015,021.26	397,726,286.08

说明：其他货币资金 44,963,152.13 元为票据保证金；2,076,940,112.00 元为定期存款；10,139,004.60 元为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9,645,523.65 元为司法冻结的资金；245.03 元为账户智能不收不付。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6,102,632.97	373,688,765.35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2,578,512.16	-
理财产品	-	20,037,260.27
或有对价	283,524,120.81	353,651,505.08
合　计	**316,102,632.97**	**373,688,765.35**

说明:

（1）2025 年 12 月，公司以战略配售的方式取得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首发股份 238,395 股，期末公允价值 32,578,512.16 元，根据协议约定股票锁定期 12 个月。

（2）2024 年 7 月，公司与 EUROPASOLAR S. à r.l.签署《资产购买协议》并完成交割，处置深圳市创联未来无线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锐凌无线技术有限公司）车载前装无线通信模组业务，期末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为 283,524,120.81 元。

3、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8,862,615.66	-	38,862,615.66	106,108,637.28	-	106,108,637.28
商业承兑汇票	49,892,738.73	2,305,057.68	47,587,681.05	13,113,243.02	327,796.45	12,785,446.57
合　计	**88,755,354.39**	**2,305,057.68**	**86,450,296.71**	**119,221,880.30**	**327,796.45**	**118,894,083.85**

（1）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18,982.88
商业承兑票据	-
合　计	**7,318,982.88**

（2）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22,734,366.76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　计	**-**	**22,734,366.76**

（3）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755,354.39**	**100.00**	**2,305,057.68**	**2.60**	**86,450,296.71**
其中: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49,892,738.73	56.21	2,305,057.68	4.62	47,587,681.05
银行承兑汇票	38,862,615.66	43.79	-	-	38,862,615.66
合 计	**88,755,354.39**	**100.00**	**2,305,057.68**	**2.60**	**86,450,296.71**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221,880.30**	**100.00**	**327,796.45**	**0.27**	**118,894,083.85**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3,113,243.02	11.00	327,796.45	2.50	12,785,446.57
银行承兑汇票	106,108,637.28	89.00	-	-	106,108,637.28
合 计	**119,221,880.30**	**100.00**	**327,796.45**	**0.27**	**118,894,083.85**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327,796.45
本期计提	1,977,261.23
本期收回或转回	-
本期核销	-
期末余额	2,305,057.68

4、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662,508,319.75	1,884,838,396.70
1 至 2 年	34,733,080.78	104,806,866.28
2 至 3 年	3,313,690.79	3,705,637.98
3 至 4 年	2,209,603.46	-
小 计	**1,702,764,694.78**	**1,993,350,900.96**
减：坏账准备	40,088,125.71	46,948,749.50
合 计	**1,662,676,569.07**	**1,946,402,151.4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98,928.33	0.45	7,598,928.3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5,165,766.45**	**99.55**	**32,489,197.38**	**1.92**	**1,662,676,569.07**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1,695,165,766.45	99.55	32,489,197.38	1.92	1,662,676,569.07
合　计	**1,702,764,694.78**	**100.00**	**40,088,125.71**	**2.35**	**1,662,676,569.07**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01,440.48	0.39	7,701,440.4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85,649,460.48**	**99.61**	**39,247,309.02**	**1.98**	**1,946,402,151.46**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1,985,649,460.48	99.61	39,247,309.02	1.98	1,946,402,151.46
合　计	**1,993,350,900.96**	**100.00**	**46,948,749.50**	**2.36**	**1,946,402,151.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依据
客户一	4,514,645.33	4,514,645.3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客户二	3,084,283.00	3,084,283.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　计	**7,598,928.33**	**7,598,928.33**	**100.00**	**/**

续:

名　称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依据
客户一	4,617,157.48	4,617,157.48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客户二	3,084,283.00	3,084,283.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　计	**7,701,440.48**	**7,701,440.4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662,503,137.50	28,322,370.15	1.70	1,880,333,399.34	28,526,470.13	1.52
1 至 2 年	30,285,795.79	3,028,579.56	10.00	101,610,423.16	9,979,711.29	9.82
2 至 3 年	167,229.70	33,445.94	20.00	3,705,637.98	741,127.60	20.00
3 至 4 年	2,209,603.46	1,104,801.73	50.00	-	-	-
合　计	**1,695,165,766.45**	**32,489,197.38**	**1.92**	**1,985,649,460.48**	**39,247,309.02**	**1.98**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46,948,749.50
本期计提	-6,299,620.00
本期收回或转回	-
本期核销	238,457.83
本期转销	-
外币折算	322,545.96
期末余额	**40,088,125.71**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8,457.83

（5）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 964,886,257.6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6.6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8,412,995.62 元。

5、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81,691,329.11	44,463,930.29
应收债权凭证	898,306.67	319,220,833.42
小　计	**82,589,635.78**	**363,684,763.71**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	-
期末公允价值	**82,589,635.78**	**363,684,763.71**

说明：

本公司依据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债权凭证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部分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债权凭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债权凭证。期末，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债权凭证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1）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676,612.24

（2）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4,522,637.41	-
应收债权凭证	26,275,952.89	-
合　计	**180,798,590.30**	**-**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528,903.68	81.83	32,739,536.09	95.85
1 至 2 年	3,381,423.42	15.78	1,417,328.79	4.15
2 至 3 年	512,427.07	2.39	-	-
合　计	**21,422,754.17**	**100.00**	**34,156,864.88**	**100.00**

（2）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9,901,285.6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6.22%。

7、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8,184,183.78	479,188,634.28
合　计	**58,184,183.78**	**479,188,634.28**

（1）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5,816,839.21	473,391,583.08
1 至 2 年	8,334,842.69	1,373,608.62
2 至 3 年	251,590.02	1,799,913.13
3 年以上	4,207,652.30	3,015,623.38
小　计	**58,610,924.22**	**479,580,728.21**
减：坏账准备	426,740.44	392,093.93
合　计	**58,184,183.78**	**479,188,634.28**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位往来款	29,344,190.83	90,962.14	29,253,228.69	417,846,772.08	121,483.82	417,725,288.26
保证金、押金	10,002,447.97	50,012.21	9,952,435.76	9,427,567.13	47,137.82	9,380,429.31
出口退税款	13,548,964.88	-	13,548,964.88	47,836,942.88	-	47,836,942.88
员工往来款	4,909,029.33	245,451.49	4,663,577.84	3,173,270.47	158,663.51	3,014,606.96
备用金	806,291.21	40,314.60	765,976.61	1,296,175.65	64,808.78	1,231,366.87
合　计	**58,610,924.22**	**426,740.44**	**58,184,183.78**	**479,580,728.21**	**392,093.93**	**479,188,634.28**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24,947.95	-	-	27,524,947.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085,976.27**	**1.37**	**426,740.44**	**30,659,235.8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10,002,447.97	0.50	50,012.21	9,952,435.76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13,548,964.88	-	-	13,548,964.88
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	-	-	-
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7,534,563.42	5.00	376,728.23	7,157,835.19
合　计	**58,610,924.22**	**0.73**	**426,740.44**	**58,184,183.78**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5,417,096.73	-	-	415,417,096.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163,631.48**	**0.61**	**392,093.93**	**63,771,537.55**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9,427,567.13	0.50	47,137.82	9,380,429.31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47,836,942.88	-	-	47,836,942.88
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	-	-	-
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6,899,121.47	5.00	344,956.11	6,554,165.36
合　计	**479,580,728.21**	**0.08**	**392,093.93**	**479,188,634.28**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392,093.93	-	-	392,093.9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4,320.44	-	-	44,320.4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5,490.00	-	-	5,490.00
外币折算	4,183.93	-	-	4,183.93
期末余额	**426,740.44**	**-**	**-**	**426,740.44**

⑤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490.00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EUROPASOLAR S.À R.L	往来款	27,524,674.76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6.96	-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13,548,964.88	1 年以内	23.12	-
Middle East Gateway CO. ltd for con racting	押金保证金	1,525,489.77	1 至 2 年	2.60	7,627.45
深圳市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	押金保证金	1,374,817.20	3 至 4 年、4 至 5 年	2.35	6,874.09
深圳万物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143,967.00	4 至 5 年	1.95	5,719.83
合　计		**45,117,913.61**		**76.98**	**20,221.37**

8、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412,897,902.08	9,566,367.96	403,331,534.12	555,460,647.45	18,019,917.59	537,440,729.86
库存商品	371,695,624.08	15,094,714.01	356,600,910.07	312,265,620.15	25,217,446.61	287,048,173.54
发出商品	22,309,443.50	120,735.36	22,188,708.14	89,920,840.73	559,815.23	89,361,025.50
在途物资	47,233,718.21	-	47,233,718.21	57,776,216.33	-	57,776,216.33
原材料	480,470,583.22	4,240,120.91	476,230,462.31	862,266.92	112,474.96	749,791.96
合同履约成本	5,240,899.37	-	5,240,899.37	7,343,123.36	-	7,343,123.36
在产品	36,748,681.99	-	36,748,681.99	-	-	-
合　计	**1,376,596,852.45**	**29,021,938.24**	**1,347,574,914.21**	**1,023,628,714.94**	**43,909,654.39**	**979,719,060.55**

（2）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委托加工物资	18,019,917.59	2,930,892.57	-	11,384,442.20	-	9,566,367.96
库存商品	25,217,446.61	17,344,331.06	-	27,460,569.32	6,494.34	15,094,714.01
发出商品	559,815.23	120,735.36	-	559,815.23	-	120,735.36
在途物资	-	-	-	-	-	-
原材料	112,474.96	4,197,729.86	-	70,083.91	-	4,240,120.91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在产品	-	-	-	-	-	-
合　计	**43,909,654.39**	**24,593,688.85**	**-**	**39,474,910.66**	**6,494.34**	**29,021,938.24**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续）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委托加工物资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领用
库存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对外实现销售
发出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对外实现销售
在途物资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原材料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领用
合同履约成本	劳务项目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履约义务完成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在产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107,137,163.98	83,883,123.28
合　计	**107,137,163.98**	**83,883,123.28**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供应商返利	428,090,208.76	417,311,257.27
待抵扣进项税	610,080,137.78	348,915,629.87
预缴税金	8,249,998.37	17,256,167.23
国债逆回购	90,055,087.50	-
合　计	**1,136,475,432.41**	**783,483,054.37**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追加/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①联营企业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916,360.98	-	-	-	149,544.69	-	-	-150,000.00	-	-	2,915,905.67	-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2,501,252.90	-	-	-	-5,103,619.70	-	-	-	-	7,492,681.50	24,890,314.70	-
深圳市高新投广和通物联网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55,932.77	-	-	-	-193,544.82	-	-	-	-	-	31,662,387.95	-
合　计	**57,273,546.65**	**-**	**-**	**-**	**-5,147,619.83**	**-**	**-**	**-150,000.00**	**-**	**7,492,681.50**	**59,468,608.32**	**-**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麦腾物联网技术（安徽）有限公司	48,012,300.00	54,786,800.00
深圳华大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39,600.00	22,791,300.00
深圳市微合科技有限公司	287,224,121.38	251,999,994.58
合　计	**355,976,021.38**	**329,578,094.58**

说明：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麦腾物联网技术（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腾”）4.0082%的股权、持有深圳华大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北斗”）0.6952%的股权、持有深圳市微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合科技”）13.0556%的股权，本公司对上述股权投资准备长期持有，不以交易为目的，且在上述公司均无董事会席位，均不具有重大影响，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13、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71,793,771.55	78,971,527.9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71,793,771.55**	**78,971,527.95**

（1）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研发及自动化检测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机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9,709,582.76	4,491,480.96	38,760,112.01	17,244,666.81	220,205,842.54
2.本期增加金额	12,154,136.80	-	7,733,141.61	4,463,096.80	24,350,375.21
（1）购置	12,189,611.08	-	7,754,330.91	4,468,402.76	24,412,344.75
（2)外币报表折算	-35,474.28	-	-21,189.30	-5,305.96	-61,969.54
3.本期减少金额	2,660,157.41	132,492.56	778,424.27	1,413,483.84	4,984,558.08
（1）处置或报废	2,660,157.41	132,492.56	778,424.27	1,413,483.84	4,984,558.08
4.期末余额	169,203,562.15	4,358,988.40	45,714,829.35	20,294,279.77	239,571,659.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3,363,263.40	3,649,028.05	26,356,230.02	7,865,793.12	141,234,314.59
2.本期增加金额	21,768,541.19	213,376.26	5,401,010.63	3,355,961.58	30,738,889.66
（1）计提	21,776,433.09	213,376.26	5,415,866.05	3,356,286.20	30,761,961.60
（2)外币报表折算	-7,891.90	-	-14,855.42	-324.62	-23,071.94
3.本期减少金额	2,044,907.54	125,867.93	686,883.97	1,337,656.69	4,195,316.13
（1）处置或报废	2,044,907.54	125,867.93	686,883.97	1,337,656.69	4,195,316.13

项　目	研发及自动化检测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机器设备	合　计
4.期末余额	123,086,897.05	3,736,536.38	31,070,356.68	9,884,098.01	167,777,888.12
三、减值准备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116,665.10	622,452.02	14,644,472.67	10,410,181.76	71,793,771.55
2.期初账面价值	56,346,319.36	842,452.91	12,403,881.99	9,378,873.69	78,971,527.95

14、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211,487,187.73	92,850,902.58
合　计	**211,487,187.73**	**92,850,902.58**

（1）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留仙洞总部联建大厦研发办公楼	148,082,896.66	-	148,082,896.66	92,850,902.58	-	92,850,902.58
龙华智能制造基地	63,404,291.07	-	63,404,291.07	-	-	-
合　计	**211,487,187.73**	**-**	**211,487,187.73**	**92,850,902.58**	**-**	**92,850,902.58**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余额
留仙洞总部联建大厦研发办公楼	92,850,902.58	55,231,994.08	-	-	-	-		148,082,896.66
龙华智能制造基地	-	63,404,291.07	-	-	-	-		63,404,291.07
合　计	**92,850,902.58**	**118,636,285.15**	**-**	**-**	**-**	**-**	**-**	**211,487,187.7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留仙洞总部联建大厦研发办公楼	165,483,819.75	89.48	89.48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龙华智能制造基地	640,149,985.92	9.90	9.9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合　计	**805,633,805.67**			

15、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219,381.60	-	55,219,381.60
2.本期增加金额	29,138,551.72	103,524,800.00	132,663,351.72
（1）租入	29,282,374.44	103,524,800.00	132,807,174.44
（2）租赁负债调整	-175,523.55	-	-175,523.55
（3）外币报表折算	31,700.83	-	31,700.83
3.本期减少金额	32,200,801.47	-	32,200,801.47
（1）租赁到期/终止租赁	32,200,801.47	-	32,200,801.47
4.期末余额	52,157,131.85	103,524,800.00	155,681,931.8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157,679.75	-	34,157,679.75
2.本期增加金额	19,300,928.45	47,056,727.27	66,357,655.72
（1）计提	19,300,047.87	47,056,727.27	66,356,775.14
（2）外币报表折算	880.58	-	880.58
3.本期减少金额	31,828,600.91	-	31,828,600.91
（1）租赁到期/终止租赁	31,828,600.91	-	31,828,600.91
4.期末余额	21,630,007.29	47,056,727.27	68,686,734.56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527,124.56	56,468,072.73	86,995,197.29
2.期初账面价值	21,061,701.85	-	21,061,701.85

本公司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见附注五、60。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专利权等	开发平台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7,853,979.27	99,237,738.32	194,251,884.13	39,488,893.39	460,832,495.11
2.本期增加金额	-	57,299,753.24	44,994,300.86	7,228,039.71	109,522,093.81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专利权等	开发平台	软件	合计
（1）购置	-	-	46,050,155.63	7,228,039.71	53,278,195.34
（2）内部研发	-	57,377,196.90	-	-	57,377,196.90
（3）外币报表折算	-	-77,443.66	-1,055,854.77	-	-1,133,298.43
3.本期减少金额	-	4,305,581.05	-	2,225,632.68	6,531,213.73
（1）处置	-	4,305,581.05	-	2,225,632.68	6,531,213.73
4.期末余额	127,853,979.27	152,231,910.51	239,246,184.99	44,491,300.42	563,823,375.1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98,297.55	28,311,785.63	68,989,890.13	16,064,698.01	126,864,671.32
2.本期增加金额	4,376,076.49	14,207,567.03	19,727,664.72	5,625,450.81	43,936,759.05
（1）计提	4,376,076.49	14,271,638.24	20,069,144.84	5,625,450.81	44,342,310.38
（2）外币报表折算	-	-64,071.21	-341,480.12	-	-405,551.33
3.本期减少金额	-	4,305,581.05	-	2,047,505.08	6,353,086.13
（1）处置	-	4,305,581.05	-	2,047,505.08	6,353,086.13
4.期末余额	17,874,374.04	38,213,771.61	88,717,554.85	19,642,643.74	164,448,344.24
三、减值准备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9,979,605.23	114,018,138.90	150,528,630.14	24,848,656.68	399,375,030.95
2.期初账面价值	114,355,681.72	70,925,952.69	125,261,994.00	23,424,195.38	333,967,823.79

说明:

本期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10.18%。

17、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5G 系列无线通信模块	20,815,244.43	20,249,964.22	33,448,131.62	7,617,077.03
机器人及其他解决方案	7,548,393.61	12,816,014.13	17,392,058.84	2,972,348.90
AI使能及服务平台	-	8,338,435.66	7,562,173.83	776,261.83
合　计	**28,363,638.04**	**41,404,414.01**	**58,402,364.29**	**11,365,687.76**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研发支出。

18、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安防业务资产组	22,970,110.91	-	-	-	-	22,970,110.91
汽车电子资费业务组	4,815,887.47	-	-	-	-	4,815,887.47
合　计	**27,785,998.38**	**-**	**-**	**-**	**-**	**27,785,998.38**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安防业务资产组	14,883,905.11	-	-	-	-	14,883,905.11
汽车电子资费业务组	-	-	-	-	-	-
合　计	**14,883,905.11**	**-**	**-**	**-**	**-**	**14,883,905.11**

说明:

安防业务资产组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上期：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5.49%（上期：15.87%），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商誉未发生减值。

汽车电子资费业务组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上期：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3.29%（上期：14.22%），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商誉未发生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认证费	54,641,189.65	13,918,907.49	25,464,739.82	299.47	43,095,057.85
装修费	6,025,836.24	-	3,059,464.42	-	2,966,371.82
其他	5,682,237.51	3,263,814.12	1,618,815.30	-	7,327,236.33
合　计	**66,349,263.40**	**17,182,721.61**	**30,143,019.54**	**299.47**	**53,388,666.00**

20、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82,348.27	2,787,352.24	24,852,427.40	3,727,864.11
资产减值准备	50,559,761.56	7,840,001.44	60,333,272.11	9,144,056.55
股份支付	-	-	3,749,803.01	571,275.75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亏损	682,049,993.01	127,836,062.95	760,846,456.57	141,419,157.60
递延收益	6,497,747.67	974,662.15	11,337,969.12	1,700,695.37
租赁负债	90,964,029.40	13,711,975.41	10,061,294.00	1,491,081.48
小　计	**848,653,879.91**	**153,150,054.19**	**871,181,222.21**	**158,054,130.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	-	1,219,677.73	182,951.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7,789,354.38	59,447,338.60	211,391,427.58	52,847,856.90
处置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162,610,863.73	24,391,629.56	162,610,863.73	24,391,629.56
使用权资产	81,915,089.75	12,354,634.47	10,061,294.00	1,491,081.4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777,423.46	3,194,355.87	-	-
小　计	**495,092,731.32**	**99,387,958.50**	**385,283,263.04**	**78,913,519.60**

（2）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上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54,634.47	140,795,419.72	1,491,081.48	156,563,04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54,634.47	87,033,324.03	1,491,081.48	77,422,438.1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282,100.51	31,245,022.16
可抵扣亏损	792,460,889.88	655,606,401.94
合　计	**813,742,990.39**	**686,851,424.10**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5 年	——	58,928,355.63	
2026 年	4,000,025.71	143,392,533.01	
2027 年	16,261,767.05	20,409,437.24	
2028 年	60,771,838.08	102,481,195.75	
2029 年	68,340,827.55	40,172,809.08	
2030 年	107,105,436.70	-	
2031 年	137,469,004.92	-	
2032 年	91,276,345.24	91,299,860.04	

年　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33 年	45,877,501.08	10,300,944.42	
2034 年	147,110,459.82	151,258,341.15	
2035 年	104,685,985.78	-	
无期限	9,561,697.95	37,362,925.62	
合　计	**792,460,889.88**	**655,606,401.94**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9,049,081.22	-	9,049,081.22	3,475,018.00	-	3,475,018.00
预付认证服务费	4,172,115.21	-	4,172,115.21	622,137.04	-	622,137.04
无形资产预付款	-	-	-	1,028,850.00	-	1,028,850.00
一年以上大额存单	30,277,916.67	-	30,277,916.67	83,288,093.03	-	83,288,093.03
合　计	**43,499,113.10**	**-**	**43,499,113.10**	**88,414,098.07**	**-**	**88,414,098.07**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4,963,152.13	44,963,152.13	票据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9,645,523.65	9,645,523.65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	245.03	245.03	账户智能不收不付	账户智能不收不付
应收票据	7,318,982.88	7,318,982.88	质押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8,676,612.24	8,676,612.24	质押	票据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78,512.16	32,578,512.16	股票锁定期	股票锁定期
合　计	**103,183,028.09**	**103,183,028.09**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6,363,483.66	66,363,483.66	保证金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4,376,800.00	14,376,800.00	为票据提供质押	为票据提供质押
货币资金	1,616,639.25	1,616,639.25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应收票据	4,221,886.35	4,221,886.35	质押	票据质押
合　计	**86,578,809.26**	**86,578,809.26**		

23、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348,201,827.89	472,111,751.16
质押借款	200,114,722.22	-
票据贴现	73,972,842.77	199,505,593.11
合　计	**622,289,392.88**	**671,617,344.27**

说明：截止期末，本公司无逾期借款。

24、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37,931.64	11,117,066.76
其中：其他	6,537,931.64	11,117,066.76
合　计	**6,537,931.64**	**11,117,066.76**

25、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4,032,973.27	307,635,067.66
合　计	**384,032,973.27**	**307,635,067.66**

说明：截止期末，本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6、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1,598,473,503.68	1,684,375,874.82
土地使用权	-	25,050,000.00
应付工程设备款	70,864,197.66	8,148,789.88
服务费等	3,065,602.35	980,520.31
合　计	**1,672,403,303.69**	**1,718,555,185.01**

27、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50,996,166.99	27,943,121.57
合　计	**50,996,166.99**	**27,943,121.57**

2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6,131,870.29	582,810,858.66	643,156,893.52	75,785,835.4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2,336.78	40,010,231.04	40,411,034.60	331,533.22
合　计	**136,864,207.07**	**622,821,089.70**	**683,567,928.12**	**76,117,368.65**

（1）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323,222.67	541,208,351.23	601,086,789.82	75,444,784.08
职工福利费	-	7,960,583.83	7,960,583.83	-
社会保险费	419,101.76	17,012,273.70	17,251,042.26	180,333.2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09,474.03	15,055,044.45	15,286,391.07	178,127.41
2. 工伤保险费	8,802.23	1,125,739.06	1,133,161.00	1,380.29
3. 生育保险费	825.50	831,490.19	831,490.19	825.50
住房公积金	255,408.00	14,836,688.22	15,039,074.22	53,02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137.86	1,792,961.68	1,819,403.39	107,696.15
合　计	**136,131,870.29**	**582,810,858.66**	**643,156,893.52**	**75,785,835.43**

（2）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732,336.78	40,010,231.04	40,411,034.60	331,533.22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08,893.91	38,148,849.07	38,578,008.54	279,734.44
失业保险费	23,442.87	1,861,381.97	1,833,026.06	51,798.78
合　计	**732,336.78**	**40,010,231.04**	**40,411,034.60**	**331,533.22**

29、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35,461,733.92	29,031,728.86
企业所得税	2,346,855.80	120,685,416.09
个人所得税	5,755,317.07	4,410,269.74
契税	-	1,503,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3,684.13	828,181.78
教育费附加	538,345.79	591,504.17
其他	2,743,455.85	1,646,932.39
合　计	**47,599,392.56**	**158,697,033.03**

3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9,226,414.61	154,542,495.40
合　计	**119,226,414.61**	**154,542,495.40**

（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104,047,193.20	121,241,431.27
限售股回购义务	15,166,532.68	33,288,375.40
期权行权资金	12,688.73	12,688.73
合　计	**119,226,414.61**	**154,542,495.40**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0,113,003.56	409,274,567.3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904,855.48	10,983,684.09
合　计	**269,017,859.04**	**420,258,251.43**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190,113,003.56	110,197,240.55
质押兼担保借款	-	299,077,326.79
合　计	**190,113,003.56**	**409,274,567.34**

（2）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负债	78,904,855.48	10,983,684.09

3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761,523.99	38,088,271.10
待转销项税额	3,645,873.88	1,363,164.69
合　计	**7,407,397.87**	**39,451,435.79**

33、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238,863,003.56	300,167,240.55
质押兼担保借款	-	299,077,326.79
小　计	**238,863,003.56**	**599,244,567.3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0,113,003.56	409,274,567.34
合　计	**48,750,000.00**	**189,970,000.00**

说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14%-2.24%。

34、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负债	102,869,404.07	21,666,487.2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904,855.48	10,983,684.09
合　计	**23,964,548.59**	**10,682,803.14**

说明：2025 年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280.65 万元。

35、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337,969.12	1,703,642.00	6,443,863.45	6,597,747.67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1,337,969.12**	**1,703,642.00**	**6,443,863.45**	**6,597,747.67**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36、股本（单位：万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556.49	13,556.15	-	-	-186.06	13,370.09	89,926.58

37、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31,908,959.53	2,439,594,565.00	16,115,757.60	3,055,387,766.93
其他资本公积	58,086,086.86	9,157,126.26	3,400,255.33	63,842,957.79
合　计	**689,995,046.39**	**2,448,751,691.26**	**19,516,012.93**	**3,119,230,724.72**

说明：

（1）股本溢价

①　本期H股发行、股票期权行权，股本溢价增加2,439,594,565.00元。

②本期回购前期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溢价16,115,757.60元。

（2）其他资本公积

①公司联营企业股权被动稀释增加资本公积7,492,681.50元。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股权激励确认资本公积1,664,444.76元。

③本年度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未达到解锁条件减少资本公积3,400,255.33元。

38、库存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售股回购义务	25,760,103.90	-	18,658,983.90	7,101,120.00
回购股份	50,998,371.54	-	-	50,998,371.54
合　计	**76,758,475.44**	**-**	**18,658,983.90**	**58,099,491.54**

说明:

本期库存股-限售股回购义务减少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以及限制性股票解锁。

39、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1）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4）=（1）+（2）-（3）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2）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543,570.68**	**19,798,445.10**	**-**	**178,342,015.78**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8,543,570.68	19,798,445.10	-	178,342,015.7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25,418.14**	**-26,098,590.07**	**-**	**-12,373,171.93**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725,418.14	-26,098,590.07	-	-12,373,171.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2,268,988.82**	**-6,300,144.97**	**-**	**165,968,843.85**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1）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2）	减：所得税费用（3）	减：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4）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5）=（1）-（2）-（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397,926.80**	**-**	**6,599,481.70**	**-**	**19,798,445.1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397,926.80	-	6,599,481.70	-	19,798,445.1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98,590.07**	**-**	**-**	**-**	**-26,098,590.07**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098,590.07	-	-	-	-26,098,590.0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9,336.73**	**-**	**6,599,481.70**	**-**	**-6,300,144.97**

40、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4,659,622.54	49,533,686.73	-	244,193,309.27
合　计	**194,659,622.54**	**49,533,686.73**	**-**	**244,193,309.27**

说明：盈余公积的增加系根据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8,605,130.73	1,508,620,652.64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1,858,605,130.73	1,508,620,652.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40,640.51	667,964,222.4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533,686.73	27,995,638.11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6,988,953.70	289,984,106.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9,123,130.81	1,858,605,130.73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43,195,880.35	5,800,965,307.01	8,124,885,528.08	6,551,987,676.14
其他业务	44,416,216.33	41,574,748.03	63,966,966.42	53,942,134.72
合　计	**6,987,612,096.68**	**5,842,540,055.04**	**8,188,852,494.50**	**6,605,929,810.86**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模组产品	6,446,246,456.86	5,403,985,788.11	7,908,874,595.94	6,372,881,739.31
解决方案	475,859,267.36	390,875,906.25	203,913,997.81	164,355,812.69
其他	65,506,372.46	47,678,360.68	76,063,900.75	68,692,258.86
合　计	**6,987,612,096.68**	**5,842,540,055.04**	**8,188,852,494.50**	**6,605,929,810.86**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2,723,355,380.89	2,288,020,180.49	3,216,757,495.52	2,605,269,032.75
境外	4,264,256,715.79	3,554,519,874.55	4,972,094,998.98	4,000,660,778.11
小　计	**6,987,612,096.68**	**5,842,540,055.04**	**8,188,852,494.50**	**6,605,929,810.86**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商品转让时间划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43,195,880.35	5,800,965,307.01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6,923,841,257.39	5,795,481,567.13
在某一时段确认	19,354,622.96	5,483,739.88
其他业务	44,416,216.33	41,574,748.03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44,416,216.33	41,574,748.03
合　计	**6,987,612,096.68**	**5,842,540,055.04**

4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99,493.55	6,749,255.62
教育费附加	3,971,388.02	4,823,357.01
印花税	7,007,940.12	6,300,874.06
水利基金及其他	195,790.58	2,190,783.97
合　计	**16,674,612.27**	**20,064,270.66**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4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0,683,485.89	132,329,161.12
差旅费	10,276,787.54	11,135,349.84
广告宣传费	9,926,350.01	10,507,862.57
客户关系摊销	-	9,184,313.23
招待费	7,726,220.76	8,249,370.03
办公费	4,153,911.10	5,092,607.63
折旧摊销费	3,419,950.69	2,556,085.90
租赁费	877,712.51	1,012,082.94
市场拓展费	305,011.38	777,999.64
股份激励	-660,644.46	-157,082.56
其他	12,581,941.75	11,816,486.51
合　计	**159,290,727.17**	**192,504,236.85**

4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310,383.66	108,365,613.18
折旧摊销费	15,563,438.38	25,557,236.00
中介机构费用	10,056,000.32	12,799,847.76
水电及管理费	6,033,782.15	3,767,049.17
办公费	4,864,827.03	6,441,658.43
招待费	4,231,536.70	3,943,621.65
差旅费	2,880,366.49	2,940,203.96
租赁费	2,700,770.36	907,098.12
汽车费	622,225.47	850,318.90
股份激励	341,799.00	2,043,325.75
培训费	318,973.50	1,849,176.41
其他	6,326,631.16	8,786,398.49
合　计	**148,250,734.22**	**178,251,547.82**

46、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8,533,970.08	464,768,501.42
折旧摊销费	96,204,358.78	112,070,552.35
测试认证费	19,783,673.76	16,752,207.20
材料	16,037,828.08	26,156,217.30
差旅费	8,654,340.96	11,195,182.41
水电及管理费	3,533,815.15	6,327,104.36
办公费	2,905,473.14	4,136,557.33
技术咨询费	3,777,907.35	26,237,188.94
商标及专利使用权	2,524,292.12	2,668,806.60
租赁费	639,190.18	777,789.02
股份激励	-1,278,465.10	988,023.45
其他	8,983,506.08	14,814,666.70
合　计	**480,299,890.58**	**686,892,797.08**

4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238,202.83	42,773,729.96
减：利息资本化	-	-
利息收入	39,685,504.68	35,946,464.96
汇兑损益	16,712,536.90	17,077,073.3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	-
手续费及其他	1,138,188.44	3,670,272.66
合　计	**12,403,423.49**	**27,574,611.01**

4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8,067,742.23	63,872,391.03
增值税税收优惠	68,249.99	22,042,997.65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50,341.33	716,851.94
合　计	**38,986,333.55**	**86,632,240.62**

说明：

（1）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2）作为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原因见附注十七、1。

49、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47,619.83	-3,897,820.75
处置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	162,610,863.73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8,422,826.19	4,890,165.59
其他	-	-741,601.00
合　计	**3,275,206.36**	**162,861,607.57**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495,782.77	1,844,933.23
其中：理财产品	-	37,260.27
或有对价	8,718,359.31	1,807,672.96
权益工具投资	12,777,423.46	-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9,045.60	183,599.59
其中：其他	-729,045.60	183,599.59
合　计	**20,766,737.17**	**2,028,532.82**

5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977,261.23	-327,796.4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99,620.00	-11,889,694.0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4,320.44	-335,611.38
合　计	**4,278,038.33**	**-12,553,101.84**

52、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4,593,688.85	-46,394,754.33
合　计	**-24,593,688.85**	**-46,394,754.33**

53、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 “-” 填列）	-26,417.92	111,534.6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 “-” 填列）	28,450.38	805.10
合　计	**2,032.46**	**112,339.73**

5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414,533.75	2,520,720.46	1,414,533.75
合　计	**1,414,533.75**	**2,520,720.46**	**1,414,533.75**

5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3,326,625.40	1,056,292.56	3,326,625.4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15,385.46	788,721.50	715,385.46
其他	303,114.47	514,249.96	303,114.47
合　计	**4,345,125.33**	**2,359,264.02**	**4,345,125.33**

5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041,531.94	37,663,321.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027,669.63	-44,018,230.66
合　计	**22,069,201.57**	**-6,354,908.99**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7,936,721.35	670,483,541.23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15%）	55,190,508.20	100,572,531.18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163,299.85	-1,940,011.38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208,316.71	-127,197.80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324,291.13	916,795.61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3,427,524.56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711,659.47	9,162,179.92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414,575.13	-72,220,926.56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31,417,668.92	40,840,661.3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9,777,843.32	-83,558,941.28
所得税费用	22,069,201.57	-6,354,908.99

5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227,730.50	21,353,059.45
利息收入	36,410,179.32	29,267,197.58
往来款及其他	147,968,710.69	7,942,528.51
合　计	**195,606,620.51**	**58,562,785.54**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47,271,348.88	178,135,173.71
往来款	11,279,302.09	4,306,255.53
手续费及其他	7,656,045.13	6,298,788.41
合　计	**166,206,696.10**	**188,740,217.65**

（3）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4,450,483,427.53	692,472,462.94
合　计	**4,450,483,427.53**	**692,472,462.94**

（4）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6,260,478,600.45	1,108,802,525.77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投资	19,801,088.70	18,000,000.00
合　计	**6,280,279,689.15**	**1,126,802,525.77**

（5）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114,608.85	5,114,338.56
合　计	**5,114,608.85**	**5,114,338.56**

（6）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128,701.85	14,775,859.52
子公司员工激励款	1,042,214.58	2,636,689.50
收到 EUROPASOLAR S.ÀR.L 承担的贷款本息	300,771,101.21	61,124,306.38
合　计	**364,942,017.64**	**78,536,855.40**

（7）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	20,474,592.23	20,756,823.89
限制性股票回购	17,976,239.60	2,249,666.94
发行费用	30,024,564.52	-
银行承兑汇票及借款保证金	44,963,152.13	45,713,400.25
回购子公司员工激励及其他	180,038.70	198,750.00
合　计	**113,618,587.18**	**68,918,641.08**

（8）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期末余额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计提的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短期借款	671,617,344.27	835,288,542.77	833,057,400.00	-405,601.05	-	-51,153,493.11	622,289,392.88
长期借款	599,244,567.34	50,000,000.00	406,818,810.51	-54,236.99	-	-3,508,516.28	238,863,003.56
租赁负债	21,666,487.23	-	20,474,592.23	-	-	101,677,509.07	102,869,404.07
合　计	**1,292,528,398.84**	**885,288,542.77**	**1,260,350,802.74**	**-459,838.04**	**-**	**47,015,499.68**	**964,021,800.51**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5,867,519.78	676,838,450.22
加：资产减值损失	24,593,688.85	46,394,754.33
信用减值损失	-4,278,038.33	12,553,101.84
固定资产折旧	30,761,961.60	45,150,250.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66,356,775.14	19,020,869.19
无形资产摊销	44,342,310.38	55,062,276.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143,019.54	42,852,09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2.46	-112,339.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5,385.46	788,721.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766,737.17	-2,028,532.8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950,739.73	59,850,803.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75,206.36	-162,861,60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67,629.66	-36,835,32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11,404.21	38,144,783.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2,443,048.17	261,999,817.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791,794.46	-457,604,370.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0,516,904.61	-161,813,049.97
股份支付	-1,712,608.65	2,484,91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307,653.06	439,885,620.7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新增使用权资产	132,807,174.44	13,132,998.2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82,115,632.59	709,835,674.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9,835,674.68	978,262,425.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279,957.91	-268,426,751.26

说明：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739,153,232.23 元。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282,115,632.59	709,835,674.68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82,115,632.59	709,835,674.68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115,632.59	709,835,674.68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定期存款	2,076,940,112.00	270,283,991.17	定期存款
保证金	44,963,152.13	66,363,483.66	票据保证金
存利盈	-	64,695,600.00	理财产品
计提货币资金利息	10,139,004.60	6,863,679.24	未实际收到
司法冻结资金	9,645,523.65	1,616,639.25	司法冻结资金
账户智能不收不付	245.03	-	账户智能不收不付
合　计	**2,141,688,037.41**	**409,823,393.32**	

（4）供应商融资安排

①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供应商融资安排：反向保理。本公司通过“中企云链云信”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办理反向保理业务，为“中企云链云信”平台持有的由本公司到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的卖方提供服务。本公司对通过“中企云链云信”平台开立的云信承担无条件付款责任，在承诺付款日前将承诺金额支付至指定账户，不得以公司与任意第三方之间的约定、争议或纠纷等原因拒绝履行云信确立的付款义务。
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相关信息

② 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相关信息

列报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2,143,346.52	13,019,390.93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款项	7,765,674.77	8,850,418.58

③ 付款到期日的区间

项　目	期末	期初
属于该安排项下的负债	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付款	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付款
不属于该安排项下的可比应付账款	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付款	按照合同约定条件付款

④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

本公司上述金融负债变动中不存在企业合并和汇率变动的影响。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822,021,912.41
其中：美元	400,978,866.32	7.0288	2,818,400,382.17
欧元	202,936.01	8.2355	1,671,279.54
港币	1,466,693.07	0.9032	1,324,746.44
新台币	2,782,821.00	0.2246	624,965.94
韩元	110,759.00	0.004860	538.32
应收账款			1,033,873,694.79
其中：美元	147,048,098.39	7.0288	1,033,570,612.59
欧元	35,614.64	8.2355	293,304.37
印度卢比	124,876.00	0.0783	9,777.83
其他应收款			31,679,231.79
其中：美元	505,247.18	7.0288	3,551,281.37
欧元	6,884.35	8.2355	56,696.06
港币	30,482,605.41	0.9032	27,532,498.84
新台币	2,398,947.00	0.2246	538,755.52
短期借款			218,130,019.55
其中：美元	31,033,749.65	7.0288	218,130,019.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37,931.64
其中：美元	930,163.28	7.0288	6,537,931.64
应付账款			1,166,914,870.62
其中：美元	166,019,074.47	7.0288	1,166,914,870.62
其他应付款			63,073,267.66
其中：美元	5,681,817.50	7.0288	39,935,584.59
澳元	19,200.00	4.6892	90,032.64
欧元	41,168.77	8.2355	339,045.41
印度卢比	90,240.50	0.0783	7,065.63
日元	122,261.00	0.0448	5,476.91
新台币	1,188,789.96	0.2246	266,978.47
英镑	33,915.00	9.4346	319,974.46
港币	24,477,242.89	0.9032	22,108,335.33
韩币	162,344.00	0.0048	774.22

（2）境外经营实体

序号	公司简称	经营地点	记账本位币
1	香港广和通	香港	美元
2	台湾广和通	台湾	新台币

序号	公司简称	经营地点	记账本位币
3	美国广和通	美国	美元
4	欧洲广和通	德国	欧元
5	香港创联	香港	港币
6	Faiot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7	Gingkgo Solution Inc.	美国	美元
8	Faiot Limited	开曼群岛	美元

60、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4,248,873.03
低价值租赁费用	202,196.59
合　计	**4,451,069.62**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318,533,970.08	38,873,240.33	464,768,501.42	36,442,663.91
折旧摊销费	96,204,358.78	2,056.02	112,070,552.35	-
测试认证费	19,783,673.76	343,776.19	16,752,207.20	667,997.00
材料	16,037,828.08	1,603,672.46	26,156,217.30	2,374,593.56
差旅费	8,654,340.96	351,961.87	11,195,182.41	337,803.77
水电及管理费	3,533,815.15	-	6,327,104.36	-
办公费	2,905,473.14	-	4,136,557.33	-
技术咨询费	3,777,907.35		26,237,188.94	9,009.71
商标及专利使用权	2,524,292.12	-	2,668,806.60	-
租赁费	639,190.18	-	777,789.02	-
股份激励	-1,278,465.10	-	988,023.45	-
其他	8,983,506.08	229,707.14	14,814,666.70	4,021.75
合　计	**480,299,890.58**	**41,404,414.01**	**686,892,797.08**	**39,836,089.70**

2、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5G 系列无	20,815,244.43	20,249,964.22	-	32,422,964.23	1,025,167.39	-	7,617,077.03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线通信模块							
机器人及其他解决方案	7,548,393.61	12,816,014.13	-	17,392,058.84	-	-	2,972,348.90
AI 使能及服务平台	-	8,338,435.66	-	7,562,173.83	-	-	776,261.83
合　计	**28,363,638.04**	**41,404,414.01**	**-**	**57,377,196.90**	**1,025,167.39**	**-**	**11,365,687.76**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简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法人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和通软件	10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IT 产品	100.00	-	设立
香港广和通	1000 港币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	100.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台湾广和通	4500 万新台币	台湾	有限公司	台湾	贸易	-	100.00	设立
美国广和通	500 万美元	美国	有限公司	美国	市场拓展及贸易	100.00	-	设立
西安软件	30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IT 产品	100.00	-	设立
广和通投资	250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投资及贸易	100.00	-	设立
广和通无线科技	20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终端产品	100.00	-	设立
广通远驰	3324.1918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车载业务	-	60.165	设立
欧洲广和通	300 万欧元	德国	有限公司	德国	市场拓展及贸易	100.00	-	设立
西安通信	30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贸易	100.00	-	设立
广通亿联	10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云服务	-	100.00	设立
上海广翼	2597.4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IT 产品	77.0001	-	设立
上海远驰	2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车载业务	-	60.165	设立
上海广翼软件	2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IT 产品	-	77.0001	设立
亚博达	10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	深圳	技术开发	100.00	-	非同一控

子公司简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法人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任公司					制下合并
广和通科技	100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技术开发	100.00	-	设立
远驰软件	100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技术开发	-	60.165	设立
创联未来	46860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投资及贸易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香港创联	6601 万美元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驰耀	65.34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	66.5557	设立
深圳驰上	174.4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	76.8965	设立
深圳驰胜	386.1429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	59.3959	设立
深圳驰清	77.04 万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	88.7266	设立
广通创远	471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	21.4892	设立
深圳驰骏	180.5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广通远驰员工激励平台	-	0.277	设立
宁波广行	271.82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	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	24.7517	设立
宁波广翼	325.58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	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	60.0129	设立
宁波广奕	204.54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	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	99.9511	设立
广翼共赢	2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上海广翼员工激励平台	-	95.00	设立
七重宇宙	1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技术开发	-	45.9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Faiot PTE. LTD.	5 万美元	新加坡	有限公司	新加坡	尚未开展业务	-	77.0001	设立
Gingkgo Solution Inc.	5 万美元	美国	有限公司	美国	尚未开展业务	-	77.0001	设立
Faiot Limited	5 万美元	开曼群岛	有限公司	开曼群岛	尚未开展业务	-	77.0001	设立
江西广和通	5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陆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	尚未开展业务	100.00	-	设立

说明：

（1）深圳驰耀、深圳驰上、深圳驰胜、广通创远、深圳驰清和深圳驰骏根据合同协议，本公司子公司广和通无线科技均为普通合伙人，具有投资业务及日常经营的管理、控制、运营、决策等权力全部排它性的权利，且有限合伙人不应通过合伙人会议对有限合伙的管理及其他活动施加控制。本公司对上述合伙企业具有实质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内核算。

（2）宁波广行、宁波广翼、宁波广奕和广翼共赢根据合同协议，本公司子公司广和通投资均为普通合伙人，具有投资业务及日常经营的管理、控制、运营、决策等权力全部排它性的权利，且有限合伙人不应通过合伙人会议对有限合伙的管理及其他活动施加控制。本公司对上述合伙企业具有实质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内核算。

（3）本公司之子公司广通远驰、上海远驰、远驰软件、上海广翼、上海广翼软件设立员工持股平台、股权激励，相关股份尚未达到行权条件。

（4）2024 年 1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收购方式持有七重宇宙 45.90%股权，并与股东之一的朱涛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共同承诺，双方在股东大会重大事项中采取“一致行动”，双方合计拥有七重宇宙 51%的股权，对七重宇宙的表决权比例为 51%。

2、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1）本期设立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简称	变动原因
Faiot Limited	2025 年 2 月 13 日设立
Gingkgo Solution Inc.	2025 年 2 月 25 日设立
江西广和通	2025 年 12 月 19 日设立

（2）本期注销子公司

子公司简称	变动原因
ThingsMatrix INC.	2025 年 2 月 7 日清算注销
浙江诺控	2025 年 10 月 24 日清算注销

3、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无线通信	15.00	--	权益法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无线通信	--	17.3571	权益法
深圳市高新投广和通物联网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投资	--	30.00	权益法

说明：截止期末广和通投资认缴湖北联乘注册资本 1,687.50 万元，持有湖北联乘 17.3571%的股权，由于湖北联乘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尚未实际授予员工，广和通投资实际持有湖北联乘 19.9180%的股权。

（2）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9,468,608.32**	**57,273,546.6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147,619.83	-3,897,820.75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5,147,619.83	-3,897,820.75

八、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分　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5G 通信模组技术工程中心	78,402.88	-	71,880.70	6,522.18
5G 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2,924,069.40	-	1,897,905.96	1,026,163.44
2022 年度产业化技术升级改造资助项目	2,772,815.93	-	1,508,030.04	1,264,785.89
2023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支付补助	2,065,529.25	-	1,227,576.60	837,952.65
基于国产平台的 5G 工业智能模组产业化项目	1,517,885.87	-	818,685.48	699,200.39
工业互联网发展扶持计划项目	1,173,062.14	-	198,019.09	975,043.05
5G 全球版本智能模组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806,203.65	-	289,156.20	517,047.45
面向工业互联的全球化 5G 智能模组研发及产业化	-	1,603,642.00	432,609.38	1,171,032.62
5G RedCap 模组软件的关键技术研究	-	100,000.00	-	100,000.00
合　计	**11,337,969.12**	**1,703,642.00**	**6,443,863.45**	**6,597,747.67**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5G 通信模组技术工程中心	财政拨款	78,402.88	-	71,880.70	-	6,522.1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5G 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财政拨款	2,924,069.40	-	1,897,905.96	-	1,026,163.4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产业化技术升级改造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2,772,815.93	-	1,508,030.04	-	1,264,785.8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支付补助	财政拨款	2,065,529.25	-	1,227,576.60	-	837,952.6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基于国产平台的 5G 工业智能模组产业化项目	财政拨款	1,517,885.87	-	818,685.48	-	699,200.3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发展扶持计划项目	财政拨款	1,173,062.14	-	198,019.09	-	975,043.0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5G 全球版本智能模组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财政拨款	806,203.65	-	289,156.20	-	517,047.4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面向工业互联的全球化 5G 智能模组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	1,603,642.00	432,609.38	-	1,171,032.6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5G RedCap 模组软件的关键技术研究	财政拨款	-	100,000.00	-	-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1,337,969.12**	**1,703,642.00**	**6,443,863.45**	**-**	**6,597,747.67**		

说明:

本期收到的大额政府补助情况:

面向工业互联的全球化 5G 智能模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根据 2024 年 5G 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扶持计划拟资助项目公示的通知，本公司于 2025 年收到发放主体为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补助款 3,110,000.00 元，其中 1,603,642.00 元与资产相关、1,506,358.00 与收益相关。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税收返还	22,967,835.04	40,569,266.6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工业稳增长一、二、三季度第三批	财政拨款	2,116,6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面向工业互联的全球化 5G 智能模组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1,938,967.38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
5G 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产业化项目	财政拨款	1,897,905.96	2,229,558.3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产业化技术升级改造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1,508,030.04	1,528,834.7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科技型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	财政拨款	1,3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支付补助	财政拨款	1,227,576.60	1,227,576.6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市科学技术奖“面向 4G/5G 的智能无线通信	财政拨款	1,0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基于国产平台的 5G 工业智能模组产业化项目	财政拨款	818,685.48	3,322,114.1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
2024 年一、二、三季度、全年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稳增	财政拨款	5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财政拨款	4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度虹桥镇第三批-服务业企业跨越式发展补助	财政拨款	31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5G 全球版本智能模组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财政拨款	289,156.20	24,096.3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西安高新区 2024 年稳经济增长促产业提升	财政拨款	2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外贸处-2023 年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22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服重新拨付制造业政策特色园区、培育行业领军扶持资	财政拨款	2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互联网发展扶持计划补助款	财政拨款	198,019.09	616,937.8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助	财政拨款	195,403.14	2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财政拨款	173,936.20	801,298.0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张江专项资金项目	财政拨款	1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缴纳 2024 年 12 月份增值税（含重点人群减免）	财政拨款	87,75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57,044.80	462,792.5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5G 通信模组技术工程中心	财政拨款	71,880.70	461,246.8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 2024 年知识产权领域专项资金核准制项	财政拨款	46,551.6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项目（工业）	财政拨款	32,4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小升规奖励类项目	财政拨款	3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小升规奖励类项目	财政拨款	3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稳增长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	4,465,7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房租补贴	财政拨款	-	1,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到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研发投入补助	财政拨款	-	959,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北斗短报文芯片关键技术攻关和应用项目	财政拨款	-	9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3 年上半年持续平稳运行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	827,3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支持知识产权证券化融资项目	财政拨款	-	787,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扩产增效奖励项目	财政拨款	-	74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基础科研条件与重大科学仪器设备研发”中电科思仪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	6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陕西瞪羚企业补贴	财政拨款	-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上半年促进营利性服务业持续平稳运行专项资助项目	财政拨款	-	283,7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项目	财政拨款	-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扶持计划奖励	财政拨款	-	195,11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度国家和省配套项目资助	财政拨款	-	19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4 年南山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财政拨款	-	191,8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资助	财政拨款	-	127,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第四季度软件增产增效奖励项目	财政拨款	-	1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西安高新区瞪羚企业认定补贴	财政拨款	-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级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奖励	财政拨款	-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财政拨款	-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研发费用奖补补贴	财政拨款	-	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财政拨款	-	47,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鼓励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项目	财政拨款	-	30,1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新引进落户人才生活补贴项目	财政拨款	-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财政拨款	-	1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台湾国库署劳动部补贴款	财政拨款	-	5,302.8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员工医疗保险补贴	财政拨款	-	3,956.0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8,067,742.23**	**63,872,391.03**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

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6.67%（2024 年：61.0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6.98%（2024 年：97.31%）。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392,105.97 万元（上年年末：358,588.93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六个月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以内	两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1,197.26	21,031.68	-	-	-	62,228.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3.79	-	-	-	-	653.79
应付票据	38,403.30	-	-	-	-	38,403.30
应付账款	167,240.33	-	-	-	-	167,240.33
其他应付款	11,922.64	-	-	-	-	11,922.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02.07	3,999.72	-	-	-	26,901.79
长期借款	-	-	4,875.00	-	-	4,875.00
租赁负债	-	-	2,054.40	342.05	-	2,396.45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82,319.39**	**25,031.40**	**6,929.40**	**342.05**	**-**	**314,622.24**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六个月以内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以内	两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1,283.49	35,878.24	-	-	-	67,161.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11.71	-	-	-	-	1,111.71
应付票据	30,763.51	-	-	-	-	30,763.51
应付账款	171,855.52	-	-	-	-	171,855.52
其他应付款	15,454.25	-	-	-	-	15,454.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10.68	34,615.15	-	-	-	42,025.83
长期借款	-	-	18,997.00	-	-	18,997.00
租赁负债	-	-	626.79	391.22	50.27	1,068.2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57,879.16**	**70,493.39**	**19,623.79**	**391.22**	**50.27**	**348,437.83**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62,228.94	67,161.7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011.30	40,927.46
长期借款	4,875.00	18,997.00
合　计	**86,115.24**	**127,086.19**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0.60 万元（上年年末：18.12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除了在香港、美国、德国设立的子公司持有以港币、美元、欧元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本公司也存在以美元为交易计价货币外币资产和负债，公司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143,151.84	196,227.88	385,552.23	200,884.20
欧元	33.90	33.24	202.13	83.18
港币	2,210.83	14.92	2,885.72	11,629.64
新台币	26.70	28.64	116.37	72.30
澳币	9.00	27.58	-	-
日元	0.55	0.41	-	-
韩元	0.08	-	0.05	0.09
印度卢比	0.71	0.09	0.98	118.49
英镑	32.00	-	-	-
合　计	**145,465.61**	**196,332.76**	**388,757.48**	**212,787.9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银行借款及其他应付款，假设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 20,679.81 万元（上年年末：约 1,398.69 万元）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5.32%（上年年末：52.14%）。

十、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　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32,578,512.16	283,524,120.81	316,102,632.97
1.或有对价	-	-	283,524,120.81	283,524,120.81
2.权益工具投资	-	32,578,512.16	-	32,578,512.16
（二）应收款项融资	-	82,589,635.78	-	82,589,635.78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355,976,021.38	355,976,021.3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115,168,147.94	639,500,142.19	754,668,290.13
（四）交易性金融负债	-	-	6,537,931.64	6,537,931.64
1.其他	-	-	6,537,931.64	6,537,931.6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6,537,931.64	6,537,931.64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拥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间接拥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出资方式
张天瑜	实际控制人	31.30	0.5718	货币资金及净资产折股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3。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广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广思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余广通元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
方得（三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实际控制的公司
怡霹铬(上海)集成电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为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高广共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
深圳市莲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控制的公司
新余市广和创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应凌鹏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鹏锐致远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应凌鹏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卓之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应凌鹏及其配偶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永和顺五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许宁控制的公司
永和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许宁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鑫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仕江母亲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思迈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张学斌持股 50%
深圳思迈特财务咨询企业（普通合伙）	公司原独立董事张学斌持股 50%，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智域光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承刚持有 30%以上股份的公司
应凌鹏	董事、总经理
许宁	副总经理、董事
叶卫平、张学斌	原独立董事（2024 年 6 月 20 日届满）
王宁、赵静、吴承刚	独立董事
陈绮华	职工代表董事
杜莹莹、孙晓婧	原监事（2025 年 12 月 22 日离任）
陈仕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红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官莹	控股股东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说明：Rolling Wireless S. à r.l.及其下属子公司 ROLLING WIRELESS FRANCE、Rolling Wireless German GmbH、ROLLING WIRELESS TECHNOLOGY (H.K.) LIMITED、锐凌无线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Rolling Wireless J.P. Limited、Rolling Wireless K.R. Limited、Rolling Wireless Hungary、ROLLING WIRELESS PTE. LTD.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但因处置时间未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5 年 7 月 25 日上述公司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范畴。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6,167.46	381,792.59
Rolling Wireless S. à r.l.	服务费	4,957,754.44	-

说明：Rolling Wireless S. à r.l.自 2025 年 7 月 26 日后不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额为 2025 年 1 月至 7 月 25 日的交易额。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280,362.36	37,671,567.69
ROLLING WIRELESS PTE. LTD.	销售商品	93,814,289.23	8,978,400.87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56.63	-

说明：ROLLING WIRELESS PTE. LTD.自 2025 年 7 月 26 日后不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额为 2025 年 1 月至 7 月 25 日的交易额。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1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4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918,165.28	14,021,720.0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3,414,940.30	3,345,340.70	141,767,592.40	12,048,315.67
应收账款	ROLLING WIRELESS PTE. LTD.	——	——	8,980,896.33	449,044.82
应收票据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0,413,776.23	2,020,688.81	-	-

说明：ROLLING WIRELESS PTE. LTD.自 2025 年 7 月 26 日后不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期末余额不再列示。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479,047.02	2,677,066.98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	-	69,681.00	1,133,222.10	-	-	147,280.00	1,639,226.40
管理人员	-	-	62,791.00	1,021,170.03	-	-	161,920.00	1,802,169.60
研发人员	-	-	348,791.00	5,672,388.06	-	-	395,920.00	4,406,589.60
其他人员	-	-	-	-	-	-	19,440.00	216,367.20
合　计	**-**	**-**	**481,263.00**	**7,826,780.20**	**-**	**-**	**724,560.00**	**8,064,352.8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Black-Scholes-Merton 期权定价模型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管理层对业绩指标的合理判断及股权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775.00 万元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660,644.46
管理人员	341,799.00
研发人员	-1,278,465.10
其他人员	-115,298.09
合　计	**-1,712,608.65**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股份支付的修改情况	**无**
股份支付的终止情况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万元）	上年年末余额（万元）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3,370.52	7,263.29
对外投资承诺	8,786.19	4,346.8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莲偶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签订《产品开发合同书》，深圳莲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立案起诉上海广翼返还已支付的费用 6,319,606.70 元、违约金 2,200,000.00 元。2025 年 10 月 11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上海广翼返还费用 1,579,901.68 元，赔偿损失 213,737.00 元，驳回其他诉讼请求，上海广翼已提起上诉；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冻结上海广翼账户招商银行 755954347410102 账户金额 8,519,606.70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二审已开庭，尚待判决。

②Panasonic Automotive Systems America, LLC（以下简称“松下”）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美国乔治亚州北区联邦地区法院纽南分院起诉本公司之子公司创联未来。松下主张，创联未来违反了其与松下签订的《松下协议》中的赔偿条款（该协议是创联未来从 Sierra Wireless, Inc.（以下简称“Sierra”）收购并随后出售给 Europasolar S.à r.l.的资产的一部分），要求创联未来就松下与 FCA US LLC（以下简称“FCA”，系本案之外的第三方）之间已和解的诉讼所产生的最高 10,000,000 美元的赔偿义务承担赔偿责任。松下在本案中主张，本案中的第三方被告 Sierra 及创联未来所提供的产品，是 FCA 在上述和解中主张“涉嫌侵权”的标的物。创联未来已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提交了答辩状。2026 年 2 月 3 日，松下基于创联未来与 Sierra 之间的合同，向 Sierra 提起了第三方起诉状，作为本案的第三方被告，要求其赔偿实际损失；同时，基于创联未来与 Europasolar S.à r.l.之间的合同，向 Europasolar S.à r.l.提起了第三方起诉状，作为本案的第三方被告，要求其赔偿实际损失。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案件尚未有进一步进展。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以 202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扣减公司 A 股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的公司总股本为股份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适用的上市规则及香港公司条例披露，本年度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披露如下:

1、董事和监事薪酬

2025 年度

姓名	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	股份激励	合计
执行董事:				
张天瑜	970,896.00	44,164.28	-	1,015,060.28
应凌鹏	2,206,062.36	59,991.00	238,978.17	2,505,031.53
许宁	1,966,062.37	59,991.00	-188,344.28	1,837,709.09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宁	100,008.00	-	-	100,008.00
赵静	100,008.00	-	-	100,008.00
吴承刚	19,356.39	-	-	19,356.39
监事:				
陈绮华(2025.12.22 起担任职工代表董事）	729,766.62	37,380.00	-	767,146.62
孙晓婧（2025.12.22 起离任）	300,795.27	16,020.00	-	316,815.27
杜莹莹（2025.12.22 起离任）	311,985.00	21,360.00	-	333,345.00

2024 年度

姓名	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	股份激励	合计
执行董事:				
张天瑜	1,890,962.80	39,720.00	-	1,930,682.80
应凌鹏	2,744,750.96	54,812.49	1,608,077.41	4,407,640.86
许宁	2,039,750.96	54,812.49	-9,260.47	2,085,302.98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卫平	55,837.80	-	-	55,837.80
张学斌	55,837.80	-	-	55,837.80
王宁	44,170.20	-	-	44,170.20
赵静	44,170.20	-	-	44,170.20
监事:				
孙晓婧	270,008.76	14,895.00	-	284,903.76
陈绮华	915,908.76	34,755.00	-	950,663.76
舒敏	450,830.64	18,093.00	-	468,923.64
杜莹莹	545,939.00	19,860.00	-	565,799.00

说明：短期薪酬包含薪金津贴及奖金、福利费、医疗工伤及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离职后福利包含养老保险、失业保险。

2、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本公司本期薪酬最高的 5 位人士包括 1 位董事，上期薪酬最高的 5 位人士包括 1 位董事，其余 4 位雇员薪酬如下: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短期薪酬	13,355,141.44	13,020,453.90
离职后福利	218,571.10	201,133.47
股份激励	131,575.70	873,620.05
合 计	**13,705,288.24**	**14,095,207.42**

上述雇员的薪酬范围如下: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0-1,000,000.00 元的人数	-	-
1,000,000.00-1,500,000.00 元的人数	-	-
1,500,000.00-2,000,000.00 元的人数	1	-
2,000,000.00-2,500,000.00 元的人数	-	-
2,500,000.00-3,000,000.00 元的人数	1	2
3,000,000.00 元以上的人数	2	2

3、其他

2026 年 3 月 24 日,公司公告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交易价格及具体股权收购比例待进一步论证和协商。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目前交易各方尚未签署任何相关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本次交易各方最终能否就本次交易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相关协议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3,048,044.16	-	13,048,044.16	48,396,944.05	-	48,396,944.05
商业承兑汇票	9,478,962.50	284,368.87	9,194,593.63	108,113,243.02	327,796.45	107,785,446.57
合 计	**22,527,006.66**	**284,368.87**	**22,242,637.79**	**156,510,187.07**	**327,796.45**	**156,182,390.62**

（1）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18,982.88
商业承兑票据	-
合 计	**7,318,982.88**

（2）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3,121,612.1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　计	**-**	**3,121,612.10**

（3）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27,006.66**	**100.00**	**284,368.87**	**1.26**	**22,242,637.7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3,048,044.16	57.92	-	-	13,048,044.16
商业承兑汇票	9,478,962.50	42.08	284,368.87	3.00	9,194,593.63
合　计	**22,527,006.66**	**100.00**	**284,368.87**	**1.26**	**22,242,637.79**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510,187.07**	**100.00**	**327,796.45**	**0.21**	**156,182,390.6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8,396,944.05	30.92	-	-	48,396,944.05
商业承兑汇票	108,113,243.02	69.08	327,796.45	0.30	107,785,446.57
合　计	**156,510,187.07**	**100.00**	**327,796.45**	**0.21**	**156,182,390.62**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327,796.45
本期计提	-43,427.58
本期收回或转回	-
本期核销	-
期末余额	284,368.87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132,935,194.77	2,296,633,490.70
1 至 2 年	1,480,424,446.31	195,382,402.67
2 至 3 年	190,348,123.16	23,955,430.07
3 至 4 年	21,087,023.57	-
小　计	**3,824,794,787.81**	**2,515,971,323.44**
减：坏账准备	11,111,784.32	18,266,757.11
合　计	**3,813,683,003.49**	**2,497,704,566.3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14,645.33	0.12	4,514,645.3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20,280,142.48**	**99.88**	**6,597,138.99**	**0.17**	**3,813,683,003.49**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3,437,244,857.69	89.87	-	-	3,437,244,857.69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383,035,284.79	10.01	6,597,138.99	1.72	376,438,145.80
合　计	**3,824,794,787.81**	**100.00**	**11,111,784.32**	**0.29**	**3,813,683,003.49**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17,157.48	0.18	4,617,157.4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11,354,165.96**	**99.82**	**13,649,599.63**	**0.54**	**2,497,704,566.33**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2,117,351,117.55	84.16	-	-	2,117,351,117.55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394,003,048.41	15.66	13,649,599.63	3.46	380,353,448.78
合　计	**2,515,971,323.44**	**100.00**	**18,266,757.11**	**0.73**	**2,497,704,566.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依据
客户一	4,514,645.33	4,514,645.3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　计	**4,514,645.33**	**4,514,645.33**	**100.00**	**/**

续:

名　称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依据
客户一	4,617,157.48	4,617,157.48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　计	**4,617,157.48**	**4,617,157.4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751,480,410.86	-	-	1,900,295,608.69	-	-
1 至 2 年	1,474,391,478.19	-	-	193,100,078.79	-	-
2 至 3 年	190,285,945.07	-	-	23,955,430.07	-	-
3 至 4 年	21,087,023.57	-	-	-	-	-
合　计	**3,437,244,857.69**	**-**	**-**	**2,117,351,117.55**	**-**	**-**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381,449,601.66	6,438,570.68	1.69	391,832,884.65	13,613,914.28	3.47
1 至 2 年	1,585,683.13	158,568.31	10.00	2,170,163.76	35,685.35	1.64
合　计	**383,035,284.79**	**6,597,138.99**	**1.72**	**394,003,048.41**	**13,649,599.63**	**3.46**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18,266,757.11
本期计提	-7,154,972.79
本期收回或转回	-
本期核销	-

	坏账准备金额
本期转销	-
外币折算	-
期末余额	**11,111,784.32**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 3,358,697,805.3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7.8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24,027,195.26	1,085,684,014.80
合　计	**724,027,195.26**	**1,285,684,014.80**

（1）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31,451,075.33	1,067,449,502.20
1 至 2 年	191,013,854.34	16,633,973.62
2 至 3 年	105,818.58	122,486.76
3 年以上	1,605,054.34	1,572,366.49
小　计	**724,175,802.59**	**1,085,778,329.07**
减：坏账准备	148,607.33	94,314.27
合　计	**724,027,195.26**	**1,085,684,014.80**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位往来款	707,175,499.27	2,471.73	707,173,027.54	1,034,040,913.03	16,319.58	1,034,024,593.45
保证金、押金	3,882,857.29	19,414.29	3,863,443.00	3,414,408.29	17,072.04	3,397,336.25
出口退税款	10,583,020.02	-	10,583,020.02	47,104,554.57	-	47,104,554.57
员工往	2,087,947.75	104,397.39	1,983,550.36	979,599.09	48,979.95	930,619.14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来款						
备用金	446,478.26	22,323.92	424,154.34	238,854.09	11,942.70	226,911.39
合　计	**724,175,802.59**	**148,607.33**	**724,027,195.26**	**1,085,778,329.07**	**94,314.27**	**1,085,684,014.80**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4,175,802.59**	**0.02**	**148,607.33**	**724,027,195.26**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3,882,857.29	0.50	19,414.29	3,863,443.00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10,583,020.02	-	-	10,583,020.02
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707,126,064.69	-	-	707,126,064.69
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2,583,860.59	5.00	129,193.04	2,454,667.55
合　计	**724,175,802.59**	**0.02**	**148,607.33**	**724,027,195.26**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5,778,329.07**	**0.01**	**94,314.27**	**1,085,684,014.80**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3,414,408.29	0.50	17,072.04	3,397,336.25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47,104,554.57	-	-	47,104,554.57
应收关联方及其他投资组合	1,033,714,521.58	-	-	1,033,714,521.58
往来款及其他特征组合	1,544,844.63	5.00	77,242.23	1,467,602.40
合　计	**1,085,778,329.07**	**0.01**	**94,314.27**	**1,085,684,014.80**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94,314.27	-	-	94,314.27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9,783.06	-	-	59,783.06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5,490.00	-	-	5,490.00
外币折算	-	-	-	-
期末余额	**148,607.33**	**-**	**-**	**148,607.33**

⑤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490.00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0,372,021.54	1 年以内	38.72	-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1,912,609.97	1 年以内、1 至 2 年	36.17	-
深圳市广通远驰软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530,140.06	1 年以内、4 至 5 年	7.67	-
西安广和通无线通信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950,554.89	1 年以内	6.48	-
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499,998.94	1 年以内	3.38	-
合　计		**669,265,325.40**		**92.42**	**-**

4、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72,898,345.38	-	1,072,898,345.38	1,083,678,676.84	16,889,253.84	1,066,789,423.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2,915,905.67	-	2,915,905.67	2,916,360.98	-	2,916,360.98
合　计	**1,075,814,251.05**	**-**	**1,075,814,251.05**	**1,086,595,037.82**	**16,889,253.84**	**1,069,705,783.98**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和通投资	217,582,000.00	20,000,000.00	-	237,582,000.00	-	-
美国广和通	37,049,847.89	-	276,294.20	36,773,553.69	-	-
浙江诺控	30,538,324.51	11,909.80	30,550,234.31	-	-	-
西安软件	35,317,327.69	-	457,880.27	34,859,447.42	-	-
欧洲广和通	23,638,224.79	-	-	23,638,224.79	-	-
广和通无线科技	0.01	-	-	0.01	-	-
西安通信	31,402,785.82	-	113,165.03	31,289,620.79	-	-
广和通软件	15,267,785.23	-	253,176.48	15,014,608.75	-	-
上海广翼	20,407,616.00	-	-	20,407,616.00	-	-
广通远驰	1,438,250.83	-	20,134.80	1,418,116.03	-	-
广通亿联	246,056.74	-	-	246,056.74	-	-
亚博达	10.00	999,990.00	-	1,000,000.00	-	-
广和通科技	120,081,728.19	-	63,738.27	120,017,989.92	-	-
台湾广和通	235,854.22	-	57,607.90	178,246.32	-	-
创联未来	550,472,864.92	-	-	550,472,864.92	-	-
合　计	**1,083,678,676.84**	**21,011,899.80**	**31,792,231.26**	**1,072,898,345.38**	**-**	**-**

（2）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博格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916,360.98	-	-	149,544.69	-	-	-150,000.00	-	-	2,915,905.67	-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25,359,634.88	3,465,022,754.16	4,764,713,276.63	4,368,084,509.72
其他业务	1,072,194,110.84	1,134,288,477.28	1,270,687,396.49	1,249,974,360.47
合　计	**5,097,553,745.72**	**4,599,311,231.44**	**6,035,400,673.12**	**5,618,058,870.19**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模组产品	3,744,345,793.73	3,211,102,839.47	4,706,024,225.88	4,314,350,570.51
解决方案	279,289,997.26	253,305,667.62	39,459,066.57	33,098,873.62
其他	1,073,917,954.73	1,134,902,724.35	1,289,917,380.67	1,270,609,426.06
合　计	**5,097,553,745.72**	**4,599,311,231.44**	**6,035,400,673.12**	**5,618,058,870.19**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3,239,984,427.57	3,008,255,640.59	3,583,882,841.95	3,499,362,191.81
境外	1,857,569,318.15	1,591,055,590.85	2,451,517,831.17	2,118,696,678.38
小　计	**5,097,553,745.72**	**4,599,311,231.44**	**6,035,400,673.12**	**5,618,058,870.19**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商品转让时间划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25,359,634.88	3,465,022,754.16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4,025,359,634.88	3,465,022,754.16
在某一时段确认	-	-
其他业务	1,072,194,110.84	1,134,288,477.28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072,194,110.84	1,134,288,477.28
合　计	**5,097,553,745.72**	**4,599,311,231.44**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544.69	148,846.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062,015.10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7,682,959.60	4,761,398.47
合　计	**288,770,489.19**	**204,910,244.55**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3,35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68,157.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189,563.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15,206.12	
处置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1,429,161.4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658,571.2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770,590.2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85,259.8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3,685,330.35**	

说明：作为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原因
即征即退税款	22,967,835.04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0%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8%	0.40	0.40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0 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 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523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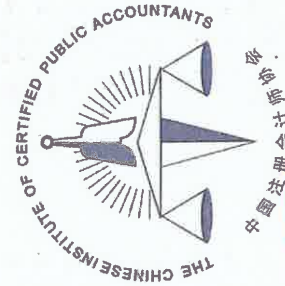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赵婧婧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7-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521198107216860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赵婧婧

44010081001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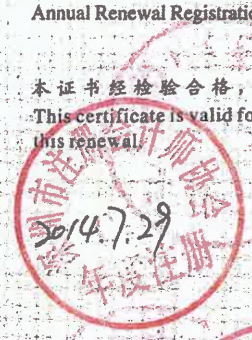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44010081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7年/y 10月/m 17日/d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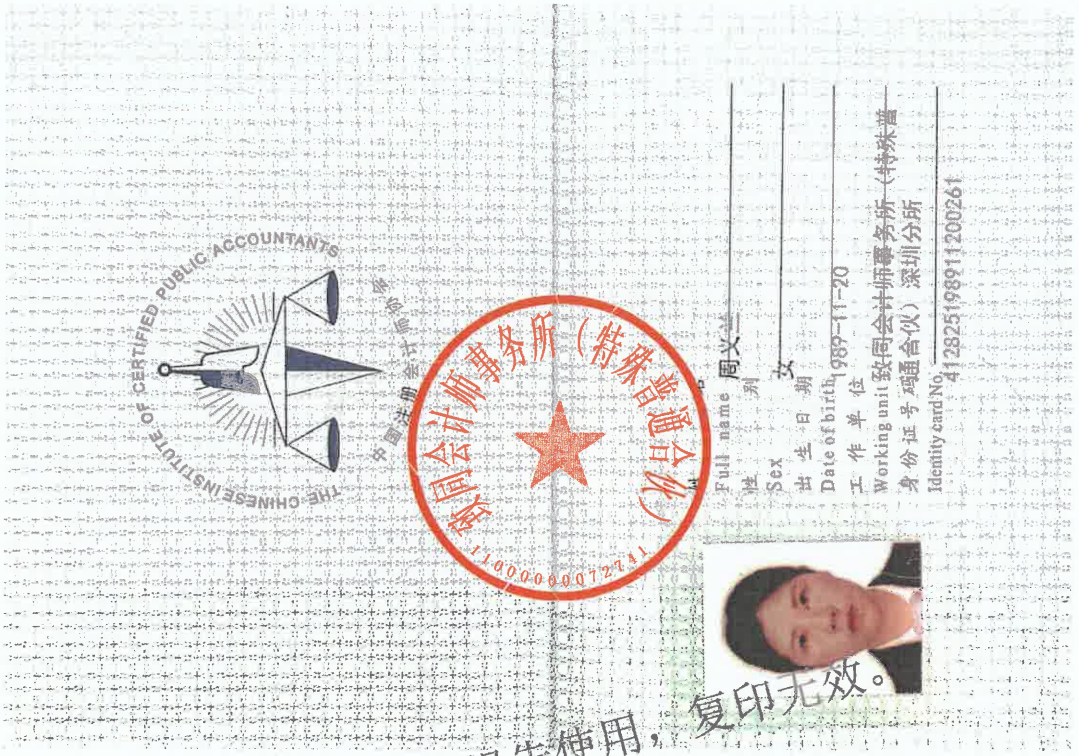


2014.7.29





2015年/y 7月/m 30日/d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周义兰 11010156073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73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2019	04	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

周义兰
11010156073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1-2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关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6）第 441A004648 号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和通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广和通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6）第 441A006248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广和通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广和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广和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广和通公司实施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5 年度广和通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Grant Thornton
致同

本专项说明仅供广和通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小计	-	-	-	-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小计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		
								-		
小计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西安广和通无线通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50,311,294.13	-	3,360,739.24	46,950,554.89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通远驰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35,341,602.13	646,494,498.09	13,696,701.16	1,195,532,801.38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3,806,106.09	165,120,909.29	9,493,952.71	48,048,946.55	280,372,021.54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90,126,375.90	-	90,126,375.90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广翼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35.00	8,004,444.01	-	32,767.49	7,973,211.52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广通远驰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7,376.74	4,699,440.33	-	411,206.25	4,405,610.82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通远驰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0,703.54	63,466,142.32	-	8,246,705.80	55,530,140.06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和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1,990,091.80	78,397,094.07	-	48,474,575.90	261,912,609.97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通亿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789,112.39	2,395,955.39	-	3,337,288.62	16,847,779.16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创联未来无线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125,069.85	-	1,125,069.85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亚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596,210.98	124,103,069.60	-	176,699,280.58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和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499,998.94	43,500,000.00	-	43,500,000.00	24,499,998.94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广和通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688,768.79	-	-	8,514,150.29	8,174,618.5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七重宇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60,302.78	1,803,933.51	-	2,040,137.14	324,099.15	差旅费等	经营性往来
	台湾广和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712.40	59,030.97	-	59,813.23	11,930.14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Fibocom Wireless EU GmbH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1,863.00	-	48,373.00	123,490.0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FIBOCOM WIRELESS USA,INC.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42,968.46	-	642,968.46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诺控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7,478.46	-	257,478.46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西安广和通无线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5,393,600.23	-	185,393,600.23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通信软件有限公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636,940.30	-	36,636,940.30	-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41,767,592.40	27,387,109.46	-	115,739,761.56	53,414,940.30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湖北联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票据	-	40,413,776.23	-	-	40,413,776.23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ROLLING WIRELESS PTE. LTD.	处置未超过12个月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8,980,896.33	91,247,068.11	-	19,194,251.10	——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175,482,113.98	1,570,510,993.60	23,190,653.87	1,968,228,980.23	800,954,781.22	-	-

说明：ROLLING WIRELESS PTE. LTD.自2025年7月26日起不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仅列示2025年1月-7月25日金额，2025年期末余额不再列示。

本表已于2026年3月30日获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 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523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Full name 赵婧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7-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521198107216860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赵婧婧

44010081001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440100810014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10 月 17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7.29

2015 年 7 月 30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403000000722741

Full name 姓名 周义兰

Sex 性别 女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1989-11-20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412825198911200261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周义兰 11010156073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73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2019	04	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义兰
11010156073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Fibocom

股票代码：300638.SZ　0638.HK

2025 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Contents

关于本报告

报告简介 1
报告编制依据 1
报告范围 1
称谓说明 1
报告数据说明 1
获取本报告 1

董事长致辞 2

关于广和通

公司概况 4
企业文化 4
主营业务 5
公司发展历程 7
企业荣誉 8

可持续发展战略与管理

治理 10
战略 11
风险管理 12
指标与目标 12
利益相关方沟通 13
重要性议题分析 13

治理篇

治理绩效指标 30
公司治理 31
董事会薪酬与绩效 32
董事会培训与赋能 32
税务透明 33
投资者关系 33
合规与风险管理 34
商业道德 35

社会篇

社会绩效指标 40
社会责任管理 41
员工 45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52
客户权益保护 55
供应链管理 56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60
研发创新与科技伦理 61
社会贡献 65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65

环境篇

环境绩效指标 67
应对气候变化 68
环境合规管理 73
绿色产品 76
能源管理 77
水资源管理 78
污染物排放管理 78
循环经济 80
生物多样性保护 80

绩效指标表 81
指标索引表 85
意见反馈表 90



关于本报告

报告简介

本报告是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第六份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 Governance，以下简称 ESG）报告。报告秉承重要性、可量化、平衡性及一致性的原则，详细披露了 2025 年广和通在环境、社会及治理领域的实践和绩效，旨在与各利益相关方进行有效交流，系统地回应利益相关方的期望。

报告编制依据

本报告基于广和通的实际情况，并参照下列标准及文件编制而成。

本报告参考标准

序号	标准及文件名称
1	《GRI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
2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CASS-ESG 6.0）》
3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7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4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3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
5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
6	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7	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TCFD）框架

报告范围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覆盖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成果。本报告中绩效指标的范围覆盖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其中，经济绩效指标覆盖范围包括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所有实体，环境和社会绩效指标覆盖范围包括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广通远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远驰）以及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广翼）三个实体。为增强报告可比性及前瞻性，部分内容有所延伸，若有不一致之处，将在具体内容处予以说明。

称谓说明

为了便于表述与阅读，本报告中"广和通"、"本公司"、"公司"、"我们"代指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

报告数据说明

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如与财务报告有出入，以年度财务报告为准；其他数据来源自第三方认证机构、公司内部相关统计报表以及相关文件等。董事会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获取本报告

为了践行低碳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理念，本报告采用纯电子化发布模式，报告浏览下载地址为：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www.fibocom.com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香港联合交易所：www.hkex.com.hk

董事长致辞



在全球经济与技术格局深刻演进的背景下，数字化、智能化浪潮持续重塑产业形态，也对企业的长期发展能力与社会责任提出了更高要求。作为连接数字世界的重要参与者，广和通始终坚信，企业的稳健成长不仅源于技术与市场的成功，更有赖于对客户、员工、合作伙伴以及社会的长期负责。

2025 年，是广和通发展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公司成功实现 H 股上市，迈入全新的发展阶段。上市不是终点，而是新的起点。站在更高的国际化舞台上，我们既迎来了更广阔的发展机遇，也肩负起更加清晰而坚定的责任担当。广和通将以此为契机，持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提升透明度与规范化水平，以稳健、可持续的方式推进全球化发展。

2025 年，我们以创新锚定方向。作为无线通信模组领域的优秀企业，我们深度参与并见证了 5G 等新一代通信技术加速万物互联的进程，推动通信能力在各行业场景中的融合应用不断走深向实。同时，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演进，正在重塑物联网终端的能力边界。广和通积极布局端侧 AI 与相关解决方案，推动 AI 与无线通信的深度融合，逐步实现从“万物互联”向“万物智联”的战略升级，为行业数字化与智能化转型注入持续动力。

2025 年，我们以体系夯实能力。广和通始终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企业战略与日常运营之中。我们坚持以贡献者为本，持续完善人才培养与激励体系，激发员工潜能与创造力；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安全性与可靠性；坚持互信协同，与全球合作伙伴携手构建规范、稳定、负责任的产业生态；坚持创新进取，在技术突破的同时，审慎应对风险，推动企业长期价值创造。

2025 年，我们以责任共创价值。通过支持教育公益、产学研协同与社区发展，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广和通努力以自身行动回馈社会；通过强化合规经营、廉洁文化建设与供应链责任管理，推动商业活动在公平、透明的基础上健康运行。我们相信，科技的价值不仅在于效率提升，更在于为社会创造更广泛、更持久的正向影响。

展望未来，广和通将继续以“构筑数字世界基石，丰富智慧生活，做一家受人信赖的企业”为使命，在持续深化技术创新与全球布局的同时，坚定推进可持续发展体系建设，不断提升企业韧性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我们期待与各位利益相关方携手同行，在变化中把握机遇，在发展中践行责任，共同迈向更加智能、更加可持续的未来。

广和通董事长 张天瑜







01

关于广和通

- 公司概况
- 企业文化
- 主营业务
- 公司发展历程
- 企业荣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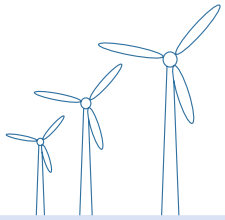
关于广和通

公司概况

深圳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创立于 1999 年，是全球领先的无线通信模组提供商和端侧 AI 先行者，也是国内首家实现“A+H”上市的无线通信模组企业（股票代码：300638.SZ、0638.HK）。广和通以无线通信与人工智能为技术底座，提供软硬件一体、赋能行业应用的全栈式解决方案，加速千行百业从“万物互联”到“万物智联”。

公司在全球拥有 1,863 名员工，其中研发人员占比达 63.50%，业务遍布全球，服务多家世界 500 强企业，公司全栈式解决方案覆盖 AIoT 模组、AI 模型、智能体、全球资费和云服务，助力智能机器人、消费电子、低空经济、智能驾驶、智慧零售、智慧能源等行业数智化升级。

企业文化



使命与愿景

构筑数字世界基石，丰富智慧生活，做一家受人信赖的企业。



主营业务

广和通以无线通信、人工智能和数据安全三大技术为核心，为企业客户提供全栈式的智能产品解决方案。



广和通技术与产品价值全景图

无线通信



无线通信模组
5G(eMBB, RedCap)
4G
智能
LPWA
Wi-Fi
GNSS



物联网解决方案
FWA
智能POS
无人机全连接
智能表计
智能手持
Tracker
AI ECR

AI+机器人



机器人解决方案
具身智能开发平台
割草机器人
融合定位



端侧AI解决方案
AI陪伴
AI会议
AI相机
AI BOX

智能汽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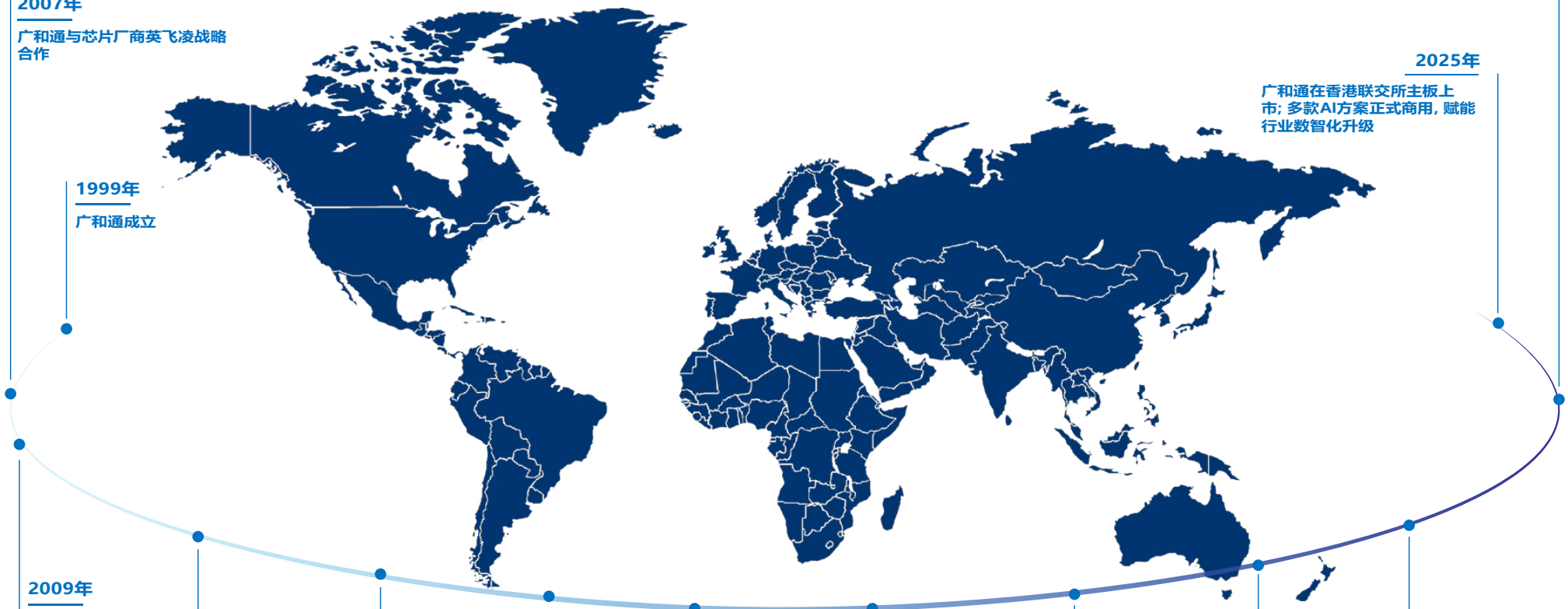
车联网通信模组
5G(eMBB, RedCap)
V2X T-BOX
5G AI智能座舱
卫星通信



汽车智能化解决方案
ADAS
基于AI的5G网络优化
T-BOX软件
5G舱联融合
座舱与AI集成
机器人人机交互

三大业务布局

公司发展历程



2007年
广和通与芯片厂商英飞凌战略合作

1999年
广和通成立

2009年
广和通创立自主品牌Fibocom，无线通信模组上市

2012年
广和通推出3G模组，奠定无线POS、智能电网、车联网行业的领导地位

2014年
广和通获得英特尔战略投资；推出4G模组

2015年
广和通成立美国子公司

2017年
广和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成为中国首家A股上市的无线通信模组企业；推出智能模组

2018年
广和通成立欧洲子公司；成立广通远驰子公司，提供车载通信与智能座舱解决方案

2019年
广和通发布全球首批5G模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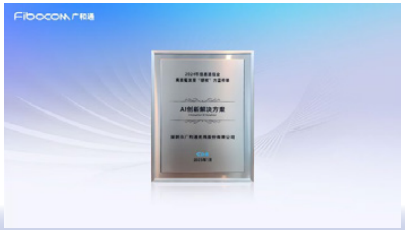
2022年
广和通全面收购Sierra Wireless全球车载前装通信模组业务

2023年
广和通推出智能割草、机器视觉等行业级AI解决方案

2024年
广和通成立AI研究院；发布具身智能开发平台Fibot

2025年
广和通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多款AI方案正式商用，赋能行业数智化升级

企业荣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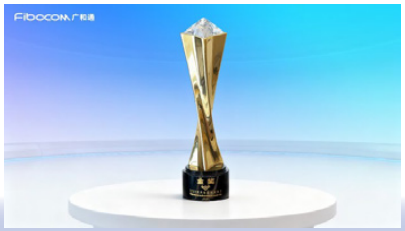
广和通机器视觉与听觉解决方案
获评 C114 信息通信业高质量发展"硬核"力量榜



广和通荣获 2025 年财联社 ESG 致远奖
"ESG 先锋企业奖"



MagiCore AI 轻量化大模型解决方案成功斩获第 22 届
elexcon 深圳国际电子展"AIoT 优秀方案奖"



广和通 AI 解决方案斩获 2025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
"新技术新应用新模式成果"金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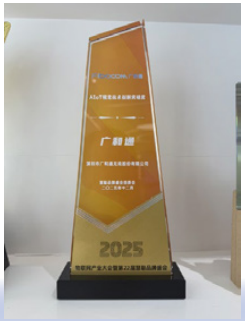
广和通双臂协作家务机器人系统荣膺具身智能黑客松竞赛二等奖



2025 AI 玩具技术创新奖



AIoT 视觉技术创新突破奖



2024 年度电子元器件行业优秀解决方案商国产品牌企



2025 年度终端测试质量卓越奖







02

可持续发展战略与管理

- 治理
- 战略
- 风险管理
- 指标与目标
- 利益相关方沟通
- 重要性议题分析

可持续发展战略与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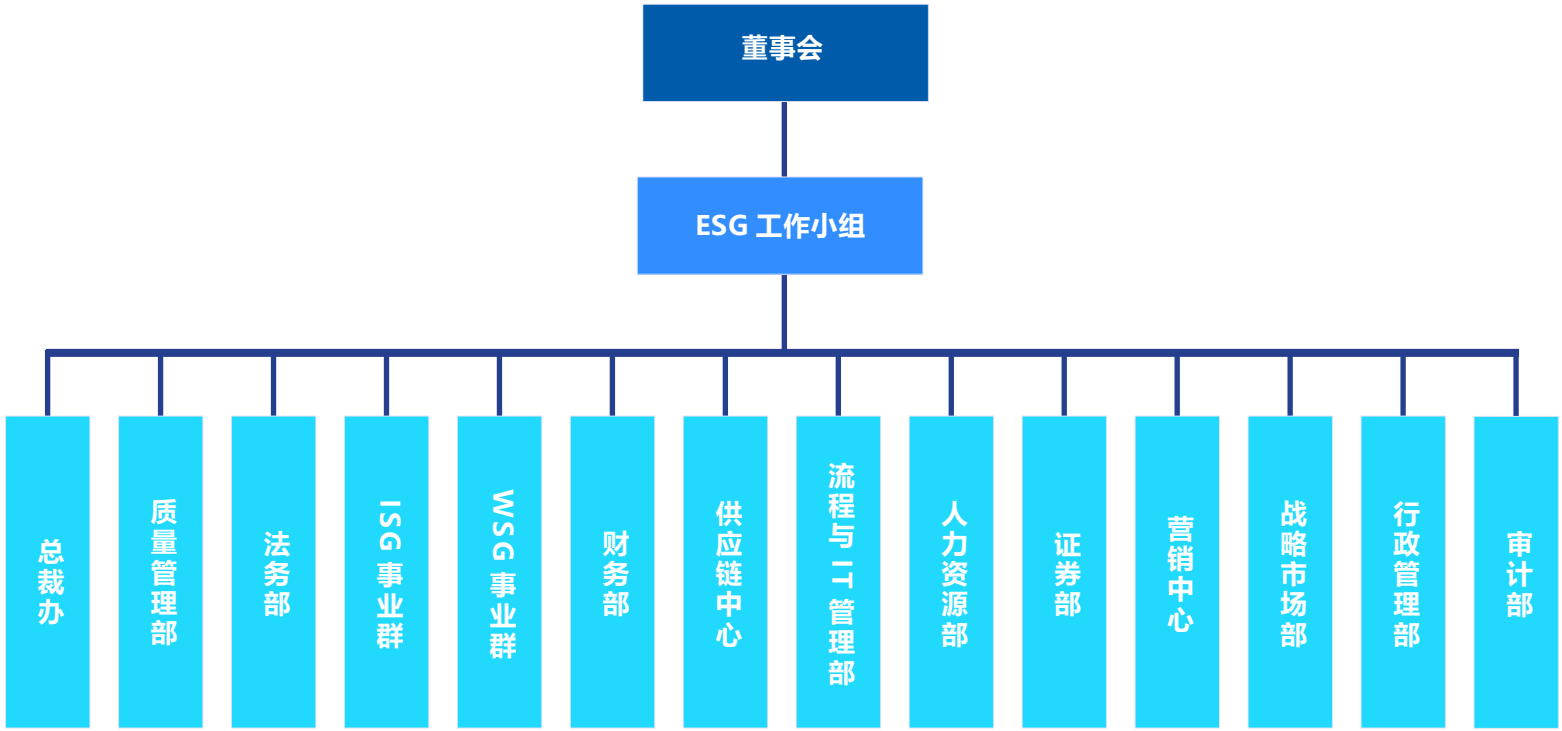
治理

治理架构

广和通始终秉持可持续发展价值观，以实际行动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公司将 ESG 理念融入公司战略规划、技术创新及经营管理流程，主动承担起公众公司的责任与担当，推进人类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为了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活动，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构建了“战略层 - 策略层 - 执行层”三层 ESG 治理架构体系，由董事会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最高决策机构，指导成立 ESG 工作小组，以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落地执行。

ESG 治理架构



职能职责

各层级 ESG 职责

战略层	董事会	董事会作为公司 ESG 战略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制定整体战略目标，审议和决策涉及 ESG 的重大事项。牵头组建跨部门 ESG 工作小组，确保战略目标的有效落地推动。
策略层	ESG 工作小组	在战略层指导下，深入研究、分析和评估公司 ESG 现状，提出发展建议，并定期向董事会汇报。统筹安排公司具体 ESG 工作任务及编制 ESG 报告。
执行层	各职能部门	各职能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落实公司 ESG 相关要求，具体负责相关制度执行、数据提供、措施实施及成效反馈等工作，推动 ESG 管理要求融入日常经营与管理活动，支持公司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

运作机制

为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工作的有序开展，全面推进公司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各项目标的顺利达成，公司制定《ESG 工作小组工作细则》，规定了 ESG 工作小组的定位、ESG 相关组织机构和职责及运作机制。明确了 ESG 工作小组在各部门协同合作的过程中发挥统筹作用。同时，定期向董事会汇报 ESG 战略落地实施的进展情况。

专业技能

广和通董事会和 ESG 工作小组成员具备丰富的 ESG 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公司每年组织全体董事、ESG 工作小组相关人员与内外部利益相关方及 ESG 专家开展交流学习、参加 ESG 相关培训，不断提升对可持续发展议题的认知水平和履职能力，保障 ESG 相关决策的专业性与有效性。

战略

广和通将可持续发展与公司战略融合，以公司愿景为核心，结合 17 个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和行业发展趋势，深入分析了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IFRS S1&S2、《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7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形成了广和通可持续发展战略理念。

风险管理

广和通始终以风险管理作为战略发展的核心支柱，通过持续优化的防控体系护航企业行稳致远。公司将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深度融合，建立了“策略制定 - 预防评估 - 动态监控 - 应急处理”四位一体的风险管理闭环。公司董事会在每年度报告中识别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并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议，评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性及运行情况，从而加强对公司整体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监督。

风险评估

公司各个业务部门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与影响程度两个方面进行定性与定量分析，制定各项风险的应对措施，对高风险业务采取务实谨慎的态度，做出合理的风险评估决策。

风险监控

广和通在审计委员会下设立内部审计机构—审计部，审计部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经营活动的效果开展评价，控制公司的风险。

风险处理

广和通建立了风险处理和应急管理机制。风险发生时，相关责任部门负责人须向公司有关部门汇报。风险发生后，公司根据现有资料制定处理方案。风险处理过程中，关注利益相关方的关切，及时向利益相关方汇报风险事件处理进展。风险处理完成后，及时回溯内部管理缺陷，制定整改意见，避免发生新的风险。

指标与目标

维度	目标	2025 年度进展
治理	• 确保公司治理符合监管机构要求； • 强化税务风险管理； • 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增强产业链韧性。	• 深交所信息披露考核连续八年为 A； • 公司全年未发生贪污诉讼事件； • 公司全年未发生垄断及不正当竞争事件。
社会	• 保障信息安全管理无事故； • 持续提升供应链稳定性，持续提升供应链 CSR 管理水平； • 保障无产品重大质量事故； • 持续加强研发创新能力； • 合规用工，全面提升员工核心能力。	• 公司全年未发生信息安全管理事故； • 公司全年未发生供应链中断事件； • 环境 / 社会绩效评估覆盖 100% 核心供应商； • 公司全年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 • 研发人员占比达 63.50%； • 员工培训覆盖率达 91.5%。
环境	• 确保环境合规，不发生因环境问题引发的行政处罚； • 提升资源使用效率。	• 公司全年未发生环境事故； • 综合能源消耗较 2024 年同比下降 32.19%。

利益相关方沟通

广和通高度重视与各利益相关方建立紧密高效的沟通纽带，持续完善常态化沟通机制。公司通过多元渠道精准捕捉利益相关方的诉求与期望，进一步深化与各方的协同合作关系，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筑牢根基。

利益相关方	政府与监督机构	股东与投资者	客户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员工	社区、公益组织	高校与研究机构
关切议题	• 合规管理 • 反腐败与反贿赂 • 反不当竞争 •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 环境合规管理	• 风险管理 • 合规管理 • 保障投资者权益 • 创新驱动	•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 客户服务 •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 创新驱动	• 反腐败与反贿赂 • 反不当竞争 • 供应链安全 • 负责任采购	• 员工	• 应对气候变化 • 污染物排放 • 社会贡献 • 乡村振兴	• 创新驱动 • 科技伦理
沟通渠道	• 日常汇报沟通 • 现场考察 • 意见参与 • 政府机构会议交流	• 信息披露 • 股东大会 • 投资者会议和活动 • 官方网站 • 调研和问卷	• 客户拜访 • 外部行业展会 • 第三方培训 • 客户满意度调查	• 商务及技术调查 • 赋能与培训 • 供应商审核 • 定期调研 • 高层互访	• 内部培训 • 绩效沟通 • 员工评价与申诉机制 • 组织氛围调查 • 网站与论坛	• 公益活动 • 招聘活动 • 定期信息披露 • 社区沟通活动 • 调研及问卷回应	• 行业会议 • 行业协会会员协作 • 项目合作 • 实习和科研基地

重要性议题分析

广和通参照国内外最新披露规则，包括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7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3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IFRS S1&S2、《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等内容开展双重重要性评估工作，识别对公司长期价值和利益相关方具有重大影响的可持续发展议题。

在双重重要性评估工作过程中，公司从可持续发展对企业的财务重要性影响，以及公司在环境与社会方面的外部影响重要性出发，以问卷调查的方式收集利益相关方的评估意见，结合财务重要性和影响重要性的评估结果，共识别出了 28 项重要性议题。在本报告中，公司对识别出的各项议题在相应章节进行回应说明。

双重重要性评估方法

广和通按照以下工作步骤开展可持续发展议题的双重重要性评估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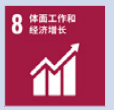
步骤 1：识别可持续发展议题

公司根据可持续发展准则、国际倡议（如 SDGs、OECD、COP29 等）、市场趋势及公司策略与发展需求，结合自身业务特点，识别与公司有关的可持续发展议题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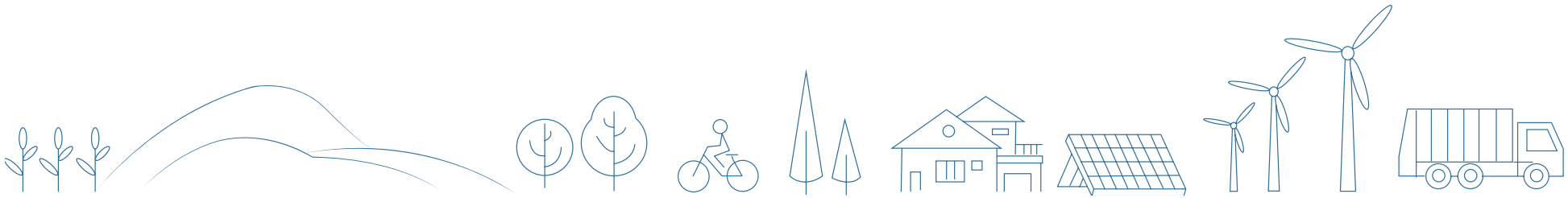
重要性议题风险与机遇清单

序号	重要性议题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风险	机遇	SDGs
1	应对气候变化	• 政府与监督机构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客户 • 消费者	• 极端天气或自然灾害可能造成自有资产损失、供应链中断； • 迫使公司调整产品策略以应对市场偏好变化。	• 拓展通信模组和无线连接解决方案低碳应用场景； • 提升运行效率与能效水平，从而带动相关产品需求增长。	
2	环境合规管理	• 政府与监督机构	• 导致公司受到监管处罚； • 影响经营稳定性。	• 满足国内外监管及客户审查要求，降低合规不确定性风险； • 增强客户信任，支持业务持续与稳定发展。	
3	废弃物处理	• 社区	• 导致合规成本提升； • 影响公司声誉。	• 降低公司的环境合规风险与潜在的合规成本。	
4	污染物排放	• 政府与监管机构	• 导致企业受到监管单位处罚；影响公司的合规运营与环保形象。	• 降低污染物处置成本； • 带来低成本融资和绿色产品优势。	
5	能源利用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导致运营成本上升，且易受外部能源价格波动影响。	• 降低能源采购成本； • 满足客户与市场对产品能耗表现的关注。	
6	水资源利用	• 政府与监管机构	• 产生潜在合规成本；影响公司声誉。	• 满足监管与披露要求； • 增强投资者与客户对公司治理的信任。	

序号	重要性议题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风险	机遇	SDGs
7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 政府与监管机构	• 引发声誉风险或合规关注。	• 降低潜在环境争议风险。	
8	循环经济	• 客户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受到处罚或者失去订单。	• 提升产品竞争力； • 节约资源与成本。	
9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 客户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客户及其他相关方信任度下降； • 引发合规处罚； • 引起客户索赔或合作调整。	• 提升公司的可信度； • 支持客户合作稳定性并增强业务竞争力。	
10	创新驱动	• 客户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高校与研究机构	• 产品竞争力下降； • 研发投入回报不足。	• 增强市场竞争力； • 支持新客户拓展及现有业务的持续增长。	
11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 客户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导致监管处罚； • 市场信任度下降。	• 满足监管和客户对产品质量的准入要求； • 保证业务的稳定性。	
12	客户服务	• 客户	• 导致订单减少或合作中断。	• 提升客户问题响应与解决效率； • 促进客户持续合作。	
13	供应链安全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供应链中断导致生产延期、交付受阻； • 影响客户合作和公司经营业绩。	• 保障关键物料和产能供应的稳定； • 减少交付不确定性。	
14	负责任采购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引发供应链合规风险； • 导致客户审核不通过或合作受限。	• 关键物料供应； • 降低因合规问题导致供应链中断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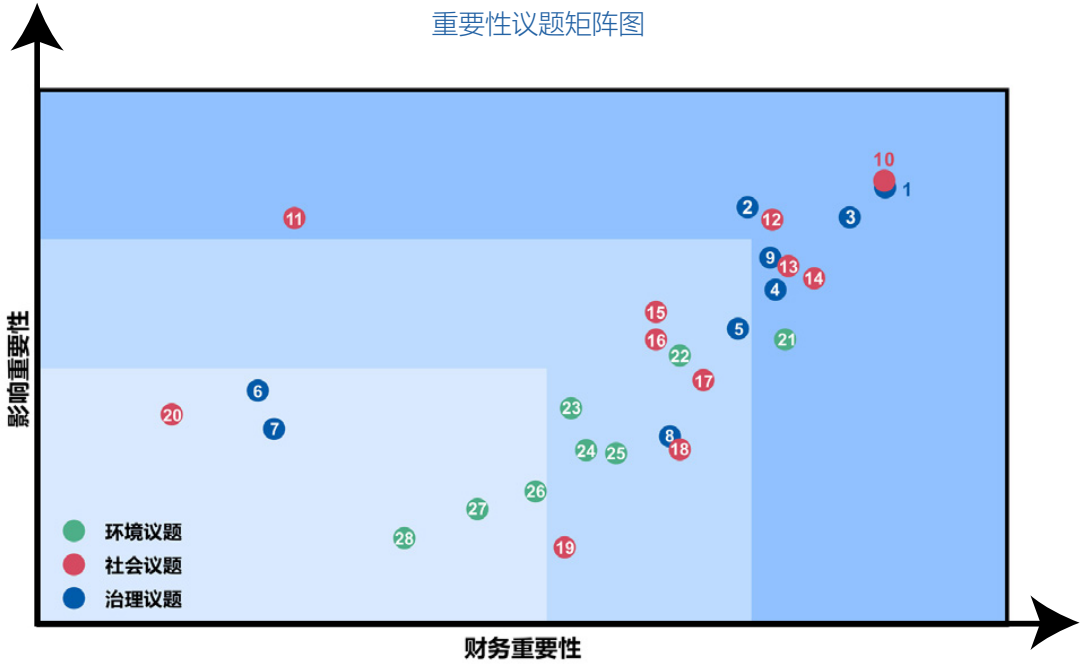
序号	重要性议题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风险	机遇	SDGs
15	员工	• 员工 • 社区、公益组织	• 引发员工流失、劳动纠纷或员工工作效率下降； • 影响公司运营秩序和经营业绩。	• 提升员工工作投入度与执行效率； • 支持公司日常运营和业务持续开展。	  
16	投资者权益保障	• 政府与监管机构 • 股东与投资者	• 引发监管关注、投资者信任下降； • 影响公司经营和资本运作。	• 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认可度； • 支持公司融资活动。	
17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引发合作纠纷； • 供应链不稳定。	• 拓展和稳定合作资源； • 提升供应与服务的灵活性。	
18	社会贡献	• 社区、公益组织	• 引发外部舆论关注或社会评价下降； • 影响公司形象及外部经营环境。	• 提升公司社会形象； • 营造有利于长期经营的外部环境。	
19	利益相关方沟通	• 股东与投资者	• 导致信息透明度下降。	• 及时了解相关诉求，减少信息不对称； • 支持公司稳健决策和经营稳定。	
20	科技伦理	• 高校与研究机构	• 导致公司面临监管处罚； • 市场信任度下降和品牌声誉受损。	• 降低技术应用风险，保障业务合规开展。	
21	乡村振兴	• 社区、公益组织	• 影响公司社会责任表现和外部评价。	• 提升公司社会形象。	

序号	重要性议题	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风险	机遇	SDGs
22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 政府与监管机构 • 员工	• 带来重大经济成本、法律后果、经营风险和商誉影响。	• 降低合规风险； • 维护公司在客户、合作伙伴及资本市场中的信任基础。	
23	反不当竞争	• 政府与监管机构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客户	• 引发监管调查、法律纠纷或市场信任下降； • 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公司声誉。	• 保障消费者与合作伙伴的合法权益； • 维护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信任关系。	
24	举报与举报人保护	• 政府与监管机构 • 员工	• 导致违规问题长期积累或集中暴露； • 造成合规风险，影响经营稳定性。	• 尽早发现违规或不当行为，降低潜在合规和经营风险。	
25	尽职调查	•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 引发供应链安全问题与企业运营安全问题。	• 识别潜在的风险和机遇； • 支持稳健决策和风险可控的业务拓展。	
26	ESG 治理体系与战略	• 股东与投资者	• 导致可持续发展相关风险应对不足； • 在监管或市场要求提升时影响公司外部业务与内部运营。	• 提升管理系统性； • 支持公司在监管和市场环境变化中保持经营稳定。	
27	风险管理	• 股东与投资者	• 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成本。	• 系统性识别经营、供应链及外部环境变化中的潜在风险 • 减少突发事件对业务推进和资源配置的影响。	
28	合规管理	• 政府与监管机构	• 引发监管问询、行政处罚或信息披露风险。	• 降低因违规引发的监管关注、处罚或纠纷风险。	



序号	治理议题	序号	社会议题	序号	环境议题
1	合规管理	10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21	环境合规管理
2	保障投资者权益	11	创新驱动	22	废弃物处理
3	反不当竞争	12	员工	23	应对气候变化
4	ESG 治理体系与战略	13	供应链安全	24	污染物排放
5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4	客户服务	25	能源利用
6	风险管理	15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26	水资源利用
7	利益相关方沟通	16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27	循环经济
8	尽职调查	17	社会贡献	28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9	举报与举报人保护	18	负责任采购		
		19	乡村振兴		
		20	科技伦理		

重要性议题矩阵图



步骤 2：议题影响重要性评估

公司开展利益相关方问卷调查，对可持续发展议题在经济、环境及社会维度的影响程度进行了评估。本次调查采用加权平均等统计方法量化各议题的定性评分（1-5 级），结合权重分配计算影响程度综合得分，最终确定可持续发展议题影响的重要性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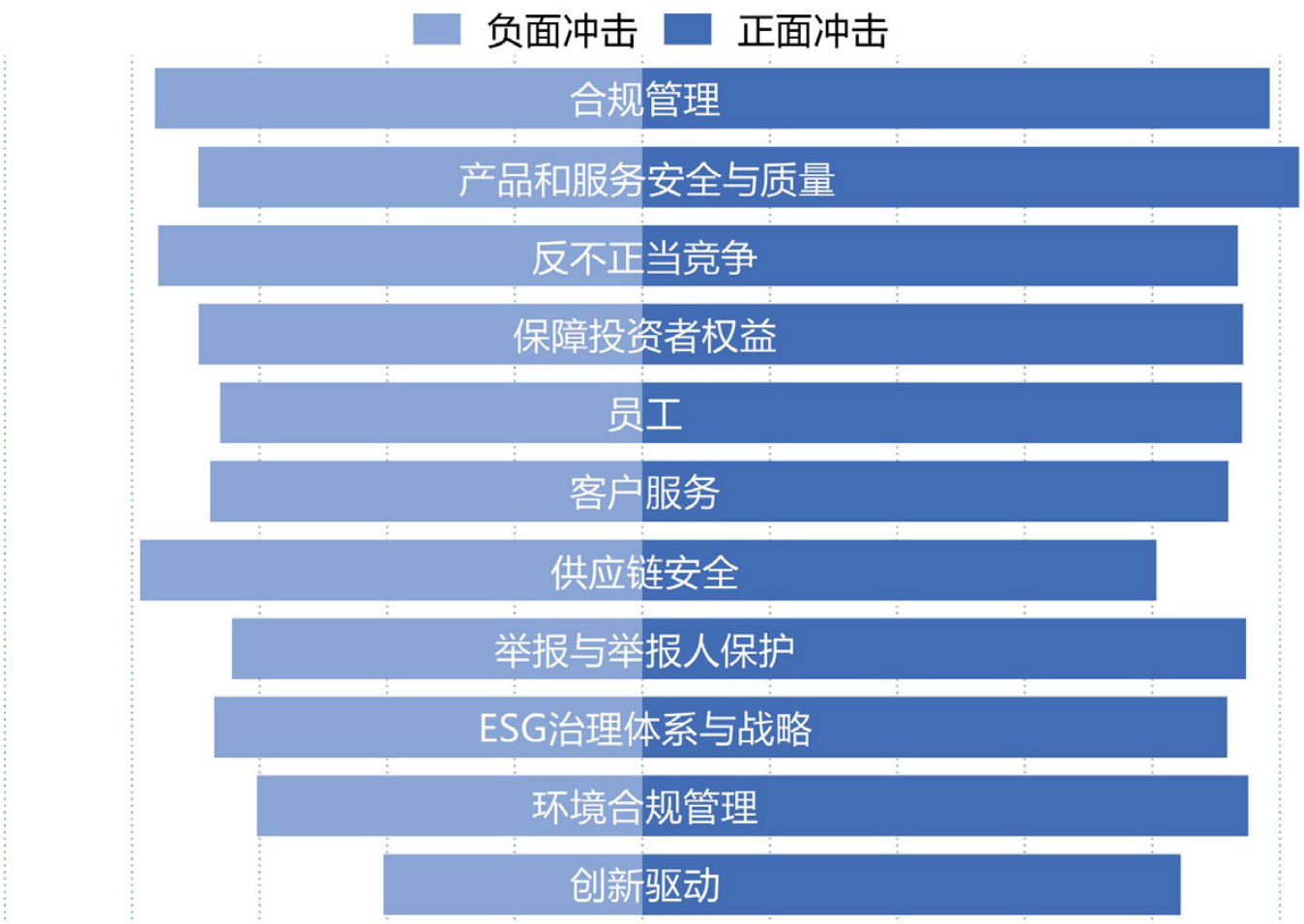
步骤 3：议题财务重要性评估

公司针对各项议题开展正负面冲击分析，并围绕各项冲击的"冲击程度"和"发生可能性"开展问卷调查工作。其中，冲击程度是指公司在相关议题上的管理措施是否充分，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或长期发展可能造成的正面或负面影响程度。发生可能性是指结合公司当前的内外部经营环境，相关议题所引发的风险或机遇发生的可能性。

步骤 4：双重重要性评估分析

根据上述影响重要性与财务重要性评估结果，公司识别出对自身既具备影响重要性，又具备财务重要性的 11 项议题。

双重重要性议题


负面冲击
正面冲击
合规管理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反不正当竞争
保障投资者权益
员工
客户服务
供应链安全
举报与举报人保护
ESG治理体系与战略
环境合规管理
创新驱动

议题	影响重要性				财务重要性					
	评估指标	经济	社会	环境	评估指标(IRIS)	营收成长	客户满意	员工向心力	运营风险	价值链协同
环境合规管理	建立并执行严格的环境合规管理体系，对企业降低潜在违规成本、提升能源资源使用效率的实际影响程度。	○	○	●	OI 1479 OI 0263 OI 0264 OI 1480 OI 1481	○	◓	○	◓	◓
创新驱动	围绕持续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成果转化，评估其对产品差异化能力、技术壁垒构建、核心客户黏性及新业务增长空间的支撑作用，以及对公司中长期盈利能力与市场地位的实际影响程度。	○	◓	●	PI 5478	●	●	○	◓	●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通过全生命周期质量与安全管理成效，评估其在降低质量失效成本、提升交付稳定性与客户满意度方面，对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实际影响程度；同时评估重大质量或安全事件可能引发的索赔、监管处罚及品牌声誉受损对公司经营连续性与长期发展的潜在影响程度。	●	○	○	PD 7899 PD 4861	●	●	○	○	◓
客户服务	通过客户服务体系运行效果，评估其在提升问题响应效率、降低客户流失率、增强长期合作稳定性方面，对公司收入持续性、品牌信任度及经营韧性的实际影响程度。	◓	◓	○	PI 5478 PI 6065	●	●	◓	○	○

注：
○表示议题对该指标冲击程度较低；
◓表示议题对该指标冲击程度中等；
●表示议题对该指标冲击程度较高。

议题	影响重要性				财务重要性					
	评估指标	经济	社会	环境	评估指标(IRIS)	营收成长	客户满意	员工向心力	运营风险	价值链协同
供应链安全	通过强化供应商准入、考核与风险管控机制，评估其在保障关键物料与产能稳定、降低供应中断及合规整改成本方面，对公司生产运营连续性的实际影响程度；同时评估供应链协同管理对碳排放控制、ESG评级表现及核心客户合作认可度的支撑作用。	◓	○	●	PI 5478 PI 6065	○	◓	○	◓	●
员工	通过落实员工权益保障、多元平等与人才发展机制，评估其对员工满意度、组织稳定性及核心人才吸引与留任能力的实际影响程度；并进一步评估员工队伍建设对企业执行效率、创新能力及整体竞争力的长期支撑作用。	◓	●	○	OI 0045 OI 0046 OI 0047 OI 0048 OI 0049	◓	○	●	◓	○
保障投资者权益	通过信息披露质量与投资者沟通机制的有效性，评估其在提升投资者信任、降低治理风险、稳定资本市场预期方面，对公司融资能力、估值水平及长期资本结构优化的实际影响程度。	●	◓	○	OI 7914	●	○	◓	●	◓
反不正当竞争	通过反不当竞争制度与执行机制的有效性，评估其在防范虚假宣传、商业诋毁及不正当交易行为方面，对公司客户关系稳定、市场秩序维护及核心利润空间保护的实际影响程度。	●	●	○	OI 7915	◓	●	◓	○	○

注：
○表示议题对该指标冲击程度较低；
◓表示议题对该指标冲击程度中等；
●表示议题对该指标冲击程度较高。

议题	影响重要性				财务重要性					
	评估指标	经济	社会	环境	评估指标(IRIS)	营收成长	客户满意	员工向心力	运营风险	价值链协同
举报与举报人保护	通过举报渠道建设与举报人保护机制运行成效，评估其在及早识别违规风险、减少合规事件升级、强化内部治理透明度方面，对公司风险防控能力及外部信任度的实际影响程度。	○	●	○	OI 7916	○	○	●	●	◒
ESG治理体系与战略	通过ESG治理架构与战略融入经营管理的成熟度，评估其在提升跨部门协同效率、系统性识别与应对可持续发展风险方面，对公司治理水平、外部评级表现及长期战略执行力的实际影响程度。	◒	◒	●	OI 7917	◒	◒	●	●	●
合规管理	通过覆盖经营全流程的合规管理安排，评估其在防范法律与监管风险、保障信息披露与经营行为合规性方面，对公司经营稳定性、声誉维护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的实际影响程度。	●	●	○	OI 7915	◒	◒	●	●	●

注：
○ 表示议题对该指标冲击程度较低；
◒ 表示议题对该指标冲击程度中等；
● 表示议题对该指标冲击程度较高。

步骤 5：分析结果并指导实践

在完成重要性议题识别与评估的基础上，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发展阶段，组织管理层对各项双重重要性议题可能带来的正面与负面影响进行了系统分析，重点识别相关风险与机遇，评估其对经营活动、价值创造及长期可持续发展的潜在影响，为后续管理举措和信息披露提供决策依据。

双重重要性议题正负面冲击评估

议题	对广和通的重要性	冲击评估		因应策略	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正面冲击	负面冲击		客户	股东与投资者	政府和监管机构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员工	社区
环境合规管理	广和通虽不直接从事大规模生产，但其产品生产和供应链环节涉及多项环保合规要求。通过系统性措施确保自身与供应商的生产经营活动全面遵守环保法规、标准及客户绿色要求的管理体系。规范化的环境合规管理是广和通通过下游品牌客户供应链审核、提升评级、增强资本市场认可度的核心支撑，更是企业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的必要前提。	【经济】公司完善的环境合规管理与产品良好的环保属性可以满足国内外监管及客户审查要求，降低合规不确定性风险，增强客户信任，支持业务持续与稳定发展； 【社会】对外披露完善的环境合规管理体系，可赢得消费者、投资者等相关方的认可，对外树立“绿色品牌”形象，提升品牌声誉，增强客户粘性与市场口碑； 【环境】牵头推动上下游企业落实环境合规，可形成行业绿色示范效应，推动行业整体优化生产工艺、减少环境破坏，助力企业“双碳”目标实现； 【财务】减少极端环境事件引发的订单延误违约金、紧急物流替代成本，优化现金流；推动产品绿色化升级，可避免高污染产品库存减值、老旧设备提前报废的风险，提升资产周转效率与资产价值。	【经济】环境合规管理不足，导致公司受到监管处罚而产生直接经济损失或企业声誉损失，进而对经营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社会】若企业、和/或其上下游价值链存在环境违规行为，作为品牌方的企业会被舆论直接追责，面临消费者抵制、下游客户暂停合作的风险，长期积累的社会形象受损； 【环境】环保管控不到位，企业、和/或其上下游价值链的废水泄漏、废气超标排放等行为会直接污染周边土壤、水体、空气，破坏生态环境；危废处置不当还可能引发二次污染，企业需承担连带治理责任； 【财务】因环保合规产生/增加的环保成本、第三方环保核查费用、内部合规团队搭建成本等，会在短期内推高企业运营成本，将直接挤压利润率。	• 通过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系统搭建环境管理框架，明确职责分工与管控流程； • 制定并落实多项环保管控措施，强化污染物排放全过程、精细化管理水平； • 推进生产废弃物减量化与规范化处置，持续降低环境合规风险与运营压力； • 设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小组，完善环境应急管理机制并定期演练； • 持续开展环保培训与绿色办公宣导，培育全员环境责任意识与执行能力。			√	√		√

议题	对广和通的重要性	冲击评估		因应策略	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正面冲击	负面冲击		客户	股东与投资者	政府和监管机构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员工	社区
创新驱动	广和通通过持续推进技术研发与管理创新，支撑产品和解决方案的迭代升级，可以提升核心技术能力，满足客户对产品性能和技术迭代的长期需求，帮助公司突破同质化市场竞争的困局。	【经济】持续推进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可以增强市场竞争力，支持新客户拓展及现有业务的持续增长； 【社会】企业的技术创新可推动供应商同步升级技术能力，带动整个行业的技术水平提升；通过开放专利、技术合作等方式，帮扶中小企业发展，改善行业生态，提升企业社会责任感形象； 【环境】聚焦技术创新，可降低产品使用阶段的能源消耗，减少下游客户设备的碳排放；通过材料创新，降低产品生产与废弃阶段的污染物排放，减少环境足迹； 【财务】技术创新带来的产品溢价与市场份额提升，可直接提高企业毛利率；专利、技术秘密等创新成果可转化为无形资产，提升企业资产负债表质量，增强企业融资能力与并购估值优势。	【经济】若公司研发与创新无法匹配市场需求的发展，会导致产品竞争力下降、研发投入回报不足等负面影响。	• 搭建以中央研究院为核心的研发体系，持续推进无线通信模组技术创新； • 布局人工智能技术研究，设立AI研究院，推动相关技术持续突破； • 建立研发人员激励机制，对技术创新和研发成果给予正向激励； • 持续深化产学研合作，支持高校人才培养与科技创新实践。	√				√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广和通从设计、采购、生产、测试到交付的全流程中，通过确保产品全面符合客户规格、行业标准与法规要求，保障其可靠性、一致性及使用安全，从而构建客户信任、维护品牌声誉、履行社会责任的核心管理体系。对于广和通而言，筑牢产品安全防线、严控品控标准，既能保障终端用户使用安全、维护消费者权益，契合ESG社会维度的责任要求，也能降低产品退换货率与售后成本，提升品牌口碑与客户黏性，为企业赢得更高评级与市场竞争力。	【经济】持续保障产品和服务的安全与质量，可以通过监管和客户对产品质量的准入要求，保证业务的稳定性，助力公司在市场上取得竞争优势； 【社会】对外披露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安全认证资质、售后服务满意度数据，可向消费者、投资者传递 “负责任品牌” 理念，提升品牌美誉度；尤其在部分敏感应用场景中，产品安全质量是核心信任背书，能显著增强客户粘性与投资者信心； 【财务】提前落实产品安全质量管控，可避免因质量缺陷导致的客户赔偿费、诉讼费用、产品召回成本；减少因订单延误、客户流失带来的经济损失，稳定企业现金流。	【经济】若公司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无法满足监管要求或客户标准，可能导致监管处罚、准入限制及市场信任度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社会】若产品因安全质量缺陷导致客户人身、财产损失，被媒体曝光后会引发公众舆论谴责，消费者对品牌的信任度急剧下降，甚至触发行业性的质量信任危机；企业还可能面临消费者集体维权、公益组织问责等问题，破坏长期积累的社会形象； 【财务】质量事故发生后，企业需承担客户赔偿、公关危机处理、生产线整改等费用；客户流失导致的营收下降、市场份额萎缩，会对企业利润造成长期负面影响；严重时还可能面临监管部门的高额罚款。	• 构建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系统管控质量与安全风险； • 设立并分解质量管理目标，推动质量责任落实至各业务与管理环节； • 建立规范的产品退换货处理流程，提升质量问题响应与处置效率； • 完善产品召回机制，对存在问题的产品实施召回、检测与整改； • 持续推进质量文明建设，通过质量日活动强化质量意识与管理能力。	√		√	√	√	

议题	对广和通的重要性	冲击评估		因应策略	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正面冲击	负面冲击		客户	股东与投资者	政府和监管机构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员工	社区
客户服务	广和通通过建立规范的客户沟通与问题响应机制，提升客户服务管理水平，有助于增强客户合作黏性，降低因服务问题带来的经营风险。	【经济】加强客户服务能力，有助于提升客户问题响应与解决效率，支持项目顺利推进，促进客户持续合作，从而稳定公司业务收入； 【社会】对外披露客户服务满意度、售后问题解决率、服务响应时效等数据，向市场传递企业的责任意识与专业能力，提升品牌美誉度；在ESG评价中，优质客户服务体现了企业对利益相关方的重视，可增强投资者、行业协会对企业的信任度； 【财务】优质的客户服务可降低客户流失率，减少新客户开拓的市场推广费用；长期合作客户的预付款、稳定回款，可提升企业现金流稳定性，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经济】若客户服务响应不及时或问题处理不当，可能影响项目进度与客户合作，导致订单减少或合作中断，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社会】若客户投诉情况加剧，或终端用户因服务问题发起维权，会引发公众对品牌的负面评价，破坏企业长期积累的社会形象；尤其在社交媒体传播下，小范围服务失误可能放大为行业性信任危机； 【财务】服务失误导致客户流失，会直接造成营收下降；若因服务不当引发客户索赔或诉讼，企业需承担赔偿费、诉讼费等支出；同时，修复品牌声誉的公关费用也会增加企业财务负担。	• 制定并执行客户投诉处理标准化制度，规范投诉响应与处置流程； • 优化售后服务与问题响应机制，提升客户问题处理效率； • 将客户投诉作为重点事项管理，深入分析问题根源并推动改进； • 持续跟进客户反馈，推动产品与服务质量的持续优化； • 定期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对反馈问题进行复盘与整改。	√					
供应链安全	广和通之供应商分布及采购情形（包含责任矿产采购），及供应商可持续风险评估与管理（包含环境、劳动、人权等）。我们相信强化供应链管理既可以通过筛选绿色供应商、管控上游原材料的污染物排放与能耗水平，从源头降低全链条环境风险，也能保障上下游劳工权益、规范生产合规性。完善的供应链管理体系也是提升企业评级、满足下游品牌客户采购标准、增强产业链韧性与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支撑。	【经济】加强供应链安全管理，可以保障关键物料和产能供应的稳定，减少交付不确定性，提升公司业务稳定性； 【社会】对外披露供应链安全管理举措（如多源供应布局、风险应急预案、合规审查机制），可向投资者、客户传递企业抗风险能力，提升品牌美誉度；在ESG评价中，供应链安全体现了企业对利益相关方的责任担当，增强投资者长期持股信心； 【环境】将绿色环保指标纳入供应链安全评估体系，可推动供应链转向绿色转型升级；通过供应链协同，减少生产环节的污染物排放与资源消耗，降低企业整体环境足迹； 【财务】提前布局多源供应，可避免因供应链中断导致的紧急采购溢价、订单违约金等支出；稳定的回款周期与长期合作客户的预付款，可提升企业现金流稳定性，降低资金链断裂风险。	【经济】若供应链不稳定或出现中断，可能导致生产延期、交付受阻或成本上升，进而影响客户合作和公司经营业绩； 【社会】若上游供应商存在使用冲突矿产、违反劳工权益等行为，或代工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被媒体曝光后，公众会直接追责品牌方，指责企业“供应链管理失职”；尤其在社交媒体传播下，小范围违规可能放大为行业性信任危机，引发消费者抵制、客户暂停合作； 【环境】若企业为规避地缘冲突将产能转移至环保标准较低的地区，代工厂可能因监管宽松而降低环保投入，导致污染物排放增加；同时，跨区域产能转移带来的大规模物流运输，会短期内推高碳排放，引发环保组织、或下游客户质疑； 【财务】随着地缘政治风险加剧、合规标准升级，企业需持续投入资金更新供应链风险预警系统、开展供应商合规审计、拓展新的供应渠道；应对国际供应链政策变化的成本也会逐年增加，加重企业长期财务负担。	• 建立完善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对供应商实施分层分级管理； • 开展供应商月度、季度及年度考核，系统评估交付、质量及ESG表现； • 明确新供应商导入审核流程，开展必要的现场审核与风险评估； • 对不符合管理要求的供应商实施退出与黑名单管理，降低合作风险； • 持续推进供应链文化建设，通过供应商大会促进能力提升与协同发展。				√		

议题	对广和通的重要性	冲击评估		因应策略	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正面冲击	负面冲击		客户	股东与投资者	政府和监管机构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员工	社区
员工	广和通对于员工多元组成、劳工权益管理的制度与措施（包括人权政策、反歧视、禁止强迫劳动、同工同酬、少数民族聘用及权利保障等）。我们相信保障员工薪酬福利、职业健康、技能培训等合法权益，能提升员工稳定性与生产效率，降低人员流失率与管理成本，同时契合评级的社会责任要求，增强投资者与客户的信任度。	【经济】完善员工权益保障相关制度和措施，可以提升员工工作投入度与执行效率，支持公司日常运营和业务持续开展； 【社会】对外披露员工权益保障举措（如公平薪酬、职业发展通道、健康管理体系），可向投资者、客户传递企业的社会责任理念，提升品牌美誉度；积极吸纳各类人才，创造高质量就业岗位；落实员工平等就业、多元化包容政策，可提升企业社会认可度，吸引政府产业政策支持、行业优质合作资源； 【财务】完善的薪酬福利与激励体系可降低核心员工流失率，减少招聘、培训、业务中断的隐性成本；高效的员工管理可提升组织运营效率，缩短研发与订单交付周期，加速资金回笼，稳定现金流。	【经济】若缺少合理的员工权益保障，则可能引发员工流失、劳动纠纷或员工工作效率下降，进而影响公司运营秩序和经营业绩； 【社会】若企业存在薪酬不公、加班文化过度、职业发展通道堵塞等问题，引发员工投诉或维权，被媒体曝光后会破坏品牌形象；核心员工集体离职事件还可能引发市场对企业经营稳定性的质疑，影响投资者信心； 【财务】员工维权事件发生后，企业需承担赔偿金、诉讼费、公关危机处理费等支出；事件引发的客户流失、订单减少，会对企业营收造成长期负面影响；严重时还可能面临监管部门的罚款。	• 明确合规、平等与多元化用工原则，建立规范的人才招聘与用工管理机制； • 在法定福利基础上提供多元员工福利，丰富员工工作与生活体验； • 建立具竞争力的薪酬与荣誉激励机制，激发员工创造价值的积极性； • 健全民主管理与沟通机制，设置多渠道倾听员工意见与诉求； • 构建完善的人才培养与发展体系，系统提升员工专业与综合能力； • 强化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完善职场安全制度，防范突发安全风险。			√		√	
保障投资者权益	广和通通过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和信息披露机制，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完善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可以增强资本市场的信任度，支持公司估值和长期发展。	【经济】加强投资者权益保障，通过规范信息披露和有效的投资者沟通，有助于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认可度，支持公司融资活动和长期经营稳定； 【社会】落实中小股东投票权、分红权等权益，避免大股东侵占中小股东利益，可减少因股权纠纷引发的社会争议；尤其在企业上市后，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有助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提升公众对企业的投资信心； 【财务】良好的投资者权益保护记录可提升企业信用评级，获得更低利率的贷款与债券发行成本；吸引长期股权资本，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尤其在行业企业普遍研发投入大的背景下，稳定的资本结构至关重要。	【经济】若信息披露不充分或投资者沟通不足，可能引发监管关注、投资者信任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和资本运作产生负面影响； 【社会】若企业存在信息披露造假等行为，被监管部门处罚，会引发媒体曝光与公众质疑；这会破坏企业“规范透明”的形象，导致下游客户、供应商对企业经营稳定性产生疑虑，甚至终止合作； 【财务】股东维权事件不仅会产生诉讼费、赔偿金等直接支出，还会导致股价下跌，企业股权质押价值缩水，引发金融机构抽贷或要求追加担保；同时，客户与供应商可能延迟付款或收紧合作条款，加剧企业财务压力。	• 建立多渠道投资者沟通机制，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 通过互动易等平台主动回应投资者关切，及时答复相关问题； • 依托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与透明度。		√				

议题	对广和通的重要性	冲击评估		因应策略	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正面冲击	负面冲击		客户	股东与投资者	政府和监管机构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员工	社区
反不正当竞争	广和通在经营中禁止以欺诈、诋毁、窃密等不诚信手段获取优势，以维护市场公平与自身可持续发展的合规体系。践行反不正当竞争原则，是我们赢得投资者信任、通过下游品牌客户供应链ESG审核、提升ESG评级的重要依据，更能帮助企业在行业竞争中树立合规守信的形象，筑牢长期发展的根基。	【经济】规范市场竞争行为，保障消费者与合作伙伴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信任关系，可以促进公司经营稳健发展； 【社会】反不当竞争管控可避免企业通过压榨供应商、克扣代工厂费用等方式降低成本，保障上下游合作伙伴的合理利润；稳定的合作关系能提升产业链协同效率，带动中小供应商、代工厂共同发展，增强产业生态的稳定性； 【财务】反不当竞争推动企业聚焦技术创新和产品差异化，避免因价格战导致的库存积压；减少滞销产品的减值损失，提升存货周转率，同时保障研发资金的高效利用，增强资产盈利能力。	【经济】若涉及不当竞争行为，可能引发监管调查、法律纠纷或市场信任下降，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公司声誉； 【社会】若企业被竞争对手指控存在专利侵权、商业诋毁等不当竞争行为，即便最终胜诉，负面舆情也会对品牌形象造成损害；若指控属实，企业会面临公众的信任危机，客户合作终止、投资者减持等连锁反应会进一步破坏企业的社会口碑； 【财务】不当竞争行为导致企业客户流失、订单减少，直接造成营收下滑；滞销的库存产品需计提大额存货减值损失，闲置的生产线也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进一步压缩利润空间。	• 建立营销与宣传内容审核机制，防范虚假宣传与误导性信息； • 对外发布的广告与宣传材料实施多级审核，确保内容真实合规； • 在合作协议中明确权利义务，防止不正当竞争条款的出现； • 通过制度约束和流程管控，规范市场经营和对外合作行为。	√	√	√			
举报与举报人保护	广和通对收到的举报信息以及举报人信息采取严密的保密措施，建立完善的举报与举报人保护机制，避免举报人遭受被举报人的报复行为，及时对举报信息进行核实，强化内部监管，提升合规管理的有效性。	【经济】建立有效的举报与举报人保护机制，有助于公司及早发现违规或不当行为，降低潜在合规和经营风险； 【社会】对外披露举报与举报人保护机制（如制度文件、处理案例），可向公众传递企业重视合规、尊重员工监督权的经营理念；在ESG评价中，该机制是衡量企业治理水平的核心指标，有助于提升政府、投资者、客户对企业的信任度； 【财务】举报机制提前暴露的合规风险，可帮助企业及时整改，避免被监管部门处以高额罚款；减少因违规导致的订单取消、客户索赔等损失，稳定企业现金流。	【经济】若举报机制缺失，可能导致违规问题长期积累或集中暴露，对公司造成合规风险，并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性； 【社会】若企业未落实举报人保护核心要求，核心员工对企业信任度的崩塌会通过行业社群、求职平台扩散，形成负面标签，直接影响人才招聘，长期损害企业的人才吸引力； 【财务】举报事件引发的品牌危机，会导致核心客户流失、订单取消，造成营收下滑、推高融资成本；此外，企业需支付高额公关费用修复品牌形象，进一步压缩利润空间。	• 设立独立、畅通的举报渠道，鼓励员工及相关方反映违规行为； • 明确举报人保护制度，保障举报信息的保密性与安全性； • 对举报线索实施规范处理流程，提升内部监督有效性； • 对打击报复行为从严处理，维护举报机制的公正与权威。			√		√	√

议题	对广和通的重要性	冲击评估		因应策略	影响的利益相关方					
		正面冲击	负面冲击		客户	股东与投资者	政府和监管机构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员工	社区
ESG治理体系与战略	广和通通过建立ESG治理架构和管理机制，将可持续发展要求系统融入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中，有助于提升ESG管理能力和整体评级表现。	【经济】将ESG理念融入公司治理和战略决策，有助于提升管理系统性，支持公司在监管和市场环境变化中保持经营稳定； 【财务】ESG 治理驱动的资源优化配置（如淘汰低效高耗产线、聚焦绿色高附加值产品），可提升资产周转率；供应链 ESG 管理可降低合作方违约风险，减少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增强企业长期盈利能力。	【经济】若ESG治理体系缺失，可能导致可持续发展相关风险应对不足，在监管或市场要求提升时影响公司外部业务与内部运营； 【财务】若因ESG治理疏漏引发环境侵权、劳工权益纠纷等诉讼，企业需支付高额的诉讼费、赔偿金；例如代工厂员工因职业健康问题起诉企业，会产生大额赔偿支出，侵蚀企业利润。	• 构建由董事会领导的三层ESG治理架构，明确各层级职责分工； • 由董事会作为ESG战略最高决策机构，统筹公司ESG方向与目标； • 设立ESG工作小组，统筹推进ESG相关工作并定期向董事会汇报； • 明确各职能部门在职责范围内落实ESG管理要求； • 将ESG理念融入公司战略规划与日常经营管理中。		√				
合规管理	广和通通过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持续防范法律和监管风险，有助于保障公司规范运营，提升治理水平和市场信任度。	【经济】建立并落实合规管理体系，有助于公司在信息披露、合同履行、投资者沟通及日常经营活动中，降低因违规引发的监管关注、处罚或纠纷风险； 【社会】合规管理覆盖员工劳动合同、职业健康安全、薪酬福利等方面，可避免劳资纠纷，提升员工归属感；延伸至代工厂的劳工权益合规管控（如禁止童工、保障加班薪酬），能改善产业链底层劳动者待遇，推动供应链协同发展，提升行业整体社会形象； 【财务】完善的合规管理可帮助企业规避环保、劳工、知识产权、市场准入等领域的高额罚款；减少因违规导致的订单取消、客户索赔、公关处理等支出，保障现金流的稳定性；例如避免因射频产品未获认证被没收货物，或因专利侵权支付巨额赔偿金。	【经济】不同国家 / 地区的合规要求存在差异，企业需为不同市场定制合规方案，增加研发、生产、销售的适配成本；若合规管理未能覆盖多区域标准，可能导致部分市场业务受限； 【社会】若合规管理不规范，可能引发监管问询、行政处罚或信息披露风险，对公司声誉及业务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若发生重大合规风险，企业需承担罚款、赔偿金、订单违约金等大额支出；同时面临营收下滑、客户流失的双重压力，可能导致现金流紧张甚至资金链断裂。	• 持续关注并遵守适用于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 • 依照交易所及监管机构要求，规范开展信息披露与经营活动； • 将合规要求纳入日常经营管理，防范合规风险的发生； • 通过内部管理和监督机制，支持公司合规、稳健运营。			√			







03 治理篇

治理绩效指标

- 公司治理
- 董事会薪酬与绩效
- 董事会培训与赋能
- 税务透明
- 投资者关系
- 合规与风险管理
- 商业道德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治理篇

治理绩效指标

商业贿赂与贪污事件	0 起
接受廉洁文化培训的管理层人数	47 人
接受廉洁文化培训的员工人数	457 人
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	192 次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投资者关系记录表等相关文件	181 份
投资者沟通活动	4 次

公司治理

治理体系

广和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了清晰的公司治理架构，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与权利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组织了 5 次股东会，10 次董事会，9 次监事会，三会运作依法合规。其中，董事会共审议通过 1 项与 ESG 相关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22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依法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责。

董事会成员

董事会作为广和通的治理机构，承担着领导和监督的职责，并以公司长期稳定的可持续发展作为最终目标做出决策和制定计划。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与 1 名职工代表董事，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董事出席率 100%。有关董事及董事会的详细资料请参阅《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司认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对于公司治理的重要性，并已制定《董事会多元化政策》，确保董事会成员在性别、年龄、国籍、文化背景、专业技能及行业经验等方面保持均衡与多样性，在董事会成员的招募、选拔、培训、评估及日常管理过程中，确保所有操作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体现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段		
			50 岁及以下	51 至 60 岁	61 岁以上
张天瑜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	
应凌鹏	执行董事	男		√	
许宁	执行董事	男		√	
王宁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
赵静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		
吴承刚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		
陈绮华	职工代表董事	女	√		

专业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各司其职，共同发挥决策与监督作用。

委员会名称	成员数量	主任委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人）	独立非执行董事占比	主要职责
审计委员会	3	独立非执行董事	3	100%	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3	董事长	1	33.33%	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独立非执行董事	2	66.67%	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提名委员会	3	独立非执行董事	2	66.67%	负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的制定和程序的规范，并提出建议。

董事会薪酬与绩效

为强化核心团队与公司发展的长期利益绑定，公司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董监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目前实际运营情况，制定了董监高薪酬标准，其中董事、监事薪酬由公司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2025 年，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其报酬由基本工资与年终奖金组成。独立非执行董事领取独立非执行董事津贴。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见《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董事会培训与赋能

为确保董事会成员在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决策中专业履职，2025 年 12 月，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秘书、证券部以及其他 ESG 有关人员，参加了一场 ESG 相关培训。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提升了履职能力、合规意识及对资本市场最新监管动态的理解，为公司治理水平的持续优化奠定了坚实基础。

税务透明

税务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制定《增值税税金会计科目核算作业规范》，明确规定了税务管理的相关要求、税务处理流程、责任分工和审批权限，确保税务操作的规范性和准确性。公司财务部负责公司的税务申报、筹划及咨询工作，以及研究税收政策变化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在税务内控方面，广和通严格执行标准化的工作流程，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强对税务工作的监控。同时，公司定期对税务管理制度进行审查和更新，以适应税收法规的变化和公司业务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税务合规管理与良好纳税记录，获得纳税信用评级 A 级企业以及重点税源企业多项荣誉。

涉税人员与部门培训

广和通高度重视涉税人员的培训工作，公司由税务共享中心制定税务管理策略，并根据相关策略定期针对财务人员特别安排税务专讲课程，不断提高税务操作人员的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涉税人员共计参加 4 次税务相关培训。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税务合规管理与良好纳税记录，获得多项荣誉。

获得荣誉

纳税信用评级 **A 级**企业；

重点税源企业。

投资者关系

中小股东权益保护

广和通尊重并保障所有股东充分行使作为公司所有者的权利，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不受侵害。公司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设立一系列投资者关系管理流程，持续优化投资者沟通内容和方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与实施。

公司通过互动易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建设，由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并领导公司证券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和日常事务。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沟通，搭建了多渠道、多方式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平台，包括但不限于 A 股公告、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业绩说明会、股东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邮寄材料、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分析师会议和路演等。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以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识和了解。

2025 年，公司积极回应利益相关方的关切，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投资者信任度。

关键绩效

通过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共计 **192 次**，

临时公告及投资者关系记录表等相关文件共 **181 份**；

举办投资者沟通活动共 **4 次**。

合规与风险管理

广和通始终认为合规是企业行稳致远的基石，是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公司合规经营，将合规理念融入公司血脉，致力于构建覆盖全业务、全流程的合规管理体系，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构建覆盖全业务链条的风险防控体系，形成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改进的动态管理机制。公司严格遵循全面性、审慎性、有效性三大原则，将风险识别与管控深度融入战略决策、业务运营及内部管理各环节，确保风险管理工作贯穿于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全生命周期。

全面性原则

涵盖公司各项业务和环节，贯穿于业务全过程。

审慎性原则

公司内部控制必须以审慎经营和防范、化解风险为出发点。

有效性原则

风险管理规定具有高度权威性，具体落实到风险管理的每一个环节。

广和通通过构建完善的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形成了全方位的风险防控机制，董事会统筹内部控制体系设计与运行监督，各职能部门根据其业务特性制定实施细则，推动风险管理从被动应对向主动防御转型。

在具体实施方面，公司建立了“策略制定—预防评估—动态监控—应急处置”四位一体的风险管理闭环，通过风险确认与识别程序，识别并规避公司内外部的风险。通过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避免已发生的风险持续扩大，并避免类似风险再次发生。

风险管理措施

风险管理措施	措施内容
策略制定	由董事会和监事会确定风险管理策略，各职能部门负责将其落实到公司经营业务中，并协助各业务部门完善其业务制度和流程，同时对风险管理策略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
预防评估	各部门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两个角度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并做出合理的风险评估决策。
动态监控	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开展评价，从而防范和控制公司风险。
应急处置	风险发生后，风险责任相关部门负责人立即向公司有关部门报告，第一时间制定、出具处理方案。风险处理过程中，处理好与当事人或政府、监管机构的关系。风险处理后，及时反思并提供整改建议，避免新的风险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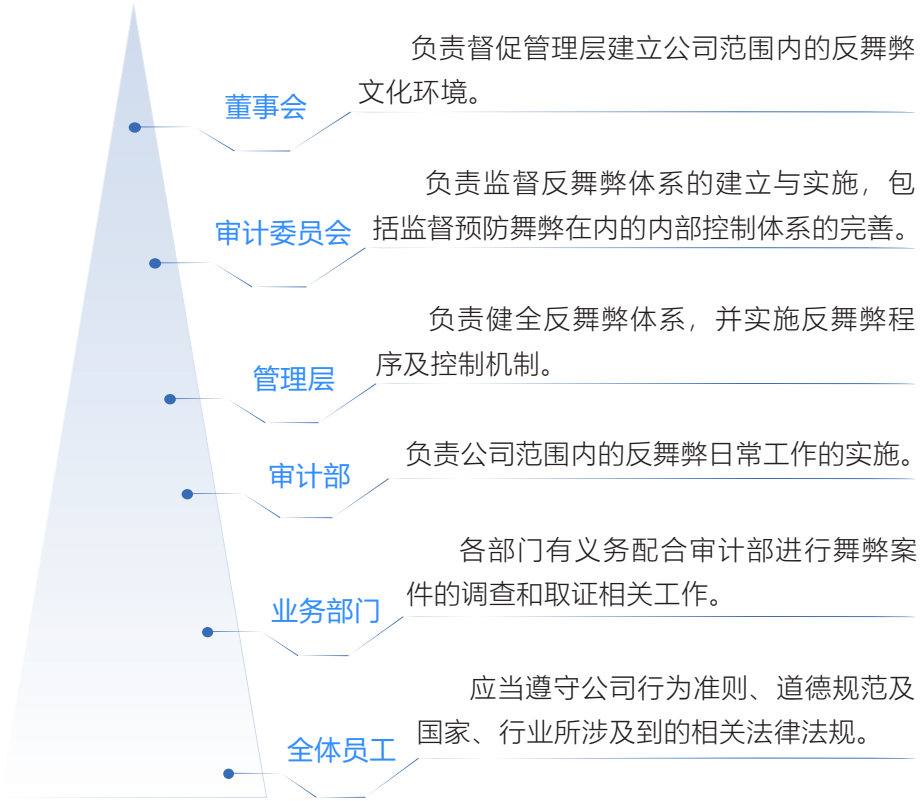
商业道德

反腐败管理体系

广和通严格遵守反贪污、反勒索、反欺诈、反洗钱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有关禁止商业贿赂行为规定》等，并制定了《反舞弊管理制度》《员工手册》《反商业贿赂协议书》等商业道德相关管理制度文件。同时，内部审计部门通过合规审计、专项审计、年度内控评价、舞弊预防及调查等工作，对公司各项业务进行内部监督，从独立客观的第三方视角，帮助公司加强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公司每年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年度审计，通过内部与外部双重管控机制，保障公司运营合法合规。

公司搭建了完善的反腐反贿组织架构，确保在反腐反贿方面的全面覆盖和高效运作。不论司龄和级别，对任何严重违反商业道德的行为采取零容忍态度。

反舞弊管理组织架构



舞弊行为表现形式

谋取个人不正当利益	• 收受商业贿赂或回扣； • 与合作单位发生经济往来； • 侵占、挪用、转移、盗窃公司财产； • 伪造、篡改或提供虚假财务信息； • 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舞弊行为。
为公司谋取不正当利益	• 出售不存在或不真实的资产； • 错报交易事项、记录虚假的交易事项，致使财务报表使用者做出不适当的投融资决策； • 从事违法违规的经营活动； • 偷逃税款； • 其他谋取公司经济利益的舞弊行为。

公司积极与相关反腐败组织保持紧密联系，及时获取最新反腐败动态，例如中国企业反舞弊联盟等。公司对腐败和贿赂行为采取零容忍态度，一旦发现相关问题，立即展开调查并视情况予以警告、罚款、降职、开除或移交司法机关等处罚。

举报与举报人保护

为有效预防和惩治腐败行为，公司设立了独立的举报渠道与举报人保护相关条款，鼓励员工及相关知情人士举报违规违纪行为，并接受实名及匿名举报。公司内部由公司审计部负责举报相关事宜。

为强化廉洁自律，我们构建了多元化的举报渠道，涵盖举报电话、微信、邮箱等，确保信息畅通无阻。无论是员工还是外部人员，均可对违背职业道德的行为或事件进行举报。对于举报违法违纪行为且查证属实的员工，公司将依据具体情况给予相应奖励。

举报途径

举报手机 / 微信	13728777150
举报邮箱	jubao@fibocom.com
举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里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14 层审计部

我们明确了举报人信息保密制度，对举报人的信息给予严格保密，严禁泄漏举报人身份或将举报材料、举报人情况透露给被举报单位、被举报人或其他无关人员等行为。同时，明确规定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举报人进行打击报复。若举报人遭受任何形式、任何程度的打击报复，广和通将及时启动干预程序，对打击报复行为进行从严从重处理，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将依法移交司法机关、主管部门追究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举报人保护措施

专人管理

相关举报信息交由审计部专人负责处理，减少信息接触范围。

权限限制

坚持“知情范围最小”的原则，仅限指定人员有权获悉举报及其调查信息。

专属渠道

举报奖励通过专属渠道发放，确保举报人得到有效保护。

杜绝报复

公司绝不姑息任何对反馈问题或投诉举报员工的打击报复行为。

2025 年

公司全年发生商业贿赂或贪污事件 **0** 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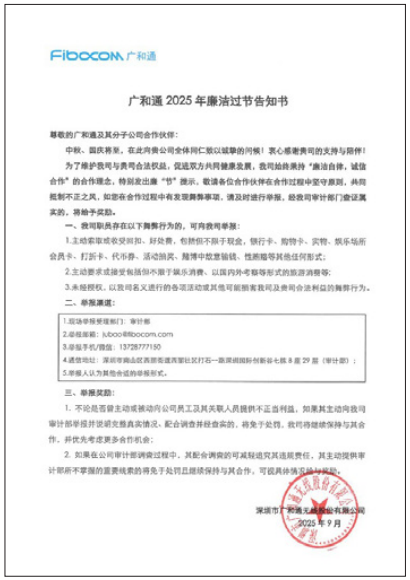
廉洁文化建设

广和通通过多种方式强化廉洁意识，确保员工深入理解并遵守《员工手册》《反舞弊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公司组织员工参加商业道德政策培训，同时，公司审计部不定期通过官网、邮件、海报、培训、廉洁答题等方式宣传反舞弊事项。

案例 1

广和通 2025 年廉洁过节告知书

为持续推进廉洁文化建设，强化员工及合作伙伴的合规意识，2025 年 9 月广和通向全体员工及相关合作伙伴发送廉洁过节告知书，发布廉“节”提示，倡导廉洁自律、诚信合作的行为准则。围绕遵守商业道德、规范业务往来等内容，引导各方在业务合作过程中坚守合规底线，共同维护公平、透明的合作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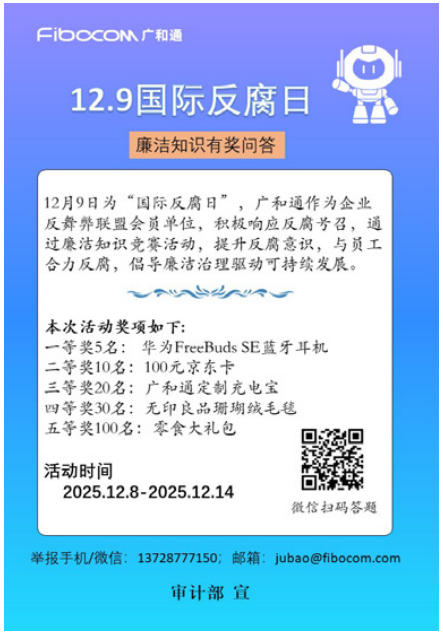


广和通 2025 年廉洁过节告知书

案例 2

国际反腐日廉洁知识有奖问答活动

2025 年 12 月 9 日“国际反腐日”，广和通作为反舞弊联盟会员单位，积极响应反腐号召，开展廉洁知识竞赛活动，提升员工的反腐意识，倡导廉洁治理驱动可持续发展。



广和通“国际反腐日”廉洁知识竞赛活动

报告期内

公司共有 **47 位** 管理人员与 **457 位** 员工参加廉洁文化相关培训与活动。

反不当竞争

广和通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不正当竞争和垄断行为。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监管机制，对所有营销活动以及对外发布的广告和宣传材料均需经过多级审核，确保内容真实、合法，杜绝虚假宣传和误导性信息。同时，在与合作伙伴签约时，明确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防止出现任何导致不正当竞争的条款。

报告期内

广和通出现任何公平竞争与反垄断领域的争议事件 **0** 起。







04 社会篇

社会绩效指标

- 社会责任管理
- 员工
-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 客户权益保护
- 供应链管理
-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 研发创新与科技伦理
- 社会贡献
-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社会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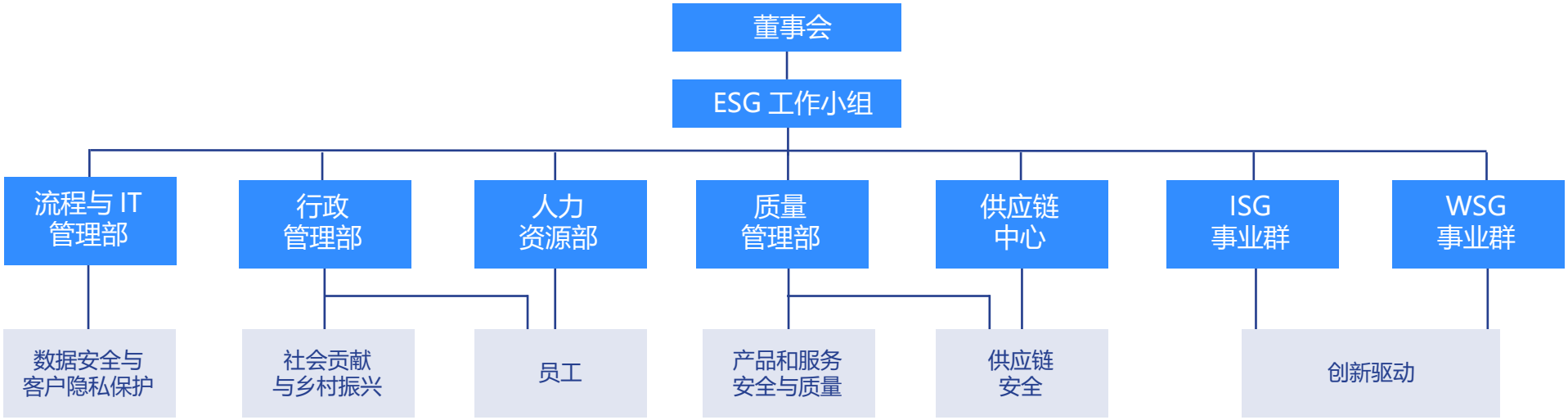
社会绩效指标

创新驱动	研发人员数量	1,183人
	研发人员占比	63.50%
	申请专利数	253项
	新增发明专利申请数	168项
	新增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数	46项
	新增外观专利申请数	3项
	新增PCT国际专利申请数	36项
	新增授权专利数	78项
	有效专利数	554项
员工	劳动合同签订率	100%
	女性员工占比	30.17%
	培训总场次	645场
	培训总参与人次	11,000人次
	培训总支出	108.9万元
供应链安全	供应商环境/社会影响评估覆盖率	100%
社会贡献	社会贡献投入	332.66万元

社会责任管理

治理

在全球产业数字化、智能化持续深化的背景下，广和通立足自身全球化运营与技术密集型业务特征，将社会责任管理纳入公司整体治理体系之中，由董事会统筹引领，围绕供应链安全、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创新驱动、员工等关键社会议题，建立职责明确、分工协同的管理架构与运行机制。通过自上而下的治理安排，公司推动社会责任要求在战略决策、制度建设及日常运营中的有效落实，为公司稳健经营与长期价值奠定坚实基础。



社会主要议题治理架构

战略

广和通将社会责任相关议题视为影响公司长期竞争力的重要战略因素，公司围绕产品与服务质量、供应链稳定与合规、员工发展与保障、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等关键社会议题，系统识别其在广和通当前全球化运营的业务模式下可能带来的潜在影响、风险与机遇，并将相关考量纳入整体发展规划与经营决策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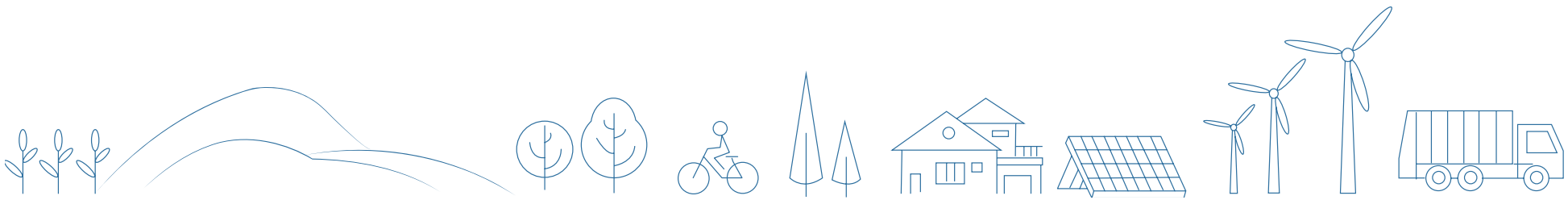
在战略层面，广和通坚持以客户需求与合规要求为导向，通过提升内部管理协同水平，积极应对技术应用深化、市场期望提升及监管环境变化带来的挑战。同时，公司将提升产品可靠性、构建负责任供应链、打造稳定高效的人才队伍及夯实信息安全能力，作为支撑业务稳健增长与增强市场信任的重要战略抓手，推动社会责任管理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协同实现。

风险管理

广和通建立了系统化的社会议题风险与识别机制，结合自身业务模式与内外部环境变化，持续评估相关议题对公司经营活动与合规要求的潜在影响，为后续管理重点的确定及应对措施的制定提供支撑。

核心社会议题	风险	机遇	应对策略
创新驱动	在技术快速迭代的背景下，若对新技术成熟度及应用场景判断不足，可能在新项目研发过程中出现投入产出不匹配的情况，从而对研发资源配置效率及阶段性经营绩效带来一定影响。	通过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并适时调整研发战略，公司有机会突破同质化竞争与价格壁垒，拓展人工智能等新兴业务领域，增强长期竞争优势与价值创造能力。	公司优化研发管理与技术布局，在持续夯实传统通信技术的基础上，加大对前沿技术的战略投入，成立多个研发机构，持续提升研发投入。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下游客户对产品安全、环境影响与质量稳定性的要求不断提升，若公司在产品设计、供应链管理与质量管理中未能满足其高标准要求，可能对客户准入资格与订单获取产生不利影响。	严格的客户审核机制与产品合规要求，有助于推动公司持续提升自身产品安全与质量管理能力，增强客户信任度与市场认可度，为深化核心客户合作及拓展高端应用场景创造条件。	公司持续完善产品安全与质量管理体系，定期对外协厂开展审核，将产品安全、环境与质量要求有效传导至生产各环节，强化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
员工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组织复杂度提升，若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人才培养、组织协同及激励机制等方面，未能持续与公司发展阶段相匹配，可能影响战略目标的有效落地及组织运行效率。	通过系统化的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建设，公司持续提升员工专业能力与组织凝聚力，打造支撑技术创新与业务扩展的人才队伍，为公司在保持运营韧性与竞争优势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围绕员工职业发展全周期，开展技术及领导力培训，并结合多元化激励机制，促进员工能力提升与公司发展目标的协同，支持组织效能的持续提升。
供应链安全	在广和通目前业务模式下，若外协厂在人员配置、技术能力或管理水平等方面，未能持续满足质量、环境与社会合规要求，可能影响试产及量产工作的推进，进而对供应链稳定性与业务连续性带来潜在风险。	通过系统化的供应商管理与评审机制，公司可以持续提升供应链整体管理水平，培育具备长期合作潜力的外协厂伙伴，增强供应链对业务扩展及高标准客户要求的支撑能力。	公司围绕供应链安全与合规要求，建立明确的供应商评审流程与责任分工，推动供应链管理要求在合作伙伴中的有效落实。

核心社会议题	风险	机遇	应对策略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在客户与供应商协同过程中，随着信息化工具及新兴技术的应用不断深化，若现有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未能及时覆盖人工智能等新型技术场景，可能在数据处理与信息交互环节中面临非主动性信息泄露的潜在风险。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并将持续强化信息安全治理能力，进一步完善新兴技术应用场景下的管理要求，提升客户对公司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能力的认可度，支持长期合作关系的稳固。	公司持续加强信息安全意识与管理要求的宣贯，通过开展信息安全培训、制作宣传材料及在办公区域进行提示等方式，提升员工对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的认知与执行力。
社会贡献	若公司未充分履行社会责任，可能引发外部舆论关注或社会评价下降，同时，企业社会贡献的投入不足，可能难以满足外部客户日益严格的企业社会责任要求，致使订单减少，进而影响企业营收情况。	公司积极的社会贡献举措可以提前满足日益严格的 ESG 监管要求，避免因环保、劳工合规问题导致的高额罚款；减少因品牌声誉危机引发的客户赔偿、公关处理等应急支出，稳定现金流。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资源优势，持续参与社会公益与社区共建活动，围绕教育支持、公益捐赠及志愿服务等方面开展实践，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乡村振兴	下游客户在供应商筛选时，会将乡村振兴贡献纳入 ESG 评估体系，优先选择具备社会责任的合作伙伴。公司若参与乡村振兴，品牌在社会责任维度存在短板，在客户议价中将处于被动地位。	通过技术赋能乡村绿色发展，降低合作方环境违规风险，避免牵连导致的罚款、订单暂停损失；稳定的乡村就业帮扶可减少社会争议，降低公关危机处理成本。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在合规前提下参与教育帮扶及相关社会支持项目，通过捐赠支持等形式助力乡村地区人才培养与发展。



指标与目标

为提升社会责任管理的有效性与可追溯性，广和通围绕重点社会议题，逐步建立并完善相关指标与目标管理体系，将治理安排、战略规划及风险管理要求转化为可跟踪、可评估的管理要素。公司通过对关键指标的持续监测与分析，支持管理层对社会议题管理成效的评估，并为后续管理优化与决策提供参考，推动社会责任管理的持续改进。

核心社会议题	目标	2025 年度进展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 保障信息安全管理无事故； • 全面加强公司员工信息安全保护意识。	• 公司全年信息安全事件 0 起； • 公司全年未发生客户隐私泄露事件。
供应链安全	• 制造业务无中断，持续提升供应链稳定性； • 持续赋能和管理供应商，促进供应链整体 CSR 管理水平提升。	• 公司全年未发生供应链中断事件； • 环境 / 社会绩效评估覆盖 100% 供应商； • 未发现供应商存在使用童工和强迫劳动的情况。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 保障无产品重大质量事故，赢得客户信任； • 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减少客诉数量。	• 一般客诉问题下降 53%； • 重大质量事故 0 起； • 市场维修率仅 174 ppm； • 来料合格率达 99.82%；
创新驱动	• 持续加强研发创新能力，壮大研发团队； • 提升专利申请和授权数量。	• 成立广和通中央研究院； • 研发人员占比达 63.50%； • 申请专利数共计 253 项； • 新增发明专利申请数：168 项； • 新增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数：46 项； • 新增外观专利申请数：3 项； • 新增 PCT 国际专利申请数 36 项； • 新增授权专利数共计 78 项。
员工	• 全面提升员工核心能力和专业素养； • 合规用工，保障员工权益； • 全方位保障员工健康与安全。	• 员工培训覆盖率达 91.5%； • 童工和强迫劳动事件 0 起； • 员工社保覆盖率 100%； • 员工职业病发病率 0%； • 因工亡故人数为 0。

员工

“以贡献者为本”是广和通对待员工持久不变的态度，我们始终认为，贡献者是广和通价值创造的主体，是广和通最宝贵的财富。我们视贡献者为同路人，与贡献者共创价值、共享机会、共享利益、共享发展。

合规雇佣

广和通严格遵守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各业务运营所在地的法律法规，积极响应《世界人权宣言》《国际劳工组织（ILO）公约》及《儿童权利公约》等国际公约与法律，并制定《招聘管理制度》《返聘管理制度》《员工手册》等内部制度，切实保障员工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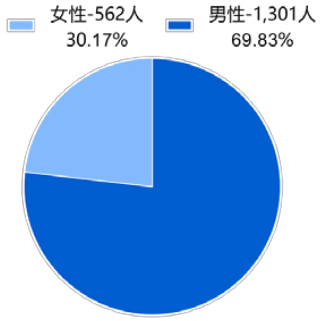
我们禁止使用童工和强制劳动。我们不断规范员工招聘身份审核流程，要求应聘人员出示本人真实有效身份证件，对应聘者进行身份查验，并与全体员工签订符合法律标准的劳动合同。2025 年，公司未出现强迫劳动及雇佣童工的情形。

我们保障员工自由择业和合理工作时长。在《员工手册》中，我们明确规定实行每天 7.5 小时工作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严禁使用强迫的或非自愿的员工，并对使用强迫劳动的行为严格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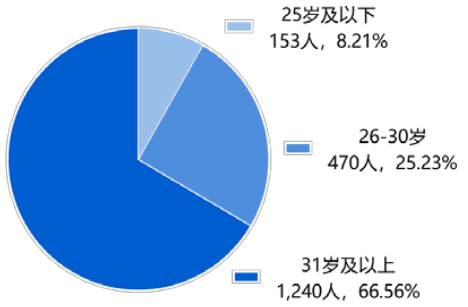
广和通深知人才是推动企业创新与发展的核心动力。为满足公司持续、稳定、快速发展对人才的需要，我们制定《招聘管理制度》《内部推荐制度》《校园招聘管理制度》明确了招聘实施流程，建立并完善人才库共享机制，确保人才质量。我们始终认为人才是广和通最宝贵的财富，公司通过校园招聘、校企合作、社会招聘、内部推荐以及猎头招聘等多元化招聘渠道和招聘机制，快速锁定更多优秀青年人才加入广和通。

截至报告期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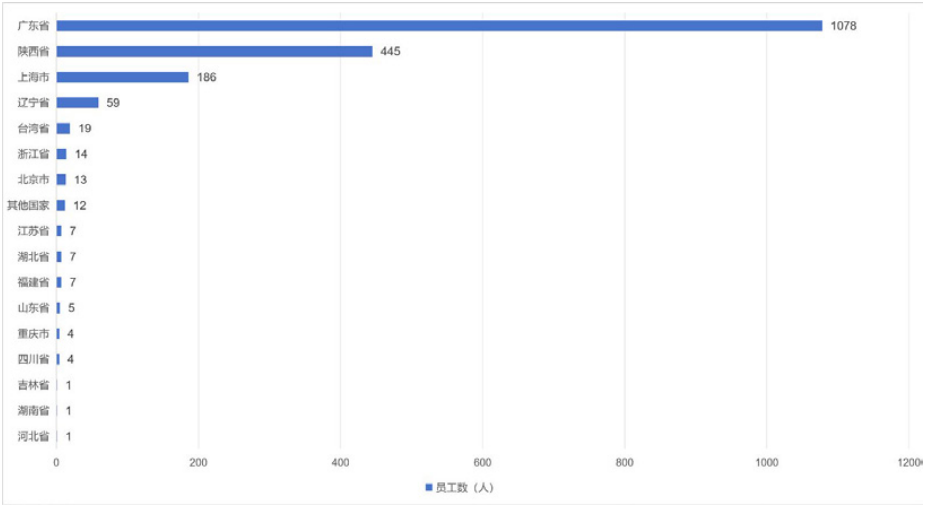
广和通员工总数为**1,863**人，其中男性员工总数**1,301**人，占**69.83%**；女性员工总数**562**人，占**30.17%**。



员工性别比例



员工年龄构成



员工地区构成

多元包容

广和通积极倡导多元化及包容的职场文化，尊重和重视个人的多元化背景、经验、风格、方法和观点。公司鼓励不同背景的员工发挥各自的优势，共同推动团队协作和业务发展，相信多元化的员工队伍将为公司带来更多的创新思维和活力，促进公司蓬勃发展。

保障女性权益

广和通严格遵守《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禁止各部门以结婚、怀孕、生育、哺乳等理由拒绝录用、辞退女性员工或降低其工资待遇。在员工定级、晋升、工资调整等环节中，公司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性别歧视，确保女性员工享有平等的薪酬待遇和职业发展机会。

公司高度重视女性员工的健康与权益保障，在《考勤与假期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女性员工享有带薪产假、产检假、哺乳假和流产假。同时，公司在休息区设立母婴室，帮助孕期员工迅速回归职场，致力于为女性员工创造一个更加人性化的工作环境。

关爱弱势群体

广和通以公平的态度对待所有员工，不以残障、种族、信仰等因素衡量员工的工作能力，高度重视残障员工的就业安置工作，为残障员工提供合适的就业机会，并提供平等的培训和职业发展支持，助力残障员工提升自身能力，促进他们更好地融入社会群体。

报告期内

公司残障员工共 **2** 名，组织文体活动共 **11** 场；

广和通员工互助基金资助困难员工 **2** 位，资助人民币共 **8** 万元。

员工福利与关怀

公司通过全面的福利体系保障员工及其家人获得必要的支持与关怀。公司为所有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除此之外还会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为员工分配年度绩效奖金。

广和通关注员工的工作与生活品质，在集团范围内成立了五大员工社团，包括篮球社、羽毛球社、足球社、舞蹈社以及跑步社。每年举办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包括中秋节、端午节等节日类活动以及羽毛球赛、篮球赛等体育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

此外，公司设立了员工互助基金，以爱心救助为纽带，将爱心互助关爱落实到困难员工。广和通所有在职员工可通过自愿签署《广和通员工互助基金爱心捐赠意愿书》加入互助基金会，并成为爱心捐助人。互助基金将用于帮助员工应对重大病困、意外、身亡等突发情况。

案例

"女王悦己"妇女节特别企划

妇女节之际，公司在各楼层茶水间精心布置了温馨的节日角，为每一位女神准备了鲜花和精美礼盒，让她们在繁忙工作之余感受到节日的温暖与关怀。除此之外，公司还在畅言社区发起了"了不起的我"话题征集，收集并分享众多广和通女性的高光故事，让大家感受平凡生活中的非凡力量。



"女王悦己"妇女节特别企划

案例

"敬初心·燃未来"广和通 2025 迎新晚宴

广和通于 1 月 18 日举办迎新晚宴，组织员工共同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成果，并展望未来发展方向。活动通过文艺表演等形式，为员工提供交流与展示的平台，促进团队协作与内部沟通，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与团队凝聚力，营造积极、和谐的工作氛围。



"敬初心·燃未来"广和通 2025 迎新晚宴

案例

第三届"广和通杯"羽毛球联赛

广和通于 7 月 30 日至 8 月 27 日，举办第三届"广和通杯"羽毛球赛，共有 125 名员工参与，组成 16 支队伍进行比赛。活动以体育竞技为载体，鼓励员工积极参与运动，促进跨部门交流与团队协作，有助于丰富员工文体生活、增强团队凝聚力，并营造健康向上的企业文化氛围。



第三届"广和通杯"羽毛球联赛

员工薪酬与激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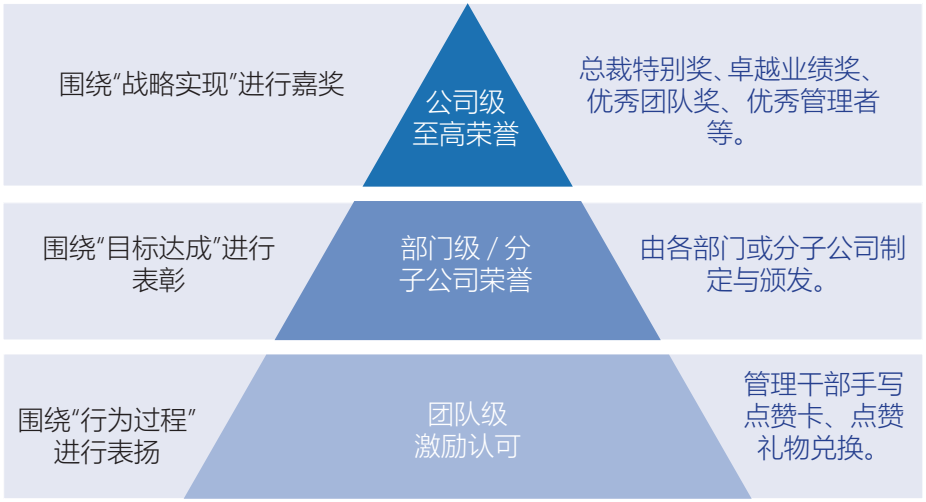
广和通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薪酬、社会保障、工时等的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薪酬管理制度》，提供符合法律规定的员工报酬及待遇，包括最低工资、加班工资、带薪休假及法律所规定的福利。

公司参考自身战略目标、外部人才市场薪酬水平及岗位责任，结合员工的职级及能力为员工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组合，员工的年度薪酬由月度工资、附加工资和奖金组成。同时，为保障员工稳定性，公司还会给予员工餐费津贴、话费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其他福利。

公司秉承"以岗定级、以级定薪"的薪酬管理原则，鼓励员工通过创造更大的价值来获得薪酬调整。公司每年根据经营情况评估启动薪酬审视项目，确保薪酬体系公正、透明，并能有效激励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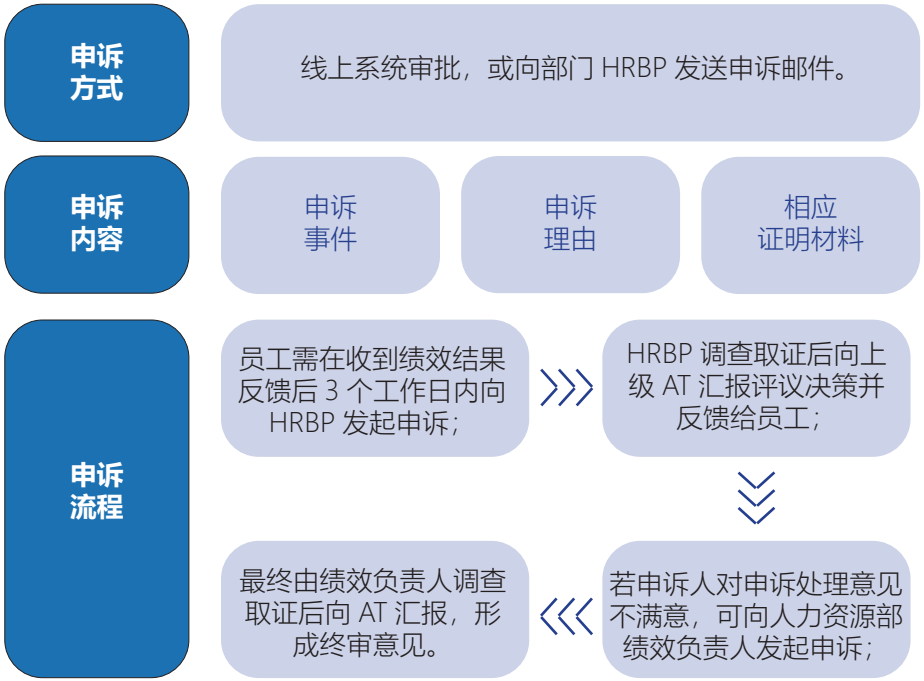
公司除了为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还为中长期贡献者提供股权激励，并搭建多元丰富的荣誉体系。通过各类表彰、表扬等精神层面多元化荣誉激励形式和仪式，让优秀的团队和个人获得更大的荣誉感，用荣耀感进一步激发全体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增强企业向心力和凝聚力，驱动个人在广和通持续创造价值。

公司坚持文化牵引，以"战略意义"和"价值贡献"双轮驱动，着力打造广和通特色的金字塔型荣誉激励体系，激励员工在广和通平台上奋勇拼搏、进取超越。



我们定期进行绩效评估，从公司发展、员工个人绩效、工作能力、潜力等多方面设定评估标准，并根据不同发展阶段需求及各部门的职责定位确定考核周期，其中组织绩效按年度为周期制定目标，每半年开展审视，个人绩效按照其岗位层级和业务属性，分别设置年度和半年度考核。

同时，我们制定了有关员工绩效反馈与申诉的制度。绩效反馈时管理者与其下属就上一考核周期内的绩效评价结果与下一阶段工作目标和改进计划开展双向沟通的过程，采用一对一面谈的形式鼓励员工维持好的绩效表现与持续成长，并在新的考核周期承担更大的责任。绩效评价及反馈结束后，若对绩效结果仍有异议，员工可以提出申诉。



员工申诉机制

民主管理与沟通

员工沟通

广和通高度重视员工民主权利，构建了多渠道沟通平台，定期收集员工意见和建议，保障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司定期开展全体员工会议，由董事长为全体员工宣导公司的文化和战略方向，促进员工更全面的了解公司。同时，公司管理层定期与基层管理人员进行面对面座谈，激发基层员工参与公司管理的责任感和荣誉感。除此之外，企业文化邮箱专门设立了《榜样的力量》栏目以及《广和通人》期刊，作为员工了解公司动态、感知企业文化以及学习优秀榜样的窗口。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设立工会组织，工会作为职工合法权益的代表者与维护者，独立开展工作，并与企业开展平等协商；同时积极参与政府主导的三方协商机制，有效规避员工劳动权益相关风险，充分保障员工的法定权利与合法利益，为员工营造稳定、可靠的工作环境。

员工满意度

为充分倾听员工声音，了解员工的意见，更好的改善公司员工的办公环境，广和通每年定期开展 2 次覆盖全体员工的行政满意度问卷调查。由行政管理部负责设计、分发、收取、分析和汇总相关问卷，并通过钉钉发放至全体员工。调查内容围绕行政服务、行政宣传、办公环境、办公场所安全管理等多个维度展开，全面了解员工的满意度情况。通过深入分析员工反馈，公司制定针对性的改进方案，不断提升对员工的管理和服务能力，增强员工的归属感。

关键绩效

广和通每年定期开展 **2 次**覆盖全体员工的行政满意度问卷调查。

员工发展体系

职业发展通道

广和通高度重视员工的职业发展，公司借鉴行业典范，制定了 1-12 级职级体系，每一级职级体系匹配对应的职位体系，并按照管理通道和专业通道设置不同的职位职衔，其中，在专业通道中又进一步细分为技术族、产品族、营销族、供应链族及职能族，同时考虑到未来公司自建工厂的需求，也预留了操作族，以确保公司内部岗位价值评估的公平客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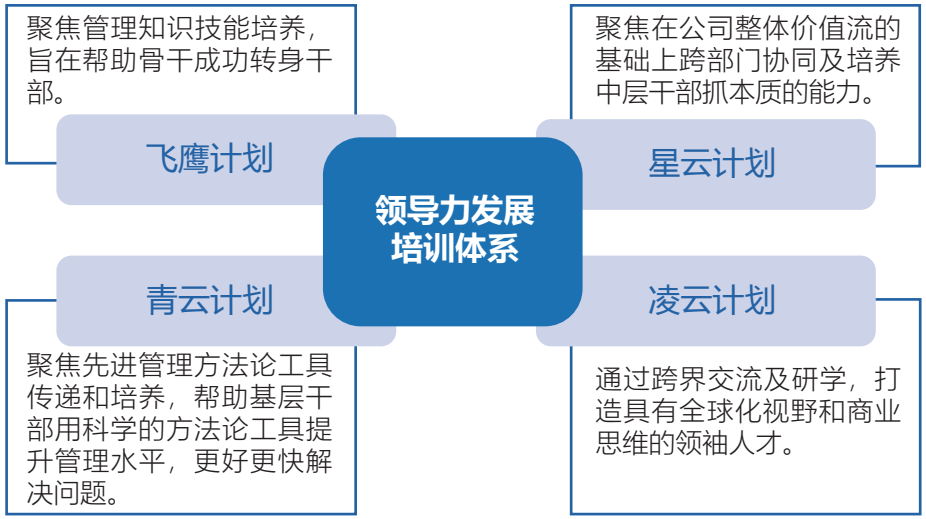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员工晋升机制及配套的任职资格标准和职业发展通道，指引员工按照公司的标准有针对性的提升个人能力。公司每年组织一次职级审视，对符合晋升标准的员工予以晋升，实现个人和组织能力的整体提升。



员工培训

广和通持续深化人才培养与发展的战略，制定《广和通培训管理制度》，为员工建立全方位、多元化、分层级的人才培养体系，助力员工持续提升专业技能，拓宽职业发展路径。同时，公司十分重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定期维护和管理培训系统，制定《E-learning 平台运营管理规范》，以系统化、规范化的学习平台全面为员工职业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为员工提供三大类型的培训体系，包括领导力发展培训、专业力培训以及通用力培训。其中，领导力发展培训体系，针对基层新人干部、基层经理、中层总监 / 总经理、高层 VP，开设飞鹰计划、青云计划、星云计划及凌云计划四种专项培训项目。专业力培训体系，针对产品、营销、交付等能力的提升分别制定了不同的专项培训。通用力培训体系，分别针对国内外新员工，从企业介绍、公司制度到职业化素养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全面培训，同时也针对应届生开展相关专项培训。



报告期内

公司共计开展培训 **645** 场，总参与人次 **11,000** 人次，覆盖 **91.5%** 的员工，年度培训总支出约 **108.9** 万元。

职业健康与安全

职场安全管理

广和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国家及运营所在地的法律法规，建立了完整的安全应急管理组织架构，由董事长担任公司安全工作的总指挥，制定健康安全管理方针，由行政管理部承担应急办公室职责，执行落地安全决策，通过安全风险管理、隐患排查治理、职业健康管理、应急事故管理、安全教育培训等措施，形成高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员工的健康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公司秉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管理方针，树立"以人为本"、"预防与应急并重"、"统一领导、分级响应"的三大安全管理原则，制定《公司安全管理制度》《公司突发事件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范公司安全管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最大程度的预防和减少各类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对公司人员、财产环境造成损害或破坏。



广和通安全管理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确保把公司员工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在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中，以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为首要出发点。

预防与应急并重：加强工作中的预防监测，做好应急演练，提高防范意识，将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统一领导分级响应：完善应急处置的职责分配和落实，按照不同级别响应不同应急程序，确保应急响应和事故处理快速有效。

公司已通过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为确保体系有效运行，每年定期开展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内部和外部审核。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场安全管理措施

序号	具体措施
1	梳理办公场所的消防点位，及时补充高风险点位的消防资源（机房、实验室、档案室等）。
2	制定《台风暴雨应急预案》《节假日安全保障方案》《消防管理手册》《避震原则及要点》等内部规范文件，培训指导安保人员落地实施，确保运营场所安全。
3	每月检查灭火器设备状态，确保正常可用。
4	每日巡查实验室，规避消防火灾隐患。
5	常设突发事件应急小组，处理紧急意外情况。
6	设置安全及逃生通道并设有标识，相关人员每日巡检，记录运行情况。
7	每月开展安保人员消防安全培训，每季度开展部门接口人员消防安全培训，定期针对全体员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提升安全意识。

2025 年，广和通积极推进职场安全培训活动，提升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公司定期开展针对健康工作、安全工作的培训与宣导，包括安全知识培训和工作行为健康培训等，规范员工的工作表现，杜绝安全隐患。此外，公司积极开展安全月活动，设计安全海报宣传消防安全知识，组织开展消防应急演练。

2025 年，广和通未发生任何重大安全事故。

2023 年 -2025 年广和通因工亡故人数及比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因工亡故人数（人）	0	1	0
因工亡故比率（%）	0.00	0.05	0.00

职业健康管理

广和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完善的职业健康管理机制，定期开展员工职业健康宣传和培训。

报告期内

公司开展职业健康安全培训共 **2** 场，

投入共 **10,000** 元，

工伤保险员工覆盖率 **100%**。



广和通



上海广翼



广通远驰

广和通各主体获得的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质量管理体系

广和通始终将产品质量与安全视为公司发展的生命线，构建了“以法律合规为底线、国际标准为基线、客户满意为高线”的质量管理体系。由董事长担任质量方针的总决策者，负责监督整体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总裁办定期拟定年度质量目标，并经董事长审核后发布。各部门负责人协助开展产品质量管理工作，统筹质量方针落地实施，推进各部门执行并监督目标完成情况。质量管理部作为主要单位积极推动方案，在一线落实质量行动。

公司致力于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卓越品质与可靠安全性，并将绿色、高效等理念融入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遵守国际与运营所在地健康与安全的最高标准。目前，全部产品均符合最新的《限制在电气和电子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物质的指令（RoHS 指令）》及其他环保要求。

公司已获得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实验室已获得 CNAS 国家合格评定，检测和校验能力符合国际标准 ISO/IEC 17025，为产品质量提供坚实保障。



ISO/IEC 17025 实验室认可证书

质量管理目标

广和通秉持“客户导向，精益求精；无线连接，无限完美”的质量方针，设立并达成了多项年度质量管理目标。

广和通 2025 年度质量目标及完成情况

2025 年度质量目标	目标达成情况
保障产品无重大质量事故	重大质量事故 0 起
来料合格率 >99.5%	来料合格率达 99.82%
市场维修率≤ 200 ppm	市场维修率仅 174 ppm
一般客诉问题下降 30%	一般客诉问题下降 53%

产品质量管控

在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中，公司全面贯彻精细化管理理念，以集成产品开发(IPD)流程为核心框架，将产品质量管理要求与目标贯穿产品研发、设计、检验、生产及退市的完整周期，形成全流程、闭环式的管理制度，确保产品质量与安全的持续可控。

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

管理环节	覆盖周期	管理措施
立项阶段	从启动立项任务到决策完成。	市场与竞争分析、产品初始需求分析、可行性分析、制定初始产品开发策略、制定初始营销策略、制定产品包业务计划书等主要措施。
概念计划阶段	从组件项目组到项目计划决策评审。	流程及活动裁剪、明确产品设计需求、产品总体设计、产品需求拆解、各领域概要设计、制定各领域详细项目计划、输出营销策略及计划、制定项目预算等主要措施。
开发验证阶段	从项目计划汇报通过到可得性决策评审汇报。	各领域详细设计、硬件开发设计、软件开发设计、测试设计及产品测试、中试开发设计、产品认证、产品试产等关键措施。
发布阶段	从可得性决策评审汇报通过到一般可获得性确认。	产品发布、项目总结等关键措施。
生命周期阶段	从确认一般可获得性结束到产品退市。	执行产品业务计划、持续进行订单执行与交付管理、持续关注客户侧投诉与需求、持续进行降成本管理等关键措施。

产品召回管理

公司在《客户退换货处理流程》中明确若内部发现交付产品不满足需求且必须退货进行检验的情况，由客户质量工程师（CQE）提出诉求，并进行相关原因调查，确认召回方案。在验收产品后，根据检测情况而决定采取良品入库、返工返修或报废处理。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任何重大产品召回事件 **0 件**，产品召回比率为 **0%**。

质量文化建设

为强化全员质量意识，广和通策划开展一系列专项活动，激励员工深度参与质量建设，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广和通质量文化

质量方针

客户导向，精益求精　　无线连接，无限完美

质量管理体系愿景

树立以客户为中心、全员参与的质量文化　　构筑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持续改进，人人复盘　　一次就把正确的事情做正确

质量四项基本原则

质量就是符合客户要求　　质量系统在于预防　　工作的标准就是零缺陷　　质量要用不符合要求的代价——金钱来衡量

案例

广和通第六届质量日活动

为持续夯实质量管理基础、提升全员质量意识，广和通于报告期内组织开展第六届质量日主题活动，以"提质增效、质取未来"为主题，系统宣贯公司质量理念和质量管理要求。活动围绕"人人参与、人人改进、预防在先、一次做对的质量核心精神，设置质量学堂培训、质量知识竞赛、质量标兵经验分享及典型质量案例复盘等多种形式，引导员工在实际工作中识别和改进质量风险，推动质量管理理念向业务实践有效转化，持续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广和通"提质增效·质取未来"第六届质量日主题活动

客户权益保护

客户服务管理

我们深知客户是公司稳健发展的根基，良好的客户关系不仅是业务增长的关键，更是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体现。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客户与消费者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切实执行《客户请求（问题 & 支持 & 客诉）受理流程》等标准化制度，优化投诉响应和售后服务机制，提高客户问题处理效率。

客户服务管理组织职责

现场应用工程师（Field Application Engineer, F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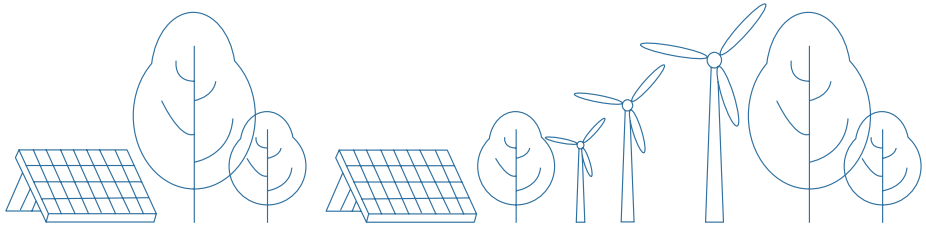
- 判断客户反馈的请求类别；
- 及时解决可自行解决的客户请求；
- 及时提交无法自行解决的请求、支持和客诉流程。

FAE 主管

- 审核 FAE 提单规范性，判断请求等级；
- 为客户请求分配 FAE 专家。

FAE 专家

- 及时协助 FAE 解决能力范围内的请求；
- 处理 FAE 内部专家单。



客户投诉管理

广和通将客户投诉处理作为优先事项，深入分析客户投诉反馈，精准识别问题根源，推动服务的持续提升，确保客户的声音被充分倾听并转化为改进动力。公司严格遵循《客户售后质量问题处理流程》，确保投诉处理流程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对客户提出的所有问题进行分级化管理与解决。

客户售后质量问题处理流程

序号	处理流程
1	客户反馈信息收集和问题初判；
2	系统提交《客户投诉维护表》与客户问题详细描述；
3	组建问题分析小组，组织问题分析会议；
4	组织研发问题分析；
5	研发问题分析，提供内部改善对策；
6	组织制程问题分析；
7	制程问题分析，提供内部改善对策；
8	组织原材料问题分析；
9	输出内部分析报告；
10	输出客制化分析报告；
11	针对问题，组织相关方回溯。

报告期内

公司客户投诉处理率为 **100%**，

发生产品安全与质量重大事故 **0 件**。

客户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是评估公司客户关系管理水平和指导服务与产品质量持续优化的重要指标。公司制定《客户满意度管理流程》等内部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并对调查结果进行深入分析与总结，确保客户关切的问题得到及时响应与有效整改。

客户满意度调查流程

序号	调查流程
1	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策划并制定《客户满意度调查计划》；
2	汇总并分析销售和 CQE 收集的客户声音；
3	汇总并分析通过拜访收集到的客户声音；
4	汇总客户问题、重大质量问题清单；
5	根据客户问题，制作年度《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6	发放年度调查表至相应客户；
7	回收调研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形成《客户满意度调查报告》；
8	质量管理部负责将客户反馈的不满意问题，反馈至相关部门；
9	各部门在要求时间内，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处理；
10	与客户确认相关问题改进结果。

负责任营销

广和通谨遵《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法律法规，确保自身产品与服务的宣传、推广、营销以及标签等信息使用和传递的合规性与准确性。公司在产品安全优先事项中，明确会为客户提供标签、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以确保客户能够充分理解并安全的使用广和通的产品。

公司通过大数据分析与人工智能技术，更精确的定位目标受众，在提升营销成效的同时，减少不必要的资源浪费，并通过社交媒体等平台与消费者建立更加紧密的联系。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因违反有关产品和服务市场推广、信息及标签相关法规而导致的重大违规事件 **0 起**，发生由于虚假营销或不正当营销而引起的诉讼案件 **0 起**。

供应链管理

供应链管理体系

广和通坚持合作共赢的原则，加强采购风险管理，明确供应商的全流程管理要求，携手合作伙伴共建可持续价值链，促进中小企业公平有序发展。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落实供应链管理制度，制定《供应商质量管理规范》《供应商认证流程》等制度，由董事会牵头负责供应链安全议题重大事宜的集体决策，由质量管理部、采购管理部等部门协同运作，全面负责公司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共同保障供应链安全与稳定。

截至 2025 年末，广和通母公司供应商本地化比例达 83%，本地化采购比例约达 50%。

公司针对引入的供应商进行分层分级管理，并通过月度、季度以及年度稽查与考核等方式，对供应商的来料合格率、在线不良率、重大质量事故和质量损失等维度进行评价，根据考核结果将供应商分为四个等级。该考核结果将与后续的合作挂钩，持续对供应商进行管理。

供应商等级划分

等级	管理措施
绿牌	所有供方转为合格供方时，统一默认为绿牌。
黄牌	供方自我整改，提交改善报告，并开展现场 QBR 汇报。
红牌	客户参加现场整改；该供方不可参与新项目选型、投标，且付款账期延长 30 日。
黑名单	逐步切换退出（经确认情况属实的，内部评审后列入黑名单，五年内不允许再开展合作，再次合作需重新按照《供应商认证流程》执行）。

供应商准入

广和通在供应商管理方面持续优化准入流程，确保供应链的高质量与可持续性。在供应商准入阶段，公司已制定《供应商认证流程》筛选合适的供应商。在导入新供应商时，公司由资源开发工程师召集供应商质量工程师（SQE）、研发工程师等组成审核团队，按照《广和通体系 QSA 审核表》和《广和通 QPA 审核表》进行现场审核。

同时，我们在对供应商开展现场审核时，会对供应商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方面的表现进行评估，确保新供应商符合公司 ESG 的战略规划，其交付物符合公司 ESG 相关要求。例如，公司要求供应商产品符合 RoHS、无卤以及 REACH 等法规所规定的环保属性，并取得 QC 080000 有害物质管理体系认证等。



供应商准入流程

序号	流程
1	供应商进行自主注册或接受资源开发邮件链接进行邀约注册；
2	审核供应商相关注册资料；
3	资料审核通过后，SRM 系统生成潜在供应商，并形成供应商清单；
4	发起并审批供应商资源申请；
5	根据供应商资源申请表，匹配适用供应商；
6	与进一步合作需求的新供应商签署保密协议；
7	供应商资格审查；
8	供应商现场审查；
9	对供应商需供应的物料进行物料认证；
10	与供应商签署合作协议；
11	根据引入组织和品类、供方资源申请单、资质审查单、现场评审单等依据发起审批；
12	释放合格供应商代码。

新供应商导入审核

审核类型	审核结论			
	合格	有条件合格	不合格	备注
首次审核	允许导入并录入合规供应商清单和批量采购。	需要改进不符合项目后，可批量采购。	不允许导入和批量采购。	如供应商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问题改善，则可能降低审核结论。
“有条件合格”复审		按“不合格”处理。	不允许录入合格供应商清单和批量采购，复审时间延长半年以后。	复审“不合格”如需提前复审，由资源开发工程师召集审核小组成员开会评审，确定是否同意提前复审。
“不合格”复审		需要改进不符合项目后，可批量采购。	停止导入。	

供应商 ESG 审核

为强化供应链韧性，公司建立完善的供应商审核评估机制，在《供应商质量管理规范》中明确了对新供应商导入的审核要求以及对所有合格供应商开展的年度审核要求。

针对现有交货的合格供应商，由 SQE 组织公司研发和资源开发工程师每年制定《供应商年度审核计划》，根据采购物料类型以及采购量，安排相关审核人员开展现场审核。审核覆盖供应商的质量体系、设计控制程序、文档控制程序等核心业务维度，同时聚焦劳工权益保护、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及商业道德合规等关键指标。

供应商 ESG 审核表

模块	审核内容
环境方面	• 取得必要的环保许可、批复和申报； • 应识别、管理和减少危险废物和一般废物，并对其进行负责任的处置和回收； • 定期核算范围 1、2 以及主要的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 • 建立并实施冲突矿产精致调查政策和管理体系。
社会方面	• 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 • 不使用童工； • 合规雇佣（合理工时、平等招聘等）； • 良好的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
公司治理方面	• 不得进行贪污、勒索、盗用或贿赂行为； • 应开发并维护管理层与工人培训课程； • 应建立匿名投诉机制，并对举报者和举报信息采取保密措施； • 定期评估自身及其向广和通提供商品或服务的分包商和下级供应商的设施和运营。

针对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公司要求供应商限期整改，并在整改后开展复审，若复审合格则可恢复新项目合作，若复审不合格则暂停项目合作或继续开展合作的同时持续安排复审。

同时，公司明确供应商绩效管理机制，对供应商来料合格率、在线不良率、重大质量事故和质量损失等维度进行考核，基于考核结果，采取差异化管理策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供应链整体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

公司环境、社会影响评估覆盖 **100%** 的供应商。

供应商退出

广和通严格执行供应商退出机制，当供应商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将纳入黑名单，5 年内不允许再次开展合作。

供应商退出机制

序号	供应商违规红线
1	连续四个月或三个季度考核结果为 C（或质量考核分数占比低于 70%）；
2	一个月或一个季度考核结果为 D；
3	一年内发生两次产品变更通知（PCN）或环保问题违规；
4	一年内发生 2 次重大质量事故；
5	质量数据或测试报告弄虚作假（包含规格书、环保资料和物料认证测试报告等）；
6	出现 3 次“红牌”事件（例如连续三个月或两个季度考核结果为 C；发生重大质量事故且造成损失超过 30 万；一年内发生一次 PCN 违规等）。

绿色供应链管理

广和通持续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将绿色发展理念逐步融入供应商管理体系，关注供应链在产品设计、材料选用及生产环节中的环境合规与有害物质管控表现。在供应商的准入及审核过程中，公司重点关注供应商是否建立完善的有害物质管理体系（例如通过 QC 080000 体系认证），是否在产品设计和材料选用阶段对有害物质的环境风险进行系统性的识别与评估，并要求供应商针对其关键物料及辅料提供相应的环保声明、材料成分表等材料。同时，公司关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 RoHS 指令、REACH 法规等环保标准方面的符合情况，并要求其通过开展相关培训、在采购环节与上游供应商签订环保协议等方式，将广和通的绿色管理要求向供应链上游延伸，推动供应链整体环境风险管控能力的持续提升。

供应商文化建设

广和通持续推进供应链文化建设与供应商能力提升，通过系统化沟通与协同机制，与供应商共同识别优化空间，促进产业链整体竞争力的协同提升。2025 年 3 月 28 日，广和通在深圳以“AI 大时代，携手创未来”为主题召开 2025 年全球供应链战略合作伙伴大会，来自 106 家供应商的 212 名代表参与会议。

广和通围绕全球供应链发展趋势、产品迭代方向以及人工智能与解决方案布局等内容，与供应商分享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并同步传达年度采购目标与质量管理要求。同时，公司向供应商明确倡导“长期合作、合作共赢、创新突破、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合作理念，重申在供应链合作中坚持公平公正原则，反对围标串价、弄虚作假及商业贿赂等不当行为，并鼓励供应商积极提出改进建议，推动合作关系的规范化与透明化。

此外，广和通对在质量表现、技术支持及协同配合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合作伙伴予以表彰，以肯定其在供应链稳定运行与能力提升过程中的积极贡献，进一步引导供应商共同参与负责任、可持续的供应链体系建设。



“AI 大时代，携手创未来”2025 年广和通全球供应链战略伙伴大会

冲突矿产管理

广和通致力于建立负责任的矿产采购供应链，严格遵循国际责任矿产倡议要求，在公司官网发布冲突矿产政策声明，承诺不支持、不使用来自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其周边冲突地区，或来源不明的锡、钽、钨、金、钴等矿产原料。公司积极支持责任商业联盟（RBA）和全球电子可持续发展倡议组织（GeSI）的冲突矿产管理行动，致力于推动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与人权保护。

广和通要求所有供应商确保所用的金属材料来源合规，并将其作为供应商准入及持续合作的强制标准。公司在《广和通体系 QSA 审核表》中明确规定，供应商需参考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或同等和公认的尽职调查框架，建立和实施尽职调查政策，以识别原料和零部件来自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的风险并采取适当措施予以控制。

基于上述实践，广和通形成了“国际标准牵引 - 供应链穿透管理 - 多方责任共治”的闭环管理体系，为全球客户提供可验证的尽责供应链解决方案。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广和通高度重视信息安全与隐私数据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国内法律法规，以及海外业务所在地的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相关法规要求。公司已制定《敏感数据保护程序》《信息资产密级管理规范》《网络安全管理程序》等 40 余项内部制度与操作流程，构建全流程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以及 IEC 62443-4-1 网络安全体系认证。



广和通



广通远驰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EC 62443-4-1 网络安全体系认证证书

利益相关方数据管理

保护客户数据隐私是公司提供安全可靠产品体验的基础，也是赢得用户长期信任的关键。我们制定《隐私信息保护程序》《敏感信息保护程序》，明确用户数据权利、部门职责和相应流程。在此基础上，公司参照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要求，从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出发，对利益相关方数据的收集、使用、存储、传输和销毁等环节进行规范管理，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和最小化原则。公司通过分级分类管理、访问权限控制、技术防护措施及定期风险评估，降低未经授权访问、数据泄露或滥用的风险。同时，通过开展员工信息安全培训、与合作伙伴签署保密协议等措施，推动数据保护责任在业务协作中的有效传导，持续提升利益相关方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水平。

信息安全审计

为不断提升系统应对数据泄露风险的能力，广和通的专业内审团队每年对信息系统、数据存储及网络安全策略进行审核，重点关注权限配置合理性、安全漏洞修复及制度执行情况，并跟踪落实整改措施。同时，公司也开展了 ISO 27001 和 SAP 外部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审计，确保公司内部保密信息得到安全、有效的保护。

数据泄露事件处理流程

广和通制定《信息安全事件管理程序》，建立了完整的数据安全事件管理和应急响应机制，确保在发生安全事件时能快速协同处置，有效降低潜在风险影响。公司明确数据安全事件识别、上报、处置、恢复及复盘等关键流程，通过跨部门协同和责任分工，提升事件响应的及时性与处置有效性。同时，结合事件处置结果持续优化管理流程和防范措施，降低类似事件再次发生的可能性，持续增强数据安全管理的韧性与稳定性。

信息及隐私安全能力培养

广和通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文化建设，通过持续的培训教育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和实操能力。报告期内，我们积极组织开展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培训，同时，在公共区域张贴信息安全宣导海报，加强员工的信息安全保护意识。公司还制作了 10 部信息安全主题动画视频，内部涵盖密码管理、网络钓鱼防范、数据保护等核心领域，通过钉钉通知功能定期推送动画链接，强化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的落地执行，为公司的数字化运营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信息安全知识宣传海报

研发创新与科技伦理

研发创新体系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与创新，不断探索产品研发与创新新思路、新实践。广和通秉持"创新进取"的核心价值观，持续强化研发创新管理，不断加强技术开发投入，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对我们取得的知识产权进行严密的管理，同时不断推动新技术落地，积极回应各方的关切。

广和通搭建了以中央研究院为核心的技术研发矩阵，下设研发平台部：包含硬件、软件、测试、认证、中试、AI 研究院、通信研究院，负责公司新技术预研、技术平台升级与开发、公司战略性新产品开发、新产品线孵化及公司整体研发平台的管理。

公司持续推进无线通信模组的系统性技术创新，在极致尺寸设计、射频架构、安全防护、系统兼容等方面全面突破，打造更高级程度、更强适配性与更高可靠性的无线通信产品，为多行业应用提供坚实的通信基础。

广和通无线通信技术突破

序号	关键技术	相关说明
1	极致小型化模组设计	采用先进封装与布局技术，满足小型化终端的机制空间要求；
2	射频架构创新设计	实现多频段兼容与灵活配置，降低整机设计复杂度与成本；
3	5G SRS 设计技术创新	提升上行信道质量与传输效率，增强 5G 场景下的连接稳定性；
4	业内领先的静电防护性能	接触放电 ±8 KV，空气放电 ±15KV，保障模组在恶劣环境下稳定运行；
5	安全解决方案创新	从硬件到软件，构建全链路的安全体系，提供面向行业的全方位安全方案；
6	驱动与操作系统应用技术创新	高度兼容多种操作系统和异构计算平台，加快产品部署与系统适配。

同时，公司积极布局 AI 技术研发，中央研究院下设 AI 研究院聚焦模型轻量化与异构计算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并发布了 Fibocom AI Stack 技术平台。该平台深度整合机器视觉、语音识别、生成式 AI 等多种 AI 模型，并创新开发了高性能端侧 AI 推理模型，实现跨芯片平台的兼容运行。AI 研究院下设 AI 前沿研究部、AI 算法开发部、AI 软件开发部、AI 软件测试部和 AI 项目管理部，各部门权责清晰，共同推动公司在 AI 领域持续发展与创新，为客户提供卓越的端侧 AI 解决方案。

广和通为鼓励全体研发人员在以客户为中心、项目交付、积极贡献等方面做出卓越贡献，打造高绩效研发团队，制定了《研发中心及时激励管理规范》。针对表现优异的研发人员，设置研发标兵、优秀新锐、优秀导师、专利奖、项目奖等 12 项正向激励奖项，分别予以 200 元至 30,000 元不等的激励奖金。而针对引发重大客诉、质量事件、项目管理问题、研发资产遗失等负面事件的研发人员，也将分别予以相关人员适当的负向激励，以减少负面事件的发生。

报告期内

公司在研发投入 **50,885.48 万元**，占营收比例 **7.28%**，公司研发人员共计 **1,183 人**，占员工总数 **63.50%**。

产学研合作

广和通不断强化产学研合作，与多方合作交流，分享前沿创新趋势，在无线通信与 AI 技术领域发挥广和通力量。我们着眼人工智能、边缘算力、智能机器人等新兴领域，加强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我们与高校合作建立产学研合作项目，为行业储备人才。我们融合各界力量，与各领域专家共同探讨智能模组在不同应用领域的解决方案。

截止到 2025 年年底，广和通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技大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西安邮电大学、南京邮电大学、华南理工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浙江大学、湖南大学等几十所高校开展课程共建、实验室共建、师资培训、创新创业竞赛等方面深入合作，并通过支持 2 个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赛事（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支持了千余所高校约 4.5 万支队伍、逾 14 万名高校学生参赛，为社会广泛培养了嵌入式、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方向的实战型创新人才。

案例

深化产学研协同，推动 AIoT 与 IoT 人才培养

广和通持续推进产学研协同，通过宣讲交流、技术培训及课程共建等方式，支持高校在 AIoT 与 IoT 领域的人才培养与教学实践。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发展、产品应用及高校合作计划，面向华中科技大学、厦门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南京大学、深圳大学等共 14 所高校开展线上与线下宣讲活动，并结合自身技术积累，分别以线上和线下形式为电子科技大学、深圳技术大学、华南农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及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相关群体提供 AIoT 与 IoT 技术培训支持。此外，公司将部分相关课程内容系统化输出，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技大学、深圳技术大学等高校合作，将 AIoT 与 IoT 课程纳入学校教学计划，推动产业技术与高等教育教学体系的有效衔接。



广和通“走进高校”宣讲活动

案例

广和通赋能大学生科技竞赛，促进 AIoT 与 IoT 实践创新

广和通持续通过支持大学生科技竞赛，推动高校学生在嵌入式系统、物联网及 AIoT 领域的实践创新。报告期内，公司参与支持 2025 年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及 2025 年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并分别设置 AIoT 与 IoT 赛题，为参赛团队提供 SC171 与 L610 开发套件，以及配套的 141 个近 20 个小时的视频课程等技术支持。两项赛事共吸引 830 支大学生团队参与，在此过程中，广和通助力来自华中科技大学、电子科技大学、厦门理工学院、武汉理工大学、湖南大学、兰州交通大学等近百所高校的 104 支团队斩获国家级奖项，支持高校学生在真实应用场景下提升工程实践与系统设计能力，促进产学研协同与创新人才培养。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

知识产权保护

广和通高度重视创新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法律法规，健全知识产权风险管理体系，防范知识产权侵权风险。公司已逐步建立并实施了一套覆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全流程的制度体系。在知识产权管理方面，公司制定并严格按照《广和通专利奖励制度》《广和通商标申请流程规范》《专利代理机构管理规范》等内部制度开展知识产权管理工作。

在奖励机制方面，公司制定了《广和通专利奖励机制》，旨在提高研发人员输出高质量知识产权的积极性。公司围绕专利申请与授权两个关键阶段设置激励安排，共设立五项奖励措施，对符合条件的专利成果在受理及取得授权时给予相应激励，引导研发人员持续提升专利布局质量与创新成果产出水平。

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保密控制程序》，有效管控知识产权风险，提升无形资产价值，为公司的创新发展和市场竞争提供坚实保障。同时，在研发过程中，公司针对研发人员开设信息安全培训，增强研发人员的技术保密意识，确保产品研发合规安全。

报告期内

公司申请专利 **253** 项，

新增授权专利共计 **78** 项，

公司报告期内有效专利数已达 **554** 项，

公司发生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事件 **0** 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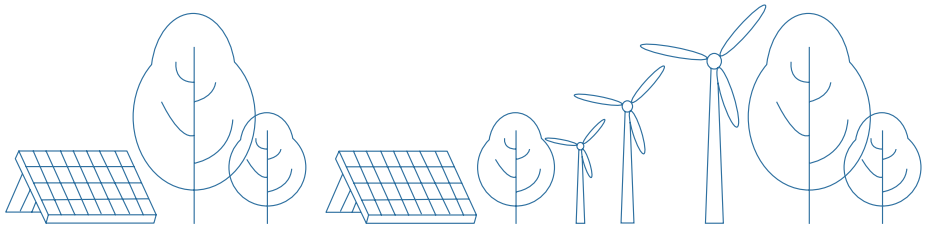
2025 年广和通新增专利申请与授权数

专利类型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外观专利	PCT 国际专利
专利申请数 (项)	168	46	3	36
授权专利数 (项)	52	24	2	/

科技伦理

广和通致力于在遵循最新的人工智能政策与法规的基础上，推进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与部署工作。在此过程中，公司高度重视道德原则与安全标准，致力于构建公平、透明、保护隐私且安全可靠的人工智能系统。

公司参考《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意见》《科技伦理审查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人工智能伦理治理标准化指南》《人工智能安全标准化白皮书》等行业准则，结合内部现有制度流程，开展人工智能应用风险的识别、监督与预防工作，针对 AI 应用的核心实施阶段落实管控措施，确保相关业务合规开展，推动人工智能技术稳步发展。



社会贡献

社会贡献

广和通持续推动自身社会责任体系建设，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以切实行动彰显企业担当，努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价值的和谐统一。广和通作为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理事会副会长单位，依照《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专项基金管理办法》设立"深圳市南山区慈善会·广和通基金"，围绕教育支持、公益帮扶及社会关怀等领域，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公益活动，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推动企业社会责任在实际行动中的有效落实。

案例

开展教育帮扶

多年来广和通始终秉持社会责任担当，持续资助广西壮族自治区瑶族中学的"珍珠班"新生逐梦求学。在这份爱心护航下，受助学子全员考入本科院校，更有两名佼佼者圆梦清华、北大。这不仅是一颗颗奋斗的种子破土生长的励志佳话，更彰显了企业深耕公益、助力教育公平的坚定信念；既让"知识改变命运"的力量真实可感，也为公司品牌注入了温暖厚重的人文底色。



"珍珠班"研学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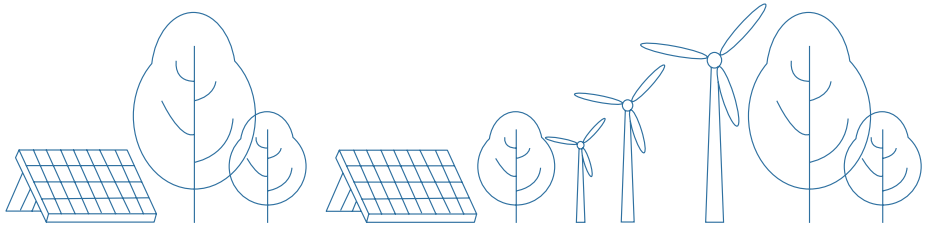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

公司社会贡献投入 **332.66** 万元。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广和通积极寻求透明、绿色、互信互惠的合作模式，携手国内外合作伙伴共建可持续价值链，促进中小企业公平有序发展。我们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风险管理及供应商管理机制等，不断提升信息透明度，充分保障业务价值链中的中小企业获取信息的及时性和对称性。

报告期内，公司对中小企业的应付账期管理和结算工作均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和行业标准。





05 环境篇

环境绩效指标

- 应对气候变化
- 环境合规管理
- 绿色产品
- 能源管理
- 水资源管理
- 污染物排放管理
- 循环经济
- 生物多样性保护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环境篇

环境绩效指标

应对气候变化	范围1温室气体排放量（广和通、上海广翼和广通远驰）	51.53吨二氧化碳当量
	范围2温室气体排放量（广和通、上海广翼和广通远驰）	983.59吨二氧化碳当量
	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量（广和通、上海广翼和广通远驰）	123,003.03吨二氧化碳当量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广和通、上海广翼和广通远驰）	124,038.15吨二氧化碳当量
环境管理	ISO 14001证书	获得ISO 14001认证
	环保投入	10,000元
	应急演练相关培训场次	3次
	应急演练参与人次	67人次
	应急演练相关培训总时长	60小时
	环保相关培训场次	3次
	环保相关培训总参与人次	53人次
	环保相关培训总时长	50小时
	培训投入总金额	8,000元
能源管理	能源消耗总量	256.61吨标准煤
	能耗强度	0.04吨标准煤/百万营收
	节能目标	公司顺利达成2025年阶段性节能目标，能源消耗较2024年同比下降32.19%
水资源管理	用水量	2,537.00吨
	用水强度	0.36吨/百万营收
污染物排放管理	污染物排放管理目标	未因污染物排放相关违规行为，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
循环经济	中水回收利用量	1,992吨

环境篇

应对气候变化

广和通始终高度重视气候变化对企业经营发展的影响，严格参照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框架要求开展气候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并围绕公司生产运营全流程及产品全生命周期，系统识别潜在的气候相关风险与发展机遇。

治理

广和通建立起自上而下的气候治理框架，以此对气候变化相关各类事宜实施系统化管理与统筹推进。

公司董事会作为最高决策与管理机构，负责统筹制定气候相关战略，并审议气候领域重大事项。

公司 ESG 工作小组作为统筹层，负责拆解气候相关战略目标，制定气候相关举措并监督落地执行情况，统筹协调各类资源保障气候相关工作开展，并定期向董事会汇报。

公司各职能部门作为执行层，负责承担气候相关各项工作的具体落地实施，定期向 ESG 工作小组汇报工作推进情况。

战略

广和通深度锚定国家"双碳"战略发展方向，将科技创新赋能低碳产品研发与应用作为核心抓手，把低碳发展理念有机融入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与经营布局。

此外，公司运用气候情景分析专业工具，系统识别并评估气候相关风险与机遇对公司财务层面的潜在影响，并基于评估结果制定专项管理举措、动态优化公司发展战略，以此持续提升公司业务的气候韧性，切实为绿色低碳发展贡献企业力量。

气候风险与机遇识别

为有效识别与评估气候相关风险与机遇，公司参考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第六次定期报告中的共享社会经济路径情景（SSP1-2.6、SSP1-4.5），系统开展气候相关风险与机遇的识别，并评估其对公司经营业务以及财务层面的影响。

公司结合行业特性与自身运营实际情况，将短期（1-2 年）、中期（3-5 年）、长期（5 年以上）三个维度作为气候相关分析的参考时间框架。

气候相关风险与应对措施

风险类别	风险名称	风险描述	影响周期[3]	财务影响程度	财务影响	影响价值链	风险应对措施
物理风险[1]	台风	广和通总部设于深圳市，地处台风易发区域，运营易受台风影响，存在办公场所损毁、生命财产受损及能源供应中断等风险。	短期	中	运营成本增加 资本支出增加	自身运营	• 建立台风季应急响应机制，提前加固办公与生产设施； • 推动核心供应商建立联合应急储备机制，降低供应链中断风险。
	极端降水	极端降水易引发城市内涝，或致办公设施受损、水电通信中断，可能影响生产活动正常运营。	短期	中	运营成本增加	自身运营 下游	• 储备应急物资，建立生产中断快速恢复预案； • 定期关注天气预报并开展隐患排查与演练。
	极端高温 / 气温上升	极端高温及气温上升易导致制冷量增大，电力供应紧张，可能影响办公与运营效率，增加能耗成本。	中期	中	运营支出增加	上游 自身运营	• 推进办公场所节能改造，优化制冷与通风系统降低能耗； • 张贴节能宣传标语，引导员工践行低碳生活。
	水资源短缺	若遇水资源短缺，易造成供水保障受限，影响日常办公运营，同时可能影响供应链运营风险。	中期	中	运营支出增加	自身运营 下游	• 推进办公区域节水技术改造，提升水资源循环利用率。
转型风险	政策与法律风险	环保法规趋严增加合规成本，未达成合规要求可能面临罚款、制裁及经营限制。	长期	中	运营支出增加 营业收入减少	上游 自身运营 下游	• 建立环保合规动态跟踪机制，提前适配政策变化与制定计划； • 加大低碳技术研发投入，确保产品符合法规标准。
	技术风险	技术迭代推动市场对低碳产品及绿色运营的需求持续提升，若现有产品未能契合低碳发展要求，企业营收可能遭受不利影响。	中期	中	营业收入减少 资本支出增加	自身运营 下游	• 布局低功耗、绿色通信等低碳技术研发，迭代现有产品； • 加强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加速低碳技术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应用。
	市场风险	消费者及行业对低碳产品与服务的需求日益攀升，若未及时优化产品策略，企业可能面临市场份额萎缩的风险。	中期	中	营业收入减少	上游 自身运营 下游	• 优化产品策略，加大低碳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市场推广； • 构建绿色产品认证体系，提升低碳产品市场辨识度与竞争力。
	声誉风险	环保相关信息披露低于利益相关方期望或不合规披露，可能降低企业声誉与影响业务拓展。	长期	中	营业收入减少 运营成本增加	上游 自身运营 下游	• 完善 ESG 信息披露机制，提升气候相关信息透明度； • 建立利益相关方沟通机制，定期回应 ESG 关切，维护品牌信任。

气候相关机遇与应对措施 [2]

机遇类别	机遇描述	影响周期 [3]	财务影响程度	财务影响	影响价值链	机遇应对措施
市场机遇	双碳目标下低碳场景需求释放，公司低功耗模组可赋能绿色领域，若增大相关布局可能增加营业收入。	中期	高	营业收入增加	自身运营 下游	• 加大低功耗模组在智慧能源、绿色交通等低碳场景的市场拓展力度； • 深化与下游核心客户的联合研发，定制化适配低碳场景需求。
资源效率	公司以包装材料循环利用为重要抓手，持续完善循环经济体系，可能有效降低运营成本。	短期	中	运营成本减少	自身运营	• 推进包装材料循环利用技术改造，建立闭环回收与复用体系。
产品与服务	公司推出低功耗模组、Tracker 解决方案等低碳产品，契合全球低碳消费趋势，可能增加营业收入。	中期	高	营业收入增加	自身运营 下游	• 加大低碳产品的全球市场推广，拓展海外智慧能源、绿色物流等场景客户； • 强化产品低碳性能认证，提升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适应性	公司深化 ESG 全流程治理，搭建气候适应性运营体系，契合低碳发展趋势，持续增强绿色市场适配能力。	长期	中	营业收入增加	自身运营	• 推动 ESG 信息透明披露，定期回应利益相关方关切以强化信任； • 深化跨部门 ESG 协同，将低碳理念融入产品研发、生产与交付全流程。

在“双碳”目标深化与气候不确定性加剧的背景下，广和通的运营发展面临多元气候相关风险与低碳转型机遇，其影响贯穿公司价值链全环节。

风险维度上，物理风险与转型风险形成双重约束。物理风险方面，台风、极端降水等短期灾害直接威胁办公生产设施与交付稳定性，推高运营修复成本；中期极端高温与水资源短缺则加剧电力供应压力、抬升能耗成本，并通过供应链传导至下游环节。转型风险层面，长期环保法规趋严持续增加合规成本，未达标将面临罚款与经营限制；中期技术迭代与市场需求变化同步施压，现有产品若无法适配低碳趋势将导致营收下滑，产品策略滞后则会引发市场份额萎缩；长期声誉风险则因环保信息披露不足削弱品牌信任，制约业务拓展。

机遇维度上，低碳转型为公司创造了明确的增长空间。市场与产品层面，“双碳”目标驱动智慧能源、绿色交通等场景需求释放，低功耗模组、Tracker 解决方案等低碳产品契合全球消费趋势，可拉动营业收入，并通过深化下游联合研发、拓展海外市场进一步提升渗透率。资源效率与适应性层面，短期通过包装材料循环利用可降低运营成本，长期深化 ESG 全流程治理、构建气候适应性运营体系，既能增强绿色市场适配能力，也能依托透明披露强化利益相关方信任。公司通过建立应急响应、推进节能改造、强化合规跟踪等措施应对风险，同时聚焦市场拓展与技术升级把握机遇，正持续强化气候韧性，以在低碳转型浪潮中稳固竞争优势、释放增长潜力。

注：
1. 物理风险分析中的不考虑该灾害发生的可能性，仅评估若该灾害类型发生时资产可能面临的暴露程度；
2. 假设为每项转型风险和机遇选定的情景指标与广和通未来的业务发展方向一致；
3. 气候风险和机遇评估中，影响周期的短、中、长期定义为：短期 1-2 年、中期 3-5 年、长期 5 年以上。

风险与机遇管理

为有效管理气候风险与机遇，公司参照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IFRS S2 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3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等国际国内监管标准，将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深度融入公司整体风险管理体系及业务发展战略。依托自上而下的气候治理架构，公司建立"识别、评估、管理、监督"全流程闭环机制，系统性管控气候相关财务影响与经营风险。

1. 气候风险与机遇识别

公司结合行业特性与运营实际，参考权威情景及三维时间框架，构建全维度识别体系，聚焦物理与转型两类核心风险，挖掘低碳相关发展机遇，确保识别工作的全面性、实质性与合规性。

2. 气候风险与机遇评估

公司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气候风险与机遇进行科学评估，分析其对经营及财务的潜在影响，明确风险等级与优先级，形成评估成果，为后续管理工作提供依据。

3. 气候风险与机遇管理

针对不同气候风险采取差异化应对措施，建立标准化应急管理机制，形成"处置、复盘、改进"的循环模式，有效管控各类气候风险，强化企业气候风险抵御能力。

4. 气候风险与机遇监督

由审计委员会统筹，审计部开展专项监督评价，覆盖核心碳排放管控，保障管理体系落地及信息披露合规，强化管控精准度。

指标与目标

广和通将温室气体排放量纳入公司核心关键绩效指标体系，科学设定温室气体阶段性减排目标，致力于践行"双碳"战略、推进全价值链节能降碳，实现企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公司制定的减排目标：以 2024 年为基准年，到 2028 年实现温室气体排放量下降 20%。

同时，公司积极推动供应链全链条协同降碳，构建系统化的供应商碳管理体系，对合作供应商定期开展温室气体排放数据收集工作，全面统计其运营过程中的能源消耗数据，精准收集范围 1、范围 2 全量及范围 3 主要品类的温室气体（GHG）排放情况。公司明确要求供应商结合自身运营实际设定温室气体减排目标，建立完善的目标落地跟踪机制，常态化监控减排工作落实进度，并通过改善生产工艺、深化全流程节能减排举措、推广清洁能源使用等多元方式系统性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推动供应链各环节低碳转型。

广和通 2022 年 -2025 年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温室气体排放指标	单位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深圳总部[4]	集团[5]
范围一排放量	tCO_2e	24.43	30.97	36.91	45.86	51.53
范围二排放量	tCO_2e	751.29	681.91	1,576.61	763.96	983.59
范围三排放量[3]	tCO_2e	41,658.52	48,062.82	86,218.30	105,283.24	123,003.03
总排放量	tCO_2e	42,434.24	48,775.70	87,831.82	106,093.06	124,038.15

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

计量方法	2022 年 -2024 年	2025 年[6]
所使用的标准	《2006 年 IPCC 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指南》； 《企业价值链（范围三）核算与报告标准》（GHG Protocol）； 中国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相关指南。	《企业价值链（范围三）核算与报告标准》（GHG Protocol）； 《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核算与报告标准》（GHG Protocol）； 《2006 年 IPCC 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指南》； GB/T 2589-2020《综合能耗计算通则》； 《电子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
计量方法	运营控制	
运营边界	共覆盖三个主体：广和通、上海广翼、广通远驰	
范围三核算边界	上游原材料采购及运输、员工差旅，以及下游产品销售相关运输、售出产品后续加工、使用及报废处理等环节。	类别 1 外购商品和服务；类别 2 资本商品；类别 3 燃料和能源相关活动； 类别 4 上游运输和分配；类别 6 商务差旅；类别 7 员工通勤； 类别 10 售出产品的加工；类别 11 售出产品的使用；类别 12 售出产品寿命终止后的处理。

注：

1. 计算涉及的温室气体有二氧化碳（CO_2）、甲烷（CH_4）、氧化亚氮（N_2O）、氢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_6）、三氟化氮（NF_3）。
2. 所用的全球暖化潜值 GWP 取自 IPCC 2021 年第六次评估报告的数据。
3. 报告期内，公司对 2022 年 -2024 年范围三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的统计边界、主体归集范围、分类归属逻辑及关键参数假设进行了梳理和校准，并据此对历史数据进行了更新。与此前披露口径相比，更新后数据差异主要源于统计范围统一、归集方法优化以及部分代理假设和测算参数的校准，以更准确反映公司报告期内范围三温室气体排放水平，不构成公司经营实质变化。
4. 表格中"深圳总部"列的数据为 2025 年广和通的温室气体排放量，该数据已经过 SGS 第三方认证。
5. 表格中"集团"列的数据为 2025 年合并数据，涵盖广和通、上海广翼、广通远驰三个主体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使用的量化方法与"深圳总部"一致。
6. 2025 年范围三核算边界中，"类别 5 运营中产生的废物"排放量包含于"类别 1 外购商品和服务"排放量中。

环境合规管理

环境管理体系

广和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运营所在地的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相关规定。

为系统识别公司经营活动、产品及服务中可控制或可施加影响的环境因素，科学评价其中具有重大环境影响的因素，公司制定《环境因素识别评价程序》《环境安全监视和测量管理程序》，明确相关工作规范与职责分工。行政管理部作为牵头部门，负责组织开展全公司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工作。各部门负责人及对应对接人员按要求配合开展工作，协助行政管理部完成本部门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相关事宜。

环境因素识别评价流程

资料收集	行政管理部牵头收集整理公司产品、作业流程相关的环境现状资料，作为后续评价的基础依据。
范围明确	围绕法规要求、重大环境影响、过往事件等多维度开展调查。明确空气 / 废水排放、废弃物处置、资源使用、噪音振动等评估范围，涵盖正常、异常、紧急操作及全时段作业活动。
信息填报	各部门主管或对接人将调查结果录入《环境因素调查及识别评价表》，明确各类环境因素在不同工况下的环境冲击。
动态复审	行政管理部每年对重大环境因素开展复审，若因素或法规发生变化，重新审核更新。
定量评估	评估采用定量分析方法，核心围绕影响范围、影响严重性、发生频率三项指标展开，最后汇总成《重大环境因素清单》。

报告期内

公司顺利通过了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依托该标准化体系构建科学规范的环境管理框架，并投入约 10,000 元用于环保、绿色运营提升等相关建设。

公司积极制定并落地多项环保管控举措，持续强化污染物排放精细化管理与推进生产废弃物减量化处理，切实践行我们对环境保护的坚定承诺。

公司受到环境违规罚款和发生环境违规事件 **0** 起。





ISO 14001 认证证书

环境应急管理

在稳步落实环境合规管理的前提下，公司高度重视环境应急事件可能引发的各类风险与影响，严格依据《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相关预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突发事件管理》制度，旨在最大程度的预防和减少各类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对公司人员与财产造成损害。

公司设立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小组，全面统筹负责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重大事故处置与上报、相关应急教育与培训等工作，确保应急管理各项职责落地落实。公司董事长担任指挥小组总指挥，承担应急救援最高决策与全面指挥职责，统筹协调各类突发事故的应急处置、资源调配及外部救援联动工作。各部门负责人、子公司负责人组成应急管理执行层，负责落实日常安全防范与秩序维护、组建专项应急队伍，在突发事件处置中承接指挥指令，开展现场初期处置以及协助引导专业救援力量。同时，公司通过系统化物资保障与专项化资金保障夯实应急管理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环境应急管理制度，未发生重大环境应急事件及相关违规处罚。

环境应急管控措施

报告预警阶段	• 现场人员即时上报核心信息，必要时直接申请外部救援； • 应急办公室分级响应，同步传递信息至指挥层； • 现场与指挥层实时联动反馈。
救援实施阶段	• 按事故等级分级开展处置（责任部门/应急办公室/指挥小组牵头）； • 现场开展初期自救，防止事态扩大； • 超出能力时，联动外部救援。恶化时，升级响应。
事后处置阶段	• 指挥小组主导事故调查，形成改进措施； • 按规定上报事故相关信息； • 总结经验，优化应急制度与培训。

此外，公司依据《公司突发事件管理制度》，定期开展覆盖火灾、环境相关设施故障等场景的环境应急演练，提升员工应急处置能力，强化预案实操落地效果。

报告期内

公司组织了 **3** 次应急演练，共 **67** 人次参与，应急演练总时长达 **60** 小时，演练完成率 **100%**。

案例 1

广和通 2025 年度消防应急演练

广和通本年度组织开展消防应急演练，以练筑防、以演备战，切实强化全员消防安全意识，锤炼员工在各类场景下的火灾逃生自救与初期火情扑救能力，全面检验各级管理人员的应急应变与组织协调水平，全力筑牢公司生产办公的消防安全防线。



消防应急演练

案例 2

广和通 2025 年 CPR/AED 培训

广和通开展 CPR/AED 专项培训，核心教授心搏骤停的快速识别方法，心肺复苏胸外按压、人工呼吸的规范流程，以及自动体外除颤仪的正确操作步骤。培训采用理论讲解结合模拟实操的模式，由专业讲师指导，适配普通员工学习，易掌握能落地。掌握该技能可让员工在突发状况下把握 4-6 分钟黄金抢救时间，切实提升现场急救能力，有效提升全员应急急救素养。





CPR/AED 培训实操现场

环保文化培育

公司以“日常融入、全员参与”为核心导向培育企业环保文化，将绿色低碳理念转化为员工可践行的办公行为准则。通过行政管理部主导发布“绿色行动 从我做起”“节约无大小涓流汇成河”等主题宣传海报，聚焦办公场景细化节能指引。





广和通绿色办公主题宣传海报

此类宣导活动推动环保理念渗透至办公全流程，引导员工形成“节能减耗，人人有责”的共识，逐步构建起全员参与的绿色办公文化氛围。

报告期内

公司共组织了 **3** 场环保相关的培训，共 **53** 人次参与，培训总时长达 **50** 小时，投入约 **8,000** 元。

绿色产品

产品绿色设计

广和通始终将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产品设计全流程，以低功耗、小尺寸为核心设计导向，通过精细化设计优化资源利用效率，减少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环境影响，践行企业环境责任，助力物联网行业可持续发展。

在低功耗设计方面，公司聚焦物联网终端能源消耗优化，通过系统级低功耗设计与精细化能耗管理技术，大幅降低产品运行过程中的能源损耗。以 LE270-CN 产品为例，其通过针对性设计，有效降低物联网终端在连接、空闲及休眠等各类运行状态下的整体能源消耗，显著延长设备续航周期，减少电池更换频率与现场维护需求，进而降低产品长期运行过程中的能源使用强度，减少碳排放，实现能源高效利用。

在小尺寸设计方面，公司坚持"轻量化、集约化"设计理念，在确保产品各项功能满足客户需求的前提下，通过优化结构设计，最大限度减少原材料使用量。其中，LE270-CN 产品采用了紧凑的结构设计有效减少了生产环节的原材料消耗，同时降低了产品在运输、仓储及制造过程中的资源损耗与碳足迹。

此外，LE270-CN 产品凭借丰富的接口能力，可广泛应用于安防、水务监测、环境监测等多种物联网场景，能够降低终端开发和部署复杂度，避免重复建设与资源浪费，助力客户实现低碳、高效、可持续的物联网应用。未来，广和通将持续深化绿色产品设计理念，不断优化低功耗、小尺寸设计技术，推出更多绿色环保产品，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低碳发展。

绿色产品供应链管理

公司对供应商建立了体系化的绿色产品管控要求，确保全供应链严格遵循 RoHS、REACH 等环保法规及内部管控标准。我们明确要求供应商建立 QC 080000 有害物质管理体系，清晰界定管控物质、管控标准、法规依据及来源，确保体系满足广和通的合规要求。

在产品设计与材料选型阶段，供应商需要同步评估有害物质的环境危害，并在必要时提供有害物质检测报告以验证合规性。同时，要求供应商每年至少组织一次覆盖 RoHS、无卤、REACH 等法规的有害物质管理专项培训，确保相关人员充分掌握合规要求。

对于供应链物料，供应商需为所有材料及辅料提供环保声明、材料成分申报及有效期为 1 年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同时留存完整的审核记录。针对不同环保属性的产品，供应商需要通过文件与流程管控，确保产品在仓储、生产、包装及运输等环节不发生混料，并需要为生产所用的产线、设备等配置专属环保标识，从源头避免合规风险。

此外，要求供应商对原材料及辅料实施环境风险等级管控。对于注塑、表面处理等涉及有害物质转移的高风险物料，供应商要严格按风险等级设定检测频次，其中高风险物料需每月至少开展 1 次持续性环保测试。

在合作履约层面，供应商需签署有害物质管控标准文件及环保协议，明确自身合规责任。他们要对有害物质检测设备实施定期校准与每日点检，确保按均质材料开展 RoHS 2.0 及以上标准的检测。同时，供应商需通过程序文件规范物料 XRF 或化学检测频次，建立抽查机制与结果台账，保障全链条绿色合规。

能源管理

能源使用

广和通始终坚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能源节约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秉承"节能优先、责任到人、全员参与"的核心原则，制定《办公室能源管理》文件，旨在系统性降低办公场景能源消耗与运营成本，持续减少碳排放，助力绿色低碳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消耗的能源包括直接能源（如汽油、柴油）和间接能源（以外购电力为主）。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分阶段制定节能目标：以 2024 年为基准年，到 2025 年实现单位产值用电强度下降 3%；到 2028 年实现单位产值用电强度下降 20%。目前，公司正按既定规划稳步推进目标落地执行。

报告期内

公司生产经营综合能源消耗量为 **256.61** **吨标准煤**，并顺利达成 2025 年节能目标，综合能源消耗较 2024 年同比下降 **32.19%**。

广和通 2022 年 -2025 年能源使用情况

能源指标	单位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电力总耗量	千瓦时	1,317,366.00	1,224,695.00	2,938,155.00	1,870,153.00
汽油使用量	升	11,136.00	14,118.00	12,848.00	20,995.84
柴油使用量	升	/	/	2,798.00	3,373.29
能耗总量	吨标准煤	174.07	165.94	378.41	256.61
能耗强度	吨标准煤 / 百万营收	0.03	0.02	0.05	0.04

节能降碳

为深入践行低碳节能理念，公司依据《办公室能源管理制度》，制定实施覆盖照明、空调、办公设备及环境优化的系列节能管理措施，推动绿色办公深度落地。

节能管理措施

空调使用节能	• 温度管控：夏季室内温度≥ 28℃方可开启空调，设定温度不低于 26℃； • 规范操作：空调开启时关闭门窗，下班前 30 分钟关闭，无人区域及会议室使用后即时关停； • 维护保障：空调季前开展专业清洗保养，发现异常及时报修。
照明系统节能	• 优先利用自然采光，光线充足区域（照度≥ 300lux）关闭人工照明； • 采用分区控制开关，公共区域安装感应照明装置，下班后关闭所有非必要照明； • 逐步淘汰白炽灯，统一使用 LED 节能灯具，损坏灯具及时更换。
办公设备节能	• 电脑管理：设置 15 分钟无操作自动休眠模式，下班前关闭主机及显示器，非必要不开启多台显示器，采购节能认证设备，定期清理灰尘、淘汰高耗能老旧设备； • 其他设备：打印机、复印机等随用随开，默认设置双面打印模式。
办公环境与用品节能	• 合理规划办公布局，减少空间浪费； • 鼓励使用可循环办公用品，践行绿色办公理念。

水资源管理

受气候变化、环境污染及过度开采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全球水资源总量呈缩减趋势，区域供需矛盾进一步加剧。广和通深知水资源是生产运营的重要基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运营所在国家和地区法律法规，始终将水资源节约、高效利用与合规管理置于战略重要位置。报告期内，公司取水来源均为市政供水，仅用于办公区域日常基础用水，不涉及地下水开采、自然水源取水等环节，取水流程完全符合市政供水相关管理规定。同时，公司采用委外生产模式，自身运营活动未涉及生产性用水及大规模耗水环节，故不会对水资源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用水总量为 2,537 吨。公司为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与水资源保护义务，已明确设定节能节水相关责任目标：以 2024 年为基准年，到 2025 年实现单位产值用水强度下降 5%[1]；到 2028 年实现单位产值用水强度下降 20%。目前，公司正通过全流程用水管控、节水举措落地等系列行动稳步推进，确保各阶段目标如期达成。

广和通 2022 年 -2025 年水资源使用情况

指标	单位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用水量	立方米	702.00	679.00	1,896.00	2,537.00
用水强度	立方米 / 百万营收	0.13	0.09	0.23	0.36

注：

1. 广和通营收结构发生优化调整（详见《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故未如期完成 2025 年阶段性节水目标，公司正持续通过多项节水措施推进 2028 年节水目标的完成。

污染物排放管理

废水管理

广和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及运营所在地相关法律法规与环保标准要求，全面落实废水合规排放管理。公司办公场所位于甲级写字楼，不产生生产废水，仅排放少量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集中排放至市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全程符合环保合规要求。

公司对供应商制定了标准化的废水与水资源管控要求，明确供应商需与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处理机构签订合规处理协议，并结合运营所在地法律法规、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及第三方实际处理能力，制定废水及相关污染物的具体排放控制要求。同时要求供应商建立系统化的水资源管理方法，对水源开展分类、控制与检测工作，规范水资源使用与废水排放，做好雨水管道等污染渠道管控，切实保护水资源；所有废水在排放或处置前，须按要求完成分类、监测、控制与处理全流程，且定期监控废水处理及控制系统的运行状况，确保全程符合法规要求。此外，供应商还需设定节水及废水减排相关目标，配套建立专项实施方案，常态化监控落实进度，持续减少水资源使用量与废水排放量。

报告期内，公司生活废水排放 2,537 吨，未因违反废水排放而受到任何重大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

废气管理

广和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运营所在地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环境运行控制程序》不断强化废气排放管控。公司经营生产活动不涉及废气排放，核心活动聚焦研发、办公及供应链管理，无任何产生有害废气的生产工序与设备，未造成大气污染。

在废气管控的供应链协同层面，公司对供应商提出废气排放专项管控要求。供应商需取得、保存并及时更新废气排放相关环保许可、批复及申报材料，严格遵循废气排放相关环保运行与报告法规；规范识别、管理并削减运营过程中的有害废气排放，定期监测废气排放控制系统性能，确保废气排放全程合规。公司将废气专项治理要求深度融入供应链管理体系，强化上下游废气排放的协同管控，以高标准废气管控夯实企业环境治理基础，筑牢废气排放合规防线。

报告期内

公司因违反废气排放而受到任何重大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事件 **0 起**。

废弃物管理

广和通持续加强对废弃物的规范化管理与合规处置，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废弃物处置法律法规。公司秉持减废降耗、合规处置的环保理念，构建了覆盖内部运营与供应链协同的全链条管理体系。

自身运营层面，公司经营生产活动产生的废弃物仅为办公及日常的生活垃圾，未产生工业固废、危险废弃物等有害品类，未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不良影响。所有生活垃圾均由办公场所的物业按规范分类收集，统一运送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置。同时，公司持续开展绿色办公宣传引导，通过倡导无纸化办公、推广可循环办公用品、强化垃圾分类知识普及等举措，从源头减少废弃物产生量，践行减废降耗的环保理念。

供应链废弃物管理层面，公司对供应商提出明确的废弃物管理要求，要求其运用系统方法识别、管理和减少危险废物与一般废物，并对废弃物进行负责任的处置或回收，全流程遵守从产生、运输、存储到处理的法规要求，从源头降低或消除污染的产生与排放，严禁违法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此外，公司要求供应商设定减废目标、建立实施方案并监控目标达成情况，持续提升资源使用效率，减少废弃物产生。

报告期内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总量为 **87 吨**，因违反废弃物排放而受到任何重大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事件 **0 起**。

广和通 2022 年 -2025 年废弃物排放情况

指标	单位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生活垃圾	吨	161.90	138.00	110.80	86.65
废纸皮	吨	0.67	0.64	0.40	0.35

广和通 2025 年包装材料使用量[1]

包装材料类型	2025 年使用量（吨）
标签	3.80
托盘 / 吸塑盘	13.87
珍珠棉	0.62
纸箱	55.96
静电袋	1.43

注：
1. “广和通 2025 年包装材料使用量”仅统计深圳总部（广和通）2025 年所使用的包装材料数据。

循环经济

循环经济是融合生态与经济价值的可持续发展模式，核心在于推动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实现废弃物源头减量，降低对原生自然资源的依赖，减轻生态环境承载压力，助力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广和通积极践行循环经济发展理念，以资源回收与再利用为核心着力点，推动构建低碳环保的运营体系，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持续贡献企业力量。

报告期内

公司通过推进水资源循环利用，实现中水回收利用量 **1,992** 吨。

生物多样性保护

生态保护与生物多样性维护，是企业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筑牢可持续发展根基的核心支撑，更是履行环境责任、实现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重要前提。广和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条例，在自身践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同时，将这一责任延伸至供应链管理，明确要求供应商在所有运营活动和过程中，严格按照适用的法规要求，注重减少污染和保护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不破坏森林，保护土地免遭污染。通过自身及供应链的多元举措践行生物多样性保护，有效降低产品全生命周期对生态系统的潜在影响。

报告期内

公司运营所在地及合作代工厂均未坐落于生态保护红线区域与生物多样性高价值区域，生产经营活动未对区域生物多样性造成重大影响。

绩效指标表

ESG 指标	单位	2025 年数据
环境		
环保投入	元	10,000.00
能源消耗总量	吨标准煤	256.61
外购电力消耗量	千瓦时	1,870,153.00
汽油消耗量	升	20,995.84
柴油消耗量	升	3,373.29
集团（广和通、上海广翼和广通远驰）温室气体排放数据		
直接（范围 1）温室气体排放	吨二氧化碳当量	51.53
每百万营收直接（范围 1）温室气体排放	吨二氧化碳当量 / 百万营收	0.01
间接（范围 2）温室气体排放（基于位置）	吨二氧化碳当量	983.59
每百万营收间接（范围 2- 基于位置）温室气体排放	吨二氧化碳当量 / 百万营收	0.14
范围 1 和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基于位置）	吨二氧化碳当量	1,035.12
每百万营收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范围 1 和范围 2）	吨二氧化碳当量 / 百万营收	0.15
其他间接（范围 3）温室气体排放	吨二氧化碳当量	123,003.03
每百万营收其他间接（范围 3）温室气体排放	吨二氧化碳当量 / 百万营收	17.60
总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 1、范围 2 和范围 3）	吨二氧化碳当量	124,068.15
每百万营收总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 1、范围 2 和范围 3）	吨二氧化碳当量 / 百万营收	17.75

ESG 指标	单位	2025 年数据
环境		
深圳总部（广和通）温室气体排放		
直接（范围 1）温室气体排放	吨二氧化碳当量	45.86
间接（范围 2）温室气体排放（基于位置）	吨二氧化碳当量	763.96
其他间接（范围 3）温室气体排放	吨二氧化碳当量	105,283.24
总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 1、范围 2 和范围 3）	吨二氧化碳当量	106,093.06
废弃物排放		
生活垃圾	吨	86.65
废纸皮	吨	0.35
包装使用材料		
标签	吨	3.80
托盘 / 吸塑盒	吨	13.87
珍珠棉	吨	0.62
纸箱	吨	55.96
静电袋	吨	1.43
总取水量	m^3	2,537
生活污水排放量	m^3	2,537
工业废水排放量	m^3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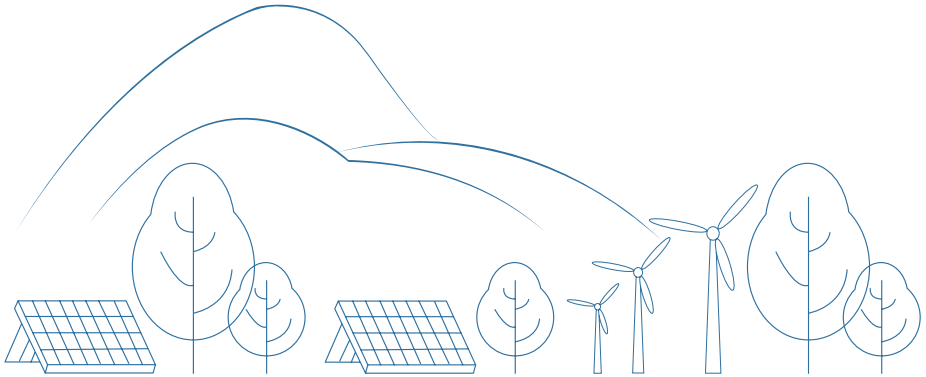
ESG 指标	单位	2025 年数据
社会		
供应商本地化比例（母公司）	%	83.00
按地区划分的供应商数目		
本地（中国大陆）	家	188
中国香港	家	30
台湾省	家	3
其他国家 / 地区	家	6
员工培训总投入	万元	108.90
员工培训覆盖率	%	91.50
员工培训总场次	场	645
员工培训总参与人次	人次	11,000
按员工性别划分的接受培训的员工比率		
接受培训的男性员工比率	%	70.55
接受培训的女性员工比率	%	29.45
按雇员类别划分的接受培训的员工比率		
专业协作类员工	%	48.50
专业执行类员工	%	51.17
其他（基础协作类、战略执行类、经营管理类）员工	%	0.33
按员工性别划分的员工培训平均时长		
男性员工平均培训时长	小时	8.96

ESG 指标	单位	2025 年数据
社会		
女性员工平均培训时长	小时	7.70
按雇员类型划分的员工培训平均时长		
专业协作类员工	小时	6.24
专业执行类员工	小时	4.89
其他（基础协作类、战略执行类、经营管理类）员工	小时	1.00
员工总人数	人	1,863
按性别划分的员工总数与比率		
男性员工总数	人	1,301
男性员工比率	%	69.83
女性员工总数	人	562
女性员工比率	%	30.17
按地区划分的员工总数		
广东省	人	1,078
陕西省	人	445
上海市	人	186
辽宁省	人	59
台湾省	人	19
浙江省	人	14
江苏省	人	7

ESG 指标	单位	2025 年数据
社会		
福建省	人	7
湖北省	人	7
山东省	人	5
四川省	人	4
重庆市	人	4
湖南省	人	1
吉林省	人	1
北京市	人	13
河北省	人	1
其他国家	人	12
少数民族员工总数	人	85
残疾员工总数	人	2
按年龄划分的员工数量		
25 岁及以下	人	153
26-30 岁	人	470
31 岁及以上	人	1,240
按性别划分的雇员流失比率		
男性员工流失比率	%	2.20
女性员工流失比率	%	2.40

ESG 指标	单位	2025 年数据
社会		
按年龄划分的雇员流失比率		
25 岁及以下	%	3.40
26-30 岁	%	2.50
31-35 岁	%	2.20
35-40 岁	%	1.60
41-45 岁	%	1.40
46 岁及以上	%	3.50
按地区划分的雇员流失比率		
中国大陆员工流失比率	%	2.20
境外员工流失比率	%	6.00
困难员工帮扶人数	人	2
有效专利数	项	554
申请专利数	项	253
新增发明专利申请数	项	168
新增实用新型专利申请数	项	46
新增外观专利申请数	项	3
新增 PCT 国际专利申请数	项	36
新增授权专利数	项	78
新增授权发明专利数	项	52
新增授权实用新型专利数	项	24
新增授权外观专利数	项	2

ESG 指标	单位	2025 年数据
社会		
研发员工数量	人	1,183
研发员工比例	%	63.50
研发投入	万元	50,885.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7.28
接获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数目	项	保密限制
职业病发生率	%	0
因工死亡人数	人	0
工伤人数	人	2
工伤率	%	0.11
因工伤损失的工作日数	天	33
社会贡献投入	万元	332.66
治理		
董事数量总计		
男性董事数量	人	5
女性董事数量	人	2
女性董事占比	%	29
独立非执行董事数量	人	3
非独立董事数量	人	4
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次	10
组织董事会成员参加 ESG 培训次数	次	1



指标索引表

报告章节		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规则附录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关于本报告	报告简介	A部分：引言-第11条	第三条	2-1/2-2/2-3/2-6
	报告编制依据	A部分：引言-第8条	第一条	
	报告范围	B部分：强制披露规定-第15条	第四条	
	称谓说明	A部分：引言-第4条		
	报告数据说明			
	获取本报告			
董事长致辞		/	/	2-22
关于广和通				
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	A部分：引言-第12条	/	2-1
	企业文化		/	/
	主营业务		/	2-6
	公司发展历程		/	2-6
	企业荣誉	/	/	/
可持续发展战略与管理				
治理	治理架构	B部分：强制披露规定-第13条（i）	第十二条	2-14
	职能职责			
	运作机制			
	专业技能			
战略		/	第二条、第十七条	2-22
风险管理	风险评估	B部分：强制披露规定-第13条（ii）	第十八条	/
	风险监控			/
	风险处理			/
指标与目标		B部分：强制披露规定-第13条（iii）	第十九条	/
利益相关方沟通		A部分：引言-第12条（iii）	第九条、第五十三条	2-16/2-26/2-29
重要性议题分析	双重重要性评估方法	B部分：强制披露规定-第14条	第五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	3-1/3-2/3-3

报告章节		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规则附录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治理篇				
公司治理	治理体系	A部分：引言-第5条	第十二条	2-9/2-11/2-12
	董事会成员			
	专业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绩效		/	第十二条	2-10/2-19/2-20
董事会培训与赋能		B部分：强制披露规定-第13条（iii）	第十二条	2-17
税务透明	税务管理体系	/	/	207-1/207-3
	涉税人员与部门培训	/	/	
投资者关系	中小股东权益保护	/	第五十三条	2-29
	投资者权益保护	/		
合规与风险管理		/	第五十二条	2-27
商业道德	反腐败管理体系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7	第五十五条	2-23/205-1/205-2/205-3
	举报与举报人保护	/	/	/
	廉洁文化建设	/	第五十五条	205-2
	反不当竞争	/	第五十六条	206-1

报告章节		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规则附录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社会篇				
社会责任管理	治理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	第十一条	/
	战略			
	风险管理			
	指标与目标			
员工	合规雇佣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1、B4	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	2-7/2-8/401-1/408-1/409-1
	多元包容			406-1/405-1/405-2
	员工福利与关怀			401-2/401-3
	员工薪酬与激励			/
	民主管理与沟通	/		2-30/407-1
	员工发展体系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3		404-1/404-2/404-3
	职业健康与安全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2		403-1/403-2/403-3/403-4/403-5/403-6/403-7/403-8/403-9/403-10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质量管理体系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6	第四十七条	416-1/416-2
	质量管理目标			
	产品质量管控			
	产品召回管理			
	质量文化建设			
客户权益保护	客户服务管理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6	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七条	416-1
	客户投诉管理			/
	客户满意度			/
	负责任营销		/	417-1/417-2/417-3

报告章节		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规则附录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社会篇				
供应链管理	供应链管理体系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5	第四十五条	/
	供应商准入			414-1/308-1
	供应商ESG审核			414-2/308-2
	供应商退出			/
	绿色供应链管理			/
	供应商文化建设			/
	冲突矿产管理			/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6-关键绩效指标B6.5	第四十八条	/
	利益相关方数据管理			418-1
	信息安全审计			/
	数据泄露事件处理流程			/
	信息及隐私安全能力培养			/
研发创新与科技伦理	研发创新体系	/	第四十二条	/
	产学研合作	/		/
	知识产权保护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6-关键绩效指标B6.3		/
	科技伦理	/		/
社会贡献	社会贡献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8	第四十条	413-1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	第四十六条	204

报告章节		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规则附录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环境篇				
应对气候变化	治理	D部分：气候相关披露-（I）管治	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305-1/305-2/305-5
	战略	D部分：气候相关披露-（II）策略		
	风险与机遇管理	D部分：气候相关披露-（III）风险管理		
	指标与目标	D部分：气候相关披露-（IV）指标与目标		
环境合规管理	环境管理体系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A3	第三十三条	/
	环境应急管理			/
	环保文化培育			/
绿色产品	产品绿色设计	/	/	/
	绿色产品供应链管理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B5	第四十五条	/
能源管理	能源使用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A2-关键绩效指标A2.1、A2.3	第三十五条	302-1/302-4
	节能降碳			
水资源管理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A2-关键绩效指标A2.2、A2.4	第三十六条	303-1/303-2/303-3/303-5
污染物排放管理	废水管理	C部分：“不遵守就解释”条文-层面A1	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	303-4/306-1/306-2/306-3/306-4/306-5
	废气管理			
	废弃物管理			
循环经济		/	第三十七条	301-1/301-2/301-3
生物多样性保护		/	第三十二条	101-4/304-1/304-2/304-3/304-4

意见反馈表

尊敬的读者：

为了不断改进本报告的编制工作，我们特别希望倾听您的意见和建议。请您协助我们完成如下相关问题：

您的信息：

姓名（选填）	
电话（选填）	
电子邮箱或其它联系方式(选填)	
工作单位（选填）	

选择题（请在对应的位置打√）

1. 您对本报告的整体评价是？

□很好 □较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2. 本报告全面、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对经济、社会、环境的重大影响。

□很好 □较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3. 本报告对利益相关方所关心问题的回应和披露。

□很好 □较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4. 本报告披露的信息、指标、数据清晰、准确、完整。

□很好 □较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5. 本报告的可读性，即报告的逻辑主线、内容设计、语言文字和版式设计。

□很好 □较好 □一般 □较差 □很差

开放性问题

1. 未来您是否会继续关注我们的 ESG 报告？
2. 本报告最让您满意的方面是什么？
3. 报告的哪一部分内容最能引起您的兴趣？
4. 您还需要了解哪些信息？
5. 您对我们今后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有何建议？

如您有任何意见或建议，欢迎发送邮件至 quality_management@fibocom.com，公司将努力完善和改进。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广和通

股票代码：300638.SZ 0638.HK

